
1905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作品
20世纪
外国名家精品
Nowele
哈尼娅
插图本
[波] 显克维奇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世纪 外国名家精品

哈尼娅

波兰著名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显克维奇是鲁迅最早介绍到中国来的波兰作家，素有“波兰语言大师”之称。《哈尼娅》是显克维奇的短篇小说选，收集了为中国读者所熟悉和称道的七个短篇佳作；《灯塔看守》、《音乐迷杨科》、《奥尔索》等名篇令人百读不厌。本书读罢，你会真正领略大师的文笔与情怀，体验阅读中的美与和谐。



ISBN 7-02-005387-4 定价：18.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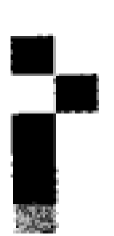
哈尼娅

插图本

[波]显克维奇 著

林洪亮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HENRYK SIENKIEWICZ

Nowele

根据《*HENRYK SIENKIEWICZ*：DZIEŁA T.2、3、4、》
PANSTWOWY INSTYTUT WYDAWNICZY WARSZAWA 1949 选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哈尼娅/（波）显克维奇 著；林洪亮 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1
（20世纪外国名家精品插图本）
ISBN 7－02－005387－4

Ⅰ.哈…　Ⅱ.①显…②林…　Ⅲ.短篇小说－作品集－波兰－现代　Ⅳ.I5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17652号

责任编辑：姚翠丽　　装帧设计：刘　静
责任校对：王鸿宝　　责任印制：周小滨

哈 尼 娅
Ha Ni Ya
〔波〕显克维奇　著
林洪亮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编：100705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250千字　开本880×1230毫米　1/32　印张10.25　插页2
2006年1月北京第1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5387－4
定价　18.00元



作 者 像

出 版 说 明

岁月匆匆，20世纪转眼已成为过去。在过去的百年里，人类社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世界文学在忠实地反映这些变化的同时，自身也在不断创新。一个世纪以来世界文坛上流派迭起，群星灿烂，异彩纷呈。

本丛书的宗旨就是尽可能全方位地将20世纪多姿多彩的外国文学介绍给广大读者。为此我们从浩如烟海的世界文学中选取最有影响的名家精品。在首批出版的14种图书中，有一半是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的作品，另一半则是获得其他重要奖项的作家及得到世界公认的文学大师的精品。

我们希望广大读者能够通过这套丛书增进对20世纪外国文学的了解，希望读者每读完一本书，都能感受到一位文学大师的艺术魅力。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5年12月

前　言

显克维奇(1846—1916)是波兰最杰出的一位小说家和语言大师。他的小说以其炽热的爱国情感、广阔雄伟的历史和现实的场景、曲折起伏的故事情节、生动鲜明的人物形象、丰富多彩的艺术形式而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和世界文学界的尊重。显克维奇也是最早被介绍到中国来的一位波兰作家，早在二十世纪初年，由鲁迅兄弟二人翻译出版的《域外小说集》就收有显克维奇的四篇小说，并一直受到鲁迅的喜爱和推崇。显克维奇成为鲁迅早期最喜爱的两大欧洲作家之一。嗣后，由于鲁迅和其他作家的倡导和推介，他的作品便相继介绍到中国来。

亨利克·显克维奇一八四六年五月五日生于波兰东部的伏拉·奥克热雅村。祖父和父亲都曾加入波兰军队，为祖国的独立和复兴作过战。一八五五年因家道中落，举家迁至华沙。显克维奇中学毕业后，考入华沙高等学校医学系，一年后转入他所喜爱的语言文学系学习。在大学学习期间，显克维奇便开始了文学创作，写有多篇论文和剧评。一八七二年，他以李特沃斯为笔名在《波兰报》等报刊上发表讽刺小品和专栏文章，同时还发表了他的描写大学生生活的中篇小说《徒劳无益》。一八七三年出版了他的《沃尔希尔皮包里的幽默作品》。嗣后他又相继发表了被称为小三部曲的《老仆人》、《哈尼娅》(1876)和《赛义姆·米查》(1877)。一八七六年显克维奇作为《波兰报》记者到美国采访了两年，回国途中又访问了法国和意大利，写有《旅美书简》和《巴黎来信》。在国外期间和后来的几年里，他写了许

多中短篇小说。这些小说题材广泛，有反映波兰农民悲惨命运的《炭笔素描》、《胜利者巴尔特克》；有描写波兰城乡儿童遭受外国奴化教育和贫困摧残的《一个家庭教师的回忆》、《音乐迷杨科》和《天使》；有揭露波兰人在美国的悲惨遭遇的《灯塔看守》、《为了面包》；有抨击美国的民族压迫政策的《奥尔索》、《酋长》等。它们都是脍炙人口的佳篇，在思想和艺术上都达到了很高的水平，不仅是波兰现实主义小说的杰出成就，也是世界文学宝库中一串闪光的珍珠。

一八八三年至一八八八年，显克维奇连续发表了以波兰十七世纪历史为题材的三部长篇历史小说《火与剑》、《洪流》和《伏沃迪约夫斯基先生》。这三部鸿篇巨制由于故事情节和人物形象前后连贯，爱国主题一脉相承而又各自独立成篇，构成一组完整的三部曲。作者采用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历史真实和艺术虚构相结合的方法，再现了波兰十七世纪中叶的社会面貌，描绘出一幅幅雄伟壮丽的历史画卷，塑造出一批保卫祖国而不畏牺牲的爱国英雄形象，把波兰历史小说创作推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继三部曲之后，显克维奇又出版了两部反映波兰现实生活的长篇小说《毫无准则》（1891）和《波瓦涅茨基一家》（1895）。接着显克维奇又发表了他最著名的两部历史小说《你往何处去》（1896)和《十字军骑士》（1900）。二十世纪初，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为躲避战乱，他逃亡瑞士，并担任“波兰战争牺牲者救济委员会”的主席。一九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病逝于沃韦。俄国著名作家列夫·托尔斯泰称赞显克维奇说：“我认为显克维奇是位杰出的诗人。他是位优秀的作家，高尚、理智、善于全方位地描写生活。”一九〇五年显克维奇荣获诺贝尔文学奖，成为整个斯拉夫民族获此殊荣的第一位作家。

显克维奇在创作长篇小说期间，并没有中断中短篇小说的创作，他一生写有六十余篇中短篇小说，虽非篇篇珍品、字字珠玑，但其题材之丰富、形式之多样、内容之深邃、故事之感人，情感之激越，堪与他的长篇小说相媲美。

显克维奇的中短篇小说不是出自他的亲身所见所闻，就是在收集大量材料的基础上写成的。显克维奇在写作这些小说时总是把自己的感情倾注其中，或爱或恨、或欣喜或愤怒，或同情或憎恶，都有着强烈的表现。而风格的多样化更是他创作的重要特色。他善于根据小说的内容而采用不同的风格，即使是同一题材和内容的作品，他也能用他那枝生花妙笔和深厚的文字功力，写出迥异的风格来。有的小说采用幽默、讽刺或夸张的手段，有的则写得激越、明快而富于抒情味，有的以情节取胜，有的以心理描写见长，有的富于现实主义的严谨和深沉，有的则充满着浪漫的情调和惊险的场面，有的采用以情托物、见景生情、情景交融的手法，从而使他的小说意境深邃、清新隽永，令读者不忍释卷。

这里所选的七篇小说，《哈尼娅》是显克维奇早期的代表作，写两个年轻的中学毕业生同时爱上了孤女哈尼娅的故事。哈尼娅是亨利克家的老仆人米科瓦依的外孙女，米科瓦依死时把外孙女托付给亨利克照护。而赛义姆则是亨利克的同窗好友，赛义姆的父亲是个鞑靼人，早已取得波兰的公民权和贵族头衔。刚一开始，亨利克和哈尼娅是一对两小无猜的“兄妹”，赛义姆的一句话，便触发了亨利克对哈尼娅的爱意。等到半年之后，亨利克和赛义姆通过了中学毕业考试和大学入学考试回到了家里，哈尼娅已长成亭亭玉立、娇美优雅的大姑娘。哈尼娅的变化令亨利克感到惊喜，对她的爱情也更加炽热了。但亨利克是个性格内向、自尊心强的人，他越是意识到自己对哈尼娅的爱情，就越是想把感情隐藏起来，他对哈尼娅的态度就越是生硬、冷漠。就在此时，赛义姆又来到亨利克家。他的活泼调皮，他的英俊潇洒，他的谈笑风生，令哈尼娅也萌生了对他的爱意。亨利克得知他们相爱之后，妒火中烧，决心拆散他们。他禁止赛义姆再到他家里来，并根据父亲的意见，把哈尼娅送到国外他的母亲处。就在哈尼娅临出国的那个晚上，哈尼娅和赛义姆私奔了。这样的私奔对当时的波兰贵族说来，真是一种奇耻大辱。除了追赶之外，亨利克还立即向

赛义姆发出了挑战，决斗结果落了个两败俱伤。亨利克经过多日抢救才挽回了性命。哈尼娅被老米查送回之后，因身染天花而容颜大变。两个年轻人虽然都愿为她承担责任，但爱情已悄然离去。哈尼娅也不愿他们为己所累，毅然进了修道院，以摆脱红尘的烦扰。《哈尼娅》着重描写了这几个年轻人的心路历程。他们身上都有年轻人共有的缺点，但在作者笔下，他们是作为传统美德的继承者而受到赞美的。他们感情真挚，正直善良，富于爱国心和骑士精神，他们遵守传统道德而又渴求新的思想观念。作家在描写贵族生活时，也没有同时代其他作家的那种讽刺、甚至仇视，而是带着一种温馨的爱。在这篇作品中，显克维奇很重视人物心理的描写，把几个主要人物都刻画得栩栩如生，富于个性，再加上景物烘托的描写，更使作品富于诗情画意。这些特点在以后的创作中得到充分的拓展。

《灯塔看守》是作者根据真实人物的一些经历写成的一篇独特的小说，它反映出波兰流亡者的坎坷命运及其对祖国的赤诚之心。整个故事凝缩在巴拿马的一个孤岛上，人物也只有一个，情节也极其简单，但读来却丝毫感觉不到枯燥乏味。究其原因，一是作者以强烈的爱国心去刻画小说的主人公，二是小说采用了自然景色与主人公的感情变化相联系的手法，用一段段不同景色的描写来衬托斯卡文斯基经过几十年搏斗之后渴望脱离险恶人世、安度平静晚年的心情，做到了触景生情、融情入景、情景交融的地步。这也是这篇小说一百多年来长传不衰的原因所在。

《为了面包》也是写波兰人在国外的悲惨遭遇，但风格却与《灯塔看守》有所不同，带有通讯报告式的纪实特点。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外国占领者加强了对波兰人民的民族压迫，大肆移民到其占领下的波兰地区，没收或征收波兰农民的土地，致使许多波兰农民离乡背井，到国外去谋生，从而形成了一股移居国外的热潮。而美国被视为人间天堂。显克维奇在访美期间曾接触过许多波兰侨民，写有两篇有关波兰侨民在美国的长篇报导。小说通过瓦夫章和马丽西亚父女

俩来到美国后的种种不幸遭遇，反映出作者对这股外流潮流的否定态度。

《音乐迷杨科》写一个出身贫苦农民家庭的小音乐天才，从小对音乐就有一种对音乐的感应和嗜爱，甚至达到痴迷的程度。他到处都能感受到音乐的存在和美妙。他听了酒馆里小提琴的演奏后，便渴望自己能有一把优美动听的小提琴。后来他却因偷偷触摸了一下地主仆役的小提琴而被当成小偷活活打死。他的死是对封建农奴社会的愤怒控诉。整篇小说写得朴素优美，既是篇杰出的短篇小说，又是篇抒情的散文。

《奥尔索》和《酋长》都是抨击美国的民族压迫政策的小说。《奥尔索》的主人公奥尔索是个白种人和印第安人生的混血儿，他和詹妮虽是马戏团的台柱子，但却受到歧视和欺凌。后因不满马戏团团主的欺压和毒打，他们双双逃进了荒原。作者以简洁的文笔揭示出马戏团团主的凶狠和贪婪，又以深厚的人性和人道主义精神描写了奥尔索和詹妮对自由和美好生活的向往，以及他们的反抗精神，反映出作者对被压迫人民的深切同情。《酋长》的故事发生在美国得克萨斯州的安特洛普城。这里原是黑蛇族印第安人的村落，十五年前被德国来的移民夷为平地，全村人口惨遭屠杀。侥倖得救的酋长儿子却被德国马戏团收养，后来成了马戏团赚钱的工具。而这个酋长的儿子在“外来文明”的潜移默化下，早已忘记自己的深仇大恨。在这篇小说中，显克维奇以嘲讽的口吻，无情揭露了德国殖民者的凶残和虚伪的面目，同时通过酋长儿子的变化揭示出殖民者同化政策的可怕，借此激起国人的警觉。

《胜利者巴尔特克》以一八七〇年普法战争为背景，描写了波兰农民巴尔特克从军作战期间的经历和复员回家后的不幸遭遇。巴尔特克是普鲁士占领区波兹南地区的一个农民。普法战争爆发后，他被普鲁士政府强征入伍，并立即派往前线作战。他在战场上目睹同乡的相继阵亡，凭借一身的蛮勇，冲入敌阵，夺旗夺炮，因而受到普鲁

士将军的嘉奖。从此巴尔特克迷上了打仗，并屡立战功。这位有点傻憨的巴尔特克自认为是个了不起的英雄，处处炫耀自己。殊不知他受伤回家之后，德国人依然不把他当人看待，更不承认他的战功。他儿子受到学校校长的打骂，他自己也遭到德国人的围攻，他们还倒打一耙，反诬巴尔特克寻衅闹事，结果落得身陷囹圄，人财两空。巴尔特克这个人物在当时的波兰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反映出身受双重压迫的波兰农民的落后、愚昧和奴性；他充当了普鲁士政府的炮灰和帮凶而不能自拔，反而沾沾自喜，执迷不悟。在他身上甚至还带有“精神胜利”的某些因素。显克维奇在塑造这个人物时，开始是以嘲讽的笔调来描写他的愚昧和蛮勇的，责备多于同情。但随着小说情节的发展，作者对他的遭遇有了更多的怜惜，讽刺的成分也有所减弱，反映出作者对巴尔特克这个人物的“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又恨又爱的心态。

林洪亮

2005 年 10 月 20 日

目　次

哈　尼　娅

一

老米科瓦伊临终时，把哈尼娅托付给我，要我好好照顾她，那时候我已经十六岁了；她比我小不到一岁，所以她也刚刚进入少女的豆蔻年华。

我几乎硬是把她从她死去的爷爷床边拉走的，我们一道来到我家的小礼拜堂。礼拜堂的大门敞开着：在古老的拜占庭式的圣像前，点着两支蜡烛，但是烛光微弱，仅仅能把神坛里面的黑暗之处照得依稀可辨而已。我们并排跪着。她悲痛欲绝。由于哭泣、悲哀和睡眠不足，她显得疲倦不堪。这孩子把可怜的小脑袋靠在我的肩膀上，我们便一声不响地跪在那里。时间已经很晚了，在礼拜堂隔壁的房间里，那座革但斯克生产的老钟上的布谷鸟用尖锐的叫声宣告：已是午夜两点钟了。万籁俱寂，只有远处的雪片拍打着礼拜堂的窗棂所发出的响声，以及哈尼娅悲伤的叹息声打破了这种寂静。我无法对她说句安慰的话，只有让她紧紧贴在我的身上，像个保护人或者哥哥那样。我也无法祈祷，成千上百种的印象和情感在我的脑海里、心里不断涌现。种种不同的景象从我眼前掠过。然而从这种种混乱的思绪中，渐渐引导出一种思想、一种情感，这就是 这个闭着双眼，脸色苍白，偎靠在我肩膀的小脸蛋，这个孤苦无依的小姑娘，现在成了我心爱的妹妹，为了她，我愿献出自己的生命，为了她，如果有必要，我可

以向全世界挑战。

这时候,我的弟弟卡佐也进来了,跪在我们的后面,接着,卢德维克神父和几个仆人也走进了小礼拜堂。我们按照通常的习惯，做起了晚祷。卢德维克神父高声念起了祷文，我们跟着他念，或者齐声念着应对祷文来跟他唱和。脸颊上有两条伤痕的圣母的黝黑脸孔和蔼地望着我们,仿佛她也要来分担我们家的悲伤、忧虑、苦难和不幸,并对这些跪在她脚下的人们表示祝福。在祈祷时，卢德维克神父开始提到死者们的名字，我们往往以“愿他们安息”来回答。等到卢德维克神父念到米科瓦伊的名字时，哈尼娅又放声哭了起来。于是我在心里暗暗发誓：死者托付给我的任务，我一定要不折不扣地去完成，哪怕要付出最大的牺牲也在所不辞。这是一个少年一时感情冲动的誓言，他既不知道这种牺牲可能有多大，也不知道这种责任有多重，然而它包含着崇高的激情和发自内心的善良的热忱。

祷告完后，我们便各自散去休息。我吩咐女管家老温格罗夫斯卡把哈尼娅带到从此归她住的那个小房间，而不是到她往日住的那间女佣人起居室去。我还让女管家整夜陪着她。我自己呢，深情地吻了一下这个孤女，便向厢房走去，我、卡佐和卢德维克神父都住在那里，家里人把那里叫做“公寓”。我脱衣上了床。尽管我为我衷心喜爱的米科瓦伊悲伤，但对于我担任保护人的角色却感到骄傲和自豪，我认为这把我的身份提高了。我这个十六岁的小伙子，已经成了一个羸弱的可怜姑娘的靠山了。我觉得自己是个男子汉了。我暗自思忖道“:我的好老人,对于你的少爷和小东家,你是不会失望的,你把你孙女的未来交给了一个可信赖的人，你在九泉之下也可以瞑目了。”的确,对于哈尼娅的未来,我是完全放心的。到时候,哈尼娅会长大成人，还要出嫁的这种思想，那时候我一点也没有考虑到。我心想：她会永远和我在一起，她会像我的妹妹那样得到精心的照顾，也会像妹妹那样受到我的喜爱，也许她会伤心，但是她会生活得很平静。按照古老的传统习惯，长子所得到的遗产，要超过弟弟妹妹们的

五倍，虽然在我们家庭中并没有法定的长子继承制，但是做弟弟妹妹的却一直尊重这种习惯，从来没有反对过。我是家中的长子，大部分财产将来都要归我所有。虽然我现在还是个学生，却已经把这些财产视为己有了。我父亲是这一带最富有的大地主之一，的确，我们家并不像豪门大户那样有万贯家产，但却像古老的贵族那样富足，能使人丰衣足食，过上平静的生活，一直到死都不用发愁。总之，我是相当富有的了，所以我对我自己和哈尼娅的未来才会这样的放心。我知道，不管等待着哈尼娅的是何种命运，一旦她需要，她就能随时从我这里得到安宁和帮助。

这样思来想去之后，我便沉沉入睡了。翌日早晨，我便把委托给我的这种保护权付诸实施。不过，我采用的方法是多么可笑，多么幼稚啊！尽管如此，即使我今天回想起来，心里也不免有几分激动。当我和卡佐一道去进早餐时，餐桌旁已坐好了卢德维克神父，戴维斯夫人——我们的家庭教师，和我的两个小妹妹。像平日一样，两个小妹妹坐在高藤椅上，小脚乱踢着，高兴地说着话。我神气十足地坐到了我父亲的位置上，用一家之主的眼光朝桌子扫了一眼，转身对站在一旁的小男仆，用冷淡和命令的口气说道：

“给哈尼娅小姐拿一副餐具来!”

我特意把“小姐”这个词说得很重。

这样的事在我家里还是初次发生。哈尼娅一向在女佣人的起居室用餐，尽管我母亲先前曾要她和我们同桌吃饭，老米科瓦伊却一直不同意，他再三说道：“这不合适，还是让她知道尊敬你们家的人吧，别的就不必啦！”现在我把新的习惯带到了家里。好心的卢德维克神父满脸堆上了笑容，但他却闻了闻鼻烟，又用有颜色的手绢捂住鼻子来掩饰他的微笑。戴维斯夫人却一脸不高兴，虽然她心地善良，但由于她出身于法国的贵族世家，因而贵族派头十足。而小男仆弗兰齐什克却张着大嘴，惊讶地望着我。

“给哈尼娅小姐拿一副餐具来,你听见没有 ?我又说了一遍。

“我听见了,尊敬的老爷!”弗兰齐什克答道。显然是我说话的声调对他发生了作用。

今天我承认，当这位“尊敬的老爷”生平第一次听到别人这样称呼他时,几乎抑制不住他嘴边流露出来的满意的微笑,然而‘老爷’的尊严却不许他笑。这时候，餐具摆好了，餐厅的门也打开了，哈尼娅走了进来，穿着一件黑衣裙，那是女仆和老温格罗夫斯卡连夜给她赶制出来的。哈尼娅脸色苍白，满脸泪痕，两条金黄色的发辫垂挂在衣裙上，辫梢上结着黑纱带子。

我站起身来朝她走去，把她带到餐桌旁。我的殷勤和整个隆重的场面，都只能使这位小姑娘感到忸怩不安和烦乱。可是那时候我不懂得,一个人在悲伤的时候,需要的是一个安静的、孤独的、隐蔽的角落，而不是亲友们七嘴八舌的问候和同情，哪怕这种问候和同情是出于真心实意。当时我信心十足地做着这一切，还认为我这样做正是最好的在履行我的职责，殊不知我是在折磨哈尼娅。哈尼娅沉默着，只是当我有时问她要吃什么，要喝什么的时候她才开口答道：

“我什么都不要,谢谢少爷的关心!”

“谢谢少爷的关心!”使我感到不舒服,尤其是因为哈尼娅平时和我很亲近,直呼‘亨利克先生’。可是,我从昨天开始担任的角色,以及我给哈尼娅安排的另一种境况，只是更使她胆怯和温顺了。刚吃完早饭，我就把她带到一旁，说道：

“哈尼娅,你要记住,从今天开始,你就是我的妹妹,从今以后你再也不要对我说什么‘谢谢少爷的关心!’了。”

“好的,谢谢……好的,少爷!”

我处在一种特别的状态中，我和她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却不知道该和她说些什么。我本来想安慰安慰她，可是这样一来，就不能不提到米科瓦伊和他昨天死去的事，那又会使得哈尼娅泪水横流，重新陷入悲痛之中。后来我们两个便在房间另一头的一张长靠椅上坐下了，小姑娘又把她的小脑袋靠在我的肩膀上，我便抚摸着她的金发。

她真的把我当成哥哥那样紧靠在我的身上，也许是她心中萌生的那种甜蜜的信任感，又害得她泪眼汪汪。她放声恸哭，我尽一切努力去安慰她。

“你又哭了,小哈尼娅!”我说,“你爷爷是进天堂去了,我会尽心尽意……”

我再也说不下去了，因为我的眼泪也要流出来了。

“少爷,我能到爷爷那儿去吗?”她低声问道。

我知道棺材刚刚运到，现在正在给米科瓦伊人殓，所以当一切尚未收拾好之前，我不愿让哈尼娅去看她祖父的遗体，不过我自己却去看了。

半路上，我碰到了戴维斯夫人，我请她等我一下，我有重要事情要和她商量。我对安葬的事情做了最后一些指示，并在米科瓦伊尸体旁边祷告了一番之后，便回到了那个法国女人身边，说了几句问候话之后，我就问她，过一些时候，等服丧期过去，她是否愿意教哈尼娅的法文和音乐课。

“亨利克先生！”戴维斯夫人说道，她显然还在生我的气，觉得我像只满天飞的灰天鹅那样，到处乱发命令。“我倒非常愿意这样做，因为我也很喜欢这个小姑娘。可是我不知道，这样做你的父母会不会同意，我也不知道，你自作主张把这个小姑娘当作你家庭中的成员来对待，是不是合乎你父母的意思。不要过分热情了，亨利克先生！”

“她是受我保护的,我可以替她负责。”我大声地答道。

“可是我并不在你的保护之下。”戴维斯夫人答道,“因此,如果允许的话，我要等你的双亲回来后再说。”

法国女人的这种固执态度很使我不快，幸好同卢德维克神父打交道却要容易得多。这位善良的神父以前就教过哈尼娅的功课，现在不仅同意继续教她，让她多学一些知识，而且还一再夸奖我的热情。

“我看到你是在认真执行自己的任务。”他说,“虽然你很年轻,还

是个孩子，但是我要称赞你这件事做得对；不过你要记住，不能只有一时的热情，还要有长期坚持下去的决心。”

我知道神父很喜欢我，我以一家之主自居不仅没有使他生气，反而令他快活。这个老人看得出来，我的行为带有不少的孩子气，但也不乏崇高的动机。他感到骄傲和高兴，因为他在我的心灵中播下的种子，并没有白白浪费掉。而且，这个老神父的确非常喜欢我。可是,当我年龄还很小的时候,我却十分怕他,如今我长大成人,反过来却越来越能左右他了。他对我很宽容，总是让我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他也爱哈尼娅，只要他能做到的，他总是想方设法去改善她的命运，所以我在这方面没有遭到他的任何反对。戴维斯夫人也是一位心地慈祥的女人，尽管她生我的气，对哈尼娅却关心备至。因此，这个孤儿是不能抱怨她周围缺乏爱她的人的。我们的仆人对待她也开始不同了，不再把她看成是自己的小伙计，而是把她当作小姐来侍奉。在我们家里，尽管长子还是个孩子，他的意志依然受到尊重，我的父亲就是这样要求大家的。对于长子的意志，别人有权向老爷和太太提出申诉，但是未经准许，是不能反对的。从长子的孩提时候起，大家都只能称长子为“少爷”，而不能用什么别的称呼。仆役和长子的弟弟妹妹们都习惯于这种对长子的尊敬，而且这种尊敬将一直持续他的一生。“家庭之基立于此”,我父亲常常这样说。实际上,这种长子应该比弟妹们多得财产的自愿的家庭协议，虽无法律的根据，但多少世纪以来就得到人们的恪守。这是世代相袭的家庭传统。人们已经习惯于把我看成是他们未来的主人了，甚至连死去的米科瓦伊在一定程度上也受到这种习惯的影响，虽然他在我家中享有特权，是惟一能直呼我的名字的人。

母亲在家里设立了一个小药库，还亲自去看望病人。在霍乱流行期间,她不顾生命危险,和医生一道,到农民家里去看病,度过了许多个彻夜不眠的夜晚，我父亲为她提心吊胆，但并不禁止她这样做，只是一再说着“:义务!义务!”尽管我父亲很严厉,但他乐于助人,不

止一次地减免劳役，虽然他性情暴戾，却能轻易地宽恕别人的罪过。他还常常替农民还债，为他们举行婚礼，参加他们的孩子的洗礼。他教导我们要尊重别人，每当年老的农民向他敬礼时，他也脱帽还礼。噢，不仅如此，他甚至常常邀请他们来家里商量事情，另一方面，也应该承认，农民们对我们一家也是非常友好的，这种友好后来不止一次地得到了确凿的证明。

我之所以要说这么一通，首先是为了要把我们现在和过去的情况都真实地描写出来，其次是为了说明我使哈尼娅成为“小姐”，为什么没有遇到阻力。可是我却在她本人那里受到了最大的消极反抗，因为这个小姑娘生性胆怯，而且又是由米科瓦伊教育出来的。他教导她对“东家”要无限尊敬，使她养成了对自己命运逆来顺受的态度。

二

米科瓦伊的葬礼是在他死后第三天举行的，邻居前来凭吊的不少。他们是来纪念这位老人，向他表示敬意的。他虽是个仆人，却受到广泛的尊敬和喜爱。他被安葬在我家的坟地里，他的棺材正好被安放在我那当过上校的祖父的灵柩旁边。在葬礼进行的全过程中，我一刻也没有离开过哈尼娅。她是和我同乘一辆雪橇去的，本来我想和她一道回家，可是卢德维克神父要我去邀请那些送葬的邻居到我家里来暖和暖和身子，吃顿斋饭。这时候，哈尼娅便由我的同学和好友赛义姆·米查一达维多维奇负责照料。他的父亲老米查一达维多维奇是个波兰公民，也是我父亲的邻居。他是鞑靼人，是个伊斯兰教徒，不过他的家族好几代以来就定居在我们这里，很久以前就获得了公民权和当地的贵族头衔。我必须跟乌斯吉茨基一家人同乘一辆雪橇，哈尼娅、戴维斯夫人和小达维多维奇乘坐另一辆雪橇。我看见这个心地善良的小伙子把自己的皮大衣披在她身上，随后他从驭手那里夺过鞭子，朝马吆喝一声，便像狂风似的驰去了。一回到家，哈

尼娅就躲到她祖父的房间里去哭泣，我不能跟她进去，因为我得和卢德维克神父一道去照顾客人。

客人终于都走了，只有米查—达维多维奇还留在这里。他要在我家里度过圣诞节假期里剩下的日子，和我一道温习功课。我们两个都是七年级学生，毕业考试正在等待着我们。除此之外，我们还要在一起骑马，用手枪打靶、击剑和打猎。我们对这些方面的兴趣，要比翻译塔西佗① 的《编年史》和色诺芬② 的《赛洛培底亚》更大。这个小米查是个乐天派，又是个调皮的家伙，非常喜欢恶作剧；他性如烈火，可是又极其招人喜爱。在我们家里，除了我父亲之外，大家都非常喜欢他。我父亲之所以对他不快，是因为这个年轻的鞑靼人在射击和击剑方面都比我强。但是戴维斯夫人却非常喜欢他，因为他的法文说得像巴黎人一样好，他常常是谈笑风生，东拉西扯，幽默诙谐。他逗这个法国女人开心的本领比我们大家都强。

卢德维克神父本来抱有一线希望，想使他改信基督教，尤其因为这个小伙子常常拿穆罕默德来开玩笑，使他这种希望更大了。如果不是因为怕他父亲，他早就愿意抛弃《可兰经》了。他的父亲为了保持家族的传统，坚决信仰伊斯兰教。他再三说，作为一个贵族世家，他宁愿做一个老伊斯兰教徒，也不愿当一个新基督教徒，除了这点之外，老达维多维奇并无其他的土耳其人或鞑靼人的怪癖。他的祖先还是在维托尔德大公③ 时代就移居到了这里。他们和我家一样，算得上是个富裕的地主家庭，而且早就在这里定居了。他们家的产业，是由波兰国王杨·索别茨基④ 亲自授给轻骑兵上校米查一达维多维奇的，米查上校曾在维也纳城下立过赫赫战功，至今他的画像还挂在霍热尔的庄园里。我记得这幅画像给我的印象很奇特。米查上校是

①塔西佗（约55—约120),古罗马历史学家。

②色诺芬（约公元前430—约公元前354),古希腊历史学家、作家。

③维托尔德大公（1350—1430),1392年起担任立陶宛大公国的大公。

④ 杨·索别茨基(1624—1696),从1674年起被选为波兰国王。

个令人望而生畏的人，他的脸庞，只有上帝知道是被什么刀剑划得伤痕累累，仿佛刻上了《可兰经》的神秘的字句似的。他肤色黝黑，颧骨突出，眼角上挑，眼睛射出一种奇怪的阴沉光芒。这双眼睛有这样一种特点，无论你站在他的对面，还是站在他的两侧，它们总是从画像上直盯着你看。不过我的同学赛义姆却一点也不像他的祖先。他的父亲是在克里米亚同他母亲结婚的，他母亲不是鞑靼人，而是个高加索女人。我不记得她了，可是我知道大家都说她长得特别漂亮，年轻的赛义姆跟她长得像极了，就像一滴水跟另一滴水一样。

啊！赛义姆的确是个漂亮英俊的小伙子！他的眼角只是微微向上挑，几乎使人看不出来。这不是鞑靼人的眼睛，而是一双黑色的忧郁悲伤的眼睛，格鲁吉亚女人的眼睛就是这样。当他平静的时候，他的眼里就有一种难以描述的甜蜜表情，我从没有在别人的眼里见过，而且将来也不会看到。当赛义姆恳求什么的时候，他的那双眼睛是那样地望着你，看得你的心都软了，不能不满足他的要求。他有着一副端正典雅的面容，气宇不凡，仿佛经过雕塑师雕琢过的。他的肤色黝黑，但皮肤非常细嫩。嘴唇略微上翘，鲜艳得像覆盆子。他的笑容很甜美，牙齿像珍珠。但每当赛义姆和同学打架时—— 这是常有的事—— 他的甜蜜可爱之处就像骗人的幻影一样消失了。他变得几乎令人骇怕，他的眼角好像更往上挑了，那像恶狼的眼睛炯炯发光，脸上青筋鼓起，脸色也更阴沉了。这时候，真正的鞑靼人在他身上复活了，变得完全像那些和我们祖先战斗过的鞑靼人一样。然而这种情形持续的时间并不很长，过不了一会儿，赛义姆又会痛哭流涕地来向你道歉，亲你吻你，于是你便宽恕了他，言归于好。他心肠很好，极易受一时崇高感情的冲动。可是他漫不经心，常常轻举妄动，是个热情奔放的浪荡公子。他骑马、射击和击剑的技巧都很高超，但学习平平庸庸，因为他人虽很聪明，却有点懒，我们像亲兄弟一样彼此相处，经常争吵，也经常和好，我们的友谊牢不可破。每逢假期和所有的节日，其中的一半时间，不是我在霍热尔度过，就是他到我家里来。现

在就是这样，既然他来参加了米科瓦伊的葬礼，就得留在我们这里，直到圣诞节假期结束。

午饭后客人散尽，已是下午四点钟了。冬天日子短，天黑得快，一大片夕阳的霞光透过窗户射了进来。窗外，在夕阳映照的挂满白雪的大树上，乌鸦在跳来跳去，哇哇乱叫。从窗口望出去，可以看见一群群乌鸦，从树林飞到池塘上面，仿佛沐浴在夕阳的霞光中。午饭过后，我们都沉默不语地呆在大厅里。戴维斯夫人已经回自己的房间去了，像平常一样她又摆弄起她的牌阵来。卢德维克神父在大厅里迈着匀称的步子来回走动着，一边还闻着他的鼻烟。我的两个小妹妹在桌子下面的地毯上嬉戏玩闹，互相用她们的小脑袋来顶牛，两人的金黄色鬈发纠缠在一起。哈尼娅、我和赛义姆同坐在窗边的一条长沙发上，朝外望着花园那边的池塘、池塘对岸的森林，望着渐渐消隐下去的落日余晖。

过了一会儿，天就全黑了。卢德维克神父出去做祷告。我的一个小妹妹追着另一个，跑进了隔壁的房间，只剩下我们三个留在大厅里。赛义姆开始说起话来，唠唠叨叨，说个没完。突然哈尼娅朝我靠了过来，低声说道：

“少爷,我害怕,我怕极了!”

“不要怕,哈尼娅!”我回答说,把她拉到我的身边,“你靠在我身上。啊，就这样。只要你和我在一起，什么事也没有。你看，我什么也不怕，我一定会保护你的。”

这不是实话，不知是因为整个大厅的昏暗，还是由于哈尼娅这句话的结果和米科瓦伊新近的死去，我也同样有一种奇怪的感觉。

“是不是给你拿盏灯来?”我问道。

“好的!少爷!”

“米查,叫弗兰涅克拿盏灯来!”

米查从长沙发上跳起身来，不久，我们便听到门外有一种奇怪的脚步声和嘈闹声，大门砰的一声打开了，弗兰涅克像阵旋风冲了进

来,米查紧跟在他后面,还抓住他的肩膀,弗兰涅克表情呆傻,神色慌张。米查抓住他的肩膀，像陀螺似的将他转来转去，他自己也跟着转，就这样转到了沙发面前才停住。米查说道：

“少爷叫你拿灯来,因为小姐害怕,到底你是愿意拿灯来,还是想让我扭掉你的脑袋？”

弗兰涅克去拿灯，立刻就回来了。一看到灯光刺痛着哈尼娅那双哭红的眼睛，米查就把灯吹灭了。我们又处在神秘的黑暗中，默默无语地坐在那里。这时候，皎洁的月光从窗口射了进来，哈尼娅显然又害怕了，因为她更紧地偎依在我的身上，我也本能地握住了她的一只手。米查坐在我们对面的椅子上，按照他的习惯，从好动好闹的天性一下子又转到了沉思，过了一会儿，他变得有点睡眼惺松了。深沉的寂静又包围着我们，我们虽然觉得有点害怕，可是很惬意。

“还是让米查给我们讲个故事吧!”我说“他可会讲了。你说好吗,哈尼娅?”

“好的!”小姑娘答道。

米查抬眼朝上看了一看，默想了一会儿，月光照亮了他那优美的侧影，不久，他就用他那颤动的、低沉悦耳的声音讲起故事来：

“在克里米亚的稠密森林那边，高山峻岭那边，住着一个善良的女巫，名叫拉拉。有一次，一个名叫哈龙的苏丹王来到她的小房子。这个苏丹非常富有，他有一座用钻石做柱子，珍珠做屋顶的珊瑚宫殿。这座宫殿是那样的宏伟巨大，从这一头走到那一头，需要走上一年。这个苏丹的头巾上镶嵌着真正的星星。头巾是用太阳光做成的。头巾的顶角是月牙儿，那是一个魔术师切下它来献给皇帝的。这时候，苏丹正好来到了女巫拉拉那里，他放声大哭起来，哭得惊天恸地,十分悲切,眼泪洒在大路上,眼泪落在哪里,哪里就立刻长出了白色的百合花。

“‘你为什么哭呀,哈龙苏丹!’女巫拉拉问道。

“‘我怎能不哭呢!’哈龙苏丹回答说,‘我只有一个女儿,她像朝

霞一样美，可是我必须把她交给眼里喷火的妖怪黑德伏斯，他每年……’”

米查突然停住了，没有说下去。

“哈尼娅睡着了吗？”他悄悄问我。

“没有，我没有睡着！”姑娘用睡意朦胧的声音回答道。

“‘我怎能不哭呢！’苏丹哈龙对她说，”米查继续说道，“‘我只有这么个独生女儿，而我不得不把她交给妖怪黑德伏斯。’

“‘不要哭，苏丹！’拉拉说道，‘你坐上这匹有翅膀的马，一直飞到波拉的洞穴。路上会有恶云来追赶你，你只要把这些罂粟籽往云里撒去，那些云便会立即睡着……’”

米查就这样讲了下去，后来他又打住了话头，朝哈尼娅望了一眼。小姑娘现在真的睡着了，她很疲乏，又悲伤过度，所以睡得很熟。我和米查都不敢大声呼吸、喘气，担心会惊醒她。她的呼吸均匀、平静，只是常常被深深的叹息所打断。赛义姆把头靠在一只手上，陷入了沉思，我仰面朝天望着，仿佛我也坐在天使的翅膀上，在天空中飞翔。当我意识到这个可爱的小姑娘完全信赖我，平静地靠在我的身上时，一种无法形容的欢乐浸透了我的整个身心。一阵颤动通过我的全身。一种非人世间的、新奇而又不可名状的幸福之音，从我的灵魂中发出，它开始歌唱，第一支乐队在演奏。啊，我多么爱哈尼娅呀！虽然直到现在，我只不过是作为一个兄长和保护人来爱她的，但是这种爱广袤无际，深不可测。

我轻轻地把嘴唇挨到哈尼娅的发辫上，亲吻了它。这个亲吻一点不会有世俗的杂念，因为我和这亲吻都同样是纯洁无邪的。

米查突然战栗了一下，从沉思中惊醒过来。

“你真幸福，亨利克！”他低声说道。

“是的，米查！”

可是，我们不能老是这样呆在这里。

“我们不要叫醒她，就这样把她抬到她的房间里去吧！”米查对我

说道。

“我来抱着她,你给我开门好了。’我回答他。

我小心翼翼地把一只胳膊伸到这个熟睡的姑娘头下，把她的头靠在长沙发上。接着我便轻轻地把哈尼娅抱了起来。我自己虽然还是个孩子，可是出生在一个身强力壮的家族，这个小姑娘是那样娇小轻柔，我就像抱一根羽毛似的把她抱了起来。米查打开了通往邻室的门，那里点着一盏灯，我们就这样把哈尼娅抱进了她住的那个绿色的小房间，她的小床已经铺好了，炉火也烧得旺旺的，老温格罗夫斯卡坐在火炉前面，拨动着炭火。她看到我这样抱着这个小姑娘，便大声喊道：

“啊，我的上帝！少爷干嘛要这样费劲抱着这姑娘，难道你不会把她叫醒，让她自己走来吗？”

“温格罗夫斯卡,你说话轻声点!’我生气地说;“她是小姐,不是姑娘！我告诉你，她是小姐！温格罗夫斯卡，你听见没有？小姐困了，请你别弄醒她，你给她脱衣服，轻轻地把她放在床上睡觉，温格罗夫斯卡,你要记住,她是个孤儿,祖父去世了,你要好好安慰她。”

“啊，可怜的孤儿，她真是个孤儿了！”善良的温格罗夫斯卡非常动情地呜咽道。

为了这点，米查还吻了一下这个老太婆，接着我们又回去喝茶了。

在喝茶的时候，米查开心地笑闹着，可是我没有跟着他闹，首先是因为我悲伤；其次，我认为，像我这样一个身负保护人重任、有自己的尊严的人，决不能再像小孩子那样淘气了。这天晚上，米查受到了卢德维克神父的责备，因为我们在小礼拜堂做晚祷时，他跑到院子里，爬上冰窖的矮屋顶，在那里大喊大叫起来。这样一来，看院子的狗也从四面八方奔跑过来，跟着米查吠叫着，而且叫得那样凶，吵闹得我们都没法祷告了。

“你疯了吗,赛义姆 ?’卢德维克神父问道。

“神父，对不起，我是在用伊斯兰教的方式祈祷。”

“你这个捣蛋鬼。对任何宗教都不能开玩笑！”

“可是神父，我自己想信仰基督教，就是怕我的父亲不答应。穆罕默德对我来说算个什么？”

神父的弱点被他击中了，只好默不作声。我们便去睡觉了。我和米查共住一个房间，因为神父知道，我们爱在一起聊天，他不想妨碍我们。我脱完了衣服，发现米查不做祷告就脱衣服，于是我就问他：

“赛义姆！你真的一次祷告都没有做过吗？”

“谁说的,我做过祷告,你要是愿意,我马上开始。”

于是他站在窗前，抬眼望着明月，向它伸出双臂，用一种动听的歌唱声音叫喊起来。

“啊,阿拉 啊阿格巴阿拉 啊阿拉凯里姆！”①

他只穿着一件白衬衣，眼睛望着天空，显得那样优美动人，使我没法不盯着他看，接着，他向我解释说：

“我该怎么办呢，我不信仰我们的那个先知，他只许别人娶一个老婆，可他自己呢，爱娶多少个就娶多少个。另外，我跟你说，我还喜欢喝酒。除了伊斯兰教，他们不准我信别的宗教，可是我早就相信上帝了，我时常尽我所能地向他祈祷。到底我知道些什么呢，我只知道有一个上帝，别的就一无所知了。”

过了一会儿，他又转到别的话题上：

“你知道不知道,亨利克？”

“什么？”

“我有一些上等雪茄烟，我们不再是孩子了，我们可以抽烟。”

“拿来吧！”

米查跳下床去，拿出一包雪茄，我们各自点燃了一支，两个人躺

①阿拉，回教的上帝。

在床上，一声不响地抽着烟，只是各人暗暗地朝自己那边的床下吐着唾沫。

过了一会儿，赛义姆又开口说道：

“你知道吗，亨利克？我是多么羡慕你，你现在真像个大人了！”

“当然啰!”

“因为你是个保护人了！啊哈，要是有谁留下什么人让我来保护，该有多好啊！”

“那可不是件容易的事，而且，你在世界上哪能找到第二个像哈尼娅这样的人呢？不过，你知道吗？”我用一种成人的口气继续说道，“我估计我甚至不能去上学了。一个在家里担当如此重要职责的人是不能去上学的。”

“你胡说些什么？难道你不再去上学了，大学也不想考了吗？”

“你知道我是喜欢学习的，可是应该把责任摆在首位。也许我的父母会把哈尼娅和我一起送到华沙去的。”

“他们连做梦也不会梦到这样的事的！”

“如果我还在中学念书，那是一定不会的。只要我上了大学，那他们就会把哈尼娅交给我的。难道你不知道，大学生意味着什么吗？”

“是的,是的,完全有可能,你先是照顾她,然后和她结婚。”

我立即从床上坐了起来。

“米查,你是不是发疯了?”

“为什么不能？一个中学生是不许可结婚的，可是大学生就许可，一个大学生不仅可以娶老婆，甚至还可以有孩子，哈！哈！”

可是在这时候，大学生的种种特殊待遇和特权我一点也不关心，但米查提出的问题却像一道闪电，照亮了我心灵深处至今还是模糊漆黑的那一部分。千百种思想，犹如千百只飞鸟，从我的脑海里掠过，和我最亲近的、心爱的孤儿结婚。真的，这是一道闪电！一道新的思想和新的感情的闪电！我仿佛觉得，有人突然在我的心灵深处

点燃了一盏明灯。我的爱虽然深沉，但在这以前，还只是兄妹之爱，现在突然被这亮光一照，便发出了玫瑰色的光彩，而且变得炽热，产生了一种我从未体验过的暖流。和她结婚，和我的哈尼娅结婚，和这个金发的小天使，和我最珍贵的、最心爱的哈尼娅结婚！……我用一种更加轻微的无力的声音，仿佛回声似的，重复着刚才的问话：

“米查,你是不是发疯了？”

“我敢打赌,你已经爱上她了！”米查答道。

我什么话也没有说，便熄了灯。然后抓起一角枕头，热烈地吻起它来。

是的！我已经爱上她了！

三

葬礼后的第二天或第三天，我的父亲被发去的电报召回来了。我惶恐不安，生怕他取消我对哈尼娅的种种安排。我的预感在某种程度上得到了证实。父亲拥抱我，称赞我，对于我在履行职责时表现出来的热忱和认真态度显得高兴。他甚至说了好几次：“这是我家的血统！”只有当他非常满意我的时候才会说这种话的。他根本没有料到，我的热忱是出于什么样的个人私心。但是我的那些安排，并不中他的意。也许是戴维斯夫人言过其实的话产生了某种作用。不过，自从那天晚上我意识到这种感情之后，那几天里，我确实把哈尼娅奉为全家的上宾了。此外，对于她应该和我妹妹受同样教育的计划，他也不喜欢。

“我不反对也不取消,任何安排,那是你母亲的事。”他对我说道，“她会按照自己的意思来做的，这是她管辖的范围。不过，应该好好考虑一下,怎样做才能对姑娘更有好处。”

“但是无论如何,我的父亲,教育从来不会损害什么人的,这是我不止一次听你说过的。”

“是的 ，那是指男人!”他回答说，“因为教育能给男人社会上的地位，可是对于女人却是另一回事。女人的教育应该和她未来的地位相符合，像她这样的姑娘只需要一般的教育就够了。她用不着去学法文、音乐或者这一类的东西。一般的教育能使哈尼娅更容易找到丈夫,找到一个诚实的公务员。”

“父亲!”

他惊奇地望着我：

“你怎么了?”

我脸红得像个甜菜头，血似乎就要从我的脸上喷出来似的。我的眼前一片漆黑。把哈尼娅和公务员相提并论，在我看来，简直是对我想象和希望的世界的一种亵渎。使我几乎忍耐不住要愤怒地叫喊起来。由于这种亵渎是出自我父亲之口，就更使我感到痛苦。这是现实对青年人的火热激情所浇的第一次冷水，也是生活向幻想的高楼大厦射出的第一发炮弹。这是第一次的失望和破灭。对于这种失望和破灭所产生的痛苦，我们往往用悲观和怀疑来进行自卫。但是，就像一块烧红的铁，只要冷水滴在它上面，就会立即发出嘶嘶的响声，化成一缕蒸气而消失得无影无踪。人类火热的心也是如此，当它被现实的冰冷的手触动时，确实也会痛苦得嘶嘶响起来，不过它立刻就会以自己的炽热把现实本身烤得热热的。

父亲的话当时的确伤了我，而且是以一种奇怪的方式伤了我，其结果是我对父亲并不反感，反而生起了哈尼娅的气。然而过了不久，由于只有青年才有的那种内在反抗力，这些话就从我的心中永远被抹掉了。父亲对我的激动并不理解。他认为我是过分看重我所担负的职责，才会出现这种举动的，在我这样的年纪，这是非常自然的事，因此，他不仅不生气，反而表示赞赏，对于哈尼娅要受更高教育一事也不那么反对了。我和父亲商定，由我写信给还得在国外住一段时间的母亲，请她对这件事情作出最后的决定。我不记得我一生里后来是不是还写过一封像这样长、这样感情真挚的信。我在信里向母

亲叙述了老米科瓦伊逝世的情形，他的遗言，我的打算、担心和希望，我极力触动她心中特别容易感动的那根同情的琴弦。我向她描述说如果我们不尽我们的努力去完成哈尼娅的教育，那我将永远会感到良心上的不安。总而言之，我认为，我这封信真正可以算是这类书简中的杰作，它一定会得到预期的效果的。这种想法使我平静了许多，我耐心等待着回信，回信竟是两封，一封是给我的，另一封是给戴维斯夫人的。我得到了全盘的胜利。我母亲不仅同意让哈尼娅受更高的教育，而且还非常热切地要我们这样做。我的慈母这样写道：“我希望，如果你父亲同意的话，哈尼娅无论从哪一方面来看，都应该被看成是我们家的成员。为了纪念老米科瓦伊，为了他对我们家的忠心耿耿和献身精神,我们都应该这样做。’这样,我取得了巨大的、全面的胜利，赛义姆也衷心和我共享这个胜利，因为凡是涉及哈尼娅的一切，他都非常热心，仿佛他就是她的保护人。

说句老实话，他对这孤儿所表示的同情和关切，甚至使我有些不快。自从我意识到我的真实感情的那个永志不忘的夜晚之后，我和哈尼娅的关系大大改变了，从而这种不快感也越发强烈。我和她在一起时有一种捉摸不定的感觉，我和她以前那种亲密无间和天真烂漫的坦然相处完全消失了。就在几天之前，这个姑娘还在我的怀里安然入睡，现在却一想到这样的事情就会使我毛发倒竖。几天之前，我向她道早安或晚安的时候，曾像兄长那样吻她苍白的嘴唇，如今我只要一接触到她的手就像被火烫着了似的，快活得全身颤抖。我像通常崇拜初恋对象那样崇拜她。然而，这位天真的小姑娘既未曾料到这一切，也不知道这一切，还是照旧和我亲密相处，于是我心里暗暗对她不满，并且觉得自己是个亵渎神圣的人。

恋爱给我带来了无比的幸福，也给我带来了无穷的烦恼。如果我能向谁倾吐衷肠，如果我能在谁的怀抱里痛哭一场（附带说一句，我常常有这种奇怪的念头），那么压在我心上的重担，就会减轻一半。的确，我本来可以向赛义姆说出这一切，可是我担心他的那种性情，

我知道，起初他会诚心实意地同情我，不过谁又能向我保证，第二天他不会用他那特有的方式来嘲弄我，不会用轻薄的语言来损害我的意中人，损害那位我不敢存丝毫非分之想的意中人呢？我的性格是内向的，此外，我和赛义姆还有个很大的不同，我总是有点多愁善感，可是赛义姆身上却找不到丝毫的感伤情绪。我只能忧郁地爱，赛义姆却能快快活活地爱。我对所有的人都隐瞒着我的爱情，甚至对我自己也是这样，因此，谁也没有看出我的感情来。就在这几天里，虽然我没有可资学习的榜样，但我却本能地学会了掩饰我的爱情的一切表现，譬如，别人一提到哈尼娅我就会心神不定啦，满脸羞红啦。总之，我变得非常狡黠，凭借这种狡黠，一个十六岁的孩子能够逃过最锐利的眼光的监视。我没有向哈尼娅倾吐情愫的意思。我爱她，这就够了。可是有时候，只剩下我们两个人在一起时，我真想跪在她面前，或者去吻她的裙边。

这期间,赛义姆却是双倍地愉快,成天闹开了恶作剧,欢笑着,开着玩笑。第一个逗得哈尼娅发笑的就是他，那是有一天吃早饭的时候，他建议卢德维克神父改信伊斯兰教，并且和戴维斯夫人结婚。看到他对他们那副亲热和讲和的模样，还有他望着他们微笑的那种样子，就连器量很小的法国女人和我们的神父也没法对他生气，他只挨了几句责备，这件事便在哄堂大笑中过去了。他对哈尼娅的举动却总是带有一定的温情和关切，但是他那快活的天性，对她也免不了要流露出来。他比起我来要和她亲密得多。可以看出来，哈尼娅也是非常喜欢他的，因为只要他一走进屋里来，她就要快活些。他不停地取笑我，或者不如说，拿我的忧郁开玩笑，他把我的忧郁看成是一个急于想当大人的人故意装出来的假严肃。

“你们看着吧,他会当神父的!”他说道。

这时候，我就故意把我手上的东西掉在地上，好弯腰去拾它，借以掩饰我脸上泛起的红晕。而卢德维克神父就会闻闻鼻烟，答道：

“赞美上帝 赞美上帝!”

就在这期间，圣诞节假期结束了，我想留在家里的那点微弱希望完全失去了。有一天晚上，人家吩咐我这个大保护人做好准备第二天离家上学。我们必须很早就动身，因为要先到霍热尔去，让赛义姆和他的父亲告别。我们早上六点起床，天还是黑乎乎的。啊，当时我的心情是那样的阴沉，就像这冬天的早晨一样，一片阴暗，寒风飒飒。赛义姆的心情也坏极了。他刚刚从床上起来，就宣称这世界是愚蠢的，是糟糕透顶的。我完全同意他的意见 接着，我们穿好了衣服，离开厢房到大厅去吃早点。院子里一片漆黑，雪片被风卷起，像刀片一样锋利，扑打在我们的脸上，大厅的窗户露出了灯光，台阶下面停着套好了的雪橇，我们的行李已经放在雪橇上，马匹响着铃铛，狗在雪橇旁边吠叫，所有这一切给我们汇集成一幅十分凄凉的图画，叫人一看心就沉了下去。我们走进大厅，看见我父亲和卢德维克神父神情严肃地踱着步。哈尼娅还没有出来。我心里怦怦直跳，望着绿房间的那扇门，看她是否会出来，或是我不能和她告别就得离开。这时，父亲和卢德维克开始给我们忠告和道德训诲。他们一开始都是说，我们已经到了这样的年龄，用不着再三解释为什么要劳动和学习了，不过他们说来说去，讲的又全是这个内容。我听着他们的话，能听进去一半就不错了。我一面啃着面包，一面喝着难以下咽的热葡萄酒。突然，我的心跳得那样厉害，几乎坐不住了，因为我听到哈尼娅的房间里有沙沙的响声。门开了，从里面走出来的……竟是穿着晨衣、头上夹满卷发纸的戴维斯夫人，她温柔地拥抱了我，可是我大失所望，真想把那杯热酒浇在她的头上。她希望，像我们这样深明事理的孩子一定会取得优异的成绩，对此米查回答说，只要一想起她头上的卷发纸，就会在学习上信心倍增，坚忍不拔。而这时哈尼娅还不出来。

幸亏上天保佑，终于苦尽甘来。当我们从早餐桌旁站起来时，哈尼娅从她的屋里出来了，她睡意朦胧，脸色红通通的，头发散乱着。我握着她的手，向她道早安；她的手是热烘烘的。我立刻想到，哈尼娅因为我要离开而发烧了，于是我的心里顿时幻想连翩。其实她的

纤手不过是睡得温热了。过了一会儿，父亲和卢德维克神父都出去取信，准备让我们把这些信带到华沙去。米查骑上一只刚跑进大厅来的大狗，走出了屋子。只剩下我和哈尼娅在一起了。我眼里含着泪水，热情而炽烈的话语已经涌到了我的唇边。我没有打算向她表白我爱她，可是却有一种强烈的愿望想向她说出这样的话：“我亲爱的，我心爱的哈尼娅！”同时还想吻吻她的手。此刻正是让感情爆发的惟一适当时刻；尽管当着别人的面，我也可以这样做，决不至于引起大家的注意，可是我一直没有这种胆量。然而，就是这一难得的时机，我也白白地放过去了。我已经走近她，向她伸出了手，可是我的举动是这样的笨拙和别扭，我叫了她一声“哈尼娅”，声音是这样的不自然，竟使我立即退了回来，一声不响了。我真想打自己耳光。这时候，哈尼娅却开口说话了：

“啊 我的上帝,少爷不在,该多么闷啊!”

“我会回来过复活节的！”我用生硬而不自然的低音回答道。

“可是离复活节还远着呢！”

“根本不远!'我嘟哝了一句。

就在这时候，米查冲进屋来，我父亲、卢德维克神父、戴维斯夫人和其他几个人也跟着进来了。“上雪橇!”“上雪橇!'的叫喊声在我耳边回荡着。我们都来到了门廊外，在这里，我父亲、卢德维克神父依次拥抱了我。可是等到和哈尼娅告别的时候，我有一股不可抑制的冲动，想紧紧拥抱她，像过去那样吻她，可是就连这点我现在也不敢做了。

“再见了，哈尼娅！”我向她伸出手时说道。此时此刻，我心里有上百种声音在哭泣，成百句的、最热烈、最温柔的话语涌到了我的唇边。

我突然看到姑娘在哭泣，我的心里顿时涌起了一种暴戾的思想，一种要把自己伤口撕裂的强烈愿望，就像我在后半生经常感受到的一样。因此，尽管我的心就要裂成碎片了，我却冷漠而生硬地说道：

“别这么无缘无故地伤心，哈尼娅！”我说完这句话，便朝雪橇走去。

这时候，米查在向大家告别，他跑到哈尼娅身边，抓住她的双手，虽然姑娘想把手缩回去，他还是热烈地吻着她的两只手。啊，这时候，我多么想揍他一顿啊！米查一亲完哈尼娅，便跳进了雪橇。父亲喊了一声：“上路吧！”卢德维克神父画着十字，祝福我们一路顺风。车夫朝马‘嘿达，嗬！’吆喝了一声，铃声便响了起来，白雪在雪橇滑板下面吱吱地响，于是我们就出发了。

“坏蛋！无赖！”我在心里暗自责骂自己，“你对你的哈尼娅就是这样告别的！你使她苦恼，你还骂她流眼泪，你根本不值得她流眼泪……而且还是个孤儿的眼泪……”

我把皮大衣领子翻了上来，像个孩子似的呜咽起来。我只是轻轻地哭着，生怕被米查看见。不过米查早就看出来了，只不过他自己也感情激动，所以这时候才没有对我说话。可是当我们还没有到霍热尔的时候，他便说道：

“亨利克!”

“什么?”

“你在哭吗?”

“别管我!”

于是我们沉默不语了，过了一会儿，米查又开口了：

“亨利克!”

“什么?”

“你在哭吗?”

我什么也没有回答。米查突然弯下身去，抓起一把雪，取下我的帽子,把雪撒在我的头上，重新给我戴上了帽子，说道：

“这会让你冷静下来的!”

四

我没有回家去过复活节，因为毕业考试快到了。另外，我父亲还提出，要我在大学开学之前就考完华沙大学的入学考试，他知道我在长长的假期里是不愿意学习的，而且也知道我经过一个假期必定会把学校里学到的东西至少要忘记一半。所以我非常用功地学习起来，除了中学的课程和毕业考试以外，我和米查还跟一个年轻的大学生补习功课，这个大学生刚人大学不久，怎么样能考上大学，他知道得最清楚。

这一段时间，对我说来是令人难以忘怀的，因为就在这段时期，由我父亲和卢德维克神父在我头脑里辛辛苦苦树立起来的思想和观念的大厦都彻底崩塌了，我们家里的宁静气氛也被驱散了。这个青年大学生无论从哪方面来说，都是个极端的激进派。他在给我讲罗马史时，把格拉奇兄弟① 的改革讲得那样精辟透彻，也把他对一切寡头政治的轻蔑和厌恶灌输给了我，使我那种贵族至上的保守信念像烟雾一样消散了。我的这位年轻老师坚信不渝地对我说，一个不久就要成为握有权力的、在各方面都有影响的大学生的人，应该摆脱一切“迷信”，并且只能以真正哲学家的悲天悯人的眼光去看待那一切。总之，他认为，一个人最能发挥统治世界的聪明才智，并对人类产生巨大影响的年龄，是在十八岁到二十三岁之间，因为过了这个年龄，一个人就会逐渐成为白痴，也就是保守派了。

他怀着怜悯的态度谈起那些既非大学生，也不是大学教授的人。然而，他有自己的一套理想，并且常常谈论它们。也就是在这时，我

①格拉奇兄弟，古罗马政治家，曾于公元前二世纪进行过农业改革，并要求限制执政官的权力。

才第一次听到莫勒斯霍特[1] 和布赫纳[2] 的名字,他经常引用这两位科学家的话。你们真应该听听我们这位补课教师，听他以何等的热情谈到近代的科学成就，谈到伟大的真理。这些真理被愚昧和迷信的过去所轻视，只有现代的学者才会以前所未有的勇气把它们从“遗忘的尘埃”中发掘出来，并把它们公诸于世。他在发表这些意见的时候，总是晃动着他那头又厚又密的鬈发，吸着不计其数的香烟，还打赌说,他是个抽烟老手了,因此对他来说,不论从鼻孔里出烟,还是从嘴里出烟，都是一样的容易，像他这样吸烟的，在华沙还找不出第二个人。随后他总是先站起来，披上他那件掉了一半扣子的大衣，还公开声称他必须赶紧走，因为今天他有个“小小的约会”。他一面说着，一面还神秘地眨眨眼睛。他还说，由于我和米查的年纪太轻，有关约会的事情他不能对我们说得太多，不过无需他多说，我们将来都会明白约会是怎么一回事的。

在这个年轻大学生的身上，除了这些我的双亲一定不喜欢的东西外，也的确有他真正优秀的品格。比如说，凡是他教过我们的功课，他自己都非常精通，而且还是个真正的科学迷。他总是穿得破破烂烂的，旧鞋、旧外衣，一顶像破鸟巢似的帽子，身上从来没有一分钱，但是他从来也不为个人的困难、穷困甚至不幸而愁眉苦脸，他是靠自己对科学的热爱而活着的，并不把个人的不幸命运放在心上。我和米查都把他看成是某种超凡脱俗的优秀人物，看成是智慧的海洋，看成是一位无法推翻的权威。我们深信，人类一旦发生危险，需要有人去拯救的话，那么这个人必然是他，必然是这个伟大的天才。他自己也是这么看的。我们被他的信念所迷住，就像被万能胶粘住了似的。至于我，也许比这位老师走得还要更远，这是对我过去所受教育的一种自然的反抗，何况那个大学生还真的给我打开了未知的

①莫勒斯霍特（1822—1893),意大利生物学家。

②布赫纳（1824—1899),德国自然科学家。

知识世界的大门，使我深深感到我过去的思想活动的范围太狭窄了。我被这些崭新的真理迷住了，就没有更多的时间去思念和梦想哈尼娅了。最初，当我刚回到学校时，我的理想对象时刻出现在我的心上，她给我的来信更煽起了我心灵圣坛上的爱火。但是在这个青年大学生的思想的海洋面前，我那个小小的乡村天地，虽然它是那样的宁静、那样的平和，却渐渐变得越来越小了，哈尼娅的形象虽未完全消失，也好像随着它沉入迷漫的云雾中了。至于米查，他和我一样，也走上了激烈改革的道路，他更少想到哈尼娅，因为有一个名叫约佳的女中学生常常坐在我们宿舍对面的窗口，赛义姆开始为她唉声叹气,食不甘味,一连好几个整天,他们各自坐在自己的窗前,像两只关在笼子里的小鸟那样彼此对视着。赛义姆坚信不疑地认为“非此女别无所爱”。有时他仰面躺在床上，正看着书，随后却把书摔在地上，突然跳起来，抓住我，像个疯子似的大叫大喊：

“啊,我的约佳 我多么爱你呀!”

“见你的鬼去吧 赛义姆!’我对他说。

“啊,是你,不是约佳!’赛义姆答道,装出惊讶的样子,随后又看起书来。

考试的日子终于来到了。我和赛义姆双双顺利通过了中学的毕业考试和大学的入学考试，于是我们就像飞鸟那样自由了，不过还留在华沙尽情地玩了三天。我们利用这段时间，给自己置办了大学的校服，还设宴庆贺，我们的补课老师认为这样的庆贺是必不可少的。其实所谓设宴庆贺就是我们三个人来到一家老字号的饭馆里狂欢滥饮一番。

喝完了第二瓶酒，我和赛义姆的头就有些天旋地转了，那个以前给我们补习功课的老师，现在成了我们的同学，也是满脸通红。这时候，突然有一种异常的激动和急需吐露衷情的愿望占据了我们的心，于是这位老师便开口说道：

“嗨，现在你们是大人了，我的孩子们，世界向你们敞开了大门。

如今你们可以寻欢作乐了，可以乱花钱，摆摆少爷的阔气，可以谈情说爱了，不过，我要告诉你们，这些都是蠢事。这种寻欢作乐的生活，缺乏我们为之生活、工作和斗争的理想，也是愚蠢庸俗的。可是为了能理智地生活，聪明地进行斗争，就必须清醒地看待一切问题。说到我自己，我认为我看问题是清醒的，凡是我没有亲自接触过的，我就绝对不相信，我劝你们也要这样。我的上帝，世界上有那么多的生活道路和不同的思想，而且一切又是这样的混乱不堪，要使一个人不迷失方向，鬼才知道需要多么清醒的头脑啊！不过，我坚信科学，这就够了。我不会被事物的表象所迷惑。谁要是说人生是愚蠢的，我也不会用瓶子去砸他的脑袋；可是知识总是存在的，如果不是这样，我早就向我的脑袋开枪了，我认为人人都有权利自杀，如果我在这方面也感到失望，那我必定会自杀的。然而，科学是决不会令人失望的。一切都可能使你失望！你恋爱，可是女人却欺骗了你。你相信，可是怀疑终将出现。然而你可以一生安安静静地坐在那里去观察研究鞭毛虫，你可以一切不问不闻，一直到那么一天，你觉得一切都渐渐模糊、昏暗了，那就是你的末日来临了。以后便是讣告，一张带黑边的相片，一篇写得多少有点愚蠢的关于你的传略，于是喜剧结束了。以后就万事皆休了。我的孩子们，我可以给你们打保票，对于一切胡说八道，你们可以大胆地拒不接受，可是学问，我的英俊少年们，才是一切事物的根本！而且它还另有好处，你只要专心致志地去研究学问，你就能放大胆地穿着有破洞的皮鞋走来走去，就敢睡在草垫子上，它对你说来，是毫无关系的。你们懂吗？”

“为健康干杯！向科学致敬！”赛义姆高声喊道，他的两眼像炭火一样在发光。

老师用手把一头乱蓬蓬的亚麻色头发往脑后推去，他喝干了杯中的酒，吸了一口烟，然后从鼻孔里喷出两股浓烟来，接着说了下去：

“除了自然科学，——赛义姆，你已经喝醉了——除了自然科学之外，还有哲学，还有各种不同的思想，这些也一样能使生活丰富多

彩。不过我更喜欢自然科学。对于哲学，特别是唯心论的实用哲学，我甚至可以告诉你们，我是没有好感的。那全是废话，它像是在追求真理，但是它追求真理犹如一条狗在追自己的尾巴。一般说来，我是不能容忍废话的，我喜欢事实。你从水里是挤不出乳酪来的。至于说到伟大的思想，那完全是另一回事，为了它，你甚至可以抛头颅、洒热血。可是你们和你们的父亲走的是一条愚蠢的道路，这就是我要对你们说的话。伟大的思想万岁！”

我们又干起杯来。我们都喝得酩酊大醉了。我们觉得，饭店里这间昏暗的房间显得更加昏暗了。桌上的蜡烛发出朦胧的亮光，烟雾迷漫，连挂在墙上的图画都看不清了。窗外的院子里，一个乞丐在唱一支圣歌：《神圣崇高、纯洁的圣母》。他每唱完一节，就用小提琴拉起一支悲伤的叫花子的曲调来。我的心里充满了种种奇怪的感情。我相信这个老师的话，可是我觉得他并没有把一切可以使生活充实的东西都讲了出来。我觉得还缺乏一样东西，一种思念之情不由自主地涌上我的心头，于是在幻想、美酒和一时的感情冲动之下，我低声说道：

“先生，还有女人，一个心爱的、忠实的女人；难道这样的女人在一个人的生活中是无足轻重的吗？”

赛义姆唱了起来：

> 女人就是水性杨花，
> 相信她的人是傻瓜。

老师用古怪的眼光望着我，仿佛在思考什么别的问题，他抖了一下身子说道：

“啊呀，已经显出多情的苗头来了。你知道吗！赛义姆比你要懂事得多。你会吃亏的。当心啊，当心！我要告诉你，只要你一不小心，就会有女人来破坏你的前程，毁了你的一生。女人啊，女人！（说到这里，老师照例又眨巴起眼睛来。）我懂得这是些什么货色。我不

能抱怨。老天爷，我真的不能抱怨啊！可是，我知道，你不能向魔鬼伸出一根手指头，因为他立即会把你整只手都抓过去。女人！爱情！我们的全部不幸就在于把蠢事看成了意义重大的事。你们要是像我那样玩玩，那是可以玩玩的，但决不能把整个生命都垫进去。你应该头脑清醒，可不能花了大钱买些废品。你们也许会认为，我尽在说女人的怪话！我连做梦也不会这样做。相反的，我喜欢女人，可我不会让她们把我自己搞得晕头转向。我还记得，我第一次爱上了一个叫罗拉的女人。当时我认为，比如说她的衣裙，就是一件神圣的东西，实际上，它不过是印花布做的。你们看，难道她没有在天上飞，而是在泥地上走，就该受到责备吗？不，蠢人是我，是我硬把翅膀安在她的身上。男人本身就是一种有很大局限性的动物。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上帝才知道的一个或两个意中人，可是等到他觉得需要爱时，哪怕他遇见第一只好看的小鹅,也会对自己说:‘就是她！’直到后来,他才承认自己错了。可是由于这次小小的错误，不是搞得他灰心丧气，就是一辈子像个白痴。”

“不过你也得承认，男人是需要爱的。你自己也和别人一样感到了这种需要。”我说道。

一丝几乎使人觉察不出的微笑出现在老师的唇边。

“每一种需要，”他答道，“都可以用不同的方法去满足。我是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做的。我劝别人也这样做。我已经说过，我不会把蠢事看成是重大的事。我是清醒的，真的，我比现在还要清醒。我就看见过不少这样的人，他们的一生都被一个傻婆娘拴住了，而且为了这个傻婆娘，他的生活就像线团一样被搞得乱七八糟。我再说一遍，把整个生命花在这上面，那是很不值得的。人生还有更美好的事物和更崇高的目标。爱情是渺小的！为清醒干杯！”

“为女人的健康干杯！”赛义姆高声叫道。

“好吧,就为女人的健康干杯吧！”老师回答，“她们是招人喜爱的东西。只要别把她们看得太重就行了，为女人的健康干杯！”

“为约佳的健康干杯!”我叫道,一面跟赛义姆碰杯。

“好了,现在该轮到我了…… ”他反驳说“为了……为了你的哈尼娅的健康干杯,她们都是一个样!”

我的血直往上涌，两眼冒火。

“你给我住嘴,米查!”我喊道“我不许你在这个小饭馆里提到这个名字!”

我说着，把酒杯摔在地上，碎片往四下溅开去。

“你疯了!”老师大声叫道。

可是我根本没有疯，只是怒不可遏。我能听老师对女人品头评足，甚至听得津津有味，我也能像别人那样嘲笑她们。我之所以能这样做，是因为我没有把这些评论和嘲笑同我家的任何一个女人联系起来。我甚至连想都没有想到过这一般性的理论能安在我那些心爱的人们身上。可是，当我在这家小饭馆里，在这些烟雾、灰尘、空酒瓶、瓶塞和嘲讽的谈话之中，听见别人这样轻率地提到我那纯洁无瑕的孤儿时，我就觉得好像是听到了最令人厌恶的亵渎神灵的话，这是对哈尼娅的一种莫大的侮辱，以致我气愤得差点昏厥过去。

米查惊讶地盯着我看了好一会儿，后来他的脸色也突然阴沉起来,两眼露出了凶光,额上青筋突起,脸孔拉长了,变得凶狠可怕,像个真正的鞑靼人。

“我喜欢说的,你却不许我说!…… ”他用粗哑的声音说道,气喘得话都说不下去了。

幸亏这时老师出来调解了。他喊道：

“你们真不配穿这身制服！怎么啦？你们还想打架，或者像小学生那样互相揪住对方的耳朵！你们真是伟大的哲学家，拿酒杯在对方的头上敲碎！你们不觉得害臊吗？你们还配谈一般的理论问题！你们不觉得害臊吗！你们把观念的争论降低到拳头的格斗，太不像话了！听我对你们说，我举杯向大学致敬，如果你们不好好地碰杯，如果你们的杯里还剩下一滴酒没有喝完，那你们就是坏蛋！”

我们两个都冷静下来了。尽管赛义姆醉得比我还厉害，但他是最先冷静下来的。

“请你原谅我真是傻瓜!’他温和地说。

我们热烈地拥抱。为了向大学致敬，我们把酒喝得一滴不剩。接着老师带头唱起了《让我们欢乐吧》这首歌，惹得店里的伙计们通过那扇通向店堂的玻璃门望着我们。外面天色已经黑了下来。我们都喝得酩酊大醉。我们的欢乐达到了顶点，现在开始消退了。老师首先沉思起来。过了一段时间，他才说道：

“一切都是美好的，不过，总的说来，人生是愚蠢的。所有这一切都不过是人为的补救办法，可是对人的灵魂到底效果如何，却是另一回事了。明天和今天一样：照样是贫穷，四堵墙壁，一块草垫子，一双有破洞的皮鞋和……等等，说也说不完。工作，工作，至于幸福……完了！一个人只有尽量欺骗自己，沉醉在幻想之中……祝你们健康！”

他一说完，便拿起他那顶帽檐破裂的帽子戴在头上，在他已经没有了钮扣的衣服上机械地做了几个动作，像是在扣衣服似的，他点起了一支烟，挥了一下手，说道：

“好了，你们去付账吧，我是个穷光蛋！再见！你们记得我也好，忘记我也好，都悉听尊便。对我反正都是一样。我并不是一个很重感情的人。再见吧！我的诚实的小伙子们！”

他的最后这几句话是用轻柔的、充满感情的声调说出来的，似乎和他不看重感情的声明相反。其实他那颗可怜的心，也像别人的心一样，需要爱，也能够爱。可是从他童年时代起，不幸、贫穷和炎凉的世态把他锻炼得非常内向，不太合群。他是个热情的人，然而却很骄傲，因此，他常常害怕会受到别人的拒绝，不敢先对别人表示出他的感情来。

我们两个在那里多呆了一会儿，心里有一种悲戚的感觉。也许这是一种悲戚的预感，因为在我们今后的一生中，再也见不到我们的

老师了。无论是他自己还是我们两个都没有料到，那致人于死命的病菌，那无可挽救的不治之症，早已侵蚀着他的肺部。贫困，过度劳累，废寝忘食地阅读书籍，彻夜不眠和饥饿，更加速了病情的恶化。就在这年秋天的十月初，我们的补习老师便死于肺病。送殡的同学寥寥无几，因为当时正值假期。只有他的母亲，一个在多米尼克教堂旁边卖圣像和蜡烛的小贩，为她儿子号啕痛哭。儿子在世时，她常常不了解他，可是她却像所有的母亲一样，非常爱他。

五

就在这次宴饮之后的第二天，霍热尔的老米查派来了车马，我和赛义姆一大早就出发回家了。我们有两天难走的路程，所以天刚蒙蒙亮我们就起床了。在我们住的那所公寓里，人们都还沉浸在梦乡中，只有对面厢房的一个窗口上，在天竺葵、香罗兰和倒挂金钟的鲜花中间，闪现出那个女学生约佳的小脸。赛义姆背起了旅行袋，戴上了大学生的制帽，站在窗边准备上路。他这样做就是要让别人知道他快走了。他得到的回报是，在鲜花丛中闪现出忧郁的眼神。他一手按胸，一手送去飞吻，藏在鲜花中的那张小脸满是羞怯的样子立即退到屋内黑暗深处去了。在楼下，一辆由四匹高头大马拉着的轻便马车，驶进了院子里的石板地。是告别和上路的时候了，可是赛义姆还在窗前站着，希望再看到她一眼，然而他的希望落空了。窗边再也没有出现人影。我们只好下楼了，当我们经过那座通往厢房的昏暗的过道时，才看见厢房的楼梯上有一双白袜子、一件栗色的裙子，一个弯着的身影。两只炯炯发亮的眼睛，被一只手遮住，从暗处朝明亮处注视过来。米查立即奔了过去，我则坐进了停在门外的马车，我听见了悄悄说话声和酷似亲吻的声音。不久，米查出来了。他满脸通红，微露笑容，显得有些激动，上车后便坐在我的旁边。车夫挥鞭催马，马车启动了，我和米查都不由自主地朝窗口望了一眼，约佳的小

脸又出现在鲜花中间，过了一会儿，她伸出一只小手，挥动着一条白手绢。再一次告别之后，马车便驶上了大街，载着我和那个可怜的约佳的漂亮心上人走了。

天刚破晓，整个城市都还在睡梦中。黎明的玫瑰色光辉，正映照在沉睡的住房窗户上。处处能听到小鸟晨起后的啾鸣声。有时有个别赶早的行人，用他的脚步声惊起了那沉睡的回声。偶尔能见到一两个看门人在打扫门前的街道。有时来自农村的装满蔬菜的马车辚辚而来，朝城里的市场驶去。到处是静悄悄的。天空明朗，空气清新，夏日的早晨大都如此。我们的这辆小马车，被四匹骏马拉着，仿佛是用绳子拉着一颗核桃，在石砌路上跳跃前进。不久之后，从河面上飘过来一阵阵清新凉爽的微风，吹拂着我们的脸庞。马车在桥板上发出咯哒咯哒的响声。半个小时之后，我们驶过了哨卡，便飞驰在广袤的田野、庄稼和森林中间。

我们的肺深深呼吸着早晨的清新空气，眼睛欣赏着沿途的美景。大地从睡梦中苏醒过来了，珍珠般的露珠挂在潮湿的树叶上，在各种谷物的穗子上晶晶发亮。小鸟在灌木的篱笆上欢腾跳跃，吱吱喳喳，叫成一片，迎接这可爱的白天来临。在晨雾中，森林和草原仿佛从襁褓里展现出来。草原上到处都有水洼在闪耀发光，鹳鸟在金盏花的金色花丛中涉过水洼。从村间茅屋的烟囱里，浅红的炊烟袅袅腾升。微风吹拂着金黄色的麦田，掀起阵阵细浪，把夜露抖落下来。到处都是欢歌笑语，万物欢腾。仿佛一切都苏醒了，都充满了生机，好像四周都在歌唱：

当朝阳射出第一道光芒，
大地和海洋都在欢唱……

这时候，我们心里有什么样的感受，这是大家都能体会出来的，只要他回想起他青春年少时，在一个如此美好的夏日早晨，重返故乡的情景就够了。我们童年的时光和中小学生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

了，青春年华在我们面前展现了广阔的前景。有如一望无际的草原，百草丰茂，鲜花盛开，视野一望无涯，那是一块有趣的而又未知的土地，我们在美好的预兆中直向那里前进。我们年轻、强壮，肩膀上几乎像小鹰那样长着翅膀。青春是世界上一切财富中最大的财富，我们拥有这样的财富，却还分文没有用过哩！

我们兼程而进。所有的大站都有安排好了的驿马在等着我们。经过了一整夜的赶路之后，第二天傍晚，我们驰过一座森林后，就看见了霍热尔，或者不如说，看到了沐浴在夕阳中的米查家的清真寺的尖塔。不一会儿，我们便驶进了栽种着柳树和水蜡树的堤坝，堤坝两边是一片广大的湖面，湖上有水力磨房和锯木厂。在杂草丛生的两边堤岸上，在白日骄阳烤热的湖水上，一群群青蛙发出昏昏欲睡的低鸣声和咯咯声，伴送着我们。这一切表明，白天即将消逝。笼罩在尘埃中的家畜和羊群，成群结队地沿着堤坝往农家走去。到处都有一群群的人，拿着小镰刀、大镰刀，肩上扛着耙子，匆匆朝家里走去，嘴里还哼着“：达娜，啊达娜。”这些诚实的农民拦住马车，吻着赛义姆的双手，热情地向他表示欢迎。过了不久，太阳更加西沉了，那光芒四射的圆盾已有一半隐没在芦苇后面，只有宽广的金色光带辉映在湖的中央，两岸的树木倒映在光滑如镜的水面上。我们稍微向右转了过去，霍热尔庄园的白色墙壁就出现在菩提树、白杨、枞树和榉树中间了。院里响起了钟声，召唤着人们去吃晚饭。同时在清真寺的塔楼上，传出了家庭阿訇沉闷的吟唱声，宣告星夜已从天上降临到大地，伟大的阿拉！正好与阿訇的声音相呼应，一只鹳鸟站在它筑在高出屋顶的树梢上的巢里，起初，它像一只艾特努里亚① 的水壶，凝立在那里，像一尊雕像，一动不动，突然它把尖嘴抬向空中，仿佛是刺向天空的一把钢矛，接着它垂下头欢叫起来，一面不停地点着头，像是在表示欢迎似的。我瞟了赛义姆一眼，他眼里噙满了泪水，容光焕

①艾特努里亚，意大利一古国，以金工和陶器等手工品而闻名。

发，充满了他所特有的那种欢快。我们的马车驶进了院里。

老米查坐在嵌有玻璃的门廊前面，从烟斗里冒出阵阵蓝烟，望着眼前平静而勤劳的生活所组成的动人场景，眼里充满了欢乐。一看见他的儿子，他就急忙站了起来，抱住他，久久地把他搂在怀里，尽管他一向对儿子很严厉，却爱他胜过一切，他立刻询问儿子的考试情况，接着又是一阵拥抱。所有的家人仆役都跑了出来，欢迎他们的少爷。几只小狗高兴地在他身边跳来跳去。从门廊里面，一头驯养的母狼飞奔而来，它是老米查的心爱之物。赛义姆大声叫着它："米拉！米拉！'母狼双脚搭在他的肩上，舐着他的脸，随后发疯似的围着他转来转去，扇动着鼻子，高兴得露出了它那可怕的牙齿。

接着我们来到了餐厅。我现在是以一个要求改革的人的眼光，在巡视霍热尔和它里面的一切东西。里面的变化不大，赛义姆的祖先们，骑兵上尉和少尉的肖像仍旧像过去一样挂在墙上。那位令人望而生畏的米查，索别茨基时代的铁骑兵上校，依然像过去一样，用他那凶狠的眼光望着我，他那布满刀痕的脸孔，我觉得更加丑陋、更加可怕了。变化最大的是赛义姆的父亲老米查，他那一头黑油油的头发已经斑白了，浓密的胡须几乎全成了花白。他的面貌比过去更显示出鞑靼人的特征了。啊，在赛义姆与老米查之间有着多大的差别啊！老人有着一张额角高耸、表情严厉、甚至有点狰狞的面孔，而年轻的儿子则有一张天使般的面孔，像鲜花一样娇嫩、可爱。但是我难于把老人望着他儿子时所表现出来的那种挚爱之情描绘出来，我也无法把他的眼睛追逐他儿子一举一动的那种神情描写出来。

我不想妨碍他们，便在一旁站着，可是那位老人像真正的波兰贵族一样殷勤好客。不大一会儿，他就对我表示欢迎，拥抱了我，还要留我过夜。我急于赶回家去，无意留在那里过夜，但我不得不留下来吃晚饭。我离开霍热尔时，已是深夜了。等我到达家里，金牛宫七星已经升上了天空，这意味着已是午夜了，村里各家的窗户都已没有灯光了，只有在远处的森林里，还能看见松脂坊里幽暗的灯光。狗在农

舍附近吠叫。在通往我家宅院的菩提树林荫路上，放眼望去，是一片漆黑。有个人骑马从我身边走过，他赶着几匹马，嘴里还哼着小曲。可是我没有看清他的面孔。我来到了宅院的门廊前面，窗户全黑了，很显然，人们都入睡了；只有狗从四面八方围拢过来，在马车周围欢叫着。我走下车去敲门。我敲了很久，都没有人出来开门。我感到不快，我原以为家里的人会等着我回来的。又过了一会儿，才有灯光从玻璃窗上闪动过来，传出了一个睡意惺松的声音，我听出那是弗兰涅克的声音，他问道：

"是谁呀？"

我回答了，弗兰涅克打开门，立刻抓住我的手吻了起来。我问他，家里的人是否都很好。

"都好！"弗兰涅克回答说，"只有老爷到城里去了，明天就会回来的。"

他边说边把我让进饭厅。他点亮了挂在桌子上面的那盏灯，便出去沏茶了。我怀着种种思绪和一颗跳动激烈的心，独自一人在那里等了一阵子。不过等待的时间不长，卢德维克神父很快就出来了，他身穿一件睡衣，好心的戴维斯夫人也穿着一身白睡衣出来，她和平常一样，头上卷着卷发纸，戴着睡帽，还有比我早一个月从学校回来过假期的卡佐。这些善良的人都非常热情地欢迎我，看到我长得这样高，都惊叹不已。神父说我长得真像个大男子汉了，戴维斯夫人也再三说我长得更魁梧英俊了。卢德维克神父，这个可亲的老人，过了一会儿，才试探着问我有关考试和学校证书的事情。他一听到我的成功，竟激动得热泪盈眶，紧紧地把我抱住，连声说道："可爱的孩子！"就在这时候，从隔壁房间里，传来了光着脚丫的啪哒声；我的两个小妹妹穿着睡衣睡帽飞跑出来，嘴里还不停地喊着："亨利克回来了！亨利克回来了！"便跳到我的膝盖上。戴维斯夫人说，两个年轻的小姐穿着这样随便的衣服就来见人，不感到害臊吗，可是无论她怎样说也无济于事。两个小姑娘什么也不问，就用她们的小胳膊抱住

我的脖子，把她们可爱的小嘴唇紧紧贴在我的脸颊上。过了一会儿，我才讪讪地问起哈尼娅是否还好。

“噢,她长大了!”戴维斯夫人回答说;“她马上就会出来。她一定是在打扮哩!”

我没有等多久，五分钟过后，哈尼娅出来了。我望着她，上帝啊，仅仅半年多时间，这个纤细瘦弱的十六岁孤女就发生了那样大的变化！现在站在我面前的几乎是一个成年的，至少是快要成年的小姐了。她的身体丰满了，结实了，出落得如花似玉、更加娇美了。她的面容白嫩，但很健康，她的面颊红红的，犹如黎明时的霞光。健康、年轻、俊俏、妩媚从她身上流露出来，犹如一朵含苞欲放的玫瑰花。我注意到，她也好奇地用她那双碧蓝的大眼睛望着我，我还发现，她也看出了她在我身上所引起的惊异和深刻印象，因为一个难以描述的微笑正在她的嘴角上时隐时现。在我们双双对视时的那种好奇心中，已经有了一种少男少女的羞怯神情了。啊！那种单纯的亲切的兄妹关系，那种天真无邪的关系，已经消隐到森林深处去了，再也不复返了。

啊，她嘴角上的那个微笑，她眼里的那种静谧的欢乐，实在是太可爱了。

悬挂在桌子上面的那盏油灯的灯光，照亮了她的金发。她身穿一件黑衣裙，外面披着一件黑披风，是匆匆忙忙披上的，她用一只手在胸前捏住了它，露出了她那雪白的脖子。在她匆忙穿上的零乱衣着中，自有一种妩媚动人之处。从她身上散发出一种睡眠的温馨。当我和她握手问好时，她的手温热、柔软，犹如天鹅绒一般，一接触到它，我就觉得有一种快感深入到我的骨髓之中。哈尼娅的内心和外表都大大改变了。我离开她的时候，她还是个单纯的小姑娘，还有一半像仆人；现在她出落得真像个小姐了，脸上的表情高贵，一举一动都有大家闺秀的风度。这说明她受到了良好的教育，得到了上流社会的熏陶。一眼就能看出，她在精神和智慧方面都已经觉醒了，无论

在哪一方面，她都不再是个孩子了。这从她那种无法描述的笑容，从她看我时的那种天真的娇态可以看得出来。这种娇态表明她已经懂得：现在我们之间的关系和以前是大不相同了。没有多久，我还看出，她在某些方面甚至超过了我。虽然我在学习方面，我读的书比她多，但在生活方面，在对不同的身份、不同的话的理解力方面，我依然还是个单纯的孩子。哈尼娅对我的态度比我对她要更为落落大方。我作为保护人，作为少爷的尊严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在回家的路上，我一直在考虑，该怎样向哈尼娅问好，该向她说些什么，该怎样对她表示关心和爱护，可是这些计划全都不中用了。现在我们的地位，不知怎么搞的，变得反过来了。不是我去关心她，体贴她，而是她来关心我，体贴我了。一开始我对这种状况并不十分明了，可是我没有理解的却感觉出来了。我原来已经想好了，该怎样来问她正在学什么，已经学会了什么，她是怎样消磨时间的，戴维斯夫人和卢德维克神父是否对她满意等等；然而现在，倒是她来问我了，她嘴角上老是挂着笑容，问我干了些什么，学了些什么，将来的打算如何。事情就是这样的奇怪，一切都和我原来的设想完全不同。总而言之，我们相互之间的关系完全倒过来了。

谈了一个小时，我们都去休息了。我走进了我的房间，感到有点像在梦里，有惊异，有失望，也有失败感。心里充满了各种各样的印象。重新得到鼓舞的爱情又开始喷薄而出，犹如一道穿过燃烧的房屋裂口的火焰，不一会儿，就把其余的印象全都掩没了。我的眼前，只有哈尼娅的倩影，她年轻貌美、袅袅婷婷的倩影，像我刚才看见的那样迷人，身上散发出睡卧时的温馨，一只白嫩的手在胸前捏住匆忙穿上的披风，垂散下来的发辫，所有这一切，激起了我年轻人的幻想，使我对其他的一切都淡然冷漠了。

眼里映现着她的倩影，我堕入了梦乡。

六

翌日，我起得特别早，跑进了花园。那是个美好的早晨，朝晖满地，花香馥郁。我立即朝榆树林荫道上跑去，因为我的心告诉我，我会在那里见到哈尼娅。可是我太相信我的感觉了，哈尼娅根本不在那里。直到早饭以后，我才单独见到她，我问她愿不愿意到花园里去走走。她欣然同意了，她跑回自己的房间去，不久就回来了，头上戴着一顶大草帽，遮住了她的额头和眼睛，手里还拿着一把阳伞。她从帽子下面调皮地朝我笑了笑，仿佛在说："你看我这样多美啊！"我们一同朝花园走去。我转上了榆树林荫路，边走边想该怎样开始这次谈话。同时我也料到，在这方面比我强的哈尼娅是不会来帮助我的，相反，她甚至会拿我的窘态来开心。我在她旁边走着，一言不发，用马鞭抽打着花圃里的花朵，一直抽到哈尼娅大笑起来。她抓住我的鞭子，说道：

"亨利克先生,难道这些花得罪了你吗?"

"嘿！哈尼娅，花算得了什么！不过，你也看到，我真不知怎样开口来和你说话。哈尼娅，你变化很大。啊，你变得多厉害啊！"

"就算变得很厉害，那又怎么样，难道这也叫你生气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有点难过地说"我是有些不习惯,因为我觉得，我过去熟悉的那个小哈尼娅，跟现在的你竟判若两人了。那一个已经伴随我的记忆、我的心……长大起来了，像个妹妹，哈尼娅，像个妹妹，所以……"

"所以这一个(她用手指着自己)你就觉得陌生了,是不是?"她轻声问道。

"哈尼娅,哈尼娅,你怎么会这样想呢?"

"这是顶自然的呀，虽然有点叫人伤心。你在心里寻找你以前对我的那种兄妹感情，可是现在找不到了，就是这么回事！"

“不，哈尼娅！我并不要在我心里寻找那个以前的哈尼娅，因为她永远是在我心里的，我是要在你身上找到她。至于我的心……”

“至于你的心，”她愉快地打断了我的话，说道，“我能猜得出来，一定是留在华沙的什么地方了，是和另一颗幸福的心儿在一起了。这是很容易猜到的！”

我深深地凝视着她的眼睛，我自己也不知道，她是不是有点想试探我，或许是她根据昨天她留给我的强烈得使我无法掩饰的印象，就想用有点残酷的手段来戏弄我。这时候，我心里突然萌发了反抗的愿望。我想我的神态一定很可笑，我像头快死的母鹿那样用眼睛盯住她看，接着我克制住了刚刚使我动心的感情，回答道：

“如果是真的，那又怎么样呢？”

在哈尼娅美丽的小脸上，掠过了一种几乎觉察不出来的惊讶和似乎是不快的神情。

“如果真是那样，那么变了的不是我，而是你！”

她一说完，便蹙起眉尖，斜眼看着我。我们默默地走了一会儿。这时候，我尽力掩饰住她的话所给予我的愉快。我心想，她是在说，如果我爱上了别的姑娘，那么变了的就是我。这样说来，她没有变，她对我……

我高兴得不敢将这一聪明的推论进行下去了。

尽管如此，变了的不是我，不是我，而是她。半年以前，这个对人情世故还是一无所知的小姑娘，根本不会想到要来谈什么感情的问题，要谈这种感情的问题，对她说来，就像中国话一样难懂。可是今天，她谈起这类感情来，却是这样自由自在，流利顺口，仿佛在朗读她背熟了的功课。这个不久前还充满孩子气的头脑，竟发展那么快，变得那么聪明伶俐。的确，这样的奇迹常常发生在年轻姑娘中间，常常会有这样的事情，晚上睡觉时她还是个孩子，第二天一觉醒来，却变成了一个少女，换上了另一种思想和感情。对于生来就很机灵、敏感而又理解力强的哈尼娅说来，在她满十六岁之后，又有半年多的时间

生活在另一种社会环境中，再加上学习，阅读各种也许是偷偷摸摸搞来的书籍，所有这一切都足以使她大大地改变了。

然而这时，我们仍默默地并排走着。哈尼娅首先打破了沉默。

“那么你是在谈恋爱了,亨利克先生？”

“也许是的！”我笑着回答道。

“那你一定要想念华沙了？”

“不,哈尼娅,我情愿永远不离开这里！”

哈尼娅迅速望了我一眼，显然她是想对我说什么，但她没有说出来。过了一会儿，她用阳伞轻轻拍打着自己的裙子，像是在回答自己的想法,说道：

“啊!我是多么幼稚天真啊！”

“你为什么这样说,哈尼娅？”我问道。

“哎,没什么,让我们在这条长凳上坐一坐,谈谈别的什么吧。从这里望过去，风景不是很美吗？”她突然问道，嘴上露出我熟悉的微笑。

她在林荫路边的那张长凳上坐了下来，这条长凳正好放在一棵枝叶稠密的大菩提树下，从这里可以看见池塘、堤岸和池塘对岸的森林。风景确实美极了。哈尼娅用阳伞指点给我看风景，可是我虽然喜爱自然风景，此时却连看一眼的心思都没有了。首先是因为这片风景我非常熟悉，其次有哈尼娅在我身边，她比周围的一切要美妙不止一百倍。最后，因为我正在想别的事情。

“你看那些树倒映在水中有多美啊！”哈尼娅说道。

“我看得出来,你是个艺术家。”我回答说,既不看水,也不看树。

“卢德维克神父正在教我画画。啊，你不在的这段时间里，我真是学了不少的东西，我想……你怎么啦？你在生我的气吗？”

“不！哈尼娅，我没有生气。我怎么能生你的气呢？但是，我看得出来，你是在回避我的问话，而且……我们两个尽在捉迷藏，而不是像过去那样，坦诚相见，直率地说出自己的心里话来。也许你觉察

不出来，可是我却感到很苦恼，哈尼娅…… ”

这些直率的言语不仅毫无作用，反而使我们两个都感到非常不安。哈尼娅确实是把她的一双手放在了我的手里，我紧紧握住它们，也许握得太用力了；还有更惊人的事情，我迅速地俯下身去，热烈地吻着她的双手，其神情完全不符合一个保护人的身份。随后，我们两个都非常窘迫，她羞得连脖子都红了，我也一样。最后我们两个又一言不发了，真不知道该怎样来开始那种坦诚相见的直率谈话。

后来她看我，我看她，我们的脸又像红旗一样红了。我们像一对木偶似的坐在那里。我觉得我的心跳得自己都能听见。我们的处境真是难堪得很。我时时觉得有只手正抓住我的衣领，要我把摔在她的脚前，然而又有另一只手抓住我的头发，紧紧按住我不让我动弹。哈尼娅突然站了起来，用急促慌张的声音说道：

“ 我该走了，我得去上戴维斯夫人的课，快到十一点钟了。 ”

我们顺着原路往家里走去，又和原先一样默默无言。我又像刚才那样用鞭子抽打着花朵，不过，现在她也不怜惜这些花了。

要是我们能完全恢复我们过去的关系，那有多么好啊！

“ 耶稣玛丽亚！我到底是怎么回事呀！ ” 当哈尼娅把我独自留下时，我心里这样自问道。我爱得竟是这样深，连我自己都觉得悚然了。

这时，卢德维克神父朝我走来，他要我和他一道到田庄上去看看。在路上，他向我谈起了有关我家财产的种种情况，我对这些事情毫无兴趣，但又不能不装出专心听的样子。

我的弟弟卡佐利用这次假期的机会，整天不回屋子，把时间都花在马房里、森林里，有时带上枪骑马去，或者驾一只小船泛游湖上。这时，他正在农庄的场院里驯几匹小马。他骑着一匹栗色马，一见我和卢德维克神父，就策马朝我们奔来，那匹马在他胯下发疯似的蹶跳着。卡佐请我们欣赏这匹马的体形、烈性和迈步的姿态。然后他下了马，和我们一道步行着。我们一道去看了马厩、牛栏、谷仓，正要到

地里去看看时，突然有人来报告说，我父亲回来了。于是我们不得不折身返回家去。我父亲从来没有这样热烈地欢迎过我，听了我考试的情况，他就抱住了我，说他从此以后要把我当作成年人看待了。他对我的态度也确实有了不小的变化，对我更信任、更亲切了。他立刻就和我谈起了有关我们财产上的一些事务，他打算买进邻近的一处田产，问我的意见如何。我猜想他故意对我说起这件事，是要向我表明，他是多么看重我，是真的把我当作成年人、当作家里的长子来对待。此外，我知道他是非常喜欢我的，为我在学习上的进步而高兴。他现在以一种特别慈爱的眼光望着我，这是过去没有过的。我随身带回来的那张学校发的证书，使他这个做父亲的感到无比的骄傲。同时我还注意到，他在考察我的性格、思想方法和荣誉观念。他有意向我提出各种问题，以便做出判断。看得出来，我在这场我父亲主持的考试中考得不错。虽然我的哲学原则和社会原则与我父亲的大相径庭，可是我一点也没有把它们吐露出来。对于其他事物的认识，我们的意见则差别不大。我父亲那张严厉的狮子脸上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和颜悦色。这天，他还送给我一大堆礼物。他送给我一对手枪，不久前他和佐尔先生决斗就是用的这两把手枪，枪上还刻有几道记号，代表他在青年时代服兵役时进行过的几场决斗。接着他又给我一匹东方种的骏马和一把祖传宝刀，刀柄上嵌有宝石，刀身很宽，是用大马士革钢打成的，上面雕刻着圣母的金像，刻有“耶稣玛丽亚”的题字。这把刀是我家最珍贵的祖传宝物之一，而且早就是我和卡佐梦寐以求的一件东西，因为它刀锋犀利、削铁如泥。父亲把这把刀交给我的时候,先拔刀出鞘,挥砍了几下,砍得呼呼生风,满屋刀光闪闪，随后他用刀在头上画了十字，亲了一下圣母像，才把刀交给我说：“我把它传给适当的人了。我没有辱没过它,你也应该这样!’随后我们拥抱在一起。这时卡佐乘机把刀拿了过去，尽管他才十五岁，却气力非凡，他开始舞起刀来，其刀术之敏捷准确，决不会辱没任何一个有经验的剑术教师。我父亲满意地望着他，说道：

“他会成为一个好剑手的。不过你也能和他一样好，是不是？”

“我能，爸爸。我一定能打败卡佐。在所有和我一起学剑术的同学中间只有一个人超过我。”

“谁？”

“赛义姆·米查！”

父亲蹙起了眉头：

“噢，是米查！不过，你比他更强壮。”

“就是凭了这点，我才能和他平分秋色，唉，不管怎么样，我和赛义姆是不会决斗的。”

“嘿，那可不一定！”我父亲回答说。

午饭后，我们大家都在那座爬满葡萄藤的宽敞凉台上坐着，从这里可以看见大院子和远处那条两旁栽着菩提树的林荫路。戴维斯夫人正在用钩针钩一块祭坛用的罩布，我父亲和卢德维克神父一边抽着烟斗，一边喝着黑咖啡。卡佐在凉台前面转来转去，眼睛跟着那些在空中飞翔的燕子转动着。他很想用枪打它们，但父亲不准他打。我和哈尼娅在一起看我带回来的绘画，但是我们的心思都不在画上，至少对我说来，这些画不过是掩人耳目，不让人看见我在注视着哈尼娅。

“喂，你认为哈尼娅怎么样？是不是觉得她变丑了，保护人先生？”父亲问我，开玩笑地望着那个小姑娘。

我开始认真地看画，从画纸后面回答道：

“爸爸，我不认为她变丑了，倒是她长大了，变样了。”

“亨利克先生已经责怪过我的变化了。”哈尼娅从容地插了一句。

她的勇气和镇定都使我感到惊异，即使让我来说这句话，也不会那样镇定自如。

“她变丑变美都无关紧要！”卢德维克神父说道，“不过她学习得倒是又快又好。让戴维斯夫人说说，她的法语不是进步得很快吗？”

这里必须说明一下，卢德维克神父尽管是个学识渊博的人，却不

会法语，尽管他和戴维斯夫人在我家相处了十多年之久，也没有学会法语。这个可怜的人却又非常看重法语，而且认为，掌握法语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不可缺少的标志。

“我并不否认哈尼娅学来容易，而且爱学习。”戴维斯夫人说道，“不过,我必须向你告发她,”她转身对我说道。

“啊，夫人！我到底犯了什么过错呀？”哈尼娅合起手掌大声说道。

“犯了什么过错？你得马上在这里解释清楚。”戴维斯夫人说道，“请你想一想，这位小姐哪怕只要有一丁点时间，就迫不及待地抓起一本小说来看。我说话是有根有据的。晚上去睡觉时，她不但没有吹灭蜡烛躺下，反而一看就是几个小时。”

“这样做很要不得!不过我知道,她是跟她的女老师学的。”我父亲说道。当他心情好的时候，老爱和戴维斯夫人开玩笑。

“啊,对不起,我已经是个四十五岁的女人了!”法国女人回答说。

“唉嘿,我可从来没有这样想过!”我父亲说道。

“您真坏,先生!”

“这我倒不知道，不过我倒晓得，如果哈尼娅能从什么地方弄到小说，那决不是从图书室借来的，因为图书室的钥匙是由卢德维克神父掌管的，所以责任就该由她的老师来承担了。”

的确，戴维斯夫人看了一辈子小说，而且她又特别喜欢把她读过的小说讲给别人听。她一定也给哈尼娅讲过。因此，在我父亲半开玩笑的话里也包含着一部分实情。他是故意要这样说的。

“你们看,是谁骑马朝我们这里来了?”卡佐突然叫道。

大家都朝菩提树林荫路的黑暗处望去，在林荫路外大约还有一俄里远，我们看见一股灰尘，它以极快的速度朝我们这里滚来。

“这可能是谁呢?骑得多快呀!”我父亲站起来说道，“尘土这样大,什么也看不清了。”

天气真的很热，已经有两个多星期没有下雨了，因此，每次有车

马经过，都会掀起一股白色尘土。我们又看了一会儿那滚滚而来的尘土，还是什么也看不出来。等到这股尘土离庄园只有几百步远的时候,突然从尘土中间露出了一只马头,大张着红鼻孔,眼睛发亮,鬃毛飘动起来。这匹白马疾驰如飞，几乎脚不沾地。马背上那个照鞑靼人骑法伏在马脖子上的人不是别人，正是我的朋友赛义姆。

“赛义姆来了!是赛义姆!”卡佐叫道。

“这个疯子要干什么,院门是关着的!”我大声喊道,跳了起来。

来不及开大门了，因为谁也来不及赶到那里。这时候，赛义姆仍然像疯子似的冲了过来。人们都相信，赛义姆非撞在栅栏上不可了。栅栏有六英尺多高，顶上还削得尖尖的。

“上帝啊!请您保佑他吧!”卢德维克神父叫道。

“大门!赛义姆,大门!”我像着了魔似的大声喊了起来,挥舞着手帕，拼命朝院里跑去。

突然间，赛义姆在离院门只有五步远的地方，在马鞍上直起身子，闪电般地扫了栅栏一眼，接着我就听到坐在凉台上的女人们的叫喊声，马蹄猛踏在地上的响声。马用后脚一蹬，前腿飞腾在空中，以最快的速度越过了栅栏，连一眨眼的时间都没有滞留。

赛义姆一直冲到凉台前面才把马紧紧勒住。由于冲得过猛，马蹄深深陷进了地里。他随即摘下帽子，把它当旗子似的挥动着，大声叫道：

“你们好！我尊敬的先生们，女士们！您好！我向尊敬的先生问安（他边说边向我父亲鞠躬），向尊敬的神父戴维斯夫人和哈尼娅小姐问安！我们大家又在一起了。万岁！万岁！”

他说完就跳下马来，把缰绳扔给了正好从大厅里出来的弗兰涅克。赛义姆拥抱了我的父亲、神父，吻了女士们的手。

戴维斯夫人和哈尼娅吓得脸色煞白，到这时也没有恢复过来。正因为如此，她们便把赛义姆当作得救的人来欢迎，连卢德维克神父也说道：

“你这个疯子！你这个疯子！你把我们都吓坏了，我们以为你这下就要完了。”

“喏,那是为什么？”

“那座院门啊！你怎么能这样横冲直闯呢？”

“横冲直闯！我本来就知道院门是关着的，啊哈，我有一双非常锐利的鞑靼人的眼睛！”

“难道你跳的时候就不害怕吗？”

赛义姆大笑起来：

“不，一点也不怕，卢德维克神父。不过，这是我那匹马的功劳，而不是我的！”

“真是个勇敢的孩子！”① 戴维斯夫人说道。

“啊,是的,并不是每个人都敢这样做的！”哈尼娅补充了一句。

“你是想说，不是每匹马都能跳得过去的。至于人嘛，敢跳的人有的是！”我回答说。

哈尼娅对我凝视良久。

“我不想劝他去试试。”

随后她就望着赛义姆，眼里现出钦佩的神情。说老实话，这种鞑靼人的大胆行动，常常是博得女人们欢心的冒险行动中的一种。撇开这一行为不说，还应该看看这时的赛义姆，他的神采是多么动人啊。一头漂亮的头发垂到了前额上，由于急剧的运动，他的两颊绯红，他的眼睛炯炯发亮，闪烁出欢乐和欣喜的光辉。

现在，他站在哈尼娅身旁，以好奇的眼光望着她，任何一个艺术家也无法想象出比他们这一对更美丽的人儿了。

至于我呢，我被她的话刺得难过极了。我觉得，在她说“我不想劝他去试试”这句话的声调里，含有嘲讽的意味。我以询问的眼神望着父亲，他刚才正在观看赛义姆的那匹白马。我了解他那做父亲的

①原文是法文。

自尊心。我也知道，每逢别人在某一方面超过我时，他就会嫉妒。他早就对赛义姆不满了。如果我也露一手，表明我的骑术并不逊于赛义姆，我料想父亲是不会反对我的。

“这匹马跳得真勇敢,爸爸!”我说。

“不过,这鬼家伙也骑得很大胆。”他嘟哝了一句,“可是你呢,你也敢这样跳吗?”

“哈尼娅也怀疑我不行。”我有点悲哀地答道,“我能试试吗?”

我父亲犹豫了一下，看了看栅栏、马和我，说道：

“算了吧!”

“当然啰，跟赛义姆比起来，还不如把我当老太婆看待好。”我伤心地叫道。

“亨利克,你说什么傻话啊!”赛义姆喊道,双手搂住了我的脖子。

“跳吧！跳吧！孩子，好好地跳吧！”父亲说道，他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

“把马给我牵到这儿来！”我朝弗兰涅克喊道，他正在院子里慢慢地遛这匹累了的坐骑。

哈尼娅突然站了起来，她大声叫道：

“亨利克先生，你这是因为我才去试的，我不要！我不要你跳呀！你别去跳呀……为了我。”

她说这些话时，盯住我的眼睛看，仿佛她无法用语言来表达的一切，尽在这眼神中了。

啊，此时此刻，为了这个眼光，就是要让我流尽最后一滴血也在所不辞。但是我不能、也不愿意退缩了，我那受了伤的自尊心这时候完全占了上风，于是我控制住自己，淡淡地说道：

“哈尼娅，如果你认为，这是你引起的，那你就错了，是我自己高兴要跳的。”

我这样说着，不顾大家（父亲除外）的劝阻，跃身上了马，驱马朝菩提树林荫路走去，弗兰涅克打开院子大门，我一出去，他又立即把

门关上了。我心里痛苦，纵然是栅栏再高两倍，我也要跳过去。我走了大约有三百步远，便掉转马头，先让马小跑，接着便飞奔起来。

突然，我发现马鞍在我身下松动了。

之所以发生这种事，二者必居其一：要么是马肚带在上次跳的时候就断裂了；要么是弗兰涅克为了更好地歇马，将马肚带松开了，又由于他的糊涂或由于他忘记了，便没有事先告诉我。

现在为时已经迟了，马以最快的速度冲向栅栏，我也不想去勒住马了。“要死就死吧！”我心里这样想道。一种悲观绝望的情绪在我心中萌生。我双腿狠命地夹住马肋，风在我耳边呼啸。霎时间，栅栏在我的眼前闪现。我挥动马鞭，觉得自己腾空而起，从凉台传来的叫喊声进入我的耳膜，随即眼前一片漆黑，我躺在院里的草地上，过了一会儿，才从昏迷中醒了过来。

我跳了起来。

“怎么回事？”我叫道，“是我摔下来了？是我昏过去了？”

我身边站着我父亲、卢德维克神父、赛义姆、卡佐、戴维斯夫人和哈尼娅，她脸色像夏布一样白，眼里噙满了泪水。

“你怎么样？你怎么样？”大家纷纷问道。

“根本没事……我摔下来了，但这不是我的过失，是马肚带断了。”

一点不假，在瞬间的昏迷之后，我觉得身体完全健康，只是有点喘不过气来。我的父亲开始摸我的手、腿……和背。

“不痛吗？”他问我。

“不痛，我身体好得很！”

我很快就不气喘了。我只是不高兴，因为我觉得我的样子可笑。的确，我看起来一定是可笑的。我从马上摔了下来，由于冲力，我被摔过了那条环绕草地的大路，跌到草地上。其结果是，我那身浅色衣服的胳膊肘和膝盖部分都给草地染成了绿色，衣冠不整，头发散乱。尽管这样，这次事件却给我带来了短时间的好处。刚刚不久之前，赛

义姆作为客人，而且是刚到的客人，成了我们大家瞩目的对象，可是现在，虽然我付出了胳膊肘和膝盖弄脏的代价，却夺走了他的这种特殊地位。哈尼娅不停地责备她自己，说她是这次冒险行动的起因，(顺便说一句,这话是对的),招致了这种严重的后果。于是她为了弥补她的过错，便尽量对我表示亲切和温柔。在这种情感的感染之下，我很快就变得心情舒畅了，而我的愉快又感染了大伙，虽然他们刚才都吓坏了。我们玩得都很开心。下午的茶点端来了，哈尼娅以女主人的身份招待大家。吃完了茶点，我们又一起来到花园，在花园里，赛义姆又像个孩子似的尽情玩耍。他放声大笑，开起各种各样的玩笑来。哈尼娅也兴高采烈地跟着他闹。最后赛义姆说道：

“啊！我们现在三个人在一起玩得多痛快！”

“我真想知道,我们三个谁最快活？”哈尼娅说道。

“那一定是我！”赛义姆说。

“可能是我吧？我天生就是个乐天派。”

“最不快活的要算亨利克！”赛义姆接着说道，“他生来就是个严肃的人，又有点伤感。要是他生活在中世纪，他准会成为一个游侠骑士或者行吟诗人的，只是有一点遗憾，他不会唱歌！可是我们俩（他转向哈尼娅说)彼此性格完全合得来。”

“我不同意你的意见，我认为性情相反的人才是真正合得来，因为这样一来,一个有,另一个没有,正好互相取长补短。”我说道。

“谢谢你啦！让我们设想一下你天生爱哭，哈尼娅小姐天生爱笑，于是你们结婚了……”

“赛义姆！”

赛义姆望着我笑了起来。

“这有什么！年轻的公子，哈哈！你还记得西塞罗在《为亚企亚斯辩护》中说的‘年轻小伙子害臊了’吗？不过,这算不了什么,因为你是个有名的爱无缘无故地脸红的人。哈尼娅小姐，他是有名的爱脸红。现在他脸红,既是因为他自己,也是因为你。”

“赛义姆!”

“没什么，没什么！还是让我来谈那个假设吧。于是你，哭泣公子，和你，爱笑小姐结了婚，就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他哭你笑，彼此永远无法理解，你们永远不会情投意合，老是互相扯皮。你们这样两种天性能算是结合得好吗？啊，和我在一起，那就完全不同了，我们一辈子都会快快活活的。事情就是这样！”

“啊呀呀！你在胡说些什么呀！”哈尼娅说道。

然而，他们两个都哈哈大笑起来，笑得前仰后合。

至于我，却一点想笑的愿望都没有。赛义姆不知道，他灌输给哈尼娅的我和她性格不同的这番话，是多么的伤害我。我恼恨极了，于是便朝赛义姆冷笑道：

“你对我的看法真奇怪。不过，使我更加惊奇的，是我发现你对爱伤感的人倒有一种偏爱。”

“我?”他真有点吃惊地问道。

“是的！我只要提醒你某一扇小窗子，窗子上有几盆鲜花，鲜花中间还有一张小脸蛋，我敢打赌，我真没有见过比那张脸更忧郁的了。”

哈尼娅开始拍起手来。

“啊嗬嗬,我可听到新闻了!”她边说边笑;“好啊,赛义姆先生，干得真不错！”

我以为赛义姆会惶恐不安的，失去他的兴致。可是他只说了一声：

“亨利克!”

“什么?”

“你知道，该怎样去对付那些舌头太长的人吗？”他又笑了起来。

但是哈尼娅开始取笑他，逼着他至少要把他那个意中人的名字告诉她。他没有考虑多久，就说出了：“约佳！”如果他真对这件事非常在意的话，那他为了他的坦率却付出了很高的代价。因为从这时

候起，一直到晚上，哈尼娅就再也没有让他安宁。

“她长得漂亮吗？”她问道。

“还可以。”

“她的头发和眼睛是什么样的？”

“很漂亮，不过不是我最喜欢的那一种。”

“你最喜欢的又是哪一种呢？”

“头发要金黄色的。眼睛吗，请原谅我冒昧，要碧蓝的，就像现在我看着的这双眼睛。”

“唉，赛义姆先生！”

哈尼娅双眉紧蹙。赛义姆合起双手，向她赔礼道歉，眼里露出一种只有他才有的那种无与伦比的动人神情，说道：

“哈尼娅小姐，请你不要生气。难道我这个可怜的小鞑靼人还会冒犯你吗？别生气了！请你笑一笑吧！”

哈尼娅望着他，当她望着他的时候，她额头上的阴云便渐渐消失了。他真是把她迷住了。一丝笑容出现在她嘴边，她的眼睛明亮了，脸上容光焕发，最后她用轻柔温和的声调说道：

“好吧，我不生气就是了，不过，请你老实点！”

“我一定，凭我对穆罕默德的热爱起誓，我一定！”

“那么你是很热爱你的穆罕默德了？”

“就像狗爱叫化子那样！”

他们俩又大笑起来。

“喂，现在请你告诉我，”哈尼娅又开口说道，“亨利克先生爱上了谁呢？我问过他，可是他不愿意告诉我。”

“亨利克吗？你知道什么吗？”说到这里，他朝我看了一眼，“他大概谁也没有爱上，可是将来他一定会爱上的。啊，至于爱上谁呢，我知道得很清楚。说到我吗……”

“你怎么样？”哈尼娅问道，竭力想掩饰她的慌乱。

“我也会一样。不过……等一等，也许他已经爱上了。”

“赛义姆,我请求你别说了!”

“我亲爱的好小伙子!’赛义姆边说边搂住我的脖子;‘啊哈,可惜小姐不知道，他是个多么好的人啊！”

“嘿嘿！我知道！我记得我爷爷死后，他对我是那样好。”哈尼娅说道。

一小朵悲伤的云飘到我们中间了。

“我告诉你,’赛义姆想把话题转到别的方面,说道;‘我告诉你，我们考完大学入学考试之后，和我们的补习老师一道喝醉了.那时候……”

“你们都喝醉了?”

“是的，唉，那是一种无法避免的惯例。那时候我们都喝醉了。于是我,你看,我这个糊涂虫,提出要为你的健康干杯,可是亨利克立即跳了起来，对我大声说道：你竟敢在这样的地方提到哈尼娅的名字！因为那是间普通的小饭店。我们差点打起来了。他是决不允许别人对你有丝毫的不敬的，他是个说一不二的人。”

哈尼娅把手伸给了我。

“亨利克先生,你真好!”

“算不了什么。’我被赛义姆的话感动了,回答说;‘不过,哈尼娅，你自己说说,赛义姆能这样说,不也一样好吗?”

“哎,我算什么好人!’赛义姆笑着说道。

“当然是的,你们两个都是好人。我们在一起真是好极了!”

“你来当我们的女王!’赛义姆热情地喊道。

“先生们,哈尼娅,快来吃晚饭!”从花园的走廊上传来了戴维斯夫人的叫唤声。

我们三个人都高高兴兴地回去吃饭了。饭桌摆在凉台附近，几支用玻璃罩罩着的蜡烛发出亮光，一群飞蛾绕着灯光飞来飞去，碰撞在玻璃罩上。野葡萄的藤叶被和煦的晚风吹得簌簌作响。从白杨树后面，冉冉升起一轮金色的大月亮。我、哈尼娅和赛义姆三人的最后

那一段谈话，使我们三个都变得特别的和睦、特别的亲热了。这样一个宁静安适的夜晚，也对我们的长辈们产生了影响，我父亲和卢德维克神父的脸上也像晴空一样明朗。

晚饭之后，戴维斯夫人开始摆起她的牌阵来。我父亲的兴致很高，和我们说古道今，这往往表示他的心情很好。

“我记得有一次，”他说，“我们来到离克拉斯诺夫斯克不远的一个村子里，那天晚上，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他说到这里，抽了一口烟，把烟雾向蜡烛光吐过去），人累得像犹太人的瘦马一样，我们屏息静气地站在那里，接着就……”

接着他讲述了一个奇怪的惊险故事。卢德维克神父虽然听过不止一次，还是连烟都停止抽了，越来越专注地听了起来，他戴上眼镜，频频点头，一再说着‘唔嗯唔嗯！’或是喊道‘耶稣玛丽亚，后来怎么样了？’我和赛义姆肩靠肩地坐在一起，眼睛直盯着父亲，贪婪地听着，不放过他的每一句话。可是，我父亲讲的故事，在大家脸上所激起的印象，却不及赛义姆的那样明显，他的一双眼睛像燃烧的煤炭一样发光，两颊通红，他那种东方人的热烈天性，犹如油漂在水上面一样显而易见。他简直坐不住了。戴维斯夫人看到他这副模样，便笑了起来，还用眼神指给哈尼娅看，然后她们两人都注视着他，觉得很有乐趣，因为他的那张脸有如一面镜子，或者像一池平静的水，无论什么东西，只要一走近它的面前，都会立即反映出来。

就是今天，当我想起我们度过的那些夜晚，我的心情也不免激动。打从那个时候起，不知水面上涌起过多少波涛，也不知天上飘逝过多少云彩，但是生了翅膀的记忆不停地把那种场面展现在我的眼前——那是一座地主的庄园，一个平静的夏夜，一个和睦相爱的幸福家庭，一个年老的头发斑白的退伍军人在那里讲叙他一生的经历，年轻一辈人的眼里炯炯发光，还有一张像野花一样美的脸。啊呀！从那时候起，水里掀起过多少波涛，天上飘逝过多少云彩啊！

这时候，时钟敲了十下，赛义姆站了起来，因为他父亲要他回家

过夜。我们决定全体都去送他，陪同他一直到竖立在菩提树林荫路口的十字架前，也就是靠近第二座院门的地方。我还要骑马再送他一程，直到过了草地。于是我们大家都动身去送他了，只有卡佐没有去，他已呼呼入睡了。

我、哈尼娅和赛义姆走在前头，我和赛义姆牵着马步行，哈尼娅走在我们的中间。三个长辈走在我们的后面，林荫路上非常昏暗，只有月光穿过浓密的树叶，把点点银光洒在昏黑的路上。

“让我们来唱点什么吧，就唱一支古老优美的民歌，比如关于费朗的那支歌。”赛义姆说道。

“这支歌现在谁也不唱了,我会唱另一支歌:‘啊,秋天,秋天,树叶在树上枯黄了!’”哈尼娅回答道。

于是我们商定，先唱关于费朗的歌，神父和我父亲都很喜欢这支歌，因为它使他们想到逝去的岁月，然后再唱“啊，秋天，秋天”那支歌。于是哈尼娅把她洁白的纤手按在赛义姆那匹马的马鬃上，开始唱道：

月亮已经西下，狗已经沉睡了，
有人在树林那边拍起了手掌，
一定是我的费朗前来赴约，
他在等我，在我们喜爱的枫树下。

我们一唱完，从我们身后的黑暗中便传来了长辈们的叫好声：“好啊！好啊！再唱一个！”我尽力和着他们，可是我唱不好。哈尼娅和赛义姆都有副好嗓子，特别是赛义姆。有时我太走调了，他们就取笑我。后来他们又唱了几支歌。在他们唱的时候，我就在想，为什么哈尼娅老是把手放在赛义姆那匹马的鬃毛上，而不放在我的马上呢？她特别喜欢那匹马，她时时依偎在它的脖子上，或者用手拍拍它，一再说道：“我的小马！我的小马！”这头温驯的牲畜就喷着鼻子，用张大了的喷着鼻息的鼻孔去碰她的小手，好像要找糖吃似的。所有这

一切使我心里感到怅惘。于是我什么也不看了，只盯着那只一直放在马鬃上的手。

这时候，我们来到了十字架前，菩提树道路就到这里为止。赛义姆开始跟大家告别，一一说着‘晚安！’还吻了戴维斯夫人的手。他本想吻哈尼娅的，但她没有让他吻，担心地望了我一眼。等到赛义姆已经上了马，她才走近马前，和他谈起话来。这个地方没有菩提树的荫蔽，借着月光，我看见她抬头望着赛义姆，满脸温柔的表情。

“你可别忘了来看亨利克先生。我们要老在一起玩，一起唱歌，好了，晚安！”

她说完，便将手伸了过去，接着，她就和长辈们一道转身回家，我和赛义姆则骑马朝草地那边驰去。

我们骑着马，在没有树木的开阔的路上默默地驰了一会儿。四周是那样的明亮，连路旁生长的矮杜松树的小针叶都清晰可辨。只有马的喷息和马镫相碰的响声不时打破了这种沉寂。我偶尔朝赛义姆看一眼，他在沉思，他的眼睛注视着黑夜茫茫之处。我有一股不可抑止的愿望想谈谈哈尼娅。我觉得非常有必要来谈谈她，我需要向别人诉说我这一天来的种种印象，谈谈她说的每一句话，可是我不知道怎样和赛义姆开始这种谈话。然而赛义姆却先谈起来了，他突然无缘无故地朝我弯过身来，搂住我的脖子，亲着我的面颊，大声叫道：

“啊，我的亨利克，你的这位哈尼娅是多么漂亮，多么迷人啊！让华沙的那个约佳见鬼去吧！”

他的这一声喊叫，犹如突然刮起的一阵冬天的寒风，使我浑身战栗。我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是把他的手从我的脖子上拿开了，冷冷地推开他，继续一声不吭地朝前走去。我看到他心神不安，也不再说话了。过了一会儿，他转身向着我说道：

“你为什么生气？”

“你太幼稚了！”

“也许你是嫉妒吧？”

我把马勒住了。

“ 晚安 ,赛义姆 !”

很显然，他还不想和我告别。他不太情愿地伸出手来和我握别，接着他张开口，像是要说什么似的，可是我立即掉转马头，慢步朝家里走去。

“ 晚安 !’赛义姆叫道。

他还在原地站了一会儿，然后也慢慢地往家里走去了。

我放慢了速度，缓缓地走着。这是个美好的月夜，宁静而温煦，露水布满了草原，看起来真像一片宽广的湖泊。从草地里传来了秧鸡的叫声，一只鹭鸶在远处的芦苇丛中啼叫着。我抬眼望着那满天繁星的夜空，真想祈祷一番、大哭一场啊！

忽然，我听见了身后的马蹄声。我回头一看，是赛义姆。他赶上了我，和我并辔而行。随后他又挡住了我的去路，用激动的声音说道：

“ 亨利克，我觉得你神色不对，才返回来的。最初，我想要是你生气，就让你生气好了！后来，我就替你担心，我不能漠不关心。告诉我，你怎么了，也许是因为我和哈尼娅说话太多了！也许是你爱上她了,亨利克 ?”

我给眼泪哽住了，一时竟答不上话来。如果当时我能按照最初的念头，立即投入这个诚实的小伙子的怀抱中，尽情地大哭一场，把一切都告诉他，那就好了。噢哈！我已经说过，在我的一生中，有多少次遇到别人对我热诚相待，而我就要向他诉说衷肠的时候，就有一种无法遏止的固执的傲慢向我袭来，把我的心凝结起来，使我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要消除这种傲慢，比用十字镐去挖石头还要困难。我的一生中，有多少幸福都是被这种傲慢给毁掉了，又有多少次我后悔莫及啊！但是，每当这种事情发生时，我依然是身不由己，故态复萌。

赛义姆说“ 我替你担心 ”，就是在可怜我，单是这句话就足以把我

的口封住了。

因此，我一直沉默着，他用他那双甜蜜的眼睛望着我，用一种请求和惋惜的语调说道：

“亨利克，也许你爱上她了。你也看出了我是喜欢她的。不过，事情可以到此为止，如果你要我这样做，我可以不再和她说一句话。你说说，你是不是已经爱上她了！你是不是在生我的气！”

“我没有爱上谁，也没有生你的气。我有点不舒服，我从马上摔下来后，身上摔痛了。我根本没有爱上什么人，仅仅是因为从马上摔下来的原故。晚安！”

“亨利克!亨利克!”

“我再对你说一遍，我是因为从马上摔下来了！”

我们重新告别了。赛义姆上路前亲了我一下，他的心情较为平静了，因为从马上摔下来是实有其事的，所以他对我的话也就信以为真了，接着他就骑马回去了。我却怀着一颗沉重的心独自骑马回家，心里充满了深沉的悲伤，止不住的泪水把我哽住了：我为赛义姆的好心而感动，也对我自己感到不满，心里骂自己为什么要回绝他。我催马飞驰，不一刻就到了家门口。

客厅里的灯火还亮着，从窗口传出了钢琴声。我把马交给了弗兰涅克，便进了大厅。哈尼娅在弹一支我不知道的曲子。她带着初学者的那种自信在演奏，因为是初学，常常弹走调，不过这已经使我感到心满意足了，因为我有的是一颗恋爱的心，而不是对音乐的鉴赏。当我走进大厅时，她朝我微笑，没有停下来。我在她对面的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开始注视着她。通过乐谱架，我可以看到她那宁静明朗的前额和整齐的眉毛。她的眼睑低垂，一心贯注在自己的手指上。她继续弹了一会儿，才停住了，抬起头来望着我，用一种爱抚的温柔声调说道：

“亨利克先生!”

“什么事,哈尼娅?”

“我想问你一点事，……啊！你有没有邀请赛义姆先生明天来这里？”

“没有！父亲希望我们一起到乌斯吉查去，我母亲寄来一个包裹，要我们转交给乌斯吉茨卡太太。”

哈尼娅没有答话，只轻轻弹了几下钢琴。很明显，她这几下不过是机械地弹弹而已，心里却在想别的事情。过了一会儿，她又抬眼望着我：

“亨利克先生!”

“什么事,哈尼娅！”

“我想问你件事情……唉，华沙的那个约佳长得漂亮吗？”

这简直是太过分了！愤怒和痛苦在撕裂我的心。我立即朝钢琴走去，我回答的时候，气得嘴唇都发抖了。

“比不上你漂亮。你可以放心！你完全可以大胆地用自己的姿色去把赛义姆夺过来。”

哈尼娅一听这话，就从钢琴凳上站了起来，她的脸颊立即涌现出气恼的火辣辣的红晕。

“亨利克先生，你在说什么呀？”

“说了你想要做的!”

我说完这句话，便折起帽子，向她鞠了一躬，离开了大厅。

七

经过这一整天的折磨忧虑之后，那一夜我是怎么度过的，就不难想象了。我躺在床上，首先问自己，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我整天都在瞎折腾？回答是很容易的，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这也就是说，我对赛义姆和哈尼娅的责怪是毫无道理的，他们既没有超出常情的越轨行为，也没有干过其他超越了好奇和喜欢的事情。哈尼娅喜欢赛义姆，赛义姆也喜欢哈尼娅，这是可以肯定的。但是，我有什么

权利就为了这点大发脾气，搅得大家不安呢？所以错的不是他们，而是我。这种想法本该使我平静下来。可是恰恰相反，尽管我一再对自己解释他们之间只是一般关系，尽管我再三对自己说，真的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也无论我怎么承认，我多次向他们发脾气是错误的，但是我总是觉得，有一种难以把握的危险威胁着我的未来。然而这种危险尚不明确，还没有成为把柄供我去指责米查和哈尼娅，因此它就更使我感到痛苦了。除此之外，我又想出了一条理由，尽管我没有权利去责怪他们，但是我有足够的理由为自己感到忧虑。所有这些都出于一种敏感，都是近乎难于捉摸的东西，我那颗一向单纯的心，一旦陷入其中，就像是掉进了黑暗之中或是站在十字路口，感到心慌意乱、痛苦难言了。我感到劳累不堪、筋疲力尽，像是经过了长途的跋涉。此外，还有一个念头，而且是最坏的、最使我感到痛苦的念头，不断萦绕在我的脑际：正是由于我自己，由于我的嫉妒和愚蠢，意外地促成了这对人儿的相互亲近。啊，尽管我阅世不深，缺乏人生经验，但那时我还是意识到了这一点的。这样的事情，我是能够猜测到的。而且，我也知道，我在这些歧路上徘徊，决不会走向我所希望的地方，而是会引向感情和一些常常是转瞬即逝的、意义不大的情况驱使我去的地方，然而这些情况有时又显得那样的重要，往往影响着一个人的祸福。至于我，我是非常不幸的，也许有人会认为我的那些悲伤，不过是庸人自扰。可是我要告诉他，痛苦的大小不是由它的实质决定，而是取决于我们各个人对它的感受。

不过，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至少还没有发生！我躺在床上，嘴里一再说着这句话，直到我的思想渐渐模糊起来，变得支离破碎，像通常睡梦时那样纷繁杂乱。在它们的影响下，种种互不关联的思想因素开始浮现出来。我父亲讲过的故事，故事中的人物和事件，又跟当前的现实，跟赛义姆和哈尼娅，跟我的爱情混杂在一起了。也许我有点发烧，特别是白天摔了一跤，更有可能发烧了。快烧光了的蜡烛的烛蕊已经塌落在烛台里，变得昏暗了，然后又冒起一股蓝色的火焰，

跟着火焰越来越小、越来越弱，直到后来，就要熄灭的火光又像回光返照似的亮了一下，终于熄灭了。夜一定是很深了，公鸡在窗外啼叫。我睡得很沉，但并不安稳，直到第二天很迟才醒来。

翌日早晨，我睡过了吃早饭的时间，随之也就睡过了在午饭前同哈尼娅见面的机会，因为一直到下午两点钟，她都要在戴维斯夫人那里上课。不过，我却因为睡足了觉，精神又好了，对世界的看法也就不那么阴暗了。我想，我要对哈尼娅和蔼、亲切，以弥补我昨天对她发的那顿脾气。可是，有一件事我没有料到：我最后那几句话不仅刺痛了她，而且伤害了她。哈尼娅和戴维斯夫人来吃午饭的时候，我兴冲冲地迎上前去，可是突然间，仿佛一盆冷水浇到了我的身上，顿时退了回来，我的满腔热情也随之凉了下去。我之所以这样，并非出自本意，而是因为遭到了拒绝。哈尼娅非常彬彬有礼地向我问好，但态度是那样的冷淡，使我要对她表示热诚的愿望一下子都丧失殆尽了。随后她就坐在戴维斯夫人的旁边，整个午饭期间，她都像不知道有我这个人存在似的。我承认，在这种时刻，我觉得我的存在是那样荒谬、那样可怜，要是有人用三分钱来买它，我也会对他说，你给的价钱太高了。可是我该怎么办呢？我身上的反抗意志又爆发了，我决定针锋相对，向哈尼娅报复。我竟会这样对待一个我爱得胜过一切的人，真是咄咄怪事！老实说一句，我这是'嘴在骂、心在哭'呀。整个午饭期间，我们没有直接说过话，都是通过第三者来交谈的。比如说，哈尼娅说傍晚会下雨，她这是对着戴维斯夫人说的。我也同样对着戴维斯夫人而不是直接回答她，说不会下雨。我甚至认为，这种相互怄气和间接对话，虽然令人不快，却也十分有趣。我心里在想，等我们到了乌斯吉查后，我倒要看看，年轻的小姐，我们该怎样相处。我们不是要一道去乌斯吉查的吗？等到了乌斯吉查后，我要当着外人的面，故意问她一些问题，她不能不回答我，这样一来，我们之间的隔阂就会消除！我对这次访问乌斯吉查抱有很大的希望。当然，戴维斯夫人会和我们一道去的，但她不会有什么妨碍。不过现在，我更

担心的是怕这些吃饭的人中，会有人看出我们在斗气。如果有人看出来了,那他一定会问,我们是不是在斗气,这样一来,就什么也瞒不住了，就得把真相说出来。一想到这点，我脸上就火辣辣的，心里非常害怕。啊！说来奇怪，我看出哈尼娅对这一点并不像我那样担心，而且她看到我害怕，反而觉得开心。于是我又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不过对此我毫无办法。想到下午就要到乌斯吉查去，我就有了信心，像一个快淹死的人抓住一块木板那样，紧紧抓住这个念头不放。

很显然，哈尼娅的心里也在想乌斯吉查，因为吃过午饭后，她给我父亲端来咖啡时，吻了吻他的手说：

“老爷,我不去乌斯吉查,好吗?”

“啊,这个亲爱的哈尼娅又是多么可恶呀,多么可恶呀!”我心里想道。

可是我的父亲有点耳背，没有立即听清楚，他亲了亲她的前额，说道：

“你想怎么样,我的小妞儿?”

“我只有一个请求!”

“什么请求?”

“我不去乌斯吉查,好吗?”

“你怎么啦?身体不舒服吗?”

我又在想，她若是说自己身体不舒服，一定会得到允许的，特别是当时我父亲的心情很愉快。

但是，哈尼娅从来不说谎。即使是无害的谎话，她也从来没有说过。所以她不仅没有推说头疼不去，反而回答道：

“不,我很好,就是不想去!”

“噢,那你还是要去乌斯吉查的,你应该到那里去一次。”

哈尼娅行了一个屈膝礼后，一句话也没有说就出去了。至于我，那真是高兴极了。要是当时可能的话，我真想用手指来羞羞她，气她一气。

不过，过了一会儿，只剩下我和父亲单独在一起时，我就问他，为什么哈尼娅非得去乌斯吉查不可。

“我是想让我们的邻居们都习惯于把她看成是我们的亲属，哈尼娅到乌斯吉查去，也有代表你母亲去的意思，这点你懂吗？”

我不仅懂了，还真想为他的这种想法去吻我这位可爱的父亲哩！

我们打算五点钟出发。哈尼娅和戴维斯夫人在楼上换衣服，我吩咐套好一辆供两个人乘坐的轻便马车，我自己则打算骑马去。到乌斯吉查有一个半米拉① 的路。由于天气很好，我们的旅程一定会很愉快的。哈尼娅走下楼来，虽然身穿一套黑衣服，但却很雅致。这是我父亲要她这样打扮的，我的一双眼睛简直无法离开她了。她是那样的可爱，我立刻觉得我的心软了，而反抗的愿望和假装的冷淡都已经飘到九霄云外去了。然而我的女王却以真正王者的风度从我身边走过，连看都不看我一眼，虽然我也尽量把自己打扮得漂亮些。附带说一句，哈尼娅也自有她的难处，因为她实在不愿意去那里，这倒不是她想气气我，而是有别的更为充足的理由，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

五点整，我上了马，女士们也进了马车，于是我们就出发了。一路上，我都是走在哈尼娅的那一边，想尽一切办法来引起她对我的注意。她看我只有那么一次，那还是在我的马用后脚站起来的时候，她平静地从头到脚打量了我一眼，甚至还朝我嫣然一笑，当时真让我欣喜异常，可是她立即又把脸转向戴维斯夫人那边，和她侃侃而谈，竟使我无法插嘴。

我们终于来到了乌斯吉查。在那里，我们又见到了赛义姆。乌斯吉茨卡太太不在家，家里只有乌斯吉茨基先生，两个女家庭教师—— 一个法国人，另一个是德国人——和两位小姐，大的叫罗拉，和哈尼娅同岁，是个漂亮的、性格有点轻浮的黑发姑娘；小的叫马丽

①波兰古代距离计算单位，一米拉合 7467 米。

娜，还是个小孩子。女士们互致问候之后，都到花园采草莓去了。乌斯吉茨基先生却把我和赛义姆带去看他新买的武器和专门用于围猎野猪的猎犬，这些狗是他用高价从伏罗兹瓦夫买来的。我已经说过，乌斯吉茨基是远近一带最醉心于打猎的人，而且品德高尚，乐善好施，喜爱活动，又很富有。他只有一个缺点使我有点受不了，那就是他老爱笑，每说几句话就拍拍他的肚子，一再说道"笑话，亲爱的先生，它叫什么？什么？"就是因为这个原故，人们才把他称作"笑话邻居"，或"叫什么邻居"。

于是这位"笑话邻居"便把我们带去看他的狗屋。他没有看出，我们宁愿和年轻的小姐们在一起，认为这比去看他的狗屋强百倍。有一阵子我们倒是耐着性子听他讲自己的事情，直到我想起，我还有一件事情要去告诉戴维斯夫人，可是赛义姆却直截了当地说道：

"尊敬的先生，这一切都很好！猎犬也不错。不过，我们更愿意到小姐们那里去，您说我们该怎么办呢？"

乌斯吉茨基先生双手拍着肚子：

"笑话，亲爱的先生，它叫什么？什么？嗯，好吧，你们去吧，我跟你们一起去。"

于是我们都去了。但是我很快就明白了，我抱着这样强烈的愿望想和小姐们在一起，真是打错了算盘。哈尼娅和她的女伴们合不来，也依然不理睬我。而且也许是故意这样做的，只和赛义姆亲近；于是我只好去陪罗拉小姐了。到底我和罗拉小姐谈了些什么，我怎么控制自己，没有瞎说一气，以及我如何回答她的那些彬彬有礼的问题，我都不记得了，因为我一直在监视着赛义姆和哈尼娅，侧耳倾听他们在谈些什么，注意他们的眼神和一举一动。赛义姆没有发现，但我的举动却被哈尼娅看出来了，于是她故意放低声音，或者和她的伙伴眉来眼去，使她的伙伴欣喜异常，有点飘飘然了。"等着吧，哈尼娅，"我心里想道，"你对我使坏，看我怎样回敬你！"我起了这样的念头，便转向我的女伙伴。我忘记说了，罗拉小姐看上了我，而且在我

面前表现得相当明显，于是我也跟她亲热起来，和她谈笑风生。其实我哪里想笑，倒是真想大哭一场。罗拉小姐用她那双水汪汪的深蓝色的眼睛望着我，显得容光焕发，她开始堕入了谈情说爱的情调中。

啊，要是她知道我此时是多么恨她就好了！但是，我自己扮演的角色也太过分了，竟做出了不应该做的事情：在谈话当中，罗拉小姐说了赛义姆和哈尼娅的许多刻薄话，虽然我心里气得发抖，但是我没有按照应该做的那样去反驳她，只是傻笑了一下，就一声不吭地放它过去了。我们就这样走来走去，散步了一个小时。然后大家就在枝叶下垂的栗树下面共进晚餐。栗树的枝杈垂到了地上，仿佛在我们的头顶上面形成了一座绿色的华盖。直到这时我才明白，哈尼娅之所以不愿意来乌斯吉查，不仅是因为我，还有其更充分的理由。

事情是这样的：戴维斯夫人出身于法国的一个古老贵族家庭，而且比别的家庭教师受过更好的教育，自认为高于乌斯吉查的那个法国女人，至于那个德国女人就更不放在她的眼里了。而那两个女教师却又认为自己高于哈尼娅，因为她的祖父当过佣人。不过，受过良好教育的戴维斯夫人举止有礼，并未让她们感觉出来，可是这两个外国女人却表现得非常露骨，看不起哈尼娅甚至到了粗暴无礼的地步。这不过是一般女人常见的嫉妒和小心眼而已，可是我不允许她们这样对待我亲爱的小哈尼娅。对我来说，她要比整个乌斯吉查的人重要一百倍，哪能让她成为她们讥讽的对象呢！哈尼娅以她令人起敬的性格，豁达而又温婉地忍受她们的轻视，但这使她感到屈辱。要是乌斯吉茨卡夫人在家的话，决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现在，这两个女教师便利用了女主人不在家的机会。赛义姆刚刚在哈尼娅的身边坐下，她们便开始嘀咕和说起风凉话来了。罗拉小姐因为嫉妒哈尼娅的美丽，也加入了这场冷嘲热讽。我对她们的嘲弄进行了多次的回击，甚至过于激烈了。过不了一会儿，赛义姆就取代了我，虽然我有点不情愿。我看到愤怒有如闪电在他的眉宇之间出现，但是他迅即冷静了下来，平静地转向那两个家庭教师，轻蔑地望着她们。他机智

俏皮，幽默风趣，巧言善辩，这对他那样年纪的人来说真是少有的。没有几个回合，就把她们打得落花流水，无地自容了。戴维斯夫人以她的威严来帮助他，我不仅帮助了他，甚至还真想狠狠地揍这两个外国女人一顿。罗拉小姐不想引起我的不满，也倒向了我们这一边，虽然不是诚心实意，却开始对哈尼娅表现出比平时多几倍的友好态度。总而言之，我们是大获全胜。但是，不幸的是，这一次的功劳又落到了赛义姆的身上，我又懊丧不已。尽管哈尼娅十分镇定，也只能强忍住眼睛里快要涌出来的泪水，使它不至于流出来。她开始用感激和崇敬的目光望着赛义姆，把他当成了自己的救星。因而，当我们从餐桌上站起身来，又开始成双成对地在花园里散步时，我听见哈尼娅侧身对着赛义姆，满怀激情地低声说道：

“赛义姆先生，我真是非常……”

她突然把话停住了，深怕会大声哭出来，并且听任她的感情凌驾于她的意志之上。

“哈尼娅小姐！我们别再提它了，请你不要放在心上，值不得为它生气的！”

“啊 赛义姆先生，你也看得出来，我真是难以说出口。不过，我还是要感谢你。”

“为了什么？哈尼娅小姐，为了什么？看见你流泪，我真受不了。我很愿意为你……”

这一回轮到他说不下去了，因为他找不到适当的词句，也许是他及时发现自己任凭感情激动不能自制了。于是他慌忙转过头去，不愿让别人看见他的激情，也沉默不语了。

哈尼娅两眼含着晶亮的泪光望着他，在这种时候，我也就不想再去关心发生什么事了。

我以一个年轻人的全部热情爱着哈尼娅；我崇拜她，我像爱天上的仙女一样地爱她。我爱她的姿色，我爱她的那双眼睛，我爱她的根根秀发，我爱她甜美的声音，我爱她的每件衣裙，我爱她呼吸过的空

气。这种爱浸透了我的全身，不仅是我的心，也包括我的整个灵魂。我只在这种爱情中生活，也只为这种爱情而活着，这种爱情有如血液流遍我的全身，有如热气从我身上散发出来，对于别的人来说，除了爱情，还有其他东西存在，可是对于我，整个世界只存在于爱中，爱情之外便什么也不复存在了。对世界来说，我是又聋、又瞎、又愚蠢，因为我的理智和感官只关注那一种情感了。我觉得我有如一支燃烧的火把在熊熊燃烧，发出火光。这火光正把我烧成灰烬，我正在毁灭和死亡。这种爱情是什么呢？是一个灵魂对另一个灵魂的大声叫喊，大声疾呼："我崇敬的人儿，我神圣的人儿，我亲爱的人儿，请听听我吧！"所以我就不想关心发生什么事了，但是，我知道，哈尼娅并不是对我，对我的爱情的真诚要求作出了回答！一个渴望着得到爱情的人，处在这些冷漠的人群中，仿佛是在一座广袤的森林里踯躅徘徊，他在那里喊叫、呼唤，期待着有亲切的声音来回答他。所以我再也不去关心发生什么事了，因为通过我的单恋和徒然的呼唤，我预感到和听到了赛义姆与哈尼娅相亲相爱的和谐声音。他们用心灵的声音彼此呼唤着，他们彼此心心相印，他们自己却还不知道，我多么不幸呀。这一个是另一个的林中回声，那一个又像林中回声似的应和着这一个的呼唤。难道我有什么办法去反对这种对他们来说是幸福，对我则是不幸的必然结局吗？我又有什么办法去反抗这种自然的法则、这种事态发展的不可抗拒的必然性呢！当一种无法战胜的力量把哈尼娅拉向另一方面的时候，我又怎么能够去获得她的心呢！

我离开了大家，独自一人坐在花园里的椅子上，而这些想法犹如一群受惊而起的小鸟，在我的脑海里掠过。一种强烈的痛苦和失望占据着我。我感到即使在我家里，在那些对我非常亲切的人们当中，我也依然是孤独的。在我看来，世界是那样的空虚、那样的冷漠，我头上的苍天对人类的不幸又是那样的漠不关心，使我不由自主地萌生出一种思想，这种思想压倒了其他的一切思想，吞没了一切，并以它那阴森凄凉的肃穆把一切都掩盖了起来，这种思想的名字就是"死

亡”。这样一来，就能走出这座迷宫，结束一切痛苦，解决这全部可悲的喜剧，砍断那折磨灵魂的一切锁链，使它在经受磨难之后能得到休息。唉！我那时是多么想得到这种休息啊，这是一种黑暗的休息。万念俱空的休息，也是一种静谧的、永恒的休息！

我是一个被眼泪、痛苦和瞌睡折腾得精疲力尽的人。“我得睡觉 睡觉！”我心里想，“不惜一切代价，哪怕牺牲性命也在所不辞！”后来，又从那平静的广阔无垠的苍穹中，从我过去童年时代所幻想的苍穹中，一种思想像一只飞鸟似的飞了出来，降落在我的脑海里，这种思想就包含在这简短的话里：

“如果？”

这是一座新的迷宫，我又受到无情的命运的摆布而陷进了这个迷宫中。啊！我感到非常的痛苦，而那边，就在邻近的林荫路上，阵阵快乐的笑谈声，交谈者温柔的悄声慢语，传到了我的耳际。我的周围鲜花盛开、芳香馥郁。鸟儿在树上啁啾，即将归巢栖息了。我的头上是明朗的天空，被夕阳的霞光照得殷红，一切都是那样平静、欢乐。惟独我在痛苦，在这万物生机勃勃、欣欣向荣之际，独有我在咬紧牙关，渴望去死。

我突然全身颤抖，一件女裙在我面前瑟瑟作响。

我抬眼一看，来的是罗拉小姐，她显得恬静而温婉，同情地望着我。啊，也许还不止是同情。在黄昏的光芒中，在树木的阴影里，她看起来显得更苍白，她那似乎是偶尔弄乱了的浓密发辫，垂在她的肩上。

此时此刻，我并不觉得她可恨可恶了。“惟一的富于同情心的人儿，你是来安慰我的吗？”我思忖道。

“亨利克先生，你有点忧郁，你不舒服吗？”

“啊 是的，我不舒服！”我激动地喊道，抓住她的手，放在我那发烫的额头上，后来我又狂热地吻起它来，随即跑开了。

“亨利克先生！”她在我身后轻轻地呼叫。

就在这一刻，赛义姆和哈尼娅出现在花园里的小路拐角处，他们两人都看见了我这种感情的爆发，看见我吻罗拉的手，看见了我把她的手按在我的额头上，他们两个都看见了，会心地微笑着，交换了一下眼色，仿佛彼此在说：

“我们知道这是什么意思。”

然而这时，到了该回家的时候了。尽管一出院门，赛义姆就该朝另一个方向走去，可是我还是担心，他会不会送我们一程，于是我急忙跃身上马，大声说着，天已经很晚了，赛义姆和我们都该回家了。告别时，罗拉小姐特别热情地握着我的手，可是我却没有那样回报她。接着我们就动身上路了。

一出院门，赛义姆便朝相反的那条路走去，在和哈尼娅告别时，他第一次吻了她的手，她也没有拒绝他。

她也不再不理睬我了。我此刻的心情是温柔的，并没有对早上的怄气耿耿于怀，可是我对她的那种心情，却作了最坏的解释。

过了几分钟，戴维斯夫人便昏昏入睡了，她的头向两边歪来倒去。我看了看哈尼娅，她没有瞌睡，她的一双眼睛睁得大大的，闪耀着幸福的光芒。

她没有打破沉默，显然她是沉浸在自己的思想中了。一直到离家不远的时候,她才望了我一眼,看到我在沉思,便说道：

“你在想什么?是在想罗拉吗?”

我一句话也没有回答，只是咬紧了牙关。心里在想，你折磨我吧！如果折磨我会给你带来愉快，那就折磨我好了，可是我是决不会哼一声的。

但是，哈尼娅做梦也没有想过要来折磨我。

她问这个问题，因为她是有权利这样问的。

她对我的默不作答感到惊异，于是又问了一遍，我依然没有回答，她认为我还在生她的气，也就不再说话了。

八

几天以后的一个早晨，曙光的第一道玫瑰色光辉透过百叶窗上的心形孔洞照射进来，把我从睡梦中惊醒。过了片刻，传来了敲窗的响声。出现在玫瑰色的孔洞中的，不是诗人密茨凯维奇长诗中的佐霞的脸孔①，她那时就是这样唤醒塔杜施的；也不是我那哈尼娅的脸孔，而是看林人瓦赫的满是胡子的脸孔，他瓮声瓮气地喊道：

“少爷!”

“什么事?”

“一群公狼在波霍洛维树林里追逐一只母狼，我们去诱猎它们，好吗?”

“等我一下!”

我穿好衣服，拿起猎枪、猎刀便出来了。瓦赫站在外面，浑身都被露水弄湿了。他身背一支已经生锈的单筒长枪，但是这支枪在他手里，从来是弹无虚发。天还早得很，太阳还没有升起，人们也还没有下地干活，田野上也没有放牧的牲畜。东方的天空中刚刚露出一片蔚蓝、粉红和金黄，西方依然是昏暗的。这位老人真是性急!

“我已经备好了一辆双轮马车和一匹马，我们要到森林里的那块砍伐空地去。”他说道。

我们坐进马车便出发了。刚驶过谷仓就碰见一只兔子从燕麦地里蹿了出来，从我们前面夺路而过，跳进了草地里，在那闪耀着银色朝露的草地上，现出了一条深色的脚迹。老人说道：

“野兔子穿路而过,真是个坏兆头。”

随后他又加了一句：

① 亚当·密茨凯维奇(1798—1855)，波兰民族的伟大诗人。佐霞和塔杜施都是他的长诗《塔杜施先生》的主人公。佐霞敲窗唤醒塔杜施的典故见长诗第四章。

“已经不早了,不久地上就要见影子了!”

这是说，太阳就要出来了，因为在曙光里，物体是不会把影子投在地上的。

“难道有了影子就坏事吗?”我问道。

“要是影子很长，那还有办法可想，如果影子短，那就无法可想了。”

在打猎的行话里,那就是说,越晚越糟,因为大家都知道,越接近中午,影子就越短。

“我们打哪儿开始呢?”我问道。

“就从刨树坑那里开始,当然是在波霍洛维森林里。”

波霍洛维森林是整个大森林的一部分，那里的树木长得特别的茂密，树坑就在那里，那个树坑，其实是暴风雨把一棵老树连根拔起，留下的一个大坑。

“你想用诱叫的办法,瓦赫,能行吗?”

“我先学母狼叫,也许能引来一只公狼。”

“也许不会来的。”

“唉,会来的!”

到了瓦赫的小屋，我们把马车和马都交给一个小孩照看，徒步向前走去。走了一个半小时，太阳升起来了，我们也在树坑里藏好了。

我们四周是一片难以穿过的长得密密麻麻的小灌木林，间或有一些大树,树坑非常深,我们藏在里面,连头都露不出来。

“现在我们背靠背地站好。”瓦赫低声说了一句。

我们相互背靠背地站在坑里，只有我们的头顶和枪筒露出地面。

“留心,我要叫了!”瓦赫说道。

瓦赫把两个手指放进嘴里，摆好了位置，便发出一声像狼嚎一样的长啸，母狼呼唤公狼时就是这样嚎叫的。

“留心!”

他把耳朵贴在地上。

我什么也没有听见。瓦赫从地上抬起头来悄悄说道：

“它在叫哩,不过还很远,有半米拉远。”

然后他等了一刻钟，又把手指放在嘴里，嚎叫了一声。那可怕的叫声穿过树丛，传向远方，越过潮湿的洼地，在松树之间回荡着。

瓦赫再次把耳朵贴在地面上。

“狼应声叫了,离这里最多不过一俄里半路了。”

的确，现在我也听见了从远处传来的低沉的狼嚎声，不过距离很远，刚刚能听得见，在树叶的沙沙声中已经能够分辨出它来。

“会从哪个方向出现呢?”我问道。

“会从你那边出来,少爷!”

瓦赫又叫了第三声。回应的狼嚎声相当近了。我紧紧握住猎枪，我们两人都屏住了呼吸。广漠无际的静寂，只有微风吹动着榛树时树叶上的露珠掸在地上的沙沙声。远处，在森林的另一边，一只松鸡的啼叫声，传到了我的耳中。

突然，在距我们大约三百步远的丛林中有什么东西在动，杜松树枝急剧地晃动着，从深暗的杜松树叶间，露出了一个三角形的灰脑袋,尖耳朵、红眼睛。我无法开枪,因为距离太远了,我只好耐心地等着，心里却急得乱跳。不一会儿，那只野兽从杜松树丛中露出了全身，奔跳了几跳，朝树坑而来。它急速地向四面八方嗅着。在距我一百五十步远的地方，这只狼停住不动了，它竖起耳朵，像预感到了什么似的。我知道它再也不会走近了，我扳动了枪机。

枪声混合着那只公狼的哀叫声，我立即从树坑里跳了出来。瓦赫也跟在我的后面，可是我们却没有在它原来站的地方找到那只公狼。瓦赫仔细察看着草地上露水被踩过的地方，说道：

“它流血了!”

草地上真有血迹。

“虽然距离很远，却打中了！没有放空枪！它流血了！啊，它流血了！我们去追它！”

于是我们寻迹追去，我们沿途看到了被践踏的草地和血迹。有的地方血迹很大，显然是这头受伤的狼不时停下来喘喘气的。不过，我们在灌木林里也走了一两个小时。太阳已经升得高高的；我们走了相当远的一段路，可除了血迹，什么也没有找到，有时连血迹也找不见了。后来我们来到了树林突出的一角，血迹穿过一片有两俄里长的田野，朝池塘方向走去，最后消失在长满芦苇和菖蒲的沼泽地里。没有猎犬，我们就没法朝前走了。

“它跑不了多远的,明天我准能找到它!”瓦赫说道。于是我们就回家了。

不一会儿，我就不再去想那只狼和瓦赫了，也不再去想这次出师不大顺利的狩猎了，我又回到了我平时的那个烦恼圈中了。当我们走到森林边上，一只野兔几乎是从我的脚下蹿出，我不仅没有开枪打它，反而吓了一跳，仿佛是从沉思中惊醒了过来。

“啊，少爷！就是我的亲兄弟从我眼皮底下溜过，我也会给他一枪的!”瓦赫嘟哝道。

我只是笑了笑，一声不吭地朝前走去。我走在一条称为“阿姨小路”的林间小路上，这条小路一直通向到霍热尔去的那条大路。我在潮湿的地上看到了新的马蹄痕迹。

“瓦赫,你知道这是谁留下的马蹄印吗?”我问道。

“我猜想,这是霍热尔的少爷,骑马上我们宅院去的。”瓦赫答道。

“我也要回宅院去了。再见,瓦赫!”我说道。

瓦赫开始邀请我到他那就在附近的小屋去吃点东西。我知道，如果我拒绝他，他是会难过的，但是我还是拒绝了，答应他明天早晨再来。我不愿意我不在的时候，让赛义姆和哈尼娅两人呆在一起的时间太久。自从那次访问乌斯吉查之后一连五天，赛义姆天天都来到我的家里。就在我的眼皮底下，这两个年轻人的爱慕之情迅速发展着。但我还是不断地监视着他们，就像看护着我的眼珠一样，而今天是第一次让他们有机会两人长时间地呆在一起了。“啊！噢！”我

心想"这一下他们两个就会互相表白了！"于是我像一个完全失去希望的人一样脸色煞白了。

我害怕这样的事，就像害怕某种不幸，就像一个人害怕已成铁案的死刑判决一样，他清楚地知道死刑判决必须实施，可是他却要想尽一切办法来拖延这一判决的执行。

一回到家里，我就在院子里碰见了卢德维克神父，他头上戴着一只袋子，脸上蒙着一个铁丝网罩，他正要到蜂房去。

"赛义姆来了吗？卢德维克神父！"我问道。

"他来了，已经有一个半小时了！"

我的心不安地跳着。

"我在什么地方能找到他呢？"

"他和哈尼娅、艾乌尼亚一道到湖里去了。"

我急忙奔向花园，跑到湖边停泊小船的地方。真的，那条较大的船不在了，我朝湖面望去，一时间什么也没有看见。我猜想赛义姆一定是把船划到右边赤杨树林那里去了，因为这样一来，湖边丛生的芦苇就能把船和人都遮住。我抓起一把木桨，跳进一条只能容下一人的小船，轻轻地划入湖中，我紧贴着芦苇划去，一直不离开芦苇太远，这样我能看见别人，而别人却看不见我。

没划多久，我就看见他们了，那只小船一动不动地停息在一片广阔的没有被芦苇覆盖的水面上，桨垂在那里。我的小妹妹艾乌尼亚坐在小船的这一头，另一头则坐着赛义姆和哈尼娅。艾乌尼亚背朝着他们，高兴地拍打着湖水，玩水玩得着迷了。赛义姆和哈尼娅几乎是肩靠肩地坐在一起，像是在互相倾谈似的。这时候风平浪静，水波不兴，湖平如镜，小船、哈尼娅、赛义姆和艾乌尼亚就像在镜子里似的平静地、一动不动地映照在水面上。

这真是一幅优美的图画，可是我一看到它，血就立刻往我的头上涌来。一切我全明白了，他们把艾乌尼亚带来，一是这个孩子既不会妨碍他们，也听不懂他们的爱情倾诉；二是可以遮人耳目。"完了！"

我心里在想:“全完了!”甚至连芦苇也这样说:“完了!”水波抚摸着我的船舷，仿佛也在说。我的眼睛突然一片漆黑，我觉得我的身上忽冷忽热，脸也毫无血色了。“你已经失去了哈尼娅！你已经失去她了！”我的头上，我的内心里都有这样一个声音在向我喊道。接着我又听见了同样的声音在喊:“耶稣,玛丽亚!”随后它们又在说:“再划近些，藏在芦苇里，你就会看到更多的东西了！”我听从了这声音的召唤，像只猫似的把船划向前去。可是这样近的距离依然听不见他们在说什么，只是看得更清楚些。他们并排坐在一起，倒没有手拉着手，不过赛义姆是面对着哈尼娅的。有一瞬间，我觉得赛义姆跪在她面前，不过这只是我的一种感觉而已。他面向着她，哀求似的望着她，但她没有看他，而是心神不定地朝四下里观望，后来她又抬眼望天。我看出她心慌意乱，我也看到他在哀求她，后来我又看到他在她面前合起双手，她也慢慢地转过头来，把眼睛转向他，紧接着我看到她的身子向他那边倾斜过去。突然间，她身子一震，像是清醒过来似的，直往船舷那边挪动着身子。这时候他立即抓住她的一只手，像是怕她掉进水里似的。我看见他握着她的手不放。之后我就什么也看不清了，因为一片云雾蒙住了我的眼睛。我丢下了船桨，倒在船舱里。“救命啊!救命啊!上帝!”我心里想道;“他们要杀死我了!”我感到我的呼吸停住了。啊！我是多么的爱她，又是多么不幸啊！我躺在船舱里，愤怒地扒开了自己的衣服，同时我也感到，这种愤怒完全是无足轻重的。是的，我是无能为力的，就像一个被人绑住了双手的大力士一样无能为力。我能有什么作为呢？我能杀死赛义姆，杀死我自己，我能用我的小船去冲撞他们的小船，把他们双双淹死在水中，可是我无法消除哈尼娅心中对赛义姆的爱情，而把她完全地、毫无保留地占为己有啊！

啊！这是一种对愤怒的无能为力的感觉，一种束手无策的感觉呀！此时此刻，这两种感觉几乎比其他一切感觉都更使人觉得揪心。我总是以哭为耻辱，哪怕是背着人哭也是如此。每当痛苦使我泪如

泉涌时，自尊心就会以同样的力量使我把它们咽下去。然而现在，这种无能为力的愤怒终于无法忍受下去而爆发了，它撕我肺腑，痛如刀割。如今面对着这种孤独，面对着这条载着一对情侣的小船，它映现在平滑如镜的水面上；面对着这宁静的碧空，和那些在我头上沙沙作响的芦苇，面对着这种寂静、我的不幸和可悲的命运，我禁不住放声大哭，泪如泉涌了。我仰卧在小船中，双手交叉在脑顶上，由于这巨大的难以表述的悲伤，我几乎号啕大哭起来了。

后来，我感到身体虚弱。一种麻木的感觉传遍我的全身。思维也几乎停止了活动，我觉得四肢冰冷。我越来越衰弱了。我以剩下的一点知觉，感到了死神的来临，感到了一种寒气袭人的巨大的宁静。我觉得这个阴森可怕的地府女王已经把我抓住了，于是我用平静的黯然无神的眼睛来欢迎她："一切都完了！"我这样想道，仿佛一块巨石从我心上落下来了。

可是，什么都还没有完结。我在船里到底躺了多久，连我自己也不知道。不时有轻盈柔绵的云彩从我眼前飘过蔚蓝的天空。有时鸥鸟和灰鹤悲哀地鸣叫，飞过空中。太阳已经高悬在空中，炽热灼人。风息了，芦苇也不再簌簌作响，而是一动不动地伫立在那里，我仿佛从梦中惊醒过来，朝四下里张望着。哈尼娅和赛义姆乘坐的小船不见了。整个大自然的寂静、安宁和欢快，与我刚刚醒来时的那种麻木状态，适成鲜明的对比。周围的一切显得那样的平静和欢快，暗青色的蜻蜓停息在船舷上，栖落在像盾牌一样的睡莲的扁圆形叶片上。灰色的小鸟在芦苇秆上跳来跳去，欢快地啁啾着。到处都可以听到那些偶尔掠过水面的蜜蜂发出的嗡嗡声。野鸭也在水草中间呷呷乱叫，水鸭带着自己的一群儿女在湖里嬉游。鸟禽的王国和鸟禽的共和国在我面前展现了它们日常生活的场景，可是我对此却毫无兴趣。我的困倦尚未消失。这一天天气很热，我的头痛得受不住了，于是我俯身在船边上，双手舀着水，用干裂的嘴唇喝起水来。我的力气恢复了一点。于是我拿起桨来，在水草中间划回家去。时间已经不早了，

家里的人一定要问我到哪儿去了。

在回家路上，我竭力让自己平静下来。我想，要是哈尼娅和赛义姆已经相互表白了爱情，也许反倒要好一些，至少是结束了这种捉摸不定的可恨的日子。不幸之神掀起了它的面甲，以其本来的面目出现在我的面前。我认识它，并且不得不与之斗争。奇怪的是这种想法，甚至使我觉得它自有一种痛苦的魅力。但是，对于他们两人的情况，我并没有确切的把握。于是我决定略施小计，去盘问艾乌尼亚一番，至少也要尽力去试一试。

我回到家时，正好他们在吃午饭。我冷冰冰地和赛义姆点点头，便默默地入席就餐了。我父亲望着我，大声说道：

“你怎么啦,是不是病了?”

“不,我没病,就是累了点。我早上三点钟就起床了。”

“为什么起得这样早？”

“我和瓦赫一道打狼去了，我打中了那只狼。后来我就躺下睡觉了。现在觉得头有些痛。”

“你自己去瞧瞧镜子，看看你的脸色多难看。”

哈尼娅中断了吃饭，紧紧盯着我看了一会儿。

“也许是昨天访问乌斯吉查对你有所影响吧,亨利克先生!”

我直视着她的眼睛，几乎是气汹汹地问道：

“你这是什么意思?”

哈尼娅显得有些慌乱，开始支支吾吾解释起来。赛义姆出来解围：

“喏,这是很自然的事,谁在恋爱,谁就会萎靡不振。”

我先是看了看哈尼娅，随后便望着赛义姆，慢慢地、一字一板地、每个音节都读得很重地回答说：

“我没有看到你和哈尼娅有什么萎靡不振的！”

他们两人的脸顿时红了起来。出现了片刻令人难堪的沉默。连我自己都不清楚，是不是做得太过分了。不过，幸运的是，我父亲并

没有听清我们说的每一句话，卢德维克神父也把这样的事看成是年轻人常有的斗嘴而已。

“这是一只螫人的马蜂，他叮着你们了吧！你们得小心，别去惹他！”他闻着鼻烟，大声说道。

啊，上帝啊，我的这次胜利带给我的快乐是多么微不足道呀，我情愿拿它去换赛义姆的失败。

午饭后经过客厅时，我照了照镜子。我的样子确实像鬼，眼睛发青，面容憔悴。我觉得我丑多了，可是现在我对这一切都不在乎了。

我去找艾乌尼亚。两个小妹妹的午饭吃得比我们早，现在她们正在花园里的儿童游乐场上玩。艾乌尼亚漫不经心地坐在一张木椅上，这张木椅是用四根绳子吊在秋千架的横梁上的，她坐在上面，喃喃自语，不时摇晃着她那一头金色的鬈发，摆动着她的两只小脚。

她一看见我便微笑了，伸出了双手，我把她抱了下来，朝林荫路的深处走去。

后来我在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把艾乌尼亚放在我的面前，问道：

“艾乌尼亚今天一整天都干了些什么呀？”

“艾乌尼亚同她的丈夫和哈尼娅一道划船去了。”她洋洋得意地回答道。

艾乌尼亚把赛义姆叫作自己的丈夫。

“艾乌尼亚乖不乖呢？”

“乖！”

“哈，乖孩子总是听大人们怎么说话的，这样他就可以学到不少东西。艾乌尼亚记得不记得赛义姆和哈尼娅说了些什么呢？”

“我忘了。”

“哎，也许艾乌尼亚还能记得一点吧？”

“我忘了！”

“你真不乖。艾乌尼亚得赶快想起来，要不，我就不爱她了。”

这个小姑娘开始用拳头擦着她的一只眼睛，用另一只含着眼泪的眼睛斜视着我，一脸苦相，嘴角往下搭拉着，像是要哭的样子。她用一种快要哭泣的颤抖声音说道：

“我记不得了!”

这个可怜的小孩子怎么能回答我的问话呢？说老实话，连我自己都觉得我真傻。同时，我也为自己用这种方法去哄骗一个天真可爱的小天使而感到羞耻。我问的是一回事，想知道的又是另一回事。再说，艾乌尼亚是我们全家人的，也是我的掌上明珠，所以我不忍心再去折磨她了。我亲了亲她的小脸蛋，抚摸了一下她的小脑袋，就让她去了。这个小姑娘立即朝秋千那里跑去。我也离开了那里，依然和刚才一样，毫无所知。不过，我深信，赛义姆和哈尼娅已经相互表白了他们的爱情。

这天黄昏时分，赛义姆对我说道：

“我要一个星期看不到你了。我要走了。”

“到哪儿去？”我淡然地问道。

“我父亲要我到苏姆纳去看看我的叔叔，我要在那儿住一个星期。”

我望了哈尼娅一眼，她听了这个消息脸上毫无反应。很显然，赛义姆事先已经告诉过她了。

她只是淡淡一笑，从她的手工上抬起头来，既带点媚态、又有点调皮地瞟了赛义姆一眼，然后说道：

“你是不是非常喜欢到那里去呢？”

“就像一只被人牵着锁链的狗一样。”他急忙回答说。不过，他一看到那个不喜欢听任何粗话的戴维斯夫人有些不快，便打住话头了。他做了个鬼脸，接着说道：

“请原谅我不恰当的比喻，我是爱我叔叔的，可是夫人知道，我更喜欢呆在这里，呆在戴维斯夫人的身边……”

他这样说着，脉脉含情地望着戴维斯夫人，招引得大家都哈哈大

笑起来，连戴维斯夫人也笑了。尽管她很生气，但她对赛义姆却有一种偏爱。她轻轻地揪起他的一只耳朵，和颜悦色地说道：

“年轻人,我都能做你的母亲了!”

赛义姆吻着她的手，他们又和好如初了。我在心里想着：“我和赛义姆是多么不同啊！若是我得到了哈尼娅的倾心，那我就会高兴得只会幻想和仰望天空了，我哪里会有闲情来开玩笑呢？可是他却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似的,开玩笑,做鬼脸,真是谈笑风生。”

甚至当他幸福得满脸春风时，也是快快活活的。

他正要离开的时候，对我说道：

“你知道,我有话要对你说,骑马送我一程。”

“我不去,我没有兴趣去送你。”

我回答的口气是那样冷淡，使赛义姆感到惊讶。

“你变得有点怪了，这段时间里，你完全成了另一个人了，不过……”他说道。

“快把这句话说完吧!”

“不过,对于恋爱的人,一切都是可以原谅的。”

“除了那些妨碍我们的人外。”我淡淡地答了一句。

赛义姆用疾如闪电的目光望了我一眼，直透我的灵魂深处。

“你说什么?”

“我说,我不去。再说,并不是所有的事都能原谅的!”

如果不是因为大家都在场的话，赛义姆一定会当场就把事情弄个一清二楚的。可是，在我还没有拿到确切的证据之前，我是不想立即和他摊牌的。不过，我看得出来，我最后这句话使赛义姆大为不安，也使哈尼娅十分骇怕。赛义姆又磨蹭了一会儿，找出微小的借口来延挨时刻，末了他看准一个机会，低声对我说道：

“快去骑马送我一程,我想和你谈谈。”

“下次再谈吧,今天我觉得不舒服。”我大声答道。

九

赛义姆确实是到他叔叔那里去了，他呆了不是一个星期，而是十天。这些日子我们在立特温诺夫过得很不愉快。哈尼娅像是在躲着我，提心吊胆地望着我。说老实话，我也没有打算和她坦诚相见，自尊心使我缄口不语了。但是我也不明白为什么，她总是想方设法不让我们有片刻单独在一起的机会。很明显，她是在想念赛义姆。她神情憔悴，甚至一天天在消瘦下去，我心痛地看到她对他的思念，心里就在想："这不是姑娘的任性和一时的喜爱；不幸的是，这是真挚的、深沉的爱情！"而我自己也变得脾气暴躁、愁眉苦脸，惆怅颓丧。无论我父亲、卢德维克神父和戴维斯夫人如何问我：到底是怎么回事，是不是病了？我都一概否认。他们的关心反而使我更加苦恼。我整天都是孤单单地过日子，不是骑马，就是呆在树林里，或者驾着小船在水草中间穿行，我像个野人似的活着。有一次，我身背猎枪，带着猎犬，在森林里燃起了篝火，就在篝火旁边度过了一整夜。有时，我和我家的牧羊人呆上大半天，由于他老是一个人放牧，性格都变野了。他还是个郎中，终年累月地采集各种草药，研究它们的特性，他把我也带进了这个充满巫术和迷信的神秘世界里。不过——有谁还会相信——有时候，我真是想念赛义姆，想念这个我称之为我的'痛苦的命运'的人。

有一次，我去拜访了霍热尔的老米查。这位老人一看到我是特意去拜访他的，心里非常高兴，张开双臂来欢迎我。不过，我到那里去是另有目的的，我是想看看画像上那个可怕的米查的眼睛，就是那个曾在索别茨基时代担任过轻骑兵上校的。当我望着这双像是会跟着人转的眼睛时，我就想起了我的祖先，他们的画像挂在我家的客厅里，他们也是同样的严厉，同样的冷酷无情。

我的心里受到这些印象的影响，也变得特别激动。孤独、宁静的

夜晚，和大自然生活在一起，这一切本可以使我平静下来的，但是我却像身上中了一支毒箭似的。我常常沉浸在幻想中，这反而使我的心情更坏了。有时，我躺在树林的某个偏僻角落里，或者是躺在漂浮在水中的小船上，我就想象我是在哈尼娅的房间里，我跪在她的面前，吻着她的脚、手和衣裙，用最亲昵的名字呼唤她，她便用那双可爱的手放在我发热的前额上，说道"：你的苦难受够了，让我们忘记过去的一切吧，那是一场令人不愉快的噩梦！亨利克，我爱你！"但是，我立即就惊醒过来，这灰暗的现实，这像阴天一样阴沉的我的未来，使我觉得更加可怕了，我将永远失去她，一辈子都将失去她。我变得越来越粗暴了，我躲避着人，甚至连我的父亲、卢德维克神父和戴维斯夫人都不想见了。连卡佐也使我讨厌了，他像孩子似的多嘴多舌，他的好奇，他那整天不停的笑声和层出不穷的恶作剧都使我厌烦透了。尽管如此，这些亲爱的人总是想方设法为我消愁解闷，暗地里为我的愁态而苦恼，弄不明白到底我是怎么回事。哈尼娅不知是出于猜测，还是别的，完全相信我是爱上了罗拉·乌斯吉茨卡小姐，于是她尽一切努力来安慰我。但是，就连对她，我的脾气也坏透了，害得她在和我说话时，总是提心吊胆。我父亲虽然也和一般父亲那样严厉而冷漠，现在也来为我分忧了，想转移我的注意力，同时也想问个明白。他不止一次地和我闲谈。以为这种闲谈会使我心情愉快。有一次，吃过午饭后，他和我来到了院里，用探询的目光望着我，说道：

"有时候，你是不是注意到了一件事？我早就想问你了。你有没有看出，赛义姆在哈尼娅身边转得太勤了？"

按照一般常理，我该会心慌意乱，而且就像通常所说的那样"被当场抓住"了。可是我当时是那样的镇静，连哆嗦也没有打一个，叫人一点也看不出我父亲的话对我有什么影响。我非常平静地回答说：

"不，我知道，没有这回事的！"

我父亲干预这件事使我心里很难过，我认为，这件事只关系到我

一人，就该由我自己去解决。

“你能保证吗？”父亲问道。

“我敢保证。赛义姆爱上了华沙的一个女学生！”

“你该知道,你是哈尼娅的保护人,你应该照看好她。”

我知道，我父亲之所以提及这事，就是要激发我的自尊心，让我把注意力转到别的事情上，使我的思想从这个阴沉的转来转去的圈子里摆脱出来，但是我像是有意反抗似的，冷淡而忧郁地答道：

“我算什么保护人，父亲当时不在家，老米科瓦伊才把她托付给我了,但我并不是真正的保护人。”

我父亲皱起了眉头，他看出采用这种方法，并不能使我恢复正常，就又另谋良策，他那灰白胡子下面露出了笑容，半认真半开玩笑地问道：

“也许是哈尼娅已经把你给迷住了。孩子,说吧,是不是这样？”

“哈尼娅,一点儿也没有,这真是可笑！”

我竟撒了一次弥天大谎，而且这个谎说出来，竟比我意料的容易。

“那么,也许是罗拉·乌斯吉茨卡了,是不是？”

“罗拉·乌斯吉茨卡是个轻浮的姑娘！”

我父亲有点不耐烦了：

“如果你没有爱上谁，那么你干吗像个头一次上操的新兵那样，拖着脚走路呢？”

“我哪里知道,我什么事也没有！”

出于对我的关心，我父亲、卢德维克神父，甚至连戴维斯夫人也没有放松对我的盘问，可是这些盘问却使我感到痛苦，越来越无法忍受了，最后连我和他们在一起都觉得难受了。我脾气越来越坏，常常为了一点小事就火冒三丈。卢德维克神父看到我身上这种专横性格的某些特征随着年龄的增长而越发显露出来，便望着我的父亲，意味深长地笑道：“都是些好斗的公鸡！”后来连他也觉得不耐烦了。我和

父亲曾多次发生过很不愉快的事情，甚至有一次在吃午饭的时候谈起贵族和民主时，我激动地宣称，我一百次地宁愿自己不是出身于贵族家庭。我父亲立即把我逐出了房间，女人们都哭了。其结果是，全家人愁眉不展了两天。至于我呢，当时我既不是贵族，也不是民主派，只是个失恋的不幸的人。什么原则、理论和社会信念，我当时都不感兴趣，如果我同别人争论，支持一种观点去反对另一种观点，我那样做完全是由于斗气，既不是针对某个人，也没有任何的理由。出于同样的原因，我也和卢德维克神父争论起宗教问题来，结果是他摔门而去。总而言之，我不仅把自己，也把全家人弄得惶惶不可终日。因此，当十天没有露面的赛义姆来到我家时，每个人都像一块石头从心上落下来似的，觉得无比的欣慰。他来看望我们时，我不在家，因为我那时正骑着马在村子周围走来走去，直到傍晚时分才回到家里，我一直骑进了院里，看马的孩子立即跑上前来把马接了过去，说道：

“霍热尔的少爷来了。”

正好这时候，卡佐跑了过来，将这消息又告诉我一遍。

“我已经知道了!”我粗暴地回答说，“赛义姆在哪儿?”

“我猜他和哈尼娅是在花园里,我找他们去!”

我们两个走进了花园，卡佐跑在前面，我慢慢地跟在后面，我故意不急于去见到这位客人。

我还没有走到五十步，就在林荫路的转弯处，看见卡佐急忙掉头朝我跑来。

卡佐是个出色的小丑和爱开玩笑的人，离我还很远，就做出种种鬼脸和怪动作，像只猴子似的。他满脸通红，把手指放在嘴上，一边微笑着,一边又想把这笑声压下去,他走到我身边,低声说道：

“亨利克,嘻嘻!嘻嘻!唑!”

“你在搞什么鬼花样?”我不满地叫道。

“唑！老天作证，嘻嘻！赛义姆正在忽布树的凉亭里给哈尼娅下跪哩!千真万确!”

我立即抓住他的肩膀，手指都掐进他的肉里了。

“闭嘴！留在这里！对任何人都不许吐露一个字！懂吗？你留在这里，我一个人去，别作声，如果你希望我活着的话。任何人也不能告诉！”

卡佐起初只是觉得这件事有趣好笑，可是一看到我面无人色，显然被吓呆了，他张着大嘴，站在原地一动不动。这时我像疯子似的朝忽布树凉亭飞奔过去。

凉亭的四周长满了伏牛花，我在花枝中间，像条蛇似的急速而又无声无息地爬着，一直爬到凉亭的墙基脚下。墙是用细木条做成的格子墙，所以，里面的一切我看得见、听得清。这种偷听者的可耻行为，当时在我看来丝毫也不觉得可耻，我轻手轻脚地拨开树叶，侧耳倾听：

“好像是有人来了！”我听见哈尼娅压低声音说道。

“没有人来，是树叶在响。”赛义姆答道。

我透过树叶的绿色屏障，望着他们。赛义姆已不再跪在哈尼娅的面前了，而是坐在她身旁的凳子上。她的脸色像夏布一样白，双眼紧闭着，歪着头靠在他的肩上，他一只手搂着她的腰，感情炽热地、无限欢乐地紧紧抱住了她。

“我爱你！哈尼娅！我爱你！爱你！”他激动地一再说道。

他低下头来，用嘴唇追寻着她的嘴唇，但是她向后退缩着，像拒绝他的接吻似的。可是他们的嘴唇还是碰上了，紧紧结合在一块，相互用力地吻着，持续了相当长的时间。啊！我觉得好像是几个世纪！

而且我觉得，他们要说而尚未说出的一切，都在这次接吻中表示出来了。一种羞耻之心使他们难以开口了。虽然他们接吻很大胆，却没有交谈的勇气。四周万籁俱寂。在这种死一般的寂静中，只有他们急促而激动的呼吸声传入我的耳中。

我双手紧紧抓住凉亭的木条，我担心这些木条会在我的紧握下折断碎裂。我两眼发黑，觉得天旋地转，大地在我脚下好像正在陷进



无底的深渊中。但是，无论如何，我也要知道他们还想说些什么，即使拼了命也要去听。于是我尽力控制住自己，用干裂的嘴呼吸着空气，把额头紧贴在格子墙上，我倾听着，还数着他们的呼吸次数。

寂静又持续了一段时间，哈尼娅终于首先开了口，她悄悄说道：

“够了,已经够了!我都不敢看你的眼睛了!我们离开这里吧!”

她把头转向旁边，想从他的搂抱中挣脱开来。

“啊！哈尼娅！我遇到了多么好的事啊！我真是幸福极了！”赛义姆叫道。

“我们走吧!这儿会有人来的!”

赛义姆立即跳了起来，两眼灼灼有光，鼻翼扇动着。他回答说：

“就让整个世界都来好了：我爱你！我要当面告诉所有的人。我自己也不知道这件事是怎么开始的，我跟自己斗争过，也痛苦过，因为我以为亨利克爱你，你爱他。可是现在我不顾一切了。你爱我，这是决定你幸福的大问题了！啊！哈尼娅！哈尼娅！”

这时又传来了接吻的声音。然后，哈尼娅开始用一种柔声的、仿佛是虚弱的声调说道：

“我相信！我相信！赛义姆先生！不过，我也有许多话要跟你说。他们想把我送出国，到太太那儿去。昨天戴维斯夫人就曾和老爷谈到这件事。戴维斯夫人认为，我是亨利克先生这种反常现象的根子。他们认为他爱上了我。到底是不是爱上了我，我也摸不着头脑。有时我觉得他是爱上了我的。但我不了解他，我怕他。我预感到,他会来阻碍我们的,会把我们拆散的,而我……”

她用刚刚能听见的声音说道：

“我非常非常地爱你!”

“你听着,哈尼娅!”他回答道,“任何人都不能拆散我们!如果亨利克不让我来这里，我就写信给你。我认识一个人，他一定会把信送到你手中。我自己也会从湖那边骑马过来，傍晚时分你一定要到花园里来。但是，你不能离开此地，如果他们要把你送走，我无论如何

也要想办法阻止你离开。上帝在上，哈尼娅，请不要再说这样的话了,我会发疯的 啊,我心爱的,我最最亲爱的人儿啊!”

他抓起她的双手，狂热地吻着它们。她猛地从凳子上跳将起来。

“我听见了声音,有人来了!”哈尼娅惊慌地叫道。

虽然没有人来，也没有人来过，他们还是离开了凉亭。夕阳的霞光把金色的光辉射到他们身上，我觉得这阳光像血一样红。我也步履蹒跚地朝家里走去，在小路转弯的地方，我见到了一直守候在那里的卡佐。

“他们走了,我看见他们了。告诉我,我该干什么!”他轻声说道。

“朝他的脑袋开枪!”我愤怒地喊道。

卡佐的脸色红得像玫瑰一样，一双眼睛像是磷光在闪动着。

“好!”他立即答道。

“站住！别犯傻了，你什么也别管，你不能卷进这件事情中去。以你的名誉起誓，卡佐，决不能说出去。一切都由我来办。如果我需要你,我会告诉你的 可是你一个字也不能对别人提起!”

“即使把我杀死,我也不露一点口风!”

我们沉默地走了一会儿。现在，卡佐也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看出了将会发生的危险事件。他的心也怦怦直跳，他用炯炯发光的眼睛望着我，然后说道：

“亨利克!”

“什么事?”

虽然没有人能听见我们，我们还是用压低了的声音说话。

“你会和赛义姆决斗吗?”

“我不知道,也许会的!”

卡佐停住了脚步，突然搂住了我的脖子。

“亨利克,我亲爱的 亨利克,我心爱的、惟一的哥哥,如果你想和他决斗，那就让我来替你去吧！我已经能够对付他了，你就让我去试试吧！让我去试试吧！亨利克，让我去试试吧！”

卡佐不过是向往一种骑士的行动。但是我从来也没有像此刻那样，觉得他真是我的亲兄弟，于是我也紧紧地把他搂在我的胸前，说道：

“不,卡佐!我现在什么也不知道,而且,他也许不会接受你的挑战。我还没有把整个事情弄清楚。现在你去吩咐他们早点给我备好马，我要比他早一些离开，然后在路上截住他，和他谈一谈。现在你要注意他们，但不要叫他们看出你已经知道他们的事情了。去吩咐他们把我的马备好!”

“你带不带武器去呢?”

“呸，卡佐！他身上也没有带武器。不带，我只想和他谈一谈。你放心好了,快到马厩去吧。”

按照我的吩咐，卡佐立即跑去了。我也慢慢地朝家里走去。我头上仿佛被人用斧背打了一下似的。说句实话，我真不知道怎么办好，我也不知道该采取什么行动。我只是想大声喊叫。

在我还没有完全确信我已经失去哈尼娅的心以前，我希望能肯定下来，认为那样一来我就可以安下心来。现在当不幸之神掀开自己的面甲，让我看到了它那副冷若冰霜的面孔，它那双呆滞的眼睛，一种新的犹豫不定又在我的心中产生了，这不是对不幸的犹豫不定，而是比它还要坏一百倍，是束手无策的感觉，是如何与不幸进行斗争的犹豫不定。

我心里充满了苦涩、悲痛和愤恨。献身的声音，自我牺牲的声音,过去常在我的心里回响“:为了哈尼娅的幸福,你就放弃她吧!你首先应该为她的幸福着想，牺牲自我吧！”现在这些声音完全沉默了。默默忍受悲痛的天使、温柔的天使和眼泪的天使，都已经远离我而去了。我觉得自己像只任人践踏的甲虫，被人忘记了，但毒刺尚在。我听任不幸来追逐我，就像群犬追逐一只孤独的狼一样，狼受了过分的欺侮，被逼得走投无路了，于是我也像狼一样，开始反扑了。我的心中激发出一种新的积极的力量，它的名字就叫“报仇”。我开始感到，

我对赛义姆和哈尼娅是有那么一种仇恨了。我心里在想：“我宁可失去我的性命，我情愿失去我在世上的一切，也决不让他们两个人得到幸福。”我就像个罪孽深重的人抓住十字架那样，紧紧抓住了这种思想，我已经有了活下去的理由了。我前方的地平线又清晰可见了。我深深地呼吸着，深深地、自由自在地呼吸着，过去我从来没有这样呼吸过。杂乱无章的思想现在又恢复到正常的状态，而且以其全部的力量转向一个方向——仇恨赛义姆和哈尼娅的方向。等我回到家里时，我几乎又变得镇定自若、神态冷静了。大厅里坐着戴维斯夫人、卢德维克神父、哈尼娅、赛义姆和卡佐，他刚从马厩回来，一步也不再离开他们两个人了。

“给我的马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

“你能送送我吗？”赛义姆插了一句。

“可以。我正想到干草堆去，看看有没有什么损失。卡佐，把你的位置让给我。”

卡佐让出了位置，于是我就挨着哈尼娅和赛义姆坐在窗边的一张木椅上。我不由得想起，不久之前，也就是在米科瓦伊死后，我们也是这样坐在一起的，听赛义姆讲述关于苏丹哈龙和仙女拉拉的克里米亚神话。不过那时候，哭得伤心的小哈尼娅把自己的金发小脑袋靠在我的胸前，随即便睡着了。今天，同一个哈尼娅，却利用大厅里越来越昏暗的暮霭，偷偷地握着赛义姆的手。从前，欢乐的友谊把我们三个人联系在一起，如今爱与恨就要展开生死搏斗。不过，表面上看来，一切都是平平静静的，那一对情人相对而笑，我也比平常要快活些，但是，谁也没有注意到，那是一种什么样的快活。过了一会儿，戴维斯夫人请赛义姆弹点什么，于是赛义姆站起身来，在钢琴前面坐下，开始弹起肖邦的马祖卡舞曲来。这时候，我和哈尼娅单独坐在长椅上。我注意到她像眺望彩虹那样注视着赛义姆，她凭借音乐的翅膀在幻想的天地中翱翔，所以我决定把她拉回到现实中来。

“真的,哈尼娅,这个赛义姆真是多才多艺,又会弹又会唱。”我说道。

“啊!是的!”她答道。

“而且他长得多么漂亮,你现在好好看看他。”

哈尼娅随着我的目光也朝那边望去。赛义姆坐在黑暗中，只有头部被夕阳的余晖照亮着，在这片亮光里，他两眼朝上，看起来真像个充满了灵感的人。他此刻的确是热情洋溢。

“真是很美吧,哈尼娅!”我又说了一遍。

“你很爱他吗?”

“我爱不爱他无关紧要，只要女人们爱她就够了。啊！那个女学生约佳是多么爱他啊！”

哈尼娅光溜的前额上露出了不安的神色。

“那他呢?”她问道。

“哎嘿,他吗,今天爱这个,明天又爱那个;他从来没有长久地爱过一个女人。这是他的本性。如果他什么时候说他爱你，你可不要相信他(说到这里我加重了语气),他所需要的是你的接吻,而不是你的心。你明白吗？”

“亨利克先生!”

“真的,算我多嘴了。这跟你没有什么关系,而且,像你这样温文尔雅的姑娘，决不会让一个外人来吻你的。哈尼娅，请你原谅我。我觉得，就连这样的假想，那也是对你的冒犯。你是决不会那样做的，是不是,哈尼娅?决不会的!”

哈尼娅站了起来，想走开，我抓住了她的手，强迫她留下了。我努力装得心平气和，但是愤怒使我喘不过气来，像是喉咙被爪子钳住了似的。我觉得我不能控制住自己了。

“回答我！否则，我不会放你走的！”我带着被抑制住的愤怒说道。

“亨利克先生,你想干什么?你都在说些什么呀!”

“我是说,我是说……你不要脸！哼！”我咬牙切齿地低声说道。

哈尼娅不由自主地又在长椅上坐了下来。我看看她的脸色，白得像夏布似的。但是我对这个可怜的孩子已经毫无怜悯之心了。我抓住她的手，紧紧捏着她的小手指，继续说道：

“你听着，我曾经拜倒在你的脚下，我爱你超过世上的一切……”

“亨利克先生!”

“安静点！我听见了，也看到了所有的一切！你是个不要脸的人！你和他都不要脸！”

“我的上帝 我的上帝!”

“你是个不要脸的人！我连你的衣裙边都不敢吻，可他却吻了你的嘴，你自己还抱住他吻！哈尼娅，我鄙视你！我憎恨你！”

我的话憋在喉咙里了，我只是急速地呼吸着，憋得我喘不过气来了。过了一会儿，我又说道：

“你猜对了，我一定要拆散你们！哪怕要丢掉性命我也要拆散你们！即使我要杀死你，杀死他和我自己也在所不惜。我刚刚对你说的不是真话,他是爱你的,他不会抛弃你,但是我要拆散你们!”

“你们这样起劲地在争论些什么呀？”坐在大厅另一端的戴维斯夫人突然问道。

有那么一刹那，我真想站起来，把一切都和盘托出。但是我立即压下去了，用一种平静而有点断断续续的声音说道：

“我们在争论我们花园里的哪一座凉亭最漂亮，是忽布树凉亭呢，还是玫瑰花凉亭？”

赛义姆突然停止了演奏，凝视着我们，然后平静地说道：

“我认为,忽布树凉亭比所有其他的凉亭都要漂亮。”

“你的趣味不错。哈尼娅却是另一种意见。”我答道。

“是真的吗,哈尼娅小姐?”他问道。

“是的!”她轻声答道。

我重又感到，这样的谈话我也是很难坚持下去的。仿佛有一些

红色的圆圈在我的眼前晃来晃去。我立即跳了起来，跑过几个房间，来到了餐厅。我拿起一个放在桌上的盛满水的长颈玻璃瓶，把水浇在我的头上。后来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就把瓶子摔在地上，碎成了上百块碎片，随即便跑到门廊那里去了。

我的马和赛义姆的马都已经备好了鞍子，等在台阶前面了。

过了一会儿，我又回到了我的房间，把身上的水擦干，然后又来到了客厅。

大厅里，我只看到卢德维克神父和赛义姆，他们都非常惊慌。

“出什么事了?”我问道。

“哈尼娅病了,昏过去了。”

“什么?这是怎么回事?”我抓住神父的胳膊,大声叫道。

“你刚出去之后,她就放声哭了起来,后来就昏过去了,戴维斯夫人带她到自己的房间去了。”

我什么也没有说就朝戴维斯夫人的房间冲了进去。哈尼娅的确曾大声哭过，也曾昏厥过，不过，她的发作已经过去了。我一看见她，便忘了一切。我不顾戴维斯夫人在场，像疯子似的跪在她的床前，叫道：

“哈尼娅,我心爱的!我的亲爱的!你怎么啦?”

“没有什么,已经好了!”她声音微弱地答道,想笑出声来,“已经好了,真的没事了!”

我在她的床前坐了一刻钟。吻过她的手后，我回到了客厅。这是在说谎，我并不憎恨她，我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爱她。但是，当我在大厅里一看到赛义姆，就真想扼死他。啊，现在我恨的是他！打从心底里恨他！他和神父立即朝我走来。

“哎,她怎么样了?”

“已经好了!”

我转向赛义姆，凑近他的耳边说道：

“快回家去，明天我们在森林边上的那个小山丘上会面。我要和

你谈谈。我不愿意你来这里，我们的关系必须中断。”

赛义姆的血涌上脸来。

“这是什么意思？”

“明天再给你说，今天我什么也不想说了。你明白吗？我不想说。明天早上六点钟。”

我一说完，便回到了戴维斯夫人的房间。赛义姆跟着我走了几步，就停在门口了。几分钟之后，我从窗口看见他骑马离开了我家。

我在哈尼娅小屋隔壁的那个房间坐了一个小时，我不能到她房间去，因为哈尼娅哭得精疲力尽，已经睡着了。戴维斯夫人和卢德维克神父到我父亲那里去商量事情了，我独自一人坐在那里，一直到吃晚饭的时候。

在吃晚饭的时候，我发现我父亲、卢德维克神父和戴维斯夫人的神情既神秘又严肃。我承认我惶恐不安。他们是不是猜到了什么呢？这很有可能；因为在我们这小辈人中间，今天确实发生了某些非常不自然的事情。

“我今天接到了你母亲的来信。”父亲对我说道。

“妈妈身体好吗？”

“完全好了。不过家里发生的事情她很不放心，她想早些回来，可是我不答应她，她必须在那里再疗养两个月。”

“妈妈有什么不放心的呢？”

“难道你不知道，村里流行天花！我真是考虑不周，把这件事告诉她了。”

老实说，村里流行天花，我是一点也不知道。也许我听人说过，可是我对它毫无反响，早就忘记了。

“父亲，你不去看看妈妈吗？”我问道。

“等等看吧，这事以后再说！”

“我们亲爱的夫人在国外都快一年了！”卢德维克神父说道。

“为了她的身体，需要这样！冬天她就可以在家里了。她来信

说,她觉得好多了,只是老惦挂着我们,不放心。'我父亲说道。

然后他转向我，继续说道。

“ 吃过晚饭后,你到我房间来,我想和你说点事。”

“ 好的,爸爸。”

我站了起来，和大家一道到哈尼娅那里去。她已经全好了，甚至想起来，可是父亲不让她起来。晚上大约十点钟，一辆轻便马车来到门前。这是斯坦尼斯瓦夫医生来了，他一下午都在农民家里看病。他仔细地检查了一下哈尼娅，说她没有病，只是需要娱乐和休息。他禁止她学习，需要多参加各种活动，使身心都得到愉快。

我父亲请教他，是把我的两个妹妹送到别的地方去，等瘟疫过了再回来，还是留在家里好？医生安慰他说，没有什么危险，他本人曾特意写信给我母亲，要她放心就是了。接着他就去休息了，因为他累得实在支持不住了。我手拿蜡烛送他到卧室去，他将和我睡在一起。我自己也真想躺下休息，因为这一天的种种经历把我折腾得精疲力乏了。这时弗兰涅克走了进来，说道：

“ 老爷请少爷去一下 !”

我立即去了。我父亲坐在他房间里的书桌旁边，桌上放着母亲的来信。卢德维克神父和戴维斯夫人也在那里。我的心犹如一个站在法庭面前的罪犯那样，惊悸地跳动着。我几乎断定，他们是要询问我关于哈尼娅的事情。我父亲和我谈起一些非常重要的事情，为了让我母亲放心，他已经决定把我的两个妹妹和戴维斯夫人送到科伯强我的叔叔家里。不过这样一来，哈尼娅就得单独和我们在一起了，我父亲不想让她一个女孩子留在家里。同时，他还说，他知道在我们这几个年轻人中间发生了某种事情，他不想追问，也不表示赞赏，不过他希望哈尼娅的离开会使我们之间的事情不了了之。

这时候，他们都用询问的眼光望着我，并立即露出了惊讶的神色，因为我对哈尼娅的离开不仅不表示反对，反而感到很高兴。我也有自己的考虑，哈尼娅的离开就等于中断了她与赛义姆的一切关系。

同时，在我心里像磷火似的闪现出这样一种希望，把哈尼娅送到我母亲那里去的只能是我，而不会是别人。我知道，收割即将开始，我父亲是不能离开的。我也知道卢德维克神父从来也没有去过国外，所以只有我能担当此任了。然而，这种希望很小，转瞬之间，它就像磷火一样熄灭了。我父亲说，再过两天乌斯吉茨卡太太就要到国外的海滨去，她已经答应把哈尼娅带去，送到我母亲那里。后天晚上，哈尼娅就要离开，这使我感到怅然。但是我宁愿她离开，即使我不能陪送她去，也不愿意她留在这里。况且，我承认，当我一想到明天把这一消息告诉赛义姆以后，他会有什么反应和行动，我就感到无比的欣慰。

十

第二天早上六点钟，我来到小山丘上，赛义姆已经等在那里了。当我骑马朝那里走去时，我就暗下决心，一定要镇定自若。

“你想和我说什么？”赛义姆问道。

“我要告诉你，我全都知道了。你爱哈尼娅，她也爱你，米查，你骗取了哈尼娅的爱情，你的行为是可耻的，这是我首先要对你说的一句话。”

赛义姆的脸色煞白，突然暴跳起来，骑着马直朝我冲了过来。我们的马差点对撞了。他问道：

“为什么？为什么？你说话可得小心！”

“首先因为你是回教徒，她是基督教徒，你不能和她结婚。”

“我会改信宗教！”

“你父亲决不会让你这样做！”

“啊！他会的！此外……”

“此外，还有别的障碍。即使你改信了宗教，无论是我，还是我父亲，都不会把哈尼娅给你，现在不会，永远也不会！你懂吗？”

骑在马上的米查俯身朝向我，每个音节都说得很重地回答道：

“我也决不会去求你们的！现在你该明白啦！”

我依然很镇静，我打算把哈尼娅离开的消息留到最后才说。

“她不仅不会成为你的人。”我也用同样的语调，冷冰冰地回答说，“而且你再也见不到她了。我知道你会写信给她，不过我预先警告你，我会监视这一切的，即使是头一次被抓住，我也会把你的送信人狠狠鞭打一顿。你自己也不能到我家去了，我不准你来！”

“等着瞧吧！”他气冲冲地答道，“现在该轮到我说了。不是我，而是你的行为可耻！现在我看得很清楚，我问过你，你爱不爱她，你回答说，不爱。我本打算及时退出，但是你拒绝了我的自我牺牲。这是谁的过错呢？你说你不爱她，这是在撒谎。由于你的自尊心，由于你的自私和骄傲，你才羞于承认你是爱她的，你是偷偷摸摸地爱，我是光明正大地爱，你是暗地里在爱，我是公开大胆地爱。你破坏了她的生活，我却努力使她幸福。这是谁的错误呢？我本来是会退出来的，上帝可以作证，我本来是会退出来的。但是现在为时太晚了。现在她爱我。你好好听着我对你说的话：你们可以禁止我到你家里去，也可以没收我的信，但是我要对你们发誓，我是决不会放弃哈尼娅的，我忘不了她，我要永远爱她，哪怕她走到天涯海角，我也要找到她，我的行为是光明磊落的，是诚实坦然的。我爱她！我爱她胜过世上的一切，她是我的整个生命，没有她我就活不下去了。我不会给你家里带来不幸。但是你要记住，现在我心里有一种连我自己都觉得可怕的东西，我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嗯，如果你们虐待哈尼娅……”

他说这些话时，说得很急。他脸色苍白，嘴紧闭着。强烈的爱情攫住了这个火一般热的东方性格，如同火中的热气一样，从他身上喷射出来。但是我对此置若罔闻，以冷静的、淡漠的坚定态度回答道：

“我来这里不是来听你的陈述，我蔑视你的威胁。我再次告诉你，哈尼娅永远也不会是你的！”

“你再听我说，我是怎么爱哈尼娅的，爱得有多深，我都不想说

了，因为我无法表达出来，而你也不想了解。我要向你声明，尽管我是那样地爱她，但只要她爱你，我心里也还保存有那种高尚的情操，我就会永远放弃她。亨利克，我们都应该为她着想啊！你一向都是个气度很大的人。所以你听着，放弃她吧！以后你对我提出什么要求，甚至要我的性命都可以。这是我伸给你的手，亨利克，这是事关哈尼娅呀,事关哈尼娅呀,你可得记住!”

他俯身过来，张开着双臂，我勒马后退。

“让我和我父亲去照顾她好了，我们已经替她安排得妥妥当当的。我荣幸地通知你，哈尼娅后天就要出国，你再也看不见她了。好了,再见!”

“啊,既然是这样,那就等着瞧吧!”

我掉转马头朝家里走去，再也没有向后看一眼。

哈尼娅离开之前的两天里，我家里的气氛一直很沉闷。戴维斯夫人和我的两个妹妹在我和父亲那次谈话之后的第二天就离开了，家里只剩下我、父亲、卢德维克神父和哈尼娅。这个可怜的姑娘已经知道她必须离开这里，感到很绝望。很显然，她想求我帮助她，想从我这里得到最后的救援。不过我猜出了她的意图，就尽力避免单独和她在一起。我非常清楚自己，只要一看到她的眼泪，她就能从我这里得到她所要的一切，我是什么也不会拒绝她的，我甚至回避她的眼神。每当她望着我或我的父亲时，她的眼里都有一种哀求的目光，使我无法忍受。

不过，话又说回来，即使我愿意为她去向父亲说情，我也知道那是无济于事的，因为我父亲一旦决定了的事，就再也不会改变了。除此之外，由于内疚，我也和哈尼娅离得远远的。我和米查最后的那次谈话,我近来的严厉态度,我所干的全部事情,以及我不接近她、却远远监视她的行径，都使我有愧于她。当然，我是有理由监视她的。我知道，米查像一只猛禽那样，一天到晚都在我家的周围转来转去。就在我们谈话后的第二天，我就看到哈尼娅慌慌张张地把一张字条藏

了起来。毫无疑问，不是他的来信，就是她给他的信。我猜想他们还可能见过面，尽管黄昏时刻我在监视着赛义姆，却无法抓住他。这两天真是光阴似箭，很快就过去了。哈尼娅晚上就要到乌斯吉查去了。那天下午，我父亲到城里市场上去买马，还把卡佐也带去了，好让他试试马。只有我和卢德维克神父两个人在陪着哈尼娅。

我注意到，随着决定性时刻的越来越近，哈尼娅就越是表现出一种奇怪的不安，她神情恍惚，浑身颤抖，她有时像受了惊吓似的畏缩成一团。太阳终于西沉了，沉入在翻腾的云层里，云呈黄色，预示着一场冰雹和暴风雨的来临。好几次，听到了西方天空中远远传来的雷鸣声，像是即将来临的暴风雨在咆哮，空气显得沉闷、燥热，充满了雷电。小鸟躲在屋檐下或者大树上，只有燕子在空中来回飞翔。树叶不再沙沙作响了，而是昏昏欲睡地垂挂在那里。庄园里传来了从田里回来的牲口的哞叫声。一种沉闷的不安笼罩着整个大自然。卢德维克神父吩咐关好窗户。我想在暴风雨来临之前赶到乌斯吉查去，于是我站了起来，朝马厩走去，吩咐把马车赶到门口来。当我离开房间的时候，哈尼娅也站了起来，随即又坐了下去。我看了她一眼。她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我真要闷死了！闷死了！”她大声叫道，坐在窗前，用手帕扇了起来。而且她那种奇怪的心神不定越来越显而易见。“还是再等等好，过不了半小时，暴风雨就要来了！”卢德维克神父对我说道。“有半个小时，我们就能到乌斯吉查了，而且谁也难以断定，这种天气是不是一场虚惊呢！”我回答说。于是我跑进了马厩，有一匹马已经给我备好了马鞍，可是，套拉车的马，他们却像平时一样拖拖拉拉。过了半个小时，车夫才把马车赶到大门口。我骑马跟在车后。暴风雨看来就在头顶上了，我不想再耽搁了。哈尼娅的行李已经搬出来了，安放在车上。卢德维克神父身穿一件白亚麻布外袍，已经等在门口了，他手里拿着一把大白伞。

“哈尼娅在哪里，她准备好了吗？”我问神父。

“准备好了，她到小教堂去祷告已经快半个小时了！”

我跑到小教堂，那里没有哈尼娅，我又从小教堂跑到餐厅，从餐厅到客厅，到处都找不见哈尼娅。

“哈尼娅!哈尼娅!”我开始喊了起来。

没有回答。

我有些着急了，跑到她的卧室去。我原以为她或许又病了。房间里只有老温格罗夫斯卡坐在那里抽泣。

“是不是到了该和哈尼娅小姐告别的时候了?”她问道。

“小姐在哪里?”我焦急地问道。

“小姐到花园去了!”

我赶紧跑进了花园。

“哈尼娅！哈尼娅！是上车的时候了！”

一片寂静。

“哈尼娅!哈尼娅!”

像是回答我的喊声，受到暴风雨到来前大风的吹动，树叶发出了不安的响声，还掉下了几颗大的雨点。然后又是一片寂静。

“这是怎么回事?”我问自己,惊恐得连头发都要竖起来了。

“哈尼娅!哈尼娅!”

有那么一刹那，我仿佛听见了从花园另一端传来的回答声。我松了一口气:“啊!我真是个傻瓜!”我心里想道,便朝回答声传来的那个方向奔了过去。

我在那里什么也没有找到，连一个人影也没有。

花园的这一边是一道篱墙，墙外是一条土路，直通草地中间的羊圈。我抓住墙头朝土路望去，路上空无人迹，只有庄园里的牧童伊格纳兹正在篱墙下面的水沟里放牧鹅群。

“伊格纳兹!”

伊格纳兹脱下帽子，朝篱墙跑了过来。

“你看见小姐没有?”

“看见了,小姐刚刚从这里坐车过去的!”

“什么?她到哪儿去了?”

“噢,朝树林那边走的,是和霍热尔的少爷一道坐车走的,他们把马车赶得快极了!”

耶稣！玛丽亚！哈尼娅是和赛义姆私奔了呀！

起初，我一下子懵得摸不着头脑了，后来这事像闪电似的掠过我的脑海。我想起了哈尼娅的心神不定，还有我看见她拿的那封信，这一切都表明他们是预先安排好了的。米查给他写过信，还和她见过面，他们挑选了我们动身前这个时刻逃走，因为他们知道，这个时刻大家都在忙乱着。耶稣玛丽亚！我全身都在冒冷汗，我不知道我是怎么回到大门口来的。

“牵马来!快给我牵马来!”我用可怕的声音叫喊。

“出什么事了?出什么事了?”卢德维克神父大声问道。

但是回答他的却是一声巨雷，正好这时候它在半空中轰响了。我催马飞驰，风在我耳边呼呼直响。我冲进了菩提树林荫路，策马朝他们走的那条路上飞奔而去。我跃过一道栅栏又一道栅栏，继续朝前飞驰。车迹清晰可寻。不过这时候，暴风雨来临了，天空一片昏暗，一道道耀眼的闪电划破重重乌云。有时整个天空都是一片火光，接着便是一片深沉的黑暗，雨水像一道道溪流似的倾泻下来。道路两旁的树木痉挛似的朝四面八方扭动着。我的马被我疯狂地鞭打着,被马刺踢着前进,开始喘息、呻吟起来了,我自己也愤怒得喘不过气来。我把身子伏在马颈上，追寻着路上的车迹前进，除此之外，我就什么也不顾，什么也不想了。就这样，我驰进了森林。这时候，暴风雨越来越凶猛可怕了，仿佛天和地都在大发雷霆。森林被狂风吹弯得有如一片麦田，它那黑色的树枝起伏不停。雷声在黑暗的松树中间回荡着。雷电的轰鸣，树枝的沙沙声，树枝折断的咔嚓声，所有这一切交织成一支可怕的合唱队。我再也看不见车迹了，但是我仍然像狂风一样向前驰骋。直到驰出森林，借着闪电的亮光，我才辨认出了路上的车痕。然而同时，我不无担心地看到，我的马呼吸更困难



了，步子也更慢了。我加倍地鞭打着我的坐骑，在这森林外面，尽是一片沙地。我本可以从它旁边绕过去的，但是赛义姆一定也是从这里穿过去的。这样一来就会使他的逃走缓慢下来。

我抬眼望天："啊，上帝啊！让我快快追上他们吧！然后如果您愿意，即使杀了我也可以！"我绝望地叫喊道。我的祷告上帝果真听见了。突然间，红色的闪电划破了黑暗，借着它的红光我看见了正在奔驰的那辆小马车，我还辨认不清那两个逃亡者的脸孔，但我相信那一定是他们。他们和我相距半俄里远，不过他们跑得不快，因为天昏地暗，大雨滂沱，赛义姆不得不小心翼翼地前进。我发出一声既包含着愤怒，又充满欣喜的喊叫。现在他们是无法逃脱的了。

赛义姆回头一望，也大喊了一声，随即用鞭子抽打着那两匹受惊的马。凭借闪电的亮光，哈尼娅也认出了我。我看到她绝望地紧紧抓住赛义姆，他对她说了些什么。几秒钟后，我已经离他们这样近，连赛义姆的声音我都听见了"：我身上有枪，不要靠近 要不，我就开枪了！"他在黑暗中喊道。但是我什么也不怕，离他们越来越近了。"站住 站住！"赛义姆喊道。我离他们只有十五步远了，不过路开始好走了，赛义姆又挥鞭催马飞奔。转瞬之间，我们的距离又拉大了，不过我又赶上了他们。这时候，赛义姆转过身来。开始用手枪瞄准。他怒气冲冲，瞄准却很镇静。再有一会儿，我就能用手抓住马车了。但是乒的一声枪响，……我的马朝旁边一跳，跟着又跳了几下，前腿便跪下了，我把它拉起来，它又一屁股坐下了，大声喘息着，和我一起倒在地上。

我立即跳了起来，拼命追赶着，但这不过是瞎跑一气罢了。马车很快就离我越来越远了。后来，当闪电划开乌云时，我才又一次看见了它。马车连同我最后的希望，一道消失在远方的黑暗中。我试图大声叫喊，但喊不出声来。我气喘吁吁的，马车的辚辚声传到我的耳中，越来越弱了，越来越弱了。最后我被石头绊了一跤，倒在地上了。

过了一会儿，我又站了起来。

“他们走了,走了,消失得不见踪影了!’我大声地一再说着,我自己也不知道我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浑身无力，在这暴风雨里，在这茫茫黑夜中，我独自一人，形单影孤。这个魔鬼米查战胜了我。啊，若是卡佐没有和我父亲进城去，要是我们两个人一起去追赶他们，那该有多好啊！可是现在呢，“怎么办？现在该怎么办？”我大声叫喊，这样能使我听得见自己的声音，才不至于发疯。我觉得连风也在嘲笑我,它嘻嘻笑道‘:你坐在路上,没有马。他和她却远走高飞了!’风在怒吼，在狂笑，在嘻嘻冷笑。我又回到了我的马那里，从它的鼻孔里流出了一道像溪流一样的开始凝结的黑血，不过它还活着，奄奄一息，它把失去光泽的眼睛转向我。我坐在它旁边，头靠在它身上，我仿佛觉得自己也要死了。此时，风在我头上呼啸，它大笑着，喊叫着：“他和她远走高飞了！”有时候，我觉得听见了那可怖的车轮的辚辚声，它飞驰在黑暗中，把我的幸福也带走了。风在不停地呼啸：“他和她远走高飞了！”我很奇怪地昏迷过去了。我不知道昏迷了多久，等我清醒过来时，暴风雨已经停息了。一片片明亮的、轻柔的白云，飞快地飘过天空、云块之间。夜空蔚蓝，明月高悬，田野上升起了滋润的雾气。我那匹已经僵硬了的死马使我记起了所发生的一切。我环顾四周，想认出这是什么地方。在右方，我看见远处的窗口上有灯光在闪烁，于是我急忙朝那里走去。原来我就在乌斯吉查的村口。

我决定到庄园去见乌斯吉茨基先生，在这里要见他很容易，因为乌斯吉茨基先生不住在大院中，而是住在他的一所独立的小房里，他经常在这里工作和睡觉。他的窗子还亮着灯光，我敲了敲门。

他亲自给我开了门，见到我，吓得他直往后退。

“笑话,看看你成了什么模样 亨利克!’他说。

“我的马在乌斯吉查附近给雷打死了，我没有别的办法，只好到您这儿来。”

“以父与子的名义！你全身都湿透了，会着凉的，不过现在太晚了。笑话！我叫他们给你送吃的穿的来！”

“不!不!我得马上回去!”

“是吗？为什么哈尼娅没有来？我妻子两点钟就要离开这里。我们以为你会送她来这里过夜的。”

我突然决定把一切都告诉他，因为我需要他的帮助。

“先生，我们家发生了一件不幸的事情，我希望您不要告诉任何人，连您的夫人、女儿和家庭教师都不要告诉，因为这关系到我家的名誉。”

我知道他是不会告诉别人的，不过，要把这件事隐瞒住，我也不抱多大的希望，因此，我事先给他打打招呼，以便他在必要的时候也可以替我们做做解释工作，所以我把这一切都告诉了他，只有我爱哈尼娅这一点除外。

“那么你一定得跟赛义姆决斗啦！笑话！什么？”他听了我的叙述后说道。

“是的！我想明天就去和他决斗。不过，我今天还要去追寻他们。我请求您给我一匹最好的马。”

“你没有必要去追他们了，他们并没有跑得很远。他们跑来跑去总得要跑回霍热尔去。他们又能跑到什么地方去呢！笑话！他们会回到霍热尔来，跪在老米查的面前！他们别无他法……老米查会把赛义姆关在谷仓里，而小姐呢，他会把小姐送回到你们家里。笑话！什么？可是哈尼娅呀哈尼娅！唉！”

“乌斯吉茨基先生!”

“喏！喏！我的孩子，你别生气！我不会把她当坏女人看待，可是我家的女人们对她可就会有不同的看法了！我们何必浪费时间呢？”

“啊,是的,我们别浪费时间了。”

乌斯吉茨基考虑了一会儿。

“我知道该怎么干了。我马上就去霍热尔，你现在也回家去，不过最好还是等在这里。如果哈尼娅还在霍热尔，我就把她带回来送

到你家里去。你会说，他们不会把她交给我的。笑话！不过，我倒愿意让老米查和我一道把哈尼娅送回你家，因为你父亲是个性情暴戾的人，他一定会向老米查挑战的！但是，这不能怪那个老头子，是吧！”

“我父亲不在家!”

“那就更好了 ,那就更好了 !”

说到这里，乌斯吉茨基先生拍了拍手。

“雅涅克 ,你来一下 !”

他的男仆走进了房间。

“十分钟之内给我备好车,明白吗 ?”

“也给我备匹马,好吗 ?”我说道。

“给这位先生准备另一辆车。笑话 ,亲爱的先生 !”

我们沉默了片刻，过了一会儿，我说：

“先生，您能让我给赛义姆写封信吗？我情愿用书信去向他挑战。”

“为什么 ?”

“我担心老米查不让他决斗，他会把他关上一段时间，他会认为只要这样惩罚一下就够了，可是我觉得这太轻了！如果赛义姆已经被老米查关起来了，你就无法见到他，由老头子转告他是不行的，但是你可以把信交给别的人。我也不想把决斗这件事告诉我的父亲。也许他会向老米查挑战。不过，那个老头子是无辜的。如果我先和赛义姆决斗了，那我父亲就失去挑战的理由了。另外，你自己也说过,我必须和他决斗。”

“我的确是这样说的，决斗！决斗！对于贵族说来，这是最好的办法，无论是老的，还是少的，全都一样。对于别的人，可以不这样做。笑话！可是对于一个贵族说来，那就只能如此。好，你就写吧！你做得对 !”

我坐了下来，写了下面这封信：

你是个无赖，我这封信就是给你的一记耳光。如果你明天不带着手枪或刀剑到瓦赫小屋的附近去，那你就是最无耻的懦夫了，你好像就是这样的人！

我把信封好后交给了乌斯吉茨基先生。然后我们都来到了院子里，因为给我们准备好的马车已经停在那里。我刚要上车，脑海里突然闪出一个可怕的想法。

“先生，如果赛义姆没有把哈尼娅带回到霍热尔去，那又怎么办呢？”我对乌斯吉茨基先生说道。

“如果他没有回霍热尔，那他也有时间到别处去的。现在是夜晚，有五十条道路通向四面八方……你就是去找也等于瞎跑一气。不过,他能把哈尼娅带到哪里去呢？”

“到 N 城！”

“这一对马哪能跑十六米拉远呢？这点你就放心好了。笑话！什么？明天我就到 N 城去,甚至今天也可以去,不过,还是要先去霍热尔一趟。我再向你说一遍，你放心好了！”

一小时之后，我回到了家里。夜深了，非常深了，但庄园的窗户都还闪着灯光，显然是人们拿着蜡烛在各个房间里跑来跑去。当我的马车驰到大门口时，门立即打开了，卢德维克神父手拿蜡烛来到了门廊里。

“轻点！”他把一只手指放在嘴唇上,轻轻地对我说。

“哈尼娅呢？”我焦急地问道。

“说话轻声点！哈尼娅已经回来了，是老米查送她回来的。你到我那儿去，我把一切都告诉你。”

我们来到了卢德维克神父的房间。

“你怎么啦？”

“我追他们来的。米查开枪打死了我的马。我父亲回来了吗？”

“老米查刚走,他就回来了。啊,真是不幸,不幸啊 现在医生在陪着他。我们以为他要中风的。他想立刻去找老米查决斗。你不要

到你父亲那儿去，免得打搅他。明天你再请求他不要和老米查决斗。这是深重的罪过，但是那位老先生并没有什么过错。他已经打了赛义姆一顿，并把他关起来了，他又亲自将哈尼娅送了回来。他还嘱咐大家不要说出去，幸亏你父亲当时不在家。”

所有这些都说明，乌斯吉茨基先生真是料事如神，猜得多准啊。

“哈尼娅怎么样了？”

“她全身湿透了，在发烧。你父亲痛骂了哈尼娅一顿。可怜的孩子！”

“斯达希医生看过她吗？”

“看过了，他立即吩咐让她躺下休息。老温格罗夫斯卡守在她床边。你在这里等我一下，我到你父亲那里去，告诉他你回来了。他派出人马到四周一带去找你。卡佐也不在家，找你去了！上帝！全能的上帝，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呀！”

卢德维克神父一说完，就到我父亲那里去了。我无法坐在他房间里等着，便跑到哈尼娅那里去了。我并不想见到她。啊，不！这次她付出的代价太大了。我只是想证实，她真的回来了，她又一次安全了。在我家里，在我身旁，不再受到暴风雨和今天这些可怕事件的袭击。当我走近她的房间，一种奇怪的感情涌上心头。我心里感到的不是愤怒、不是仇恨，而是深沉的悲哀，是一种巨大的无法描述的怜悯。怜悯这个不幸的可怜人儿，她成了赛义姆疯狂的牺牲品。我把她想像成一只被老鹰抓走的鸽子。啊！这可怜的姑娘一定受到了很大的侮辱。她在霍热尔、在老米查面前感受到了多大的羞耻啊！我立即暗下誓言，无论是今天，还是以后，我都决不会责备她，而且还要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似的对待她。

我刚刚走到她的房门口，门就开了，老温格罗夫斯卡从里面走了出来。我叫住了她，问道：

“小姐睡着了吗？”

“没有睡，没有睡！可怜的人！”老太婆答道。“啊！我的宝贝少

爷！你要是看见这里发生的事情就好了，老爷是怎么痛骂哈尼娅的(说到这里,老温格罗夫斯卡撩起围裙擦着眼睛),当时我就心想,这个可怜的姑娘会当场死去的，她当时真是吓坏了，全身也湿透了。啊！耶稣！耶稣啊！”

“唉,现在她还好吗？”

“少爷你看看去吧。这一切会使她大病一场的，幸好医生就在近处。”

我要温格罗夫斯卡立即回到哈尼娅那里去，要她别把房门关上，因为我想看看哈尼娅，哪怕是从远处看着她也好。我从黑暗的房间里，从开着的房门望进去，看见哈尼娅身穿睡衣坐在床上，她脸色非常红,目光炯炯,我还看出她呼吸急促,显然是在发烧。

是进去，还是不进去，我犹豫不决。正好这时候卢德维克神父碰了碰我的肩膀，说道：

“你父亲叫你去!”

“卢德维克神父,她病了。”

“医生就会来看她的。现在,你去和你父亲谈谈。去吧,去吧,已经很晚了!”

“几点钟了？”

“午夜一点了!”

我用手拍了拍额头。早上五点钟，我就该去和赛义姆决斗的呀！

十一

我和父亲谈了半个小时，然后回到了我的房里，一夜都未曾躺下睡觉。我在考虑，要在五点钟赶到瓦赫的小屋，就得四点钟离开家，现在还剩下不到三个小时了。而且，过了一会儿，卢德维克神父又来看望我，看我在这次疯狂的追逐之后是不是病了，有没有把淋湿的衣服换掉。但是对我来说，湿透也好，没有湿透也好，全都无所谓。神

父劝告我，要我立即上床去睡，可是他自己却在我这里唠叨个没完，时间又这样过了一个小时。

卢德维克神父又把老米查说的话详细地告诉了我。从这些话中可以看出，赛义姆简直是孤注一掷了，但是，他对他父亲说，舍此就别无他法了，他认为，私奔成功之后，他的父亲也只好祝福他们了，我们也不得不把哈尼娅许配给他了。同时还表明，就在和我的那次谈话之后，赛义姆不仅给哈尼娅写了信，而且还和她见过面，就是在那次见面时，他说服了她私奔的。姑娘一开始并不了解这种行为的严重后果，却本能地竭力反对，可是赛义姆却用种种甜言蜜语和爱情来打动她。此外，他还把这次私奔描绘成不过是一次乘车到霍热尔去罢了。从此以后，他们就会永远生活在一起，永远幸福了。他还向她保证，不久之后，他就会亲自把她送回我家来，不过那要在她成了他的未婚妻之后。那时候，我父亲就会同意这一切的，我也不得不颔首默认了，而且更重要的是，我有了罗拉·乌斯吉茨卡小姐在身边，也就更容易心情舒畅了。后来，他恳求她，乞求她，苦苦哀求她。他对她说，为了她，他宁愿牺牲一切，甚至生命，和她分手，他就会活不下去，他就会投水自尽，就会开枪自杀，或者把自己毒死。到了最后，他又跪在她的面前不起来。苦苦的哀求终于使姑娘动了心而同意这一切了。不过，他们刚开始逃走时，哈尼娅就害怕了；她含着泪水，哀求他转回去，但是他不答应，正如他对他父亲说的，那时候，他连整个世界都置之不顾了。

这就是老米查对卢德维克神父说的一番话。他之所以要这样说，也许是想证明，赛义姆采取这种疯狂的行动，完全是出于忠诚的爱情。卢德维克神父经过全面的分析之后，并不赞成我父亲责怪哈尼娅的忘恩负义和大发雷霆。照神父看来，哈尼娅并没有忘恩负义，只是被世俗罪孽的爱情迷住了心窍，同时，卢德维克神父还向我进行了一番有关世俗爱情的精辟教诲。但是我并不因为哈尼娅的这种世俗爱情而责怪她，只要她的爱情转向另一个对象，我就是拿性命去换

也在所不惜。我特别可怜哈尼娅，同时我的心里越来越爱她了，要想让我不爱她，除非把我的心撕成碎片。我还请求神父在我父亲面前替哈尼娅说情，要他像对我解释的那样，去对我父亲解释她的过失。随后我们就告别了，因为我想独自呆一会儿。

神父离开以后，我从墙上取下了我父亲送给我的那把出名的古老马刀和两把手枪，把清晨决斗的一切准备就绪。对于这次决斗，直到这时，我既无时间去考虑，也不愿多去想它。我只想拼它个你死我活，这就是我的所思所想。对于赛义姆，我相信他是不会爽约的。我用轻软的擦布小心翼翼地擦着马刀，虽然这把马刀历时二百余年，但它那发青的宽大刀面上仍无一丝砍痕；尽管它在这些年代里砍过无数的头盔和甲胄，喝过不少瑞典人、鞑靼人和土耳其人的鲜血，刀上的金色题字“耶稣玛丽亚”依然清晰可辨，闪闪发亮。我试了试刀锋，像丝带一样的薄，刀柄上的土耳其蓝宝石仿佛在向人微笑，似乎在请求我的手去握住它、温热它。

我擦完马刀，又摆弄起手枪来，因为我不知道赛义姆会挑选哪种武器来决斗。我给扳机上了油，用碎布擦了擦子弹，接着我又非常小心地给两把手枪都装上了子弹。天空已呈现出灰色，现在是三点钟了。我做完了这些事情，便靠在沙发上，开始沉思起来。从事件的全部过程中，从卢德维克神父告诉我的那些话中，我越来越清楚地得出这样一个确凿无疑的事实，那就是，在已发生的这些事情里面，有我自己不可推卸的责任。我扪心自问，我是不是忠实地完成了老米科瓦伊交给我的保护人的职责呢？回答是“没有”。我是不是只想到哈尼娅而没有想到自己呢？回答是“不”。那么我在这整个事件中所想到的是谁呢？是我自己。而且，哈尼娅这个温柔的毫无保护的姑娘处在我们当中，犹如一只鸽子落在凶鸟的巢里。我无法消除我心中那种特别不愉快的思想：我和赛义姆都像争夺一只美味的猎物那样争着撕碎她。而在这场争斗中，凶鸟们关心的只是自己，她应负的责任最少，受的痛苦却最大。再过两个小时，我们就要为她进行一次最

后的斗争，这种想法令人不快，也使人痛苦。我们这些贵族阶级的人对待哈尼娅真是太粗暴无礼了。不幸的是，我母亲久不在家，而我们这些男人的手又太粗暴了，把那朵被命运抛掷到我们中间的娇艳的鲜花捏碎了。对此，我们全家都负有罪责，现在必须用我的，或者赛义姆的鲜血才能将它清洗干净。

对于这二者，我都做好了应变的准备。

这时候，天色越来越明亮，映现在我的窗上。窗外，燕子在啁啾鸣叫着，迎接黎明的到来。我吹灭了桌上的烛光，现在天几乎全亮了。大厅里的时钟已敲响了三点半，“喏，是时候了！”我心里想道。我披上了一件斗篷，以便遮住我的武器，免得被碰见的人看见，随后我就离开了房间。

当我走过宅院时，我发现通向厅堂的大门已经敞开了，这扇大门通常晚上都是用狮子头铁锁锁住的。显然，家里有人出去了。我必须谨慎小心，决不能被别人撞见。我沿着庭院的边缘蹑手蹑脚地朝菩提树林荫路走去，仔细地察看着四周的动静。不过我觉得周围的一切依然还在睡梦中。直到我走上了林荫路，才敢抬起头来，深信家里没有人能看见我了。经过昨夜的那场暴风雨之后，早晨显得格外的清新、明媚。林荫路上潮湿的菩提树发出蜂蜜似的芬芳，强烈地刺激着我的嗅觉。我转向左边，朝铁铺、磨房和堤坝走去，这条路是通向瓦赫的小屋的。在早晨的清新和明媚的影响下，疲倦和睡意一下子从我的身上消失了。我心里充满了欢乐，仿佛有一种内心的预感在告诉我，再过一会儿就要进行的这场决斗我一定会打赢。赛义姆是个射击能手，但是我的枪法也不差；赛义姆在使用刀剑方面的确比我灵巧，但我的力气比他大，而且大到这种地步，每当我一剑刺过去，他几乎都招架不住。“总之，一切都只好听天由命了！”我心里想道，“一切都会了结了！长期折磨我的、压得我喘不过气来的这个难解之结，即使不能解开，也会一刀两断了。’另外，无论赛义姆是出于真心实意，还是虚情假意，他对哈尼娅都是负有罪责的，他必须偿还他的

罪过。

我这样思考着，不觉来到了湖岸边。晨雾和水汽不断从空中下降到水面上。黎明把蓝色的平滑湖面洒上了一层朝霞的光辉。明媚、静谧，一切都呈现出玫瑰色彩。只有野鸭的呷呷叫声从芦苇丛里传到了我的耳中。这时候，我都快要走到水闸和桥边了，突然我停住了脚步，仿佛被钉在地上似的。

我父亲背着双手，站在桥上，手里拿着一根已经熄灭了的烟斗，他趴在栏杆上，站在那里，沉思地望着湖水和晨曦。很显然，他和我一样,也是一夜未睡,一大早出来,想呼吸清晨的新鲜空气,也许想到处转转，看看他的农田。

我没有一下子看见他，因为我是沿着路边走的，柳树又把桥栏杆遮住了。等我看见他时，相距不过十步远了。我躲在一棵柳树后面，竟不知道怎么办好。

但是我的父亲依然站在那里，我看到他满脸忧虑，神情疲惫。他环视着湖水，喃喃念起了他的早祷，祷文传入我的耳际，清晰可闻。

“健康的玛丽亚,你大慈大悲,上帝与你同在。”接着他声音低了下来，随后又高声念道：

“你生命之果受到赞美,阿门!”

我站在柳树后面，等得急不可耐，打算悄悄溜过桥去。我是能溜过去的,因为我父亲是面向湖水而立的,此外,我已经说过,他有点耳背，那是他在军队服役期间，剧烈的大炮的轰鸣声把他的耳朵给震聋了。我轻手轻脚地往桥上走去，想穿过桥，到达对面的柳树林里。然而不幸的是，铺得不好的桥板响了起来，我父亲回头一看：

“你在这里干什么?”他问道。

我脸红得像甜菜头一样。

“出来转转,父亲。我是出来转转的!”

但是我父亲朝我走了过来，把我裹得紧紧的斗篷掀了起来，指着马刀和手枪问道：

“ 这是干什么的 ?”

我没有别的办法，只好供认了。

“ 我要把一切都告诉你，爸爸。我是去和米查决斗的！ ” 我说道。

我原以为父亲会大骂我一顿的，可是出乎我的意外，他并没有发脾气，只是问了一声：

“ 是谁向谁挑战的 ?”

“ 是我向他挑战的 !”

“ 也不和你父亲商量一下，一句话也不说就去决斗吗 ?”

“ 我是昨天追到乌斯吉查时，立即向他挑战的，当时我无法向你请示 ,也害怕你不准我去决斗。”

“ 你说对了！快回家去！这种事留给我去办！ ”

我的心比任何时候都要痛苦，也更加失望。我大声叫道：

“ 我的父亲，我以你认为神圣的一切、以对祖先的铭念来恳求你，别不让我去跟那个鞑靼人决斗。我记得你把我叫做民主主义者，还为此而生我的气，可是现在我想起了我身上流的是祖父和你的血。爸爸，他侮辱了哈尼娅！难道就这样放过他吗？决不能让别人背后议论，说我们这一族人任凭一个孤女被欺侮，而不去替她报仇。我更应该这样做 ,因为我爱她 ,爸爸 ,我没有把这件事告诉你 ,但是 ,我可以发誓，即使我没有爱上她，仅仅为了她是个孤女，为了我们的家族，为了我们的名誉，我也会做我现在要做的事。良心告诉我，这是高尚的行为！爸爸，我想你也不会否认这一点的。如果这真是一件高尚的行为，我决不相信你会不让我成为一个高尚的人。我决不相信！爸爸，我决不相信！爸爸，你要知道，哈尼娅是被人侮辱了！我已经挑战了！我作出了诺言。我知道我还没有成年，可是，难道一个未成年的人就不会有成年人那样的自尊心、那样的荣誉感吗？我挑战了，我已经约定了。你不止一次地教导我，荣誉是贵族的最高准则。我已经约定了，爸爸！哈尼娅被侮辱了，这是我们家的污点！而且我已经约定了 ,爸爸 !爸爸 !”

我把嘴唇紧贴在他的手上，我伤心地大哭起来；我几乎是在祈求我的父亲；不过，当我说着这些话时，他那严厉的脸孔变得温和慈祥起来。他抬头仰望着天空，一颗硕大的泪珠、真正父亲的泪珠，掉在我的前额上！他内心正经历着激烈的斗争，因为我是他的眼珠子，他爱我超过世上的一切，所以他在为我而战栗，他终于低下了他那颗白发苍苍的头，用轻得刚能听得见的声音说道：

“让你祖祖辈辈信仰的上帝保佑你，去吧！孩子，去和那个鞑靼人决斗吧！”

我们相互拥抱在一起，父亲把我紧紧地搂抱着，久久地把我抱在他的怀里。后来，他终于从激动中平静下来，用坚定而愉快的口气对我说道：

“孩子,好好地打吧!让祖辈的在天之灵都能听见!”

我吻着他的手，他又说道：

“是用刀剑,还是用手枪?”

“由他挑选!”

“有证人在场吗?”

“没有,我信任他,他也信任我,我们要证人干什么?”

我又搂住了他的脖子，因为到了我该走的时间了。我走出一段距离,再回首一望,我父亲依然站在桥上,远远地朝我画着十字,给我送行。朝阳的第一道霞光照射在他那高大的身躯上，仿佛一轮光环在围绕着他。在霞光中，这位高举双手的白发老军人使我觉得他就像一只年老的雄鹰，在远远地祝福它就要开始过自由飞行生活的小鹰，而这种生活是他从前所喜爱的。

啊！我当时真是热血沸腾，心潮滚滚，充满了无比的欢乐、自信和激情，这时候，即使在瓦赫的小屋旁有十个赛义姆，而不是一个赛义姆在等着我，我也会向这十个人挑战，和他们决一雌雄的。

我终于到达了小屋旁，赛义姆已在林边等着我了。我承认，当我望着他的时候，我心里就有这样一种感觉，好像一只狼在望着自己的

捕获物似的。我们相互好奇而又恶狠狠地盯着对方的眼睛看。在这两天里，赛义姆变样了，变得更瘦更丑了，也许这是我个人的感觉。他的白眼睛发出狂热的光芒，嘴角抽动着。

我们两个立即朝森林深处走去，路上没有交换过一句话。最后我们来到了松林中间的一小块空地上，我停了下来，说道：

“就在这里,你同意吗？”

他点了点头，开始解开外衣，好脱掉它便于决斗。

“你挑选吧!”我指着马刀和手枪,对他说道。

他指了指他带来的马刀，那是一把用大马士革钢制作的土耳其马刀,刀尖很弯。

这时候，我脱掉了外衣。他也跟我一样，不过，在脱下外衣之前，他先从口袋里拿出了一封信。

“如果我死了,就把这封信交给哈尼娅小姐。”

“我不拿。”

“这不是情书,只是一封解释的信。”

“好吧!”

我一边说着，一边卷起衬衫的袖口来。直到这时候我的心才开始跳得快一些。赛义姆终于抓起了刀柄，挺直了身子，摆好了击剑的姿势，挑战似的把马刀傲慢地横握在头上，简短地说了一声：

“我准备好了!”

我也摆好了同样的姿势，把我的马刀架在他的马刀上。

“开始吗？”

“开始!”

“那我们就动手吧!”

我非常凶猛地朝他攻了过去，他不得不后退几步，好不容易才架住了我的刀势。可是我每刀砍去，他回击得那样迅速、敏捷，使每次的攻和防几乎是同时发出响声来。

他满脸通红,鼻孔张大,眼睛像鞑靼人一样,朝上翘起,发出灼人

的目光。有一会儿，只能听见刀锋的碰撞声，钢铁的单调响声，和我们两人嘴里的喘息声。没过多久，赛义姆就明白了，如果决斗拖得太久了，他是必定要失败的，因为他的体力和肺部都会支持不住的。他的额上冒出了大滴大滴的汗珠，呼吸越来越急促了，他被一种暴怒，一种战斗的狂热控制住了。由于跳动而散乱的头发垂落在他的额头上，他那张着的大嘴里，雪白的牙齿在闪光。谁都能看得出来，他一拿起刀剑，一闻到血腥气，他那鞑靼人的天性就苏醒了，就变得野蛮起来了。不过，我的愤怒也不低于他，力气却比他大，因而占有一定的优势。有一回，他没有架住我的刀砍，血就从他的肩上流了下来。几秒钟后，我的刀尖又划破了他的前额，一道鲜红的混杂着汗水的血流顺着脸孔流到了他的嘴上和下巴上，他的样子看起来实在可怕。这好像把他激怒了。他像只受伤的猛虎，窜上前来，又立即跳开，他的刀锋有如风驰电掣，在我头上、臂旁和胸前急速地飞舞着，我非常吃力地才把这种疯狂的刀法架住。尤其是因为我一心放在进攻上，招架起来就显得更吃力了。我们一次次地挨得那样近，两个人的胸部几乎都相撞了。赛义姆突然向后一跳，他的马刀在我的太阳穴边呼啸着，我非常凶猛地架开了他的刀击，用力之大竟使得他一时抽不回刀来护住他的头部，我瞄准了一刀，这一刀下去真会把他的脑袋劈成两半……可是，突然间，我的头上竟像遭到了雷劈一样，我大叫了一声：耶稣玛丽亚！马刀就从我的手上掉了下来，我像一棵被砍倒的大树那样，脸朝下地倒在地上了。

十二

有很长一段时间，我既不知道，也不记得我后来到底是怎么样了。等到我清醒过来时，我正躺在我父亲的房间里，躺在我父亲的床上。我父亲坐在我旁边的一张椅子上，头朝后靠着，他脸色苍白，眼睛时闭时睁。百叶窗都关上了，桌上点着蜡烛，房间里是那样的寂

静，连滴答滴答的钟声我都能听见。有一段时间，我漫无目的地望着天花板，想集中我那懒散零乱的思想。后来我试着翻动一下身子，但是，我头上的那种无法忍受的疼痛使我一动也不能动了。这疼痛多少使我想起了发生过的一切，于是我用低微的、虚弱的声音叫道：

"爸爸!"

我的父亲身体惊颤了一下，然后朝我俯下身来，他的脸上现出了又是高兴、又是激动的神情，说道：

"上帝啊，我真感谢您！他恢复知觉了！什么事？我的孩子，什么事?"

"爸爸,我和赛义姆决斗过吗?"

"是的,我亲爱的儿子,别再去想它了!"

沉默了片刻，我又问道：

"爸爸,是谁把我抬回到这间房里来的?"

"是我把你抱回来的。不过,你不要再说话了,别累着自己!"

过了还不到五分钟，我又问起他来，不过这次我说得非常慢。

"爸爸!"

"什么事?我的孩子!"

"赛义姆怎么样了?"

"他因为流血过多，昏过去了。我叫人用车把他送回霍热尔去了。"

等我再想问哈尼娅和我母亲的情况时，我便觉得我的知觉又在渐渐地失去。我仿佛看见了黑狗和黄狗双脚直立起来，在我的床边跳来跳去，我开始注视着它们。接着我又梦见我听到了林中传来的笛声。我还常常看到，挂在我床对面的不是那座钟，而是一张人脸，一会儿从墙上往下看着我，一会儿又藏在墙后面。这倒不是一种完全昏迷的状态，不过是发烧发得神志不清了，这种状态还持续了一个相当长的时间。有时我觉得清醒些，这时候，我就能分辨出围在我床边的那些人的脸孔:我父亲的,卢德维克神父的,卡佐的,斯达希医生

的。我记得在这些脸孔中，有一张脸我没有见到，是谁的呢，我记不清楚了，但是我知道，是缺少那么一张脸的，而且我本能地在寻找它。有一天晚上，我睡得很沉，快到天亮的时候我才醒了过来，桌上的蜡烛还在点着，我觉得自己非常非常的虚弱。突然之间，我发觉有一个人俯身在我的床头，我没有一下子认出来，可是一看到她，我是那样的欣喜异常，仿佛我已经超脱了尘世进入了天堂似的。那是一张天使的脸，它是那样的温柔可亲，那么圣洁，那么善良，泪水默默地从她的眼里流了出来，我也觉得自己忍耐不住要哭出声来了。正好在这时候，我的知觉又恢复了，我的眼睛又能分辨东西了，于是我轻轻地叫道：

"妈妈！"

这张天使般的脸朝我那只静放在被单上的瘦骨嶙峋的手俯下身来，将它紧贴在她的嘴唇上。我竭力想抬起身来，可是我又感到了太阳穴上的疼痛，我只好喊道：

"妈妈，痛！"

我母亲——她就是我母亲——开始给我换去放在我头上的冰绷带。过去换一次绷带，我都要受一次痛苦，可是现在，这一双温柔可爱的手，在我被砍伤的头上，动作是那样的小心，那样的轻柔，使我感觉不到丝毫的疼痛，于是我轻轻地说道：

"太好了，真是好极了！"

从这时起，我就更清醒了一些。快到傍晚的时候，我才开始发起烧来。我往往在发烧时见到哈尼娅，虽然我在清醒时从未见到过她。然而我总是看到她处在某种危险中。有时看见一只红眼的狼直朝她冲了过去，有时，她又被某个人带走，这个人像赛义姆，但又不是赛义姆，这个人满脸长着黑毛，头上生着一对角。每当这种时刻，我便叫喊起来，或者是谦恭有礼地请求那只狼或那个长角的怪物，不要把哈尼娅抢走。这时，我母亲便把她的手放在我的额头上，噩梦往往会立即消失。

到了后来，我的烧热终于退了，我也变得完全清醒了。但这并不意味着我的病情好转了。随即又发生了并发症，出现了极度的虚弱，很显然，我的生命快要结束了。我整天整夜地望着天花板上的某一点。看起来我是清醒了，但是我对一切都非常淡漠了。对于我来说，是生是死都无所谓了，对于守候在我床边的那些人，我也是漠不关心的。我感受到这种种事物，我看得见周围所发生的一切，我也记得这一切，但是我无法集中我的思想，也没有力量去理会它们。有一次，黄昏时刻，我显然是要死了。他们在我的床头，点起了一支巨大的黄蜡烛，接着我又看见身穿圣袍的卢德维克神父，他在给我举行临终圣礼，为我涂着圣油。他一边做，一边抽泣着，差点昏了过去。我母亲不省人事，被人抬出了房间。卡佐坐在墙边号啕大哭，还揪着自己的头发。我父亲双手紧握着，完全像石头人那样呆坐在那里。这一切我都看得清清楚楚，但我依然是无动于衷，和往常一样，用呆滞无神的眼睛望着天花板，望着脚那头的床栏杆，或者望着窗户。乳白的、银色的月光穿过窗户照射进来。

接着，所有的仆人们开始从各扇门里走了出来。由卡佐带头哭起来，抽泣、呜咽和号啕大哭的声音响彻了整个房间。惟有父亲还像原先那样呆呆地坐在那里。后来，大家都跪在地上，神父开始祷告，但是他哽咽得无法再念下去了。我父亲突然站立起来，喊叫道：“ 啊！耶稣！耶稣！ ” 随即便扑倒在地上，就在这时候，我觉得我的手指和脚尖开始变凉了，有一种奇异的困倦感向我袭来，真想打哈欠。“ 啊！我就要死了 !’我这样想着 ,便睡着了。

但是我没有死，确实是睡着了，而且睡得那样深沉，一直过了二十四小时我才醒了过来，醒来时我感到强壮多了，连我自己也莫名其妙，怎么会这样的。我的冷漠态度消失了，是强壮的年轻躯体战胜了死亡，它以新的力量激发了新的生命。现在，在我的床边又出现了无比欢乐的场面，使我都无法描绘它们了，卡佐高兴得简直要发疯了。后来他们告诉我，决斗之后，我父亲立刻把受伤的我抱回家中，当时

医生都不敢担保我能活下来。他们不得不把我这个好心的弟弟卡佐关了起来，因为他一心要追捕赛义姆，就像追捕一只野兽似的。他还发誓说，如果我死了，只要他一见到赛义姆，就要开枪把他打死。幸亏赛义姆也受了伤，不得不在床上躺了一个时期。

从这时候起，我的身体大有起色，日益强壮了。生的愿望又回到了我的身上。父亲、母亲、神父和卡佐日夜守护在我的床前。这时候，我是多么地爱他们呀！无论他们之中的哪个人，只要一离开我的房间，我就会非常想念他的。伴随着生命的重返，我过去对哈尼娅的那种感情又重新回到了我的心田。当我从这场人人都以为是长眠的睡眠中苏醒过来时，就立刻问起哈尼娅来。我父亲回答说，由于村里流行的天花日益猖獗，她已经和戴维斯夫人以及我的两个妹妹都住到我的叔叔家去了，不过她身体还健康。同时他还告诉我，他已经宽恕她了，要我放心。不过，后来我还常和妈妈谈起哈尼娅，母亲看到我对这个话题比别的话题更感兴趣，也就主动谈起它来，等到结束时，还要说些不大明确却很动听的安慰话：只要我身体一复原，她和我父亲都会和我谈起许多我所感兴趣的事情，不过现在我必须安心养病，尽快让身体痊愈。

她一边说着，一边悲哀地微笑着，我高兴得真要哭起来了。然而，家里有时也发生一些事情，使我不得安宁，甚至令我感到恐惧。比如有那么一次，那是在傍晚的时候，我母亲正好坐在我的身边，仆人弗兰涅克进来，请她到哈尼娅的房间去。

我立即在床上坐了起来。

“哈尼娅回来了吗？”我问道。

“没有！她还没有回来：他请我到哈尼娅的房间去看看，因为她的房间要粉刷，要重新糊上墙纸。”我母亲回答道。

有时我觉得，我周围的那些人的额头上都笼罩着一层沉重的愁云和掩饰得不好的悲哀。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一点也不知道。就是去问他们，也得不到正面的回答。我追问卡佐，他的回答也和别

人的一样，说家里一切都很好，我的两个妹妹、戴维斯夫人和哈尼娅不久就会回来的，最后，还叫我静心养病。

“为什么会有这种悲伤的气氛呢？”我问道。

“好吧，我把一切都告诉你，老米查和赛义姆天天都到这里来，赛义姆整天都在哭哭啼啼，非要来见你不可。可是我们的父母担心他们的访问对你会有不好的效果。”

我笑了起来。

“赛义姆真是个鬼精！他差点把我的脑壳劈成了两瓣，现在倒来为我伤心哭泣。你说说，他是不是还在想哈尼娅？”

“嘿！他还会想什么哈尼娅！当然，我不清楚，也没有问过他，不过我想,他已经放弃她了。”

“这还是个问号哩!”

“不管怎么样,得到她的将是别人,这点你就放心好了。”

卡佐说到这里，便像学生那样做了个鬼脸，以一副调皮鬼的神态说道：

“我甚至还知道是谁，不过，但求上帝保佑……”

“保佑什么?”

“保佑她早日回来。”他急忙说了一句。

他的话使我大为宽心了。几天之后，父亲和母亲都坐在我的床边。我和父亲在下棋，过了一会儿，我母亲出去了，没有关门，抬眼望去，可以看见外面的一排房间，这排房间的尽头是哈尼娅的房间。我朝那间屋子望了一眼，什么也看不清，因为除了我这间屋外，所有的房间都是昏暗的。就我在黑暗中所能看到的，哈尼娅的房门是关着的。

突然有一个人，好像是斯达尼斯瓦夫医生，走进了那间房子，他进去后，也没有随手把门关上。

我的心不安地跳动着，哈尼娅的房间里点着灯。

灯光把一道明亮的光带投射到隔壁那间黑暗的大厅里，从这道

光带中，我仿佛看见一阵阵淡淡的烟在袅袅飞舞着，就像阳光中的灰尘在旋转一样。

我的鼻子渐渐闻到了一股不知是什么的气味，后来这种气味越来越强烈，我的头发突然倒竖起来，我分辨出这是杜松子的气味！

“爸爸，这是怎么回事！”我粗暴地叫道，把棋子和棋盘都掀倒在地上。

父亲慌乱地站了起来，他也闻到了这股讨厌的气味。急忙把房门关上。

“没有什么！没有什么！”他赶紧回答说。

可是我已经站了起来，尽管我还走不稳，我还是快步朝门口走去。

“为什么烧杜松子？我要到那里去！”我大声叫道。

父亲抱住了我的腰。

“你不要到那里去！不要去！我不让你去！”

我感到绝望了，于是我抓住包扎在我头上的绷带，气冲冲地嚷道：

“好吧！我发誓，我要扯下这绷带来，用手撕裂我的伤口。哈尼娅死了,我要去看她!”

“哈尼娅没有死,我向你保证!’我父亲喊道,抓住我的双手,和我扭在一起，“她病了，不过现在好多了，你放心吧！要冷静些！难道我们的不幸还不够吗！你躺下来，我把一切都告诉你。你不能到她那里去！你会害死她的！你冷静些，快躺在床上，我起誓，她真的好多了。”

我全身无力，倒在床上了。嘴里一再嚷道：

“我的上帝 我的上帝!”

“亨利克，你镇定些！难道你是娘儿们吗？坚强些，她已经脱离了危险，我答应过你，要把一切都告诉你，我会告诉你的。但是，这必须等你缓过来再说。把头靠在枕头上，好，就这样，把被子盖上，安静

地躺着!”

我听从了。

“我已经平静了。快说，爸爸，快说！无论如何，我要知道所有的真相。她真的好些吗？她到底出了什么事？”

“现在你就听我说吧：赛义姆同她私奔的那天晚上，下了一场暴风雨，哈尼娅当时身上只穿了一件薄裙子，全湿透了。这次疯狂行动使她付出了不小的代价，米查把她带到霍热尔后，因为那里没有衣服可换，所以她只好又穿着她原来的那身湿透了的衣服回到了家里，当晚她就全身发抖，发起高烧来。第二天，老温格罗夫斯卡又脱口而出，把你的事情告诉了她，甚至对她说，你已经被杀死了。很自然，这又使她的病情加重，到了傍晚，她就人事不省了。有很长一段时间，医生不知道她害的是什么病，直到后来，……你也知道，当时村里流行天花，现在也还没有绝迹。哈尼娅得天花了。”

我双眼紧闭着，因为我觉得自己快要昏过去了，最后我又说道：

“爸爸,你往下讲吧 我很平静。”

“有一段时间，”我父亲接着说道，“她的病情极其危险。就在我们以为会失去你的那一天，她也几乎要死了。你们两个总算幸运地度过了危急关头，今天，她和你一样，正在恢复健康之中，过不了一个星期，她就完全好了。这些日子家里真是难过呀！真是难过呀！”

父亲说完后便盯住我看，好像担心他的话会使我那颗还很衰弱的心承受不住似的。但是我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我们都沉默了一段相当长的时间。我把思想集中于这个新的不幸上。我父亲站了起来，在房间里大步地踱来踱去，还不时地看看我。

长久的沉默之后，我开口说道：

“爸爸!”

“什么事,孩子?”

“她是不是……破相得很厉害?”

我的声音平静而低沉，可是我的心在等待回答的时候，却怦怦直

跳。

“是的！就像一般出天花的一样，也许不会留下什么痕迹来的，不过现在有些麻点，以后可能会消失，一定会消失的。”我父亲回答说。

我转身面向着墙，我觉得我的病比以前加重了。

但是，一星期之后，我已经下床了。过了两个星期，我看见了哈尼娅。啊呀！在这张本来是那样美丽、那样可爱的小脸上，竟发生了那么大的变化，我实在不想去描写了。这个可怜的姑娘从她房间里出来的时候，虽然我事先起过誓，决不露出丝毫的表情，但当我第一次见到她时，我突然全身虚脱了，竟一下子晕了过去。啊！她满脸麻点，破相得实在太难看了。

等我从昏厥中清醒过来时，哈尼娅在大声哭泣着，既是为她自己，也是为我而悲哭，因为我那时也不像人样了，倒像个影子。

“这全是我的错！这全是我的错！”她一边哭，一边重复道。

“哈尼娅,我的好妹妹,不要哭,我是永远爱你的!’我大声喊道，抓住她的双手，像过去那样，想把她的手拿起来吻一吻。

突然间，我大吃一惊，把手缩了回来。那双手过去是那样的白嫩，那样的纤细，那样的可爱，现在却变得令人望而生畏。手上布满了黑麻子，而且又是那么的粗糙，叫人一见就恶心。

“我会永远爱你的！”我费力地又说了一遍。

我是在说谎。我心里只有无限的、令人悲伤的怜悯，只有兄妹之间的友爱，过去的那种强烈的感情已经像一只小鸟似的，飞得无影无踪了。

我来到花园里，就在赛义姆和哈尼娅互相表白衷情的那座忽布树凉亭里，我放声哭了起来，仿佛在悲哭一个死去的亲人似的。

对我来说，过去的哈尼娅确实已经死了，或者不如说，是我的爱情已经死了，心里只留下一片空虚，还有像未愈合的伤口那样的痛苦，以及使我泪水横流的回忆。

我在那里坐了很久，很久，在这秋日的静悄悄的傍晚，夕阳的余晖映照在树梢上。家里的人在到处找我。后来我父亲来到了凉亭。

他望着我，他尊重我的情感，让我的悲伤流露。

“可怜的孩子!”他说道，“上帝严厉地考验了你，但是你应该相信他。他永远是按照自己的旨意行事的。”

我把头靠在我父亲的胸前，我们都不说话，沉默良久。

过了好一会儿，父亲才开口说道：

“你过去非常喜欢她，因此，你告诉我，如果我对你说：‘我把她给你，让她成为你的终生伴侣。’那你会怎样来回答我呢？”

“爸爸!”我回答说，“爱情可能会消失，但荣誉永远也不会。我已经准备好了随时娶她。”

父亲和蔼亲切地吻着我。

“上帝祝福你！我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了。不过这不是你的义务，不是你的职责，而是赛义姆的!”

“他会来这里吗？”

“他会和他父亲一道来的，现在他父亲全都知道了。”

天快黑的时候，赛义姆才来，他一看见哈尼娅脸就红了，接着又变得像夏布一样白。好一会儿，从他脸上的表情就可以看出，他的心正在和他的良心展开激烈的斗争。显而易见，那只名叫“爱情”的飞鸟也已经从他身上飞走了。然而，这个诚实的小伙子终于战胜了自我，他站了起来，伸出了双手，然后跪在哈尼娅的面前，大声说道：

“我的哈尼娅，我永远是那个我。我决不会遗弃你的，决不会！”

泪水顺着哈尼娅的两颊滚滚流了下来，但是她轻轻推开了赛义姆。

“我不相信，我不相信现在还会有人来爱我！”她说道，用双手蒙着脸，接着又大声说道：

“啊，你们全都是那样好、那样高尚，只有我最下贱，罪孽最大。不过现在一切都完了，我已经变成另一个人了！”

不顾老米查的苦苦劝说，也不听赛义姆的再三恳求，她坚决拒绝了他的求婚。人生的第一场暴风雨，就把这朵可爱的含苞待放的鲜花摧残了。可怜的姑娘，经历了这场暴风雨之后，现在她所需要的是一个神圣的、安静的地方，以慰藉她的良心，安抚她的心灵。

她真的找到了这样一个神圣的、安静的栖身之地。她成了一位慈善姐妹会的修女。

后来，由于新的事件和另一场可怕的暴风雨，又使我很久没有见到她了。

但是过了几年之后，我竟意外地看到了她。平静和从容又出现在她的天使般的脸孔上。那场可怕的病留在她身上的痕迹完全消失不见了。她穿着一件黑衣裙，戴着一顶修女的白帽，显得无比的美丽，不过，这是一种非人世间的美，不是人类的美，而是一种天使的美。

灯 塔 看 守

这篇小说是根据真实事件写成的，霍拉因曾在其《美国通讯》中报道过这事件。

一

在离巴拿马不远的阿斯宾瓦尔，有一天，灯塔看守突然不知去向了。由于他是在暴风雨期间失踪的，人们便认为，这个不幸的人可能是在灯塔所在的石头岛的边上行走时，被一个大浪卷入海里了。等到第二天，他那只系在凹弯里的小船也不见了，这种猜测就更加合情合理了。这样一来，灯塔看守的位置就空了出来，必须立即找人补上，因为这座灯塔，无论是对于当地的交通，还是对从纽约开往巴拿马的轮船说来，都具有重要的意义。蚊蚋湾里到处是浅滩和礁石。即使是白天，要在这些滩石中间航行，也是艰难，而在夜里，由于热带的烈日烤热着海水，到了晚上便蒸发成浓密的水雾，航行几乎是不可能的。这时候，灯塔的光亮便成了那些船只的惟一向导了。寻找新灯塔看守的重任便落在美国驻巴拿马领事的身上了。不过，这可是一件棘手的事情：首先，因为他必须在十二个小时之内找到这样一个接任的人；其次，这个接任的人必须是个非常忠于职守的人，并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录用的；最后是因为根本没有人前来应聘。灯塔上的生活是极其艰苦而又乏味的，它对于那些喜欢玩乐和酷爱自由流浪生活的南方人说来，是毫无吸引力的。灯塔看守几乎像个囚犯，

除了星期天外，他一步也不能离开这个孤寂的岩石嶙峋的小岛。每天有一只从阿斯宾瓦尔来的小船，给他送来食品和淡水，东西一放完就立即离开了。在这个方圆不过一莫尔格[①] 大的荒岛上，就再也见不到第二个人了。灯塔看守就住在灯塔里，必须按照规定来管理它：白天他根据晴雨表的指示，悬挂各种颜色的旗子来报导天气，傍晚他把灯点亮。每天，他必须爬上四百多级又高又陡的环形阶梯，才能到达塔顶上的灯旁。有时，一天他得上来下去好几次，如果不是这样，那么这种工作也就不算什么繁重的了。一般说来，这是一种修道院式的生活，甚至还不如修道院，而是一种隐居苦修的生活。因此，这位伊沙克·法康布里奇领事因为找不到这样一个能长期工作的继任人而焦急万分，也就是毫不奇怪了。然而就在这同一天，出乎意外地竟有一个人前来应聘，这位领事的欣喜劲儿也就不难理解了。这是一位老人,约有七十余岁,但是身体矫健,腰板硬朗,举止风度都像一个军人。他的头发全白了，肤色黝黑得有如一个克里奥尔[②] 人,但是一看他那双蓝眼睛，就知道他决不会是个南美人。他的神情显得忧郁和悲戚，但却诚实正直。法康布里奇先生看第一眼就很满意，现在只要询问他一下就可以了。于是就有了下面这番谈话：

“你是从什么地方来的?”

“我是波兰人!”

“你以前干过些什么工作?”

“我一直在到处流浪。”

“灯塔看守可是要呆在一个地方的。”

“我现在需要的正是休息!”

“你从前曾在什么地方服务过,有没有官方的证明文件?”

老人从怀里拿出一块已经褪色的绸布，像是从一面旗子上撕下

①波兰旧面积单位，一莫尔格大约合半公顷。

②克里奥尔人是南美混血人种。

来的一角，他把它打了开来，说道：

“这就是证明：这个十字勋章是在一八三〇年[1]得到的；这第二枚西班牙勋章，是在卡罗斯战争[2]中获得的；第三枚是法国勋章；第四枚是在匈牙利[3]得到的。后来我在美国参加了反对南方的作战，不过这一次没有发给勋章，只有这一张证书。”

法康布里奇拿起了这张证书，开始读了起来。

“噢，斯卡文斯基？这是你的姓名吗？嗯……在拼刺刀的进攻中亲手缴获了两面军旗，……你真是个勇敢的战士！”

“我也会成为一个忠于职守的灯塔看守的。”

“每天得好几次爬上塔顶去，你的腿能受得住吗？”

“我是步行穿过大草原的。”

“太好了！你曾在海上工作过吗？”

“我曾在一条捕鲸船上工作了三年。”

“你好像干过不少的工作？”

“我一生没有经历过的就只有平静的生活了。”

“为什么？”

老人耸了耸肩膀，说道：

“命运如此。”

“不过,我觉得让你来担任灯塔看守,似乎是太老了一点。”

“先生！”这位应聘者突然心情激动地说道，“我已经是心力交瘁了。你知道，我经历过的事情太多了，这个位置是我热切希望得到的。我老了，我需要休息！我对自己说：你应该呆在这里，这里是你停泊的港口了！啊！先生，现在全靠你了。这样的位置我恐怕是碰不到第二次的。正好我这时在巴拿马，我正是碰上了好运气啊！我

① 指一八三〇年华沙起义，证明他参加了这次起义。

② 指一八三四年堂·卡罗斯和其侄女争夺王位的战争。

③ 指匈牙利一八四八年的革命。

恳求你，……看在上帝份上。我现在就像一只在大海中漂泊的小船，如果再不在港口停泊，那就会沉没的……你如果想使一位老人得到幸福，……我可以向你保证，我是个诚实正派的人。不过……我已经过够了那种流浪的生活……”

老人那双蓝眼睛表现出那样一种热烈祈求的眼神，使这位心地纯朴善良的法康布里奇先生也心潮澎湃了。

“好吧！”他说，“我接受你的请求，现在你就是灯塔看守了。”

老人的脸上露出了难以描述的欣喜神情。

“谢谢你！”

“你能不能今天就到灯塔去？”

“能！”

“那么，再见吧！还有一句话要说在头里，只要你失职一次，你就会被撤职的！”

“明白了！”

就在这天的傍晚，当太阳在大海的另一端沉下时，一个阳光灿烂的白天就要过去了，接踵而来的是一个没有黄昏的夜晚。一个新任的灯塔看守显然已经就职了，因为灯塔已经像往常一样，把大片大片的亮光投射在海面上。夜晚是那样的宁谧、寂静，是真正热带的夜景。到处是透明的雾气，在月亮周围形成一个巨大的圆圈，它像彩虹一样色彩斑斓，圆圈的边缘是那样的轻柔淡白，很难与雾气区分开来。大海由于涨潮而波涛起伏。斯卡文斯基站在平台的灯旁，从下面望上去，有如一个黑点。他竭力想集中他的思想，专注在他的新职位上，然而由于他心情过于兴奋，竟不能正常地思考问题了。他此时觉得自己有如一只被人追赶的野兽，现在终于在一座人迹罕至的悬岩或山洞里，找到了藏身之地，再也不会受追逐奔波之苦了。他终于得到了一个安静的时期。这种安全感使他满心喜悦，有一种难以言状的幸福。如今，他站在这个满是岩石的小岛上，想起过去的流浪漂泊，追忆往昔的不幸和失败，只是报之一笑。他真像一只船，狂风暴

雨撕裂了它的风帆，折断了它的绳索、桨舵，把它从云端抛入到海底。这只船被海浪拍打着，掀起了无数的浪花，但是它顶风破浪、奋勇前进，终于到达了港口。这种狂风暴雨的情景在他的脑海里迅速掠过，与他即将开始的安宁的生活适成强烈的对比。他的惊险生活经历有一部分已经对法康布里奇先生谈过了，但是还有成千上百次别的不幸遭遇，他却还没有提到。他的命运真是坎坷不幸。每当他支起帐篷，砌好炉灶，打算久居在那里，就有狂风袭来，把他帐篷的木柱吹倒，将他的炉火熄灭，使他受到莫大的痛苦。现在，他从塔顶的平台上望着那灯光闪烁的海波，不觉心潮澎湃，昔日的种种经历涌上心头。他曾经转战四方，在流浪期间，他曾经干过几乎各种工作。他勤劳俭朴,为人忠厚,曾不止一次地积攒起一笔钱,但是,无论他是怎样的富于远见卓识，怎样的谨慎小心，到头来，他的积蓄总是一文不剩。他曾在澳大利亚挖过金矿，在非洲找过钻石，还在东印度当过政府的雇佣兵。有一段时间，他曾在加利福尼亚经营过一座农场，干旱却使他破了产。他又曾在巴西内地经商，与土著部落进行贸易，不料，他的木排却在亚马孙河上被撞得粉碎，只剩下他一人，又手无寸铁，而且几乎是赤身裸体，在原始森林中流浪了几个星期，靠采集野菜为生，时时刻刻都有可能被猛兽吞噬。后来他又在阿肯色州的海伦城经营过一家铁厂，却在全城的大火中被焚为瓦砾。嗣后，他又在落基山中被印第安人抓去，幸而奇迹般地遇见了加拿大猎人，才被搭救了出来。再后来，他又在来往于巴希亚和波尔多之间的一条轮船上当水手，还在一条捕鲸船上当过鱼镖手，这两条船都被撞坏了，沉入了海底。他在哈瓦那开过一家雪茄烟厂，当他卧病在床的时候，他的合伙人将钱款卷逃一空。最后他来到了阿斯宾瓦尔—— 也许这里将成为他的全部失败的终结。难道在这样一座小小的石岛上，他还能遭到什么不幸吗？无论是水，是火，还是人，都无法妨碍他了。而且就人的这方面来说，斯卡文斯基并没有受到多大的迫害，因为他所遇到的好人总是比坏人多得多。

不过他觉得，宇宙间的四大元素 地、水、火、风，都在迫害他。凡是认识他的人都说他命运多舛，以此来解释他的失败，甚至连他自己也几乎变成偏执狂了。他相信有一只巨大而仇恨的手，在一切陆地上和水面上追逐着他。但是他并不愿意把这种感觉宣扬出去，只是有时别人问到他，这只手是谁的，他才神秘地指着北极星那边说“：是从那个地方来的！”的确，像他这样遭受接连不断的失败，而且这些遭遇又是那样的稀奇古怪，真是容易把人逼上绝路的，特别是对一个屡遭打击的人来说更是如此。不过，斯卡文斯基却有印第安人那种坚韧不屈的精神，还有一种极大的、镇静的反抗力量，这种力量来自他心灵的正直豪爽。以前他在匈牙利的时候，有一次，由于他不愿抓住别人为搭救他而抛给他的马镫，不愿向人屈服求饶，竟遭到了十多下剑刺。他也同样不肯向不幸低头，他就像是在攀登一座高山，有如蚂蚁一样奋斗不息，尽管他跌下了一百次，但他依然要进行一百零一次的攀爬。他真是一个特别的怪人。这位老军人不知经历过多少次战火的考验、贫穷的锻炼，还被人打得遍体鳞伤过，但他依然保持着一颗天真无邪的童心。当古巴流行瘟疫之际，他也染上了热病，那是因为他把自己所有的奎宁全部送给了别人，自己一颗也没有留下。

在他身上，还有一种令人叹服的卓越的品格：在他经受了那么多挫折之后，依然充满着希望，从不失望，相信一切都会好起来。在严冬，他依然是精神焕发，预言着未来的重大事件①，他非常耐心地等待着它们的发生。整个夏季都在这种期望中度过……然而冬天一个接一个地消逝了，斯卡文斯基等来的，只有头发越来越白。他终于老了，他的体力开始衰退了，他的坚忍性也渐渐转化为与世无争了。而过去的那种镇静，也变得多愁善感了。这个经历过无数次考验的战士，竟会变成一个无缘无故就落泪的人。此外，还有一种最令人担忧的思乡病时时向他袭来，只要他一遇到这样的情景，比如看见燕子，

①指波兰民族独立运动。

看见像麻雀一样的灰鸟、山上的白雪，或者听到类似他昔日听过的歌曲，都会使他触景生情，勾起他思恋故土的幽情。……到了最后，只有一种思想在支配他，那就是渴望休息，这种想法完全支配着老人，把他的其他愿望和思想都掩盖下去了。这位饱经风霜的流浪者，除了想得到一隅安宁之地，使他能够休憩，在此静待天年外，再也没有值得他去追求和更宝贵的东西了。也许正是因为他被奇怪的命运所驱使，逼得他浪迹天涯，连一刻喘息的机会都难以获得，所以他才认为人类最大的幸福莫过于不再流浪。确确实实，像这样微不足道的幸福，他是应该得到的。但是，挫折已经成了他的家常便饭，于是他希望休息，就和普通人渴望得到一件难以获得的东西一样，因此，他对它简直不抱任何希望了。现在，在十二小时之内，他意外地得到了这样一个职位，而这个职位就像是专为他而设的一样。所以，毫不奇怪，当他晚上点燃灯塔之后，他就像喝醉了似的。他在问自己：这是真的吗？他竟不敢回答说：这是真的。这个老人一小时又一小时地站在灯塔平台上，这种现实本身就给他提供了无庸置疑的证据。他凝视着,心里美滋滋的,终于相信这是真的了,他仿佛觉得,这是他生平第一次看见大海。阿斯宾瓦尔的钟声已经宣告午夜的来临，可是他依然不想离开那高高的平台，一直眺望着。大海在他脚下掀起阵阵波浪，灯上的透光镜把一道巨大的三角形亮光投射在漆黑的茫茫海面上。除此之外，老人的眼睛还投向那完全黑暗的、神秘而令人畏怯的远方，但那远处的黑暗仿佛在朝着光亮奔过来。长长的浪头接二连三地从黑暗中滚滚而来，咆哮着，一直扑向岛脚。这时候，可以看见泡沫四溅的浪脊在灯光中闪烁出玫瑰色的光彩，上下起伏。潮水越涨越高，把沙滩都淹没了。海洋那神秘的话语声清晰可闻，而且越来越大,越来越高,有时像大炮的轰鸣,有时像森林在呼啸,有时像远处的人声鼎沸，有时又是一片寂静。随后老人的耳朵里又听到了几声叹息，几声抽泣，接着便是一片令人胆颤心惊的咆哮声。海风终于把浓雾吹散了，但却带来了许多破碎的乌云，又把月亮遮住了。西

风越刮越烈，巨浪汹涌，冲击着灯塔下的石基，浪花直达灯塔的墙基。暴风雨正在远方大逞威风。在那黑暗的波涛翻滚的海面上，有几点绿色的灯光正在船桅杆上闪耀，这些绿色的光点忽上忽下地飘动着，忽左忽右地摆晃着。斯卡文斯基离开了塔顶，回到了自己的住房。暴风雨开始怒吼了。那边，在塔外，轮船上的人们正在与黑夜、昏暗和浪涛搏斗；而这里，在他的住房里，却是这样的安宁和寂静，甚至连暴风雨的怒吼声也无法穿透这厚实的墙壁，只有时钟单调的“滴答滴答”声，仿佛在给这位劳累疲乏的老人催眠，使他安然入睡。

二

一小时又一小时，一天又一天，一周又一周地过去了。水手们认为，每当海上波涛汹涌时，常常听到黑夜中有人呼唤他们的名字。如果茫茫大海都能这样呼唤，那么当一个人垂老的时候，也许会有另一种更加黑暗、更加神秘的混沌来呼唤他吧，尤其是当一个人被生活折磨得筋疲力尽的时候，就更会感到这种呼唤的亲切。但是为了要听清这种呼唤，就需要安静。此外，老年人大多喜欢离群索居，仿佛早就有了进入坟墓的预感似的。对于斯卡文斯基来说，灯塔就像是半座坟墓了。再也没有比灯塔上的生活更单调乏味的了。要是青年人来担任这个工作，他们肯定呆不了多久就会弃职逃走的，所以担任灯塔看守的一般都不是年轻人，而是那些心情忧郁、性格内向的人。如果他们之中有人偶尔离开灯塔，来到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就会总是踉踉跄跄，像个酣睡初醒的人。在平常的生活中，有许多细微的印象会使你去适应一切，但灯塔上却没有这种种细微的生活印象。灯塔看守所能接触的一切就是广袤无际的大海和蓝天，它们并无固定的形体，头上是浩浩长空，下面是森森海水。而处在这海天之间的只有那孤独的灵魂！在这种生活中，人的思维活动就是不断的沉思默想，而且什么也不能把这个灯塔看守从那种沉思中惊醒过来，甚至连他的

工作也无济于事。今天和昨天完全相同，犹如珠串上的两颗珠子，也许只有天气的变化，才是惟一的不同。但是，斯卡文斯基却感到平生从未有过的幸福。东方发白他就起床，吃过早饭后，就去擦灯上的透光镜，然后，他就坐在平台上眺望无际的大海，他的眼睛好像对他前面的景色永远看不够似的。在这浩渺的蓝色的背景上，总是能看到一群群鼓满的风帆，在阳光中闪闪发光，强烈得使人睁不开眼。有时，有许多船只趁着所谓的贸易风，一只接一只地排着长长的纵列，鱼贯而行，有如一串串海鸥或信天翁。红色的浮筒在微波中徐徐摇荡，给船只指示出前进的道路。在这些船帆中间，每天午后，总有一阵阵像鸟羽一样的灰色烟雾袅袅升腾，这是一只载满旅客和货物的轮船,从纽约开往阿斯宾瓦尔,船过之处,掀起阵阵浪花,形成一条泡沫的大道。在平台的另一面，斯卡文斯基可以清晰地看见阿斯宾瓦尔全城和它那繁忙的港口。港口里，桅樯林立，挤满了大大小小的船只。稍远一些，城中的白色房屋和高高的塔楼清晰可见。从灯塔的顶台望去，那些房屋就像海鸥的窝巢，船舶像一只只甲虫，人们行走在铺着白石的大街上，就像是一个个移动的黑点。早晨，东风刮起，把嘈杂的人声送了过来，但轮船的汽笛声盖过了它们。中午是午休的时间，港口中的一切活动都停止了，海鸥躲进了岩穴，海浪减弱了，好像变得懒洋洋的。这时候,无论是陆上、海上,还是灯塔上,都是一片沉寂，没有任何的喧嚣。海水退潮后留下的黄沙滩发出耀眼的光亮，在这广阔的海水里，有如一个个金色的斑块。塔身伫立在蔚蓝的天空中，显得格外的挺拔。太阳把一道道亮光从空中直泻在海面上、沙砾上和岩石上。这时候，一种甜蜜的困倦感侵袭着这位老人。他觉得，他现在享受的这种休息是再好也不过了，当他想到这种休息可以继续享受下去时，就感到心满意足、无所遗憾了。斯卡文斯基陶醉在自己的幸福中，而且一个人总是很容易满足于命运的好转。于是他渐渐地恢复了希望和信心。他心里在想，既然世上的人会为那些残废者建造房屋，难道上帝就不会收留他这个残废者吗？随着时间

的消逝他的这种信念更加坚定了。这位老人对于灯塔、灯、岩石、沙滩和孤独都已经渐渐习惯了。他也习惯了那些栖息于岩缝中的海鸥，每到傍晚，这些海鸥便飞集在塔顶上。斯卡文斯基将剩下的食物抛给它们，不久，它们便和老人处熟了。后来一遇到他给它们喂食时，就有一大群白翅膀在他周围飞来跳去，于是这位老人就在它们中间走来走去，宛如一个牧人在羊群中间走动一样。退潮之后，他便来到下面的沙滩上，去捡美味的牡蛎和漂亮的珍珠贝，它们都是退潮后留在沙滩上的。晚上，他借着月光或灯塔的灯光，下到海里去捕捉那些游到岩缝里来的无数的小鱼。到后来，他竟爱上了这些岩石和这座不长树木的小岛，岛上只生长着一些矮小的能分泌黏脂的草丛。然而，远处的美丽景色弥补了小岛的荒瘠。在下午这段时间里，只要天气晴朗，万里无云，他就能看到林木茂盛的两洋之间、直到太平洋海岸的整个地峡的全景。在这种时候，斯卡文斯基就会觉得自己好像看到了一座巨大的公园。成片的椰树，高大的芭蕉，组成了一个个无比绮丽的花束，点缀着阿斯宾瓦尔的房前屋后。再过去，在阿斯宾瓦尔和巴拿马之间，是一片广袤的森林，每天早晨和傍晚，都有一股股海红色的雾气在它上面腾起。这是一座真正的热带林，森林下面是一洼洼死水，上面缠满了藤蔓，还有巨大的兰花、棕榈、乳汁树、铁树、橡胶树夹杂其中，发出一阵阵林涛声。

借助于望远镜，斯卡文斯基不仅能看见那些树木和宽阔的香蕉树叶，甚至还能看见一群群猕猴和高大的秃鹳，以及无数的鹦鹉，它们时时飞翔在森林上空，仿佛是缤纷的彩虹在飞舞。斯卡文斯基十分清楚这样的森林，因为他的木排在亚马孙河上被撞碎之后，曾在类似的原始森林和荒原中流浪了好几个星期。他知道，在这外观绮丽而又令人赏心悦目的森林里面却隐伏着种种危险和死亡。他度过的那些夜晚，就曾听到过附近有猿猴的哀叫，美洲豹的吼声，他还看见过蟒蛇像巨藤似的缠绕在树上，他还知道，在这些睡梦般的林中湖泊里，到处都是电鱼和鳄鱼。他也十分清楚，在这些人迹罕至的荒原

里，一个人的生活是多么的艰险，那里的一片树叶也要比人大十倍，这种地方又是吸血的蚊蚋、木蛭和巨大的毒蜘蛛遍布成灾的场所。他亲自体验过这一切，亲自看见过这一切，也受过这一切的折磨。现在他从高处望着那些荒原，观赏它们的美丽，而自己又不再受到它们的侵害，就觉得无比的欣喜了。他的灯塔使他免遭一切灾难。惟有星期天早上，他才离开小岛。这时候，他穿上带银钮扣的蓝制服，胸前挂上了他的十字勋章。当他走进教堂时，他听到那里的克里奥尔人都在悄悄议论："我们有了一个正派的灯塔看守了，虽然他是个美国佬，却不是新教徒①！"老人听到这些话，便昂起了他那乳白色的头，显得有些自豪。一做完弥撒，他就立刻返回他的小岛去，而且心里很是高兴，因为他对大陆有一种不信任感。每逢星期天，他都要读读从城里买来的西班牙文报纸，或者看从法康布里奇先生那里借来的《纽约先驱报》，他急于在这些报纸上找出有关欧洲的新闻。这真是一颗可怜的老人的心！他虽然身居灯塔中，住在地球的另一面，但他依然心向祖国。有时候，每当给他送来食物和淡水的小船到来时，他便走下塔来，和港警约翰逊谈谈话。但是后来，他显然变得更加孤僻了。他不再进城去了，也不再阅读报纸，不再下塔来和约翰逊聊政治问题了。这样过了好几个星期，没有人看到过他，他也不再看见别人。惟有两件事情表示老人还活着：一是每天放在岸上的食物都被收走了，二是灯塔依旧有规律地每晚按时亮起来，正如每天早晨太阳从大海的另一端升起来一样准确无误。显然，这位老人对世事已经淡漠了，但这并不是由于他思念故土，甚至连他的怀乡之情也已淡薄了。对于斯卡文斯基来说，这个小岛就是他生死与共的整个世界了。他已经习惯于这样的想法：他到死也不会离开这个小岛、这座灯塔了。而且他简直想不起来，除此之外，世界上还有什么别的东西了。此外，他还成了一个神秘主义者。他那双温柔的蓝眼睛开始变得像

①这里指斯卡文斯基是个正统的基督教徒。

小孩的眼睛一样，老是睁得大大的，像是盯住某一点呆看似的。由于长期的离群索居，面对的又是非常单调而又伟大的景色，这位老人已经失去了自我的独特感觉，他已经不是作为一个个体而存在，而是渐渐与周围的海天融为一体了。他对这一点并没有清楚地认识，只是一种无意识的感觉而已，以至于到了最后，他觉得天空、海水、岩石、灯塔、金黄色沙滩、鼓满风的船帆、海鸥、退潮和涨潮——全都化成了一个巨大的整体，成为一个巨大的神秘的灵魂；而他自己也陷入在这个神秘之中，感应到了在他周围活动和生息的那个灵魂。他沉浸在其中，受到它们陶醉，终于忘记了自身的存在。而他在这种自我限制中，在这种独特的生活中，在这种半醒半睡的状态里，却得到了一种伟大得几乎像半死那样的休息。

三

然而惊醒的时刻来到了。

有一天，小船送来了淡水和食物。过了一小时，斯卡文斯基才从塔上走了下来；除了平时照例送来的东西外，他看见多了一个包裹。包裹上面贴着美国邮票，帆布包皮上写着“斯卡文斯基先生收”。满腹狐疑的老人打开了包裹，见是一包书，他拿起了一本，看了一眼，立即又放回去了，他的双手抖动得很厉害。他蒙起了双眼，仿佛不敢相信似的，他觉得他是在做梦——这竟是一本波兰文的书。这是什么意思呢?! 是谁寄给他的呢？刚一开始，他显然是忘记了，当他刚担任灯塔看守的时候，有一次他在从领事那里借来的《纽约先驱报》上读到了纽约成立波兰协会的消息，他立即给协会汇去了他半个月的工资，因为他在塔上的花费很小；波兰协会为了感谢他的捐助，便寄来了这包书，所以这包书来得很自然，但是老人一下子没有想起来。在阿斯宾瓦尔，在他的灯塔上，当他孑然一身、孤独寂寞之时，却得到了一包波兰文的书，对他说来真是一件非凡的事情，是一种从过去传

来的声音，是一个奇迹。现在他觉得自己也像那些在黑夜中的水手一样，仿佛听到了有人用一种非常亲切的、他几乎忘记了的声音在呼唤他的姓名。他双目紧闭地坐了一会儿，他甚至觉得只要眼睛一睁开，梦境就会消失。不！被打开的包裹清清楚楚地呈现在他的眼前，午后的阳光照射在它的上面，其中的一本已经打开了。当老人伸出手去想把它拿起来的时候，在周围一片寂静之中，他听见了自己的心跳。他朝它望了过去，这是一部长诗，封面上用大字母印着书名，下面是作者的姓名①。斯卡文斯基对于这个名字并不感到陌生，知道他是个伟大的诗人，一八三〇年以后他曾在巴黎读过他的作品。后来当他转战阿尔及尔和西班牙时，他曾从本国同胞那里听到过这位大诗人越来越高的声誉，不过那时候，他正热衷于戎马生活，无暇去阅读书籍。一八四九年，他来到美国，过着冒险流浪的生活，几乎见不到一个波兰人，更无法读到波兰文书籍了。因此，他怀着一颗无比激动和剧烈跳动的心翻开了扉页。此刻，他觉得在这个孤岛上就要发生某种庄严的事情似的。而此刻也确实是寂静肃穆。阿斯宾瓦尔的钟声，已经宣告下午五时的来临。万里晴空，没有一丝云彩，只有几只海鸥在蔚蓝的天空中翱翔。大海在轻轻地摇荡。岸边的波浪仿佛在絮絮细语，轻柔地抚摸着沙滩。远处，阿斯宾瓦尔的白色房屋和婀娜多姿的棕榈树丛仿佛在微笑。这时候，这里的确有一种庄严肃穆的气氛。突然间，在这大自然的静穆中传来了老人颤抖的声音，他大声地朗读起来，仿佛为了使自己能更好地理解：

立陶宛，
我的故乡，
你正如健康一样！
只有失去你的人，
才知道应该怎样来珍惜你，

①指波兰伟大诗人亚当•密茨凯维奇。文中的长诗是《塔杜施先生》。

今天，
我看见并描写你的无比美丽的姿容，
因为我非常想念你！

斯卡文斯基读到这里，再也读不下去了，字母仿佛在他的眼前跳动着，好像有什么东西在他心里翻腾，如同海浪那样越来越往上涌，堵住了他的喉咙，使他读不出声来。……过了一会儿，他强自镇静下来，又继续读了起来：

圣母啊！
你保护着光明的钦斯托霍瓦，①
你照耀在尖门② 之上，
你庇佑着诺伏格罗德克③ 城堡和它忠诚可靠的人民。
我在孩提的时候，
你奇迹般地恢复了我的健康，
那时候，
我悲痛欲绝的母亲把我献给你，
请你保佑，
我抬起了毫无生气的眼睑，
立刻就走到了你的圣坛前，
感谢天主使我得到了第二次生命！
现在请你再现奇迹，
让我们回到祖国的怀抱！
……

读到这里，他心潮澎湃，热血沸腾，再也克制不住自己了。老人

① 钦斯托霍瓦的明山有一座大教堂，里面的圣母像很有名。
② 尖门在立陶宛的维尔诺城。
③ 诺伏格罗德克是诗人密茨凯维奇的出生地。



号啕大哭起来，扑倒在地上。他那银白色的头发和海边的细沙混合在一起了。他离开自己的祖国已经四十年了，没有听到祖国的语言也不知道有多少年了，然而现在这种语言却亲自找到了他。它远涉重洋，来到了地球的另一半，造访他这个孤寂的老人，他觉得它是那么的亲切，那么的珍贵，那么的优美！在老人的哭声里，没有丝毫的悲痛，只不过是一种突然萌发的无限的爱，与这种爱比起来，其他的一切都是毫无意义的了……所以，他要用这号啕大哭来恳求亲爱的祖国给他以宽恕，宽恕他对祖国的感情淡薄了。因为他是这样的苍老，又沉醉在这个孤寂的岩岛上，竟使他对祖国的怀念之情也开始消失了。然而现在，它又奇迹般地回到了他的身边，他怎能不激动万分呢！时间一刻又一刻地过去了，可是他还躺在那里。海鸥在灯塔上空盘旋，大声地哇哇叫着，仿佛在为自己的老朋友感到不安似的。该是他给它们喂食的时候了，所以有几只海鸥从塔上飞了下来，落到了他的身边。后来飞来的海鸥越来越多，开始轻轻地啄他，用翅膀拍打他的头。翅膀的声音把他吵醒了。他哭够了之后，才觉得心情平静了，他精神奕奕，眼睛也大放光彩。他情不自禁地把全部食物都抛给了海鸟，海鸟便哇哇地叫起来，争抢着食物。他自己又拿起那本书来。夕阳已经沉落在花园和巴拿马原始森林的后面了，正在慢慢地降落在大陆之外的另一座海洋上，但是大西洋上依然是余晖四射，室外也非常明亮，于是他又念了起来：

现在你把我那颗思念之心
带到山林、带到绿色草原中……

现在，转瞬即逝的暮色来临了，模糊了白纸上的黑字，老人把头枕在岩石上，闭起了双眼。这时候，那保护着“光明的钦斯托霍瓦”的圣母，已经把他的灵魂带到了那些被谷物装扮得五彩缤纷的田野上，天空中还有一道道很长的金色和红色的晚霞在照射着。而他则沿着这条金光大道，回到了自己挚爱的祖国，他的耳边回响着祖国的松

涛，听见故乡的河流在絮絮细语。他看到，一切都和过去一样，它们都来问他：“你还记得吗？”他当然记得！他还看到了广袤的田地，未开垦的原野、草原、森林和村庄。现在已是黑夜了！平时在这时候，他的灯塔早已照亮了漆黑的海面，但是此时他却在故乡的村子里。他那苍老的头俯在胸前，正在做着甜蜜的梦。一幅幅景色，虽然有些杂乱，都在他的眼前急速掠过。他没有看见他的故居，因为它已被战争夷为平地了，也没有看见他的父母，因为在他还是孩提的时候，他们就去世了。但是村里的景象，却依然如故，仿佛他是昨天才离开似的：一排排茅屋的窗户都透着亮光，土堆、磨房，两个相对的池塘和彻夜不停的蛙鸣声。还是在很久以前，他曾在自己的村里放过整夜的哨，现在，那早已成为过去的景象又突然历历在目地出现在他的眼前。他又成了一个枪骑兵，又在那里站岗放哨。远处是一家小酒店，灯火辉煌，在万籁俱寂的黑夜里，酒店里又是唱、又是闹、又是跳，还有小提琴和四弦琴的奏鸣声，以及“呜哈！呜哈！”的叫喊声。那些枪骑兵都策马飞驰而去，马蹄在石地上迸发出阵阵火星，只有他独自一个骑马站在那里，觉得无聊透了；时间过得真慢，灯火终于熄灭了。现在放眼望去，尽是一片浓雾，茫茫无际的浓雾，很显然这是草原上升起的热气，随后它有如一片白云，把整个草原都笼罩住了。你也许会说，这真是一座海洋，但它不过是草原。不久之后，你就会听到秧鸡在黑暗中的咯咯叫声，而白鹭也在芦苇丛中大声啼叫。夜色宁静而寒冷，这是个真正的波兰之夜。远处，森林无风而沙沙自响，有如海上的波涛声。过了不久，东方开始发白了，预示着黎明的临近，而公鸡也在院墙里啼叫起来，一家一家地应和着。天上也有了鸣叫的飞雁。他顿时感到精神焕发，心情舒畅。他听到了那边有人在谈论明天的战争。嗨！他一定要去参加的，他要像别的战士一样高举战旗，呐喊着，冲杀上去。尽管夜间的寒气把他冻得凉飕飕的，青年人的热血，却像战鼓一样在擂响。天亮了，天亮了！夜色已淡白下去。森林、灌木、农舍、磨房和白杨树，都已经在黑暗中清晰可辨了。井上

的辘轳在吱吱地响着，就像灯塔上的铁皮旗幡的响声一样。啊！这是多么可爱的国土啊，它在鲜红的朝霞中又是多么的美丽啊！啊！这惟一的国土，这心爱的国土！

安静点！这警觉的哨兵听见有人在朝这边走来。一定是来换哨的。

突然间，有人在斯卡文斯基的头上大声叫道：

“嘿,老家伙,快起来!你怎么啦!”

老人睁开了眼睛，惊讶地望着站在他面前的那个人。残余的梦景还留在他的脑海里，正与现实进行着斗争。这些梦景终于渐渐淡化而消失了。站在他面前的是港警约翰逊。

“你怎么啦！是病了吗？”约翰逊问道。

“没有!”

“你没有点灯。你已被撤职了。一只从圣格罗摩来的船触礁沉没了，幸亏没有淹死人，否则你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现在你快跟我走，别的事情，你到了领事馆就会知道的！”

老人的脸色煞白了，这天夜里他确实没有点灯。

几天之后，人们看见斯卡文斯基坐上了一条从阿斯宾瓦尔开往纽约的轮船。这个可怜的老人已经失去了工作。展现在他前面的又是新的流浪的旅程；风又把这片树叶吹落了，又让它在人世间飘零，又要随心所欲地去折腾它了。就这么几天，老人的精神大减，腰背也弯曲了，只有一双眼睛还炯炯发亮。当他走上新的生命旅程时，他怀里揣着一本书，时时用手去捂紧它，仿佛深怕它也会离开他而消失不见似的……

奥 尔 索

秋天的最后几天，对这个位于加利福尼亚南部的小城阿纳海姆说来，正是娱乐和庆祝的日子。这时候，葡萄的收摘工作已全部结束，城里拥满了无数的工人。在这些工人中，一小部分是墨西哥人，大部分是卡菲拉的印第安人，他们是从加利福尼亚内地的圣·贝纳廷诺的崇山峻岭中出来谋生的土人。再没有比这些人给阿纳海姆带来的景色更绚丽多彩了。无论是墨西哥人，还是印第安人，都栖息在街头或卖东西的广场上，也就是所谓的市集上。他们躺在那里的帐篷里，有的干脆就住在露天里，因为在这个季节，天气总是晴朗温煦的。这是一座风景优美的小城，周围长满了一丛丛的加利树、蓖麻子树和胡椒树。城市像市场一样人声嘈杂，一片喧嚣，与长满仙人掌的荒野的深沉寂静适成奇异的对比，这些荒野是紧挨着葡萄地的。每到傍晚，当金光耀眼的夕阳沉入海中，万道霞光反照在天空时，就把成千上万只从山上一直栖息到海边的野鸭、野鹅、鹈鹕、海鸥和雁群，都映成了玫瑰色。这时候，阿纳海姆城里点起了篝火，开始举行晚会了，黑人歌手们于是擂起了他们的羯鼓，每一堆篝火旁边都能听见鼓声和低沉的五弦琴声。墨西哥人穿着宽大的篷衫，跳起了他们最喜欢的‘博莱罗舞’。印第安人手里拿着白色的‘科特’长棍，伴和着他们，或者大声叫喊着“哎，维瓦！”①那些用红木燃烧起来的篝火，爆发出噼啪的响声，火星四溅。在那血红的火光里，可以看见欢跳的人

① 原文是“eviva”，西班牙人的喝彩叫好声。

群，而围绕在四周的则是当地的居民，他们手挽着自己美丽的妻子和女儿，兴高采烈地望着那些欢乐的人群。

然而，当最后一串葡萄被印第安人用脚踩榨完的这一天，才是最隆重的节日。因为这一天，由德国人赫尔希先生率领的巡回杂技团正好从洛杉矶赶来了，同时来到的还有赫尔希先生的动物展览，其中有猴子、美洲狮、非洲狮、一只大象和十几只返老还童的鹦鹉，这些动物组成了“世界上最壮观的奇景”。那些卡菲拉人把他们还没有喝掉的最后几个钱都奉献了出来。他们并不是要来看这些野兽，因为这些动物在圣·贝纳廷诺山里并不少见。他们要看的是那些女演员、大力士、小丑，以及马戏团里的所有技艺超群的表演。他们认为这些才是真正“伟大的艺术”，也就是一种只有靠超凡的法力才能实现的魔术。

如果有人认为，这个马戏团仅仅对印第安人、中国人或者黑人才有吸引力，那他一定会遭到赫尔希先生的一顿臭骂。马戏团的到来，不仅吸引了城郊四周的居民，甚至连附近一带的小城镇，如威士敏斯特、奥兰奇和洛斯·尼托斯的居民也都拥到了这里。“柠檬街”上充塞着形形色色、大小不一的车辆，连落脚的地方都没有了。整个巨大的“移民”区都哄动起来了。那些体态娉婷的年轻小姐们，金黄色的额发垂在眼睛上面，她们坐在马车的前座上，得意洋洋地超过街上的行人，还故作娇态，露出了雪白的牙齿。从洛斯·尼托斯来的西班牙小姐们从她们的绢纱面罩里向外面抛着种种媚眼。从四郊来的太太们衣着都非常时髦，骄傲地靠在她们那些皮肤晒得黝黑的男人肩膀上。这些男人大多是头戴一顶旧帽子，上面穿一件法兰绒衬衣，下面穿一条斜纹布裤子。由于没有打领带，领子上的纽扣都扣得紧紧的。

所有的人都在互相打招呼，彼此问候，仔细打量着别人的穿着，看他们是否时髦华美，然后便闲谈一阵子。

在那些装饰着鲜花、看起来像一把大花束的美国马车中间，青年男子们骑着雄骏的野马，从高高的马鞍上俯下身来，偷看少女们帽子

下面俊俏的脸庞。这些半驯化的野马被街上的喧闹声惊吓了，鼓起它们血红的眼睛，双蹄竖立起来，嘶鸣着。不过这些勇敢的骑手对此毫不在意。

大家都在谈论那些“最壮观的奇景”，或晚上演出的种种节目，其新颖奇特将超过以往他们所看过的一切。的确，大幅的海报预告了这些真正的奇迹。马戏团的赫尔希先生自己就是一个“耍鞭子的艺术家”，他将要和最凶猛的非洲狮子登台献技。据节目单称，这头狮子将要向团主猛扑过去，而他的全部防身武器就是一根鞭子，但是这件普通的武器在这双神奇的手里却变成了（据节目单宣称）一把会冒火的利剑和盾牌。这条鞭子的末梢会像响尾蛇那样咬人，会像闪电那样发光，会像霹雳那样刺击，使那头凶猛的野兽永远和他保持一定的距离，尽管它龇牙咧嘴，也不敢扑到这位艺术家的身上。节目还不止这些。还有一个十六岁的奥尔索，是白人父亲和印第安母亲生的“美国的赫拉克勒斯①”。他一人能用肩膀扛起六个人，每个肩膀上站三个。此外，马戏团老板还悬赏一百美元，无论什么人，“不管其肤色如何”，凡是能在角斗中把这个少年大力士摔倒在地的，就能得到这笔奖金。整个阿纳海姆都在传播这样一个消息，说那位杀死过灰熊的猎手已经特地从圣·贝纳廷诺山里出来，要和奥尔索比比高低。这个猎人以勇敢大胆和膂力过人而闻名，自从加利福尼亚成为加利福尼亚州以来，他是第一个敢用斧子和短刀去杀死灰熊的人。

这个杀熊者有可能打败这个十六岁的杂技团大力士，这给阿纳海姆的男子汉们以极大的鼓舞。因为这个奥尔索以前一直是所向无敌，把大西洋和太平洋之间最有力气的“美国佬”都摔倒在地上。如今若是被这个猎人打败，那么，加利福尼亚就会获得不朽的光荣了。女人们也对节目单上的另一个节目表现出强烈的兴趣：据说，就是这个孔武有力的奥尔索将顶起一根三十尺长的木杆，杆顶上站着那个

①赫拉克勒斯，希腊神话中大力神，神勇无敌，屡建奇功。

“ 世界奇观 ’的小詹妮。海报把她吹嘘为‘ 基督教时代开始以来 ’世界上最美的一个姑娘，詹妮虽然只有十三岁，马戏团老板也悬赏一百美元,任何一个姑娘,不论其肤色如何,如果能在容貌方面超过这位‘ 空中天使 ”，就能得到这笔奖金。从阿纳海姆及其邻近地区来的那些小姐们、小小姐们和最小的小姐们，在读着节目单上的这条说明时，都撅起嘴来，表现出不屑一顾的轻蔑态度。她们还认为，谁若是去参加这种比赛，就是贬低自己的身份。但是，她们个个都情愿放弃家中舒适的座椅，争相去看晚上的表演，去看那个还是孩子的对手。不过，她们谁也不相信，她的美丽能赛过比姆巴姐妹。比姆巴家的两姐妹，大的叫雷弗娇，小的叫梅塞德，她们懒懒散散地坐在一辆漂亮的马车里，正在读那张海报。在她们那无比美丽的脸上，看不到丝毫激动的表情，虽然她们都感觉到阿纳海姆全城的人此时此刻正把眼睛盯着她们，仿佛是在请求她们来挽救全州的名誉似的，而且全城的人都怀着一种爱国的自豪感，深信在这个世界的所有高山峡谷中，再也不可能找到比加利福尼亚的这两朵鲜花更美丽的花朵了。啊！雷弗娇和梅塞德两姐妹真是一双天姿国色的姑娘啊！在她们的血管里流着纯粹卡斯迪亚的血并不是毫无来由的，她们的母亲时常谈起这个血统，表明她既轻视那些有色人种，也瞧不起那些浅头发的人，也就是“ 美国佬 ”。

两姐妹都体态轻盈而窈窕，她们的举动都有点儿神秘的懒散，同时又是那样的风骚迷人。无论哪个年轻人，只要一接近她们，就会萌发出一种难以抑制的、难以言状的欲望来，他的心就会跳得很厉害。雷弗娇和梅塞德身上显露出的百般娇媚就像木兰花散发出的沁人芬芳一样。她们的脸都很白嫩俊俏，面色晶莹透亮，泛出一丝淡淡的玫瑰红,有如黎明的霞光,一双黑黑的丹凤眼,显得非常甜蜜,眼神天真而聪慧。她们披着轻纱披肩，坐在装饰着鲜花的轻便马车上，既纯洁又安详，而且是那样的美丽，连她们自己都似乎不知道她们有多美。阿纳海姆的人望着她们，真是大饱眼福，他们以她们为自豪，也衷心

喜爱她们。如果这个詹妮竟能胜过她们，那她不知该有多美啊！《星期六评论》曾这样写道：当小詹妮爬上了由奥尔索的强壮肩膀举起的木杆顶端时，当她冒着生命危险，悬挂在木杆顶端上，开始伸展双手，像蝴蝶一样拍打时，整个杂技场里都鸦雀无声，不仅观众的眼睛在注视着她的表演，就连他们的心也在跟着她的动作而颤动。《星期六评论》最后写道："谁若是在高杆上，或是在马背上看见过她一次，他将一辈子也不会忘记她，因为当代最伟大的艺术家，就连那个为皇宫旅馆作画的旧金山人哈尔维大师，也无法画出像她这样美貌的人物来。"

阿纳海姆的青年人一来是因为持怀疑态度，二来是因为喜爱比姆巴姐妹，便认为这是一个骗局。不过，到底如何，只有到了晚上才能见分晓。这时候，马戏团周围熙熙攘攘，人群越聚越多。围绕着大马戏棚的是一长排木屋，从这些木屋里传出了狮子和大象的吼声，鹦鹉站在挂在木屋的环架上，用刺破天的尖声大叫着。那些猴子呢，有的用自己的尾巴倒挂着，有的则在和观众逗乐。木屋四周用绳子围隔起来，使人和动物保持一定的距离。最后从那间大戏棚里走出了一支队伍，这支队伍的目的就是要激起人们的好奇心，使他们惊讶不已。队伍的前头是一辆由六匹马拉的大车，马头用羽毛装饰着，马夫们身穿法国驭者的制服，坐在马鞍上，驱车前进。大车上摆放着狮子笼，每个笼子里都坐着一位手持橄榄枝的姑娘。大车之后是一只大象，身上披盖着一块花毡，背上立着一座塔楼，塔楼里站着好几个弓箭手。号角劲吹，锣鼓齐响，狮吼鞭舞。一句话，整个队伍嘈嘈闹闹地行进着，像吵架似的。队伍并不就到此为止；在大象后面，还跟着一架带烟囱的机器，就像火车头似的，这架机器像一座管风琴，蒸气从机关里与其说是奏出了，倒不如说是最令人惊异地呼哨出了那首风行的民歌《扬基歌》。有时蒸气在管子里堵住了，就会发出平常的那种呼哨声，然而这丝毫也没有减低围观群众的热情。这些群众听到这蒸气呼哨出来的歌声，个个兴奋得不能自制，美国人大声呼叫：

“呼啦！”德国人高喊“啊嘿！”墨西哥人则是叫着“哎，维瓦！”卡菲拉人高兴得像野兽得到美味那样狂呼乱叫。

人群跟在大车后面走着，马戏场周围一带反而显得冷冷清清的。鹦鹉停止了尖叫，猴子也不再翻筋斗了。然而“那最壮观的奇景”却没有出现在游行队伍里。大车上既没有“无与伦比的耍鞭子”的团主，也没有“不可战胜的奥尔索”，更没有那位“空中天使”詹妮。他们都要留到晚上才会出来，以便产生更强烈的印象。这时候的马戏团老板时而坐在木屋里，时而到卖票房里转转；卖票房里他手下的黑人露出白牙齿在向观众微笑。他朝里面望了一望，一切都令他生气。奥尔索和詹妮正在马戏场里练习动作。然而这座大帐篷里却是又黑暗又安静，马戏场内部梯形座位的最高处，几乎完全黑暗了。不过，大片的阳光透过帐篷顶照射在铺满木屑和细沙的场地上。通过从篷布上透射进来的灰色光线，可以看到有一匹马站在木栅墙的旁边。马的旁边没有人，这匹雄壮的大马显然是劳累疲乏了，它用尾巴驱赶着苍蝇，拼命地摆动着它那用白缰绳系住的头，随即把头朝胸前弯了下去。过了一会，你就渐渐能看见别的一些东西了，那里有横放在沙地上的木杆，奥尔索通常就是用这根木杆来举詹妮的。还有几个糊着吸墨纸的铁环，詹妮就是要从它们中间穿过去的，但是这些东西都是乱七八糟地放在地上。整个半明半暗的场地和完全昏暗的马戏场内，给人以一座空房子的印象，仿佛它的窗户早就被钉死了似的。一排排梯形座位，只有几处地方有亮光，看起来就像一座废墟。那匹搭拉着脑袋的马也不能给这幅画面增添活力。

奥尔索和詹妮又是在哪里呢？一缕光线从帐篷开口处射进来，光线中有尘埃在飞扬和滚动，光线有如一条金带照在远处的几排椅子上，这条金带随着外面太阳的沉落而移动，最后便照射到了奥尔索和詹妮的身上。

奥尔索坐在长凳上，詹妮坐在他的身边。她那美丽的、孩子气的脸孔紧偎在这个大力士的肩膀上，她的一只手伸过他的脊背，搭拉在

他的另一个肩膀上。姑娘抬眼向上，仿佛在细心听她的伙伴说话。奥尔索则俯身向着她，不时摇晃着脑袋，似乎是在向她解释或说明什么事情。他们就这样相互依偎着，真可以被看成是一对恋人，只不过詹妮那双穿着粉红色紧身裤的小腿还够不到地上，只是前后悬空地摆动着，完全是一副孩子气的姿态，使人想起制造陶器的动作。而她的那双向上看的眼睛，也只是表现出一种专心听讲和集中思想的神情，没有一点谈情说爱的情怀。而且她的身体也刚刚显示出成年人的初步轮廓。总的说来，詹妮还是个孩子，而且是个非常娇媚的女孩子，说来不能不得罪那位为皇宫旅馆作画的旧金山人哈尔维先生，因为就连他也很难想象出一个如此美丽的女孩来。她有张天使般的脸,她那双大大的有点忧郁的蓝眼睛,透露出一种深沉的、甜蜜的、充满信任的神情。黑黑的眉毛长在白嫩的前额上，显得无比的俏丽，又仿佛总是在沉思似的。金黄色的、如丝般的、有点零乱的鬓发，把暗影投在了她的额角上，不单是哈尔维大师，就连另一位名叫伦勃朗①的名画家，对这样的形象也不能不为之所动，从而挥笔作画的。这位姑娘使人想起了灰姑娘和葛莱琴②,而她的那种偎依的姿势,又揭示出她的怯生生的性格，说明她需要别人的保护。

她的这种体态，像葛莱慈③ 画中的少女一样，使她身上穿的那件紧身的演出衣裙显得格外动人。她穿了一条缀有银片的短纱裙，短得连膝盖都遮不住，和一条玫瑰色的紧身裤衩。她坐在金色的光带上，衬托着又深又暗的背景，看起来真像一个光亮而又透明的幻影，她那亭亭玉立的身材与那个青年的四方形的宽阔身体，适成强烈的对比。

身穿肉色紧身裤的奥尔索，远看就像是裸体的。同一道光线照

①伦勃朗（1606—1669），荷兰画家。

② 灰姑娘，北欧民间传说中的美丽少女；葛莱琴，歌德名著《浮士德》中的美女。

③葛莱慈（1725—1805），法国画家。

亮了他那发育过分的、不匀称的肩膀，隆起的胸脯，干瘦的肚腹和短得与身体不相称的双腿。他那强壮粗犷的身体仿佛是用斧头随意砍削而成。他不单具有一般马戏团里的大力士的全部特征，而且还发展到这样粗壮的程度，竟使他看起来就像一幅漫画式的人物。另外，他长得很丑。他有时抬起头来，人们就能看到他的脸了，五官倒也长得端正，也许端正得过分了，反而显得有些僵硬，也像是用斧头砍削出来的。他那低矮的额头和一头像马鬃一样的黑发，直垂到鼻子上，这无疑是从他印第安母亲那里继承下来的，使他的脸上有一种阴沉凶恶的表情。他既像一头公牛，又像一只熊，总而言之，他的力气过人，也很凶暴，确实不是一个举止温和的人。

每当詹妮走近马厩时，那些可爱的动物都转过头来，抬起它们那聪慧的眼睛，发出轻轻的嘶鸣声，仿佛在说"：亲爱的，你好啊？"但是，它们只要一见到奥尔索，就害怕得缩拢在一起了。他是个性格内向的人，老爱喃喃自语，脸色阴沉。赫尔希先生手下的那些担任马夫、丑角、歌手和走绳索的黑人，都很不喜欢他，一有机会便想法整治他。由于他是个混血儿，他们都瞧不起他，甚至还公然对他表示出轻蔑的态度。说句老实话，团主悬赏一百元给那些前来与奥尔索比试高低的人，倒不用担心会失去这笔钱。可是，团主既恨奥尔索，同时又怕他。当然，他的这种怕，就像一位驯兽师害怕，譬如说，一头狮子一样，也就是说，他可以毫无理由地鞭打他。

赫尔希先生之所以鞭打他，还有另一层原因，他认为如果他不打这个小伙子，小伙子就会来打他，而且他总是遵奉着克里奥尔女人①的原则，把鞭打当成惩罚，把不鞭打看成是奖赏。

奥尔索的情况就是如此。然而，从他突然爱上了詹妮以来，他就变得好多了。这件事发生在一年以前，奥尔索当时还兼管着动物。有一次，他去擦洗美洲狮子的笼子，那只狮子把利爪伸出铁栏，抓伤

①克里奥尔人是南美的混血人种，由欧洲移民和当地土著所生。

了他的头，这个大力士便走进铁笼，索性和狮子展开了一场可怕的搏斗，结果是他活着出来了，不过他的伤势不轻，当场就昏过去了。后来他病了很久，尤其是那个团主还狠狠地鞭打了他一顿，因为他把美洲狮子的脊梁骨打断了。在他生病期间，小詹妮向他表示了不少的同情，没有人在旁边时，她替他包扎伤口。一遇到空闲的时候，她就坐在他的身边，给他读《圣经》，她把它叫做"好书"，里面讲到了人人要互爱、宽恕和慈悲。总之，这本书所讲的都是赫尔希先生马戏团里从未听说过的事情。奥尔索听着这本书，脑子里就在不停地思考，最后他得出的结论是：如果马戏团能像书中所说的那样好，那他也就不会这样桀骜不驯了。同时他也想到，若是那样的话，他也不会挨打了，甚至可能会有人爱上他的。那么爱上他的会是谁呢？决不会是那些黑人和赫尔希先生，也许会是小詹妮吧，她的声音是那样甜蜜，犹如一只夜莺在他的耳边歌唱。

由于有了这样的想法，有一天晚上，他尽情大哭了一顿，热烈地吻着詹妮的一双小手。从这个时候起，他就深深地爱上了她。而且从此以后，每当晚上演出时，只要小姑娘一骑在马上，他就要来到场地边，用一双关切的眼睛追随着她。他把糊有吸墨纸的铁圈摆好，对她微笑。当伴奏的音乐一奏出"啊！死亡临近了！"的曲调时，他就把她举在木杆的顶端，使观众大为惊讶，连他自己也在担惊受怕。此时此刻他心里知道，一旦她掉了下来，那么马戏团里就再也没有人有这样一本"好书"了，所以他的眼睛老是注视着她，而他的这种谨慎小心，他动作中所表现出来的那种害怕的样子，更增加了表演的惊险性。随后，他们被暴风雨般的掌声召唤出来，一起来到场地谢幕时，他又总是把她推到前面，让她受到更多的喝彩声，他自己也高兴得喃喃自语起来。这个孤独的人只和她谈得来，也只有在她面前才能敞开自己的心扉。奥尔索憎恨马戏团，憎恨赫尔希先生，因为他和"好书"上的人根本不同。常常有一种念头把他带到天边，带到森林和草原上去。当这个到处流浪的马戏团来到一个渺无人烟的地方时，他

的心里就会无比的激动，有如一只关久了的狼，一遇见森林，心里就会无限向往一样。他的这种性格，并不单是从他母亲那里继承下来的，因为他的父亲也是一个浪迹草原的猎人。他把自己的这些想法通通都告诉了小詹妮，同时还向她讲述了草原上的生活情形。对于这种生活，大部分是他猜想出来的，一小部分是他从草原来的猎人那里听来的，因为经常有猎人到马戏团来，他们不是给赫尔希先生送来野味，就是被团主为打败奥尔索而设立的一百元奖金所吸引。

小詹妮听着这些谈话和印第安人的幻想，总是把她的蓝眼睛睁得大大的，或是陷入沉思中。啊，奥尔索一个人是不会到荒原上去的。她会永远和他在一起，因此，他们都觉得非常愉快，尽管这种生活使人感到恐怖。他们每天都能看到新的东西，他们会有自己的农场，因此他们需要考虑所有的事情。

现在，这两个人正坐在这条光带中，互相交谈着，而不是在练习新的翻跳动作。马站在场里，搭拉着脑袋。小詹妮紧靠在奥尔索的肩膀上，一对沉思的眼睛凝视着空中，两条腿不停地摆动着。她的脑海里正在想着荒原的生活，有时她也提出一些问题，以便更好地了解这种生活。

“那么人住在哪里呢？”她抬眼望着自己的同伴，问道。

“那里有的是橡树。只要有一把斧子，就能建起一座房子来。”

“是的。不过，房子还没有盖起来的时候又住在哪里呢？”詹妮说道。

“那里总是很暖和的。那个杀熊的猎人说过，那里非常暖和。”

詹妮更加用力地摆动着她的双脚，好像在说，如果那里暖和，那她就什么也用不着担心了。过了一会儿，她又思考起问题来了。她在马戏团里有一只心爱的小狗，她称之为狗先生，还有一只小猫，她管它叫猫先生，它们的去向她也应该做出安排。

“狗先生和猫先生是不是也跟我们一道去呢？”

“一道去！”奥尔索回答道，并且高兴得嘟噜起来。

“我们要不要把那本‘好书’也带走呢?”

“带走!”奥尔索说道,他更大声地喃喃自语起来。

“好的!”姑娘高兴地数说着,“猫先生给我们抓鸟,狗先生遇到有什么坏人到我们这儿来，就会大声吠叫。你做丈夫，我就是你的妻子,它们就是我们的孩子。”

奥尔索听得美滋滋的，连自言自语都停住了，于是詹妮又继续说道：

“到那时候,就不再有赫尔希先生了,也不再有马戏团了,我们也用不着做什么事了。只是……啊,不……”过了一会儿她又说道,“那本好书上说,人应该劳动,所以我有时候也要跳跳铁圈,跳一个、两个铁圈,跳三个、四个铁圈。”

显然詹妮除了跳铁圈外，想不出还有别的劳动形式。过了一会儿，她又问道：

“奥尔索,我是不是真的能跟你在一起呢?”

“是的,琪①,我非常爱你。”

他说这句话的时候，满脸生辉，使他的相貌几乎变得好看了。

然而，他自己也不知道，他应该怎样去爱这个金发的小姑娘。

他就像一只哈巴狗爱他的女主人一样。在这个世界上，他只爱她一个人。在她的身旁，他的样子就像一条巨龙，但这又有什么妨碍呢？没有，一点也没有！

“琪,你听我说。”过了一会儿,奥尔索说道。

詹妮刚刚站了起来，想去看看那匹马。可是现在，为了听清奥尔索说的每一句话，她就跪在他的面前，两只胳膊支撑在他的膝盖上，双手托着自己的下巴，抬头听他说话。

然而,就在这时候,两个孩子很不幸,那个“耍鞭子的艺术家”正好走进了马戏场，而且当时又是他脾气最坏的时刻，因为他刚才在训

①即詹妮的名字。

练狮子的时候完全失败了。

这头老得脱了毛的猛兽宁愿人们让它安安静静地休息，根本不想朝这位艺术家扑过去，在鞭子一再地催打之下，它尽往笼子里面躲闪。团主绝望地想到，如果这头狮子在天黑之前还没有放弃它的这种温驯脾气，那么“鞭子表演”这个节目就要砸锅，因为鞭打一头尽是躲躲闪闪的狮子，就像吃龙虾时先吃尾巴一样，根本不算什么本事。

还有一件事也使这位团主的心情很坏，那个卖站票的黑人向他报告说，那些卡菲拉人已经把采葡萄挣来的钱都喝光了，因为，尽管来买票的人不少，但是他们买票付的不是现钱，而是印有 U·S 字样的毡子，或是他们的老婆，尤其是年纪大的老婆。卡菲拉人的缺少现钱，对这位耍鞭子的艺术家说来，真是不小的损失。因为他原打算要卖个“客满”，现在如果站票卖不完，那就无法达到‘客满’了。此时此刻，团主的心里只有一个愿望，恨不得所有的印第安人只有一根脊梁骨，他就可以当着阿纳海姆人的面，在那根脊梁骨上表演一番。他怀着这种心情走进了马戏场，一看到那匹马在木栅墙边闲站着，又显得很疲乏似的，他就勃然大怒。奥尔索和詹妮会在什么地方呢？他用一只手放在额角上，免得篷布缝里射进来的光线刺着他的眼睛。团主朝里面望去，立即看见了坐在那道光线中的奥尔索和跪在他身前的詹妮，一双胳膊支撑在他的膝盖上。一看见这副情景，团主就把鞭梢往地上甩开。

“奥尔索！”

即使是一道雷电打在这两个孩子身上，也不至于引起他们这样大的惊怖。奥尔索双脚跳了起来，从长板凳座位中间的过道走了下来，他的动作是那样快，就像一头牲畜听到主人的呼唤就急忙跑到他的面前一样。后面跟着小詹妮，她吓得眼睛都睁大了，踉踉跄跄地碰撞在那些板凳上。

奥尔索走到场地里后，便在木栅边停住了，他脸色阴沉，默不作声。从棚顶上射进来的阳光现在清楚地照亮了他那由两条短腿支撑

的赫拉克勒斯一样的身体。

“走近点!’团主用嘶哑的声音叫道。这时候,他那条伸展开来的鞭梢，在沙地上可怕地蠕动着，就像一只埋伏着的猛虎在摆动尾巴一样。

奥尔索朝前走了几步，他们互相盯着对方看了一阵子。团主显出一副驯兽师的神情，他要走进笼里去鞭打一头凶猛的野兽，同时又在密切注视着它。

但是愤怒终于战胜了他的谨慎，他气得不停地跺着他那细长的穿着麂皮裤子和高筒靴的双腿。当然，使他这样暴跳如雷的，不仅是两个孩子的懒散。詹妮站在上面的凳子上望着他们，有如一头雌鹿望着两只山猫。

“小混蛋 蚾狗的 驹杂种 !’团主咒骂着。

他的那条鞭子疾如闪电，画了一个圆圈，呼啸着，啪的一声打了过来。奥尔索轻轻地哼了一下，向前窜了一步，立即被第二下鞭子挡住了，随后是第三下、第四下……第十下。虽然没有观众，表演却开始了。这位伟大的艺术家高举着手臂，连动都不用动一下，只要他的手掌转一转，就像是安装在轴承上的一架机器的一部分，每转一次，就会在奥尔索的皮肉上划上一条鞭痕，使人觉得这条鞭子，或者不如说是这条鞭子的狠毒的末梢，竟把团主和大力士之间的整个空间都塞满了似的。团主渐渐兴奋起来，以致到最后，竟达到了一种真正的艺术家的狂热境界了。这位大师不过是在即兴表演，但是那条在空中飞舞的鞭子，却已经在这个大力士的脖子上划上了两条血痕，到了晚上就得用敷粉把鞭痕敷盖起来。

奥尔索始终沉默着。但是，鞭子每抽一下，他就朝前走近一步，而团主也就跟着后退一步，他们就这样在场地上转了一圈。后来那团主跳出了场地，就像一个驯兽师那样跳出了笼子。他立即在通向马厩的门口消失了……也完全像驯兽师一样。

然而当他走出去的时候 ﹑又把眼光转到詹妮的身上。

“ 上马去 以后再和你算账 !”他大声叫道。

他的话声还没有落，只见白裙子在空中一闪，一眨眼功夫，詹妮就跳上了马背，像只灵巧的猴子。团主消失在幕布后面，马开始在场地里跑圈子，有时它的蹄子还踢着木栅墙。

“ 哟 哟 !”詹妮细声地喊着“ 哟 哟 !”但是她的‘ 吆喝声 ’倒成了一种呜咽声。这匹马越跑越快，马蹄乱踢起来，马身弯得越来越厉害。小姑娘站在马鞍上，一只脚踩在另一只脚上，看起来，她的脚尖好像只是触到马鞍似的。她那双裸露的粉红色的双臂急速地摆动着，以保持身体的平衡。她的那头秀发和轻柔的裙子被气流带动得飘扬开来，飞散在她的身后，她的身体也轻盈得犹如一只飞翔的小鸟。

“哟！哟！”她又叫了几声。这时候，泪水已经蒙住了她的眼睛。她不得不抬起头来看东西了。马的急驰使她头昏眼花，一排排高起的座位、木栅墙和场地，都开始在她的四周旋转起来，她的身体晃动了一下、两下，终于跌落在奥尔索的臂膀中。

“ 啊 奥尔索 ,可怜的奥尔索 ! ”这姑娘抽泣着 ,说道。

“ 你怎么啦 ,琪 ?”小伙子轻声问道“ 你干吗哭呀 ?不要哭 我不怎么痛 ,真的是不怎么痛。”

詹妮双手抱住他的脖子，开始吻起他的脸来。她全身愤慨得颤动起来，而哭泣也几乎变成了痉挛。

“ 奥尔索呀奥尔索 !”她一再这样喊道 ,无法说出别的话来。她的双手紧紧搂住他的脖子。如果是她自己遭到毒打，也不会哭得如此凄楚悲恸。后来倒是奥尔索紧紧把她搂在怀中，开始安慰她了……他忘记了身上的痛苦，双手把她抱了起来，再一次紧紧把她贴在自己的胸前，他那因鞭打而绷紧的神经使他第一次感到：他对她的爱情决不仅仅是像一只带环套的狗爱它的女主人那样。他的呼吸急促，他的嘴也就随着呼吸的停顿而时断时续地说道：

“ 我现在一点也不痛了……只要你在我的身边，我就非常快

乐……啊，詹妮！詹妮！”

这时候，团主在马厩里走来走去，一肚子怒火。他妒火中烧。他看见小姑娘跪伏在奥尔索的膝上，而从某个时期以来，这个美丽的姑娘在他心里激起了一种朦胧的尚未恶性发展的下流感情，但是他肯定詹妮和奥尔索是在谈情说爱，所以他就决定要报复他们。如果他鞭打她，他就会得到一种极大的满足。他要狠狠地鞭打她，他无法抗拒这种欲望。过了一会儿，他就把她叫来了。

她立即挣脱了大力士的拥抱，转眼之间就消失在马厩门口了。奥尔索傻呆呆的，非但没有跟着她去，反而步履蹒跚地朝座位走去，他坐在板凳上，胸脯急促地起伏着。

这时候，詹妮走进了马厩，起初她谁也没有看见，因为那里比马戏棚里还要昏暗。但是她担心团主会以为她违抗命令而鞭打她，于是她用一种很低的、非常害怕的声音说道：

“我来了，先生，我来了。”

就在这同一刹那，团主的手抓住了她的一只手，粗暴地喊道：

“走！”

如果他对她发一顿脾气，或者大声斥责一番，也不会比他一声不吭地把她拉进化妆室更使她胆战心惊的了。一路上她尽力往后挣扎着，用她的全部力气反抗着，一再急速地说道：

“赫尔希先生，我亲爱的、仁慈的先生！我再也不敢了……”

但是他依然粗暴地把她拉进了那间长方形的堆放服装的房间，随手反闩上了门。

詹妮立即跪在地上。她抬起眼睛，双手交叉着，全身像树叶一样颤抖着。她满脸泪水，想用再三哀求来使他心软，然而他却从墙上取下了鞭子，回答她道：

“躺下！”

这时候，詹妮绝望地抱住了他的双脚，因为她吓得几乎快死了。她身上的每根神经都紧张得像绷紧了的琴弦，任凭她把苍白的嘴唇

紧紧贴在他那擦得锃亮的高筒靴上苦苦哀求也是枉然。相反的，她的恐惧和哀求更加刺激了他，他抓起她的裙带，把她扔在堆满衣服的桌子上，后来他又费了一点时间才把她那双乱蹬乱踢的小脚压住，于是他开始鞭打起来。

“奥尔索 !奥尔索 !”小姑娘大声喊道。

就在这同一时刻，整个房门震动起来，从上到下咔吱咔吱地响着裂开了，半扇房门被一股巨大的力量打破，砰的一声倒在了地上。

门口站着奥尔索。

鞭子从团主手里掉了下来。他的脸色像死人一样灰白，因为奥尔索这时的模样也非常吓人。他的一双眼睛只能见到白眼球，他那张大嘴也是白沫横飞，他的头向前低着，有如一头公牛。整个身体都是一副准备猛扑上去的姿态。

“滚开 !”团主大声叱责道,企图用喊叫来掩饰他的惊慌。

然而闸门已经打开了。平时只要一声召唤就会像狗一样俯首听命的奥尔索，现在丝毫也没有退出去的打算。他只是把头低得更下些，仿佛有一股神力把他那钢铁般的肌肉鼓了起来。

“救命啊 !救命 !”这位艺术家拼命在呼喊。

人们听见了他的呼救声。

四个虎背熊腰的黑人从马厩那边出现了，他们飞速穿过那扇破门，朝奥尔索直冲过去，开始了一场可怕的搏斗。团主站在一旁，牙齿上下哆嗦着。很长一段时间，只能看见一堆黑色躯体互相扭打在一起,不断地转动着,他们拳脚交加,你来我往,动作迅速凶猛。在一片无言的寂静中，时而能听见一声呻吟，时而又是一声喘气声，或是鼻子翕动的声音。但过了不久，有一个黑人仿佛被一种超人的力量从那乱糟糟的一堆里抛了出来，在空中转动着，掉在了团主的身后，后脑勺砰的一声打在地板上。过了一会儿，第二个黑人又被摔了出来。打到最后，只有奥尔索一人站立起来。他的脸色比刚才还要可怕，全身都是血迹，头发直竖了起来。他的膝盖下面还紧紧压着两个



已经昏迷过去的黑人。他站了起来，朝团主扑了过去。

艺术家闭起了他的眼睛。

就在这一瞬间，他觉得他的双脚离开了地板，后来他又觉得他好像是在空中腾飞，随后他就什么也不知道了，因为他的整个身体都摔在那半扇未倒的门上，然后就毫无知觉地跌到了地上。

奥尔索在身上擦了一把，便朝詹妮走去。

“走吧!”他简短地说道。

他拉着她的一只手，一起走了出去。这时全城的人都跟在大车的游行队伍和那架会唱《扬基歌》的机器后面，所以马戏团四周冷冷清清，空无一人。只有环架上的鹦鹉聒耳的叫声划破了四周的寂静。这两个少年手牵着手，一直向前，朝街尾那边可以望得见的仙人掌野地里走去。他们沉默地走过了许多被加利树遮掩的房子，后来他们又穿过了当地的屠宰场，那里有成千上百只红翅的椋鸟围着屠宰场飞旋。他们跳过了那条大灌溉水渠，走进了一片柠檬树林，穿过这片树林，就到了仙人掌丛中。

这里已是荒原了。

放眼望去，那些带长刺的植物越长越高。盘根错节、枝叶交叉的仙人掌挡住了去路，用它们的钩刺钩住了詹妮的裙子。有些地方的仙人掌长得那样高，两个少年仿佛是在树林中行走。然而，即使在这样的森林里，谁也无法找到他们。他们信步走去，左拐右转，寻路而走，愈走愈远了。每到仙人掌的塔尖较小的地方，他们就能看见地平线上的那座青翠欲滴的桑达·安娜山。于是他们便朝那座山脉走去。天气非常灼热，暗灰色的秋蝉在仙人掌上鸣叫着。灿烂的阳光倾泻在大地上，干旱的土地被晒裂成龟纹的网状，坚硬的仙人掌叶也被晒得软了下来，花朵一片片地垂挂下来，一大半都枯萎了。

两个孩子一声不响地、沉思地朝前走去。然而周围的一切又是那样的新奇，不久之后，他们就受到眼前景象的感染，连劳累痛苦都忘记了。詹妮的一双眼睛从这片仙人掌望着那片仙人掌。此刻，她

又把探寻的目光转向仙人掌丛中，时时轻声地问她的伙伴。

“这里就是荒原吗，奥尔索？”

但是这荒原并不荒凉。从远处的仙人掌里，传来了松鸡的叫声。他们的周围也响起了种种奇怪的啼叫声、噗哧声和咽咽声。一句话，这是生活在仙人掌丛中的各种小动物所发出的种种声音。时而有一群大松鸡飞了出来，时而有许多头上长着肉冠的秧鸡迈着长腿跑过去。黑色的松鼠一听见他们的脚步声，便飞快地藏进地洞里。各种各样的野兔在东窜西跑。黄鼠用后腿蹲坐在它们的洞口，犹如胖乎乎的德国农民站在自家的门口一样。

他们休息了大半个小时，又继续前进了。不久，詹妮就感到渴得要命了。很显然，奥尔索那种印第安人的机灵被激发出来了，他摘下仙人掌果来给她止渴。这种果实非常多，每一棵开花的仙人掌上都长有这种果实。在采摘的时候，他们两个的手上都刺满了细如发丝的小芒刺。但是这种又酸又甜的果子真是大开他们的胃口，既可止渴，又能充饥。这荒原就像慈母一样把他们喂饱喝足了。他们觉得又有了力气，便迈步朝前走去。仙人掌层层叠叠，越长越高，简直可以说，它们是一棵接一棵地长上去的。他们脚下的地势开始渐渐往上高了起来。他们从小山上回头一望，看见了远处隐约可辨的阿纳海姆城，像是在地上生长的一大片树林，马戏团的踪影一点也看不见了。他们坚毅不拔地朝山峰走去，已经走了好几个小时，山峰的面目越来越清晰了。这里的四周又是另一番景象，在仙人掌丛中出现了各种各样的灌木林，甚至还有参天的大树。桑达·安娜山脉生有树木的山麓就是从此地开始的。奥尔索折断一棵小树，去掉枝叶，做成了一根木棍，这木棍一到他手里，就成了一件可怕的武器。印第安人的本能告诉他，在山里，哪怕只有一根小木棍也比赤手空拳要好得多，尤其是因为太阳就要落山了。太阳那巨大的火红色盾牌已经远远落在阿纳海姆城的后面，沉入了海中，过了不一会儿，它就消失不见了。但是在西边，红色的、金黄色的和橘色的晚霞，有如一条条长带布满

了整个天空。山峦在夕阳中傲然屹立，仙人掌显示出种种奇异的形状，有的像人，有的像动物。詹妮觉得又累又困，但是他们还是竭尽全力朝山里走去，尽管他们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不久之后，他们便看见岩石了。来到岩石旁边，便看见了一条小溪，他们喝足了泉水后便沿着溪流走去。起初，这些岩石都是突兀而起、七零八落，这时候它们便变成整块整块的石壁，后来这些石壁越来越高峻雄伟，于是他们走进了一座峡谷。

晚霞已经消失了，越来越深的黑暗笼罩着大地。在好些地方，藤蔓从溪流的这一边窜到了另一边，在溪流上面形成了一座拱顶，里面异常昏暗，而且阴森可怖。头上可以听到像是树木的沙沙声，但是在藤蔓下面却看不见这些树木。奥尔索猜想，到了这里就是真正的荒原了，里面一定有无数的野兽。他们不时听到从那边传来的各种可疑的声音，等到夜幕降临，就清楚地听到了山猫粗哑的叫声、美洲狮的怒吼和胡狼的嚎叫。

“你怕吗,琪?”奥尔索问道。

“不怕!”姑娘回答道。

不过，她已经疲劳不堪，再也走不动了。于是奥尔索就把她抱了起来，继续朝前走去，他希望能碰到一个垦荒的人或是墨西哥人的帐篷。有一两次，他觉得他看见了远处野兽的闪闪发光的眼睛。这时候，他就用一只手把已经睡着了的詹妮紧紧抱在自己的胸前，另一只手则紧紧握住那根木棍。他自己也是很疲倦了。虽然他的力气很大，但詹妮开始让他觉得沉重了，尤其是他只能用左手抱着她，而要空出右手来作防卫用。为了喘口气，他常常停下来，然后再继续前进。突然间,他站住了,侧耳倾听着,他觉得,他听见了从远处传来的铃声，像是垦荒的人夜里挂在牛羊脖子上的铃声。于是他急忙朝前走去，不久就来到了溪流转弯的地方。铃声越来越清脆了，后来他还听见了狗吠声。这时候，奥尔索深信他现在快到有人住的地方了。对他说来，这正是紧要关头。他白天就被折腾得精疲力竭，现在开始

觉得浑身无力、支持不住了。

他又转过了一道河湾，才看见火光。随着他越往前走，他那敏锐的眼睛就越加清楚地分辨出那是一个火堆和一只狗。这只狗显然是被拴在一棵树桩上的，它正在挣扎吠叫。他终于看见了一个人坐在火堆旁边。

“老天保佑,希望这个人能像‘好书’上的人一样!”他心中想道。

随后他决定叫醒詹妮，于是他大声叫道：

“琪,快醒醒,我们就会有吃的了!”

“你说什么？我们这是在哪儿？”姑娘问道。

“在荒地里!”

她完全清醒了。

“那边是什么亮光呀？”

“有人住在那里,我们就会有吃的了!”

可怜的奥尔索，此时真是饿极了。

这时候，他们走近了那个火堆。狗叫得更凶了。坐在火堆旁边的那个老头子用手罩住眼睛，朝黑暗方向望过来。

过了一会儿，他问道：

“是谁在那里?”

“是我们！我们真的饿坏了！”詹妮细声细气地回答道。

“到前面来!”老人说道。

他们从藏身的一块大石后面走了出来，手拉着手站在火堆旁边。老人惊讶地望着他们，嘴里不由自主地叫了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

因为他看到的这种景象，在这荒无人烟的桑达·安娜山中,真会使每个人都惊讶不已。奥尔索和詹妮都穿着马戏团的服装。这个美丽的姑娘身穿粉红色的紧身裤和一条短裙子，忽然出现在火堆旁，被火光一照，看起来真像一个幻想中的仙女。她身后站着一个非常健壮的方方正正的少年，同样穿着一条肉色的紧身裤，隆起的肌肉有如

橡树上的树节子，透过紧身裤依然清晰可见。

这个年老的垦荒者瞪大眼睛望着他们。

“ 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他问道。

这个小姑娘认为自己的口才显然比她的伙伴好，所以就抢先回答说：

“ 我们是马戏团的，亲爱的先生。赫尔希先生把奥尔索打得很厉害，后来又要来打我。奥尔索不让他打我，反而打了赫尔希先生和他的四个黑人，随后我们就逃到荒原来了。我们在仙人掌里走了好长时间，后来奥尔索抱着我走，我们便走到了这里。我们想要点东西吃。 ”

这个孤独的老人脸色开始明朗起来，他的一双眼睛以一种父亲般慈爱的神情望着这个美丽的小姑娘，她想一口气就把所有的一切都说出来。

“ 你叫什么名字 ,小姑娘 ?”老人问道。

“ 詹妮。”

“ 嗯 ,欢迎你 ,詹妮 !还有你 ,奥尔索 !我很少见到人。你到我身边来 ,詹妮 !”

这个小女人毫不犹豫地用自己赤裸的双手抱住了老人的脖子，亲热地吻起他来 ,她觉得他就是‘ 好书 ’上的那种人。

“ 赫尔希先生会不会找到这里来呢？ ” 她把自己鲜艳的嘴唇从老人满是皱纹的脸上挪开了，问道。

“ 他只能找到一颗子弹 !”老人回答说。过了一会儿 ,他又说了一句:“ 你们不是说过 ,想吃东西吗 ?”

“ 是 ,非常想。”

这个老人在火堆里拨弄了一会儿，从里面拿出了一只肥嫩的鹿腿，香味四溢。于是他们都坐下，吃了起来。

夜景多么美啊！月亮高高地悬挂在山丘的上空。密林中的夜莺唱起了甜蜜的歌声；篝火欢快地哔剥作响。奥尔索也高兴得喃喃自

语起来。他和小姑娘像雇工那样狼吞虎咽。只有这个孤独的老人不知为什么，一口也没有吃。他只是盯着詹妮看，眼里噙满了泪水。

也许是他很久以前也做过父亲；也许是他在这人迹罕至的山林里难以见到人……

从此以后，这三个人就在一起生活了。

音乐迷杨科

他一生下来又瘦小、又羸弱。那些围在产妇床边的女邻居们看到母子这样的虚弱，都摇起了头。铁匠老婆西摩诺娃是个最聪明的女人，她便安慰起病人来：

“把蜡烛拿来，”她说，“我在你们床头点起蜡烛，看来你们是毫无希望的了，我的大嫂。你们要到另一个世界去了。赶快去把神父找来，请他宽恕你的罪过。”

“对！”另一个女人说，“该马上给孩子施洗礼，看来他等不到神父来就会死去。不要让孩子死了成野鬼，让他安心走吧！”

她一边说，一边点着了蜡烛，随后便抱起了孩子，把水洒在他的身上，使他眯了眯眼睛，然后她又说道：

“我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给你洗礼，并赐名为‘杨’。现在你已经是天主教徒的灵魂了，你可以从什么地方来就回到什么地方去啦！阿门！”

然而，这个天主教徒的灵魂一点也不想回到他来的地方去，也不想离开他那瘦弱的躯体。相反的，他两只小脚拼命乱蹬，还啼哭起来，不过哭声是那样的微弱和悲哀，连在场的妇女们都说：“这真像是只小猫在叫哩！”

他们派人去请神父。神父到来后，行完了他那一套仪式，便马上离开了。病人的情况慢慢好转。过了一个星期，她便下地干活了。婴儿虽然是奄奄一息，但还是活下来了，直到第四年的春天，当布谷鸟开始咕咕叫的时候，他的病情才有了好转，时好时坏地活到了十

岁。

他的身体一直都很瘦小，皮肤晒得黑黑的，肚子鼓得很大，两颊凹了进去，一头差不多全是淡白色、像亚麻那样的头发，遮盖着他那双炯炯有神的大眼，这双眼睛看起东西来，仿佛在眺望遥远的地方。冬天，他时常坐在炉子的后边哭泣，不是由于寒冷，便是因为肚子饿的时候母亲还没有把吃的东西放在炉子上或者锅里。夏天，他只穿着一件衬衣，腰上系着一根布条子，头上戴着一顶草帽，他常常像小鸟那样，从草帽的破边下朝上仰望。他的母亲是个贫穷的雇工，天天像寄居在别人屋檐下的燕子那样度日。虽然她按照自己的方式很爱她的孩子，可是她也经常打他，还把他叫做“窝囊废”。他才八岁的时候，便开始去放猪羊了，家里没有什么东西可吃的时候，他便到树林里去采菌子，树林里的狼没有把他吃掉，那只好说是上帝对他的怜悯。

他是一个非常迟钝的孩子，像别的乡下孩子一样，和别人说话时，喜欢把一个手指放进嘴里。谁也不相信他能长大，更不信他将来会成为他母亲的安慰，因为他很懒惰。他为什么会这个样子，大家都摸不着头脑。他只有一种爱好，那就是音乐，他到处都能听到音乐。等他稍稍长大一些，除了音乐，他就什么也不想了。有时，他到树林里去放牲口，或者拿着篮子去采野果子，就常常空手回来，还嘟哝说：

“妈妈，树林里在奏什么音乐？啊，啊！”

母亲便回答他说：

“我给你奏音乐，我给你奏音乐，看你还怕不怕！”

于是她就拿起木勺来敲他，给他“奏”了一顿音乐，孩子便哭喊起来，连连保证他以后不再犯了。但他心里还是想，树林里确是有一种音乐在演唱……到底是什么在演唱呢？他搞不清楚，只知道松树、山毛榉、白桦、黄莺，一切都在演唱，整个树林都在歌唱。

回声在歌唱……田野上艾草也在歌唱，麻雀在房边的果园里啾啾叫，连樱桃树也在摇动奏出音乐。傍晚，他听到村里发出的那些声

音，就认为整个村庄都在演唱。有一次人家派他去干活，让他扬粪，风吹着木杈，他也认为是在奏乐。

有一次，监工看见他头发散乱，呆呆地站在地里听那风吹木杈的声音……监工一看到这样，就解下皮带，给了他一顿教训。可是这对他有什么用呢！大家就叫他"音乐迷杨科"①……春天，他从屋子里跑出，到河边去吹牧笛。夜里，当青蛙咯咯地叫，秧鸡在草原上歌唱，苍鹰迎着露水在呀呀高叫，公鸡在篱笆后面引颈啼叫的时候，他便睡不着觉，一心一意地听着，他到底听到了什么音乐，那只有上帝才能知道。他母亲不敢带他到教堂去，因为风琴一响或甜蜜的歌声一起，这孩子的眼睛就仿佛蒙上了一层浓雾，真不像是这个世界的人了……

晚上，巡夜的人在村里转来转去，为了不打瞌睡，就数起天上的星星或者对狗低声地说着话。他常常看到杨科穿着一件白衬衣，在茫茫夜色中跑到酒店那里，他不进酒店，而是到酒店旁边便停住了，躲在墙下听。酒店里面的人在跳"奥贝列格舞"②，有时一位跳舞的青年会高叫一声'乌哈！'还可以听到皮靴的踢踏声，或者听到姑娘们的'想要干什么'的声音。小提琴轻快地奏着"我们吃，我们喝，我们多快活！"大提琴用低沉庄严的声音伴和着"上帝赏赐！上帝赏赐！"窗户被灯光照得通亮，酒店的每一根柱子好像都在颤动、在歌唱、在演奏，而杨科在倾听……

若是他有这样一把能轻快奏出'我们吃，我们喝，我们多快活'的小提琴，他会多么高兴啊！就是要这样一些会歌唱的薄木板，唉！他能从什么地方找到它呢？什么地方会做这样的提琴？只要让他拿一拿，他就会心满意足的！……可是他只能听，直听到巡夜人在他背后的黑暗中叫了起来：

① "杨科"是"杨"的爱称。

② 奥贝列格舞是波兰的一种民间舞蹈。

“还不快回家去,你这个夜游神!”

于是，他只好赤着脚，尽快地跑回家去，在他身后的黑暗中正传来小提琴的声音“:我们吃,我们喝,我们多快活!”还有大提琴庄严的低音“:上帝赏赐!上帝赏赐!上帝赏赐!”

只要在收获节上或者在别人的婚礼上能听到小提琴的演奏，那对他说来,就像过‘盛大的节日’一样了。过后他便坐在炉子后面,整天都不说一句话，一双炯炯发亮的眼睛，像猫一样在黑暗中望着。后来，他自己用薄木板和马尾做了一把小提琴，虽然不能拉出像酒店小提琴那样优美动听的音乐来，但还是能发出轻得像苍蝇和蚊子叫那样的声音。就是这样的提琴，他也从早到晚地拉着。为了这事他挨过不少的拳打脚踢，甚至被打得像一只伤痕累累的不成熟的苹果。他就是这样的天性。这孩子越来越瘦，可肚子还是那样的胀大，头发越来越浓密，经常流泪的眼睛鼓得越来越大，而他的面颊和胸膛凹陷得越来越深，越来越深……

他完全不像别的孩子，倒像他那把刚刚能发出一点声音的用薄木板做的小提琴。在青黄不接的日子里，他差点饿死了，因为他常常只能靠吃生胡萝卜和占有一把小提琴的愿望来过活。

但是这种愿望并没有给他带来好处。

庄院里的仆人有一把小提琴，他有时在暮色苍茫的时候拉起来，以博得女仆的欢心。杨科常匍匐在牛蒡中，尽量接近饭厅那敞开的大门，以便很好地看看小提琴，它正好挂在门对面的墙上。这当儿，孩子通过眼神把自己的整个灵魂都奉献给了小提琴，因为在他看来，那是他最最珍爱的东西，也是一件他无法得到的圣物，甚至连摸一摸都不配。可是他又非常渴望得到它，哪怕在手中摸一摸，或者在近边饱看一顿也好……这颗可怜的小小的农家孩子的心，被这种欲望激动得颤抖起来。

一天晚上，饭厅里空寂无人，地主夫妇早就到国外去了，仆人也到女仆那边去了，房子显得空荡荡的。杨科蜷伏在牛蒡丛中，通过敞

开的大门，久久地望着他那个寄托着全部愿望的目标。正好这时候皓月当空，月光透过窗子斜照着饭厅，在对面的墙上映出了一个明亮的大四方形，这个四方形慢慢地靠近小提琴，最后完全照在琴上。在黑暗中，这小提琴好像发出了一种银光，特别是它那凸出的琴腹被照亮得如此强烈，使得杨科几乎都不敢对直看它。在这皓洁的月光中，凹进去的琴腰、琴弦和弯把，所有这一切都看得十分清晰，琴钮亮得就像圣约翰节的萤火虫那样，旁边挂着的琴弓就像一根银条。

啊哈！所有这一切真是美妙而又神奇，杨科越看越入迷。他蹲在牛蒡丛中，两只肘臂支撑在瘦骨嶙峋的膝盖上，张着嘴，望着，望着……恐惧使他止步不前，难以抑制的欲望又推着他向前。不知是魔力还是什么，那小提琴在月光中像是在向他靠近，仿佛直向他游来……有时显得暗淡，有时又亮得耀眼。这是魔力，毫无疑问是魔力！这时候，风在吹，树在簌簌地响，牛蒡在轻微地摇曳，杨科清楚地听到：

“去吧，杨科！饭厅里没有人。快去吧，杨科！”

夜色清晰而明亮，夜莺在花园的池旁时而轻微、时而大声地歌唱：“快去！快进去！把它取下来！”诚实的猫头鹰却在杨科的头上轻盈地盘旋，对他说：“杨科，不要去！不要去！”后来，猫头鹰飞走了，夜莺留下了，牛蒡便大声地嘟哝着：“那里没有人啦！”小提琴又光芒四射……

可怜的杨科缩着身子，缓慢而谨慎地向前移动，此时夜莺又低声地唱了起来：“快去！快进去！把它取下来！”

白衬衫越来越接近饭厅的大门，黑色的牛蒡已经遮不住他了。饭厅的门外听到了杨科有病的肺部发出的急促的呼吸声。过了一会儿，白衬衫消失了，只有一只赤脚还露在门外。徒劳啊，猫头鹰！虽然你又一次飞了回来而且叫着：“不要去，不要去！”可是这时候，杨科已经走进了饭厅。

花园池塘里的青蛙突然一齐大声叫了起来，像是受了惊，过后又

静默了。夜莺停止了鸣啭，牛蒡也不再低语。杨科轻轻地、小心翼翼地匍匐前进，可是恐惧笼罩着他。他在牛蒡里，就像野兽在原始森林中一样悠然自在，现在却像掉进陷阱里那样。他的举动仓皇，呼吸急促而带嘶响，同时黑暗又围困着他。夏天的闪电从东方掠向西方，又一次把饭厅里面照亮，照见杨科匍匐在小提琴的前面，仰望着。可是闪电消失了，乌云也遮住了月光，什么都看不见了，什么也听不见了。过了不久，一种低微的、像是哭泣那样的声音在黑暗中响了一下，好像有人不小心把琴弦碰响了。于是，突然……

从饭厅的角落里发出了一个粗壮的睡意惺松的声音，怒气冲冲地问道：

“谁在那里？”

杨科屏住气。粗壮的声音再次问道：

“谁在那里？”

火柴在墙上擦着了，照亮了饭厅。后来……唉呀！我的上帝！传来了咒骂声，殴打声，孩子的哭声和‘啊，上帝！’的呼叫声，犬吠声，窗内拿灯照亮的人的跑步声，整个庄园一片喧哗……

第二天，可怜的杨科受到了村长的审讯。

他们要把他当做小偷来审讯吗？……那是毫无疑义的。村长和陪审员们都注视着杨科，他站在他们面前，把手指放进嘴里，睁着一双受惊的眼睛。他又瘦又小，伤痕累累，污迹斑斑，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也不知道这些人要对他干什么。为什么要审讯这样一个只有十岁、刚能站立起来的可怜孩子呢？难道要把他关进监牢还是怎么的？对于孩子应该有点恻隐之心啊！让巡夜人把他带到一边，打他几棍子，叫他第二次不敢再偷就行了。

那是当然的！

他们把巡夜人斯塔赫叫来：

“你把他带走，给他一顿教训。”

斯塔赫点了点他那愚蠢而粗笨的头，把杨科朝腋下一挟，像挟住

一只小猫那样，把他带到谷仓里。这孩子不知是不懂事，还是吓坏了，一句话也没有说，只是像小鸟那样望着。难道他会知道他们要怎样对付他吗？直到斯塔赫把他带进了谷仓，按倒在地上，掀起了他的衬衣，狠狠地打他的时候，杨科才喊叫起来：

“妈妈!”巡夜人每打他一下,他就“妈妈 妈妈!”地叫了起来,可是他的叫声越来越低、越来越弱，直到最后孩子沉默下来，再也不能叫“妈妈”了……

可怜的被人摔破的小提琴啊！

唉呀！这个愚蠢的坏家伙斯塔赫，哪有这样打孩子的！？况且这孩子又瘦又小，身体一直不好。

母亲赶来了，要带走儿子，可是她只好把他抱回家去了……第二天,杨科没有起来,第三天傍晚,他已经奄奄一息地躺在床上,盖着一条棉布毯。

燕子在篱笆外的樱桃树上歌唱。太阳透过窗玻璃照了进来，把金色的阳光洒在孩子蓬乱的头上和毫无血色的脸上。这阳光好像一条大道，这孩子的灵魂便沿着这大道渐渐地离去。至少在他死的一瞬间让他走在这条金光大道上，那也是件好事，因为他生前走的是一条荆棘小路。这时候，干瘪的胸中还有呼吸，脸上的表情像是在倾听窗外传来的村子里的声音。因为是傍晚，割草回来的姑娘们唱起了“啊,在绿色草地上”这支歌,从溪水那边也传来了阵阵笛声。这是杨科最后一次在听村里的音乐了。在他身旁的棉布毯上放着他那把薄木板做的提琴。

垂死的杨科脸上忽然发光了，从他苍白的嘴唇里发出了轻微的声音：

“妈妈!”

“什么呀,我的儿子?”母亲噙着泪水回答。

“妈妈,在天堂那里,上帝会给我一把真正的小提琴吗?”

“会给你的！孩子，会给的！”母亲回答说。她再也不能说下去

了，因为从她那结实的胸中突然迸发出郁积的悲痛，她只能呻吟地哼着"啊，耶稣 耶稣！"她伏倒在箱子上像发了疯似的号啕大哭起来，就像一个人眼看自己心爱的人被死神抓走而又无法救援。

她并没有救出他来，当她抬起头来再看她的儿子时，这位小提琴手的眼睛虽然仍旧睁着，但已经呆滞了。脸色肃穆、忧郁而僵硬，阳光也消失不见了。

安息吧，杨科！

第三天，地主夫妇从意大利回来了，同来的还有地主小姐和一个追求她的男青年。那青年说：

"意大利，多美的国家啊！①"

"那是一个艺术家荟萃的民族。在那里，有才能的人能够得到发现和保护，那真是幸运！②"小姐补充道。

白杨树在杨科的坟上簌簌地响着……

① 原文是法文。

② 从"在那里"起，原文是法文。

酋　　长

安特洛普小镇坐落在得克萨斯州的安特洛普河的河边上，这天，凡是能行走的人都急急忙忙地赶去看马戏团的演出。他们之所以表现出如此强烈的兴趣，是因为这个城镇打从它建立以来，一个拥有舞女、歌手和走绳索的马戏团前来这里演出还是第一次。这是座新建的城镇。十五年前，这里不但连一座房子都没有，就是这方圆几十里的地区也见不到一个白种人。不过，在这条河的河汉口上，也就是现在安特洛普镇所在的同一个地方，原先有一个叫恰瓦达的印第安人的村寨，这个村寨成了黑蛇族人的首府。黑蛇族的印第安人那时简直成了那些住在附近的，从柏林、格龙德纳和哈尔莫尼亚来的德国移民的眼中钉、肉中刺，使得这些移民再也无法忍受下去。的确，这些印第安人不过是为了保卫自己的“领土”而斗争。那是得克萨斯州政府曾以非常庄重的条约给予他们以永久权的。但是这些从柏林、格龙德纳和哈尔莫尼亚来的德国移民，根本不把这条约放在眼里。毫无疑问，他们虽然要夺走黑蛇族人的土地、水和空气，但也会给这一地区带来文明。当然，那些红皮肤的人也用自己的方式对他们表示了感激——那就是剥去这些德国人的头皮。这种状况是不能长此下去的。于是这些从柏林、格龙德纳和哈尔莫尼亚来的移民纠集了四百多人，还邀请了拉奥拉的墨西哥人前来助阵，便在一个月色皓洁的晚上，袭击了正在睡梦中的恰瓦达村寨。恰瓦达村寨被烧成了灰烬，寨里的居民，不分男女老幼，统统被斩尽杀绝。只有一小队战士因为当时正好在外面打猎，才幸免于难。留在村寨里的人一个也没有剩

下,主要是因为这个村寨坐落在河汊口上,又适逢春季,洪水泛滥,无法度过的洪水便把整个村寨都围住了。但就是这同一个河汊口，使印第安人遭到毁灭，却给德国人带来了好处。要从这河汊口逃走固然困难，却易于防守。基于这种考虑，就有许多从柏林、格龙德纳和哈尔莫尼亚来的移民立即迁移到了这河汊口上。转眼之间，在这块荒蛮的恰瓦达的废墟上，便出现了一座文明的城镇安特洛普。五年当中，它拥有的居民已达两千。

到了第六年，由于河汊对岸发现了水银矿，它的开采又使人口增加了一番。第七年他们根据“私刑法”，在城里的广场上公开绞死了黑蛇族剩下的十九个战士，这些人都是在不远的“死人森林”中被抓获的。从此以后，就再也没有什么人来妨碍安特洛普的发展了。城里出版两种日报和一种《星期一评论》。还在龙舌街上建起了三所学校，其中一所是高级中学。在绞死最后一批黑蛇族战士的那个广场上，建起了一座慈善院。每逢星期天，神父们都要在教堂里教导其教徒热爱自己的乡邻，尊重别人的财产，以及文明社会所具有的种种美德。还有一位旅行演说家甚至在市政大厅里做过一次《论各民族权利》的报告。

那些有钱的居民都在谈论建立一所大学的必要性，为此，他们要求州政府能给予资助。市民们财运亨通，水银、柠檬、大麦和葡萄酒的交易使他们大发其财。他们都是些正直诚实、遵纪守法、勤劳节俭和有条不紊的人，而且个个都长得身宽体胖。若是谁在最近几年里前来访问这个一万多人口的安特洛普镇，他决不能认出这些当地的富商十五年前竟是烧毁恰瓦达村寨的惨无人道的战士。白天，他们在商店、工厂、办公室里度过,晚上就泡在响尾蛇街上的那家名叫‘金色阳光下”的啤酒店里。当你听到这些用缓慢的喉音唱着“祝你胃口好”,或者用冷漠的声调唱起‘啊 莫勒先生,这是可能的吗?”当你听到这些觥筹交错的声音、啤酒的冒泡声和啤酒溢出流到地上的哗啦声；当你看到这里是那样的平静、那样的秩序井然；当你看到那些

市侩们的油光光的脸孔和一双双鼓起来的眼睛，你就会以为你置身于柏林或慕尼黑的啤酒屋里，而决不会想到是在恰瓦达的废墟上。不过现在这座城镇已是非常的舒适，再也没有人会想起那个废墟了。这天晚上，所有居民都急于赶去看马戏团的表演，一是因为在辛苦的工作之后，娱乐便成了必需而又令人愉快的事情，二是市民们为马戏团的到来而感到自豪。众所周知，马戏团是不到小城镇去演出的，所以，冯·M·德安马戏团的到来，就无可辩驳地证明了安特洛普的伟大和重要性。此外，还有第三个原因，也许这是激起大家好奇心的最重要的原因。

节目单上的第二个节目是这样说的：走钢丝，高度离地面十五尺，有音乐伴奏。表演者 著名特技表演家红鹫，黑蛇族的酋长，他既是黑蛇族之末代酋长，也是此部族的最后一人。表演动作：一、行走；二、安特洛普式腾跳；三、死神之歌与死神之舞。

如果这个“酋长”能在什么地方激起最大的兴趣，那就只有安特洛普了。冯·M·德安在“金色阳光下”啤酒店里讲起了十五年前，他在前往桑达费的途中，于托纳多平原上遇见了一个奄奄一息的印第安老人，带着一个十岁的男孩，这老人确实是由于受伤和衰竭而死的。他在临死前曾说过，这个年幼的孩子是被杀死的黑蛇族酋长的儿子，也就是黑蛇族酋长的继位者。

马戏团抚养了这个孤儿。德安先生是在“金色阳光下”啤酒店里才知道安特洛普就是昔日的恰瓦达，而这位著名的杂技演员就将在他祖先的墓地上演出。这一消息使这个马戏团的经理心花怒放，因为他认为，只要能巧妙地加以利用，必然会产生轰动全城的效果。所以，不难理解，安特洛普的这些庸人市侩们匆匆赶去马戏团，就是为了让他们从德国输入来的妻子儿女去看看黑蛇族的最后一个人——他们的妻子儿女有生以来从未见过印第安人——而且还可对他们说“：你们看，十五年前我们就是把这样的人杀得寸草不留的！”于是市侩们就能从这些阿马尔钦和小弗利茨的嘴里听到惊讶的钦佩声

"啊,天呀!"而感到得意洋洋了。全城也在不断地叫喊着"酋长!酋长!"

从早晨开始，孩子们就以好奇而又胆怯的神情，从板壁缝中朝场里窥视。那些年龄稍大一些的孩子被战士精神所鼓舞，在学校放学回家的路上，都排成整齐的队伍，迈着雄壮的步伐朝家里走去。为什么要这样做，连他们自己也不清楚。时值晚上八点钟。这是个美好的夜晚，天气晴朗，满天繁星。从城郊吹来的阵阵微风带来了柠檬树林的芬芳，到了城里就和酒气混合在一起了。马戏团里灯火辉煌。大门前插着燃烧的大松枝火炬，发出阵阵黑烟。阵风把烟雾和明亮的火光吹得摇曳不停。火光把这座建筑物的黑暗轮廓都照得通亮。演出场地是一座新建的圆形木板棚，尖屋顶，顶上飘扬着美国的星条旗。大门外聚集着一群没有买到票或是没有钱买票的人，他们都在观看马戏团的那些大车，而且更爱看入口处的那副布帘子，布帘上画着白种人和红皮肤印第安人的交战场面。每当布帘被掀开的时候，就能看见里面被灯光照亮的酒吧，桌子上摆放着几百只玻璃杯。后来他们把布帘完全拉开了，人群便蜂拥而入，于是座位之间的空道上便响起了人们的脚步声。不久，这黑黝黝的人流就把所有从上到下的空隙都塞满了。马戏场里照亮得如同白昼，尽管他们还没有装上煤气灯，但却有一盏用五十根灯头点燃的大吊灯，把缕缕灯光射在舞台和观众身上。在灯光映照下，可以看见那些啤酒迷的肥头大耳往后仰着，这能让他们的下巴更舒服一些，还能够看清女人们年轻的脸孔和孩子们美丽而又惊喜的面容，这些孩子们惊奇得连眼睛几乎都要突出来了，而且所有的观众都露出了好奇、自满而又傻乎乎的表情。在嘈杂的谈话声中,常常能听到"新鲜水"、"新鲜啤酒"的叫卖声。大家都在焦急地等待着演出的开始。终于响起了铃声，出现了六个穿高统皮靴的马夫，分成两排站立在从马厩到表演场地的通道里,一匹狂暴的马从两排人中间冲了出来,既无座鞍,又无笼头,马上面飘动着一缕薄纱和彩带。那是舞女丽娜，在音乐的伴奏下开始了

表演。丽娜是那样的美丽，龙舌街上那个啤酒商的女儿，年轻的马蒂尔德，一看到她便惶恐不安起来，转身朝着同一条街上开杂货铺的青年弗罗斯的耳边，悄悄问他"你还爱不爱我？"这时候，马在狂奔，像火车头那样喷着气。鞭子在挥舞。好几个小丑跟在舞女后面，叫喊着，拍打着自己的脸颊。舞女像闪电一样消失不见了，随即响起了暴风雨般的掌声。多么精彩的表演啊！但是第一个节目很快就过去了，接着是第二个节目，观众的嘴里都在不停地叫着"酋长，酋长！"这个词。现在谁也不去注意那几个还在拍打着自己脸颊的小丑。小丑们还在像猴子似的表演杂耍的时候，马夫们便搬来了十几尺高的木架子，摆放在表演场地的两边。乐队停止了《扬基歌》的演奏，而改奏歌剧《堂璜》中那支悲怆的将军咏叹调。马夫们在两个木架中间架起了绳索。突然，一片红色的火光从入口处照射进来，把整个演出场地蒙上了一片血光。于是那个可怕的"酋长"，最后一个黑蛇族人，便在这血光中出现了。这是怎么回事呀？……出来的并不是那个酋长，而是马戏团的团长德安。他向观众鞠了一躬便开始说了起来。他很荣幸地请求"各位可亲可敬的绅士们，以及美丽而又同样可敬的女士们，要保持特别的安静。不要鼓掌喝彩，要绝对平静，因为今天酋长的心情非常烦躁，比平常更野蛮！"这些话给观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而且事情也真是怪得很。就是这些在十五年前铲除恰瓦达村寨的安特洛普的高贵市民，如今却产生了一种不愉快的感觉。不一会儿，当丽娜在马上完成翻跳动作时，他们还庆幸自己坐得那样近，就在栏杆的后面，可以看得清清楚楚。现在却以一种羡煞的心情来看待那些高排上的座位了，而且与般物理的规律相反，他们感到坐的位置越低，越是气闷。

不过，那个酋长还记得这一切吗？他可是从小就在德安的马戏团里长大成人的，而这个马戏团里大多是德国人。也许他还没有忘记那一切吧？！不过看起来不可能。他所处的环境和十五年的马戏团生活，他的艺术表演，他所获得的掌声，都不能不对他产生影响。

恰瓦达呀，恰瓦达！然而他们，这些德国人，现在也不是处在自己的国土上，他们远离祖国，除了商业事务所需要的外，也不再更多地去想它了。最重要的是吃、喝问题。对于这个真理，不仅每个生意人都应牢记心上，就是黑蛇族的这个末代酋长也得铭记不忘。

这些联想突然被马厩里的一声粗野的唿哨打断了。马戏场上终于出现了观众焦急期盼的那个酋长。观众中间响起了一阵短促的低语声“：就是他 就是他！”接着便安静下来了，只能听见门口一直在燃烧的松枝火把的响声。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这个酋长的身上，他今天要在祖先的坟地上表演特技。这个印第安人的确是值得看看的。他神气得像傲慢的国王，一件银鼠的大氅——那是酋长身份的标志——把他高大的身躯都遮住了，他野蛮得使人想起一只未经驯养的美洲虎，他的脸像是由青铜铸出来似的，有一颗老鹰似的头颅。他有一双地地道道的印第安人的眼睛：镇定、冷漠而又凶相毕露，闪现出一种冷峻的目光。他用眼睛朝观众巡视了一番，像是在搜索某个牺牲品。此外，他浑身上下都被武装了起来，鸟羽毛在他头上摇晃着，腰上挂着一把板斧和一把剥头皮用的尖刀。不过他手里拿着的不是一把硬弓，而是一根走钢丝时用来保持平衡的木棍。他站在场地中心,突然发出一声黑蛇族的战斗呼号“：老天爷！”那些曾屠杀过恰瓦达村寨的人都清楚地记得这可怕的呼叫声，而且更令人奇怪的是，这些在十五年前面对成千上百这样的战士都毫无惧色的人，如今却在这惟一的战士面前冒冷汗了。不过，幸好马戏团的团长这时走近了那个酋长，对他说了些什么，像是在规劝他，让他冷静下来。这野兽像是受到了约束、劝说产生了效果。因为过了一会儿，酋长便在钢丝上摆动了。他眼睛盯着那盏大煤油灯，开始向前走动。钢丝弯得很厉害，有时甚至看不清楚。这时候，这个印第安人看起来就像是悬挂在空中似的。他像是在登高似的前进着。随后他退几步又向前走去，以保持平衡。他伸开两只被银鼠大氅遮住的臂膀，看起来俨然像两只大翅膀。他摇摇晃晃的，他要掉下来了！……但是他并没有

掉下来。于是响起了一阵暴风雨般的掌声，随即又沉寂下来了。酋长的脸色显得更加冷峻凶狠，他那双注视着煤油灯的眼睛露出一种吓人的目光，场里的观众惶恐不安，但是谁也不敢打破这种寂静。这时候，酋长已经走到钢丝的另一端，他站住了，出人意外地唱起了一支战歌。

真是令人感到惊讶，这酋长是在用德语唱歌。不过，这是不难解释的，他一定早已忘记了黑蛇族的语言了，而且当时谁也没有注意到这点。所有观众都在听他唱歌。他的歌声越来越高亢、越来越雄壮。他一半是在唱,一半是在呼号,显得无比的悲伤、粗犷和嘶哑,包含着杀伐的意味。

他们听到了下面的这段歌词："在每年的暴雨之后，五百名战士从恰瓦达出发，有的走上征途，有的参加春季大狩猎。作战回来的人都带回了头皮，打猎回来的人带回的是兽肉和野牛皮。他们的妻子都非常高兴地迎接他们。于是他们翩翩起舞，向伟大的神灵表示礼赞 。

"恰瓦达是幸福的！妇女们在棚屋里劳作，孩子长大成美丽的姑娘和英勇的战士。战士们战死在光荣的战场上，到雪山去和祖先的鬼魂一道狩猎。他们的斧头从来不染指妇女和儿童的鲜血，因为恰瓦达的战士都是心地高尚的人！恰瓦达是强大的，但是从远洋来的白种人却放火烧毁了恰瓦达。白人战士不是在战斗中去打败黑蛇族，而是像胡狼那样进行深夜偷袭。把刀子刺进了正在熟睡的男女老幼的胸膛。

"恰瓦达就这样不复存在了，因为在它原来的位置上，白人建起了他们的石房子，被屠杀的部落和被毁灭的恰瓦达正在呼喊着复仇！"

酋长的声音更加嘶哑了。现在他在钢丝上摆动着，看起来俨然像一个复仇的天使长，高高地飞翔在人们的头上。很显然，就连马戏团的团长都觉得害怕了。马戏场里是死一般的寂静。酋长又继续呼

号起来：

“整个部落只剩下一个孩子，那时他又小又弱。但是他曾向大地的精灵发过誓：要报仇雪耻！他要看到白人男女老幼的尸体！他要看到火与血！”最后这句话变成了愤怒的咆哮。整个马戏场里顿时响起了一片悄悄的议论声，成千个得不到回答的问题出现在人们的脑海里：这只疯狂的老虎要干什么？他的警告是什么？他会怎样去报仇雪恨？就他一个人吗？是留下还是赶紧逃走？要不要保卫自己？又怎样来保卫呢？ Was ist das? Was ist das?① 响起了女人们的惊恐的声音。

突然间，从这个酋长的胸中爆发出一声不像人类的吼叫。他剧烈地晃动了几下，便跳到了木架子上，正好站在煤油吊灯下，高高地举起他的木棍。一个可怕的思想像闪电般地掠过大家的脑际：他要打下吊灯，让燃烧的煤油流遍整个马戏场。从观众的胸中正要迸发出一声喊叫。可是怎么回事啊，场地上有人在喊：“站住！站住！”原来是酋长不见了。他一跳下来便消失在通道里。他会不会放火烧毁这座马戏场呢？他到哪儿去了？啊！他又出来了，回到了场地中央。他气喘吁吁，精疲力竭，而又令人害怕。他手里拿着一个白铁盘子，朝观众伸了过去，用恳求的口气说道：诸位观众，高兴赏赐几个给最后一个黑蛇族人吧！……沉重的石头终于从观众的心上落了下来。殊不知这一切都是在节目的安排之中，是戏团团长耍的一套诡计，是为了追求效果。半元和一元的美元像雨点一般丢了过来。对于黑蛇族剩下的最后一人，而且又是在安特洛普镇、在恰瓦达的废墟上，谁还会拒绝不给呢？人总是有良心的啊！

演出之后，酋长便来到“金色阳光下”啤酒店喝啤酒和吃甜饺子。生活环境显然已对他潜移默化了。他在安特洛普受到了极大的欢迎，尤其是女人们的欢迎，甚至还流传着他的许多桃色新闻呢……

①德语：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为 了 面 包

一　在海洋上——反思——暴风雨——抵达

从汉堡开往纽约的德国轮船“布鲁契号”正在茫茫无际的海上颠簸行进。

它已经航行四天了。两天前，这只轮船穿过爱尔兰的绿色海岸，开进了茫茫的大洋之中。从甲板上放眼望去，目力所及之处，尽是一望无边的绿色和灰色的洋面，低处像道道沟壑，高处如山峦起伏，都是急剧汹涌地晃动着，不少地方泡沫飞溅，远处是越来越黑，与布满白云的天际融成一片。

这些白云的亮光常常照射在洋面上，而在这晶莹透明的背景上，那漆黑的船身便显得格外轮廓分明。船头朝向西方，时而艰难地跃起在海浪上，时而又沉入海浪里好像沉没了似的，时而从眼中消失，时而又被抛起在大浪脊上，高得连船底都能看见，但轮船依然在破浪前进。海浪朝轮船涌了过来。轮船也朝海浪冲了过去，用自己的胸膛破浪航行。在它后面，是一条泡沫飞扬的白色水路，有如一条巨蛇在追逐着轮船。海鸥在轮船上空翱翔，上下翻腾，像波兰田凫一样欢叫着。

现在正是顺风，轮船只开动了一半马力，但所有的篷帆都扯挂起来了。天气越来越好。云隙之间的好些地方都能看见一块块蔚蓝的

天空，它们在不停地改变着自己的形态。打从“布鲁契号”轮船开出汉堡以来，海上就不断有微风吹动，但从未出现过暴风雨。风是朝西吹的，而且有时还风平浪静。这时候，所有的船帆都被簌簌地收落起来，等到下次，再让风把它们鼓满得像天鹅胸脯那样。水手们身穿紧身的粗尼短裤，把主桅杆下桁的绳索收紧，还忧郁地唱起了号子：“嗬……嗬……哟！”随着歌唱的节拍，他们时而弯腰曲背，时而站立挺直。他们的号子声，与见习军官的哨子声，融进了从烟囱里喷出的一阵阵或一团团灼热的黑烟的声音中。

为了观赏这美好的天气，旅客们都来到了甲板上。船尾上站的都是头等舱里的旅客，他们身穿大衣，头戴礼帽。船头那边则聚集着五颜六色的统舱里的移民，他们有的坐在长凳上，叼着烟斗；有的躺在甲板上，有的靠在船舷的栏杆上，凝视着下面的海水。

船上有几个手抱婴孩的女人，她们的腰带上都挂有铝杯。还有几个年轻人，不停地在船头到船桥之间来回走动，他们摇摇晃晃，竭力在保持身体的平衡。这些年轻人嘴里还哼起了《我的祖国在哪里》，也许他们心里在想，他们再也看不见他们的‘祖国’了。尽管如此，他们依然很高兴。在全部乘客当中，只有两个人最伤心，他们不和别人在一起。一个是年纪大的农民，另一个是年轻的姑娘，他们俩都不会德语，所以他们在这些外国人中间真是感到孤独寂寞。这两个人到底是谁呢？我们当中任何一个人，只要看他们一眼，就准知道他们是波兰的农民。

那位老农民叫瓦夫章·托波勒克，姑娘是他的女儿，名叫马丽霞。他们要到美国去，这是他们第一次鼓起勇气走上甲板来，在他们那病容憔悴的脸上，露出了恐惧和惊讶的神情。他们用胆怯的目光望着那些旅客和水手，望着这条轮船和大口喷烟的烟囱，以及把海水泡沫飞溅到甲板上来的令人胆战的垛垛浪墙。他们相互之间都不敢说话，因为他们都被吓坏了。瓦夫章一手扶着栏杆，一手按住他戴的平角帽，担心风会把它吹掉。马丽霞抓住她的父亲，每当轮船倾斜得越

厉害，她就抓得他越紧，同时还害怕得低声惊叫起来。过了一会儿，老人才打破了沉默“:马丽霞① ?”

“ 什么 ?”

“ 你看见了吗 ?”

“ 看见了 !”

“ 你觉得奇怪吗 ?”

“ 是觉得奇怪 !”

不过，她与其说是觉得奇怪，还不如说感到害怕；老托波勒克也是一样。幸亏这时候，风平浪静，太阳从云堆里钻了出来。他们一看见那‘ 亲爱的太阳 ”,才放下心来,因为他们想到这个太阳‘ 和他们利宾采的太阳是一个样的 ” ！的确，在他们看来，这里的一切事物都是新的，都是他们所不知道的，只有这颗光芒四射的太阳才是他们的老朋友和保护神。

这时候，海面越来越平静。过了不久，风帆都落下了，从高高的桥楼上传来了船长的哨子声，那些水手便跑到桅杆上去收帆。一看见这些水手都爬上高高的桅杆，仿佛悬挂在深渊的上空，托波勒克和马丽西亚便觉得心惊肉跳。

“ 我们的小伙子们可干不了这个 !’老人说道。

“ 凡是德国人能干的,雅希科也都能做到。’马丽西亚回答说。

“ 是哪个雅希科 ?你是在说苏伯科夫吗 ?”

“ 哪里是苏伯科夫,我是在说斯莫拉克,那个放马的。”

“ 他倒是个勇敢的小伙子，不过你别再去想他了。他配不上你，你也不能嫁给他。你是个当夫人的命，可他只不过是个马夫，而且一辈子也只能当马夫。”

“ 他也是有地的呀 !

“ 是有地,不过他的地在利宾采。”

①马丽西亚，马丽希，马丽霞都是马丽亚的昵称，小称。

马丽西亚默不作答,但是她心里在想:"命里注定了的事,反正也是跑不掉的,"于是她只有伤心地叹气。这时候,船上的帆都已收好,螺旋桨却开始剧烈地转动着海水,整个轮船都跟着它颤动起来,不过船身的左右摇摆颠簸却几乎完全停止了。远处的洋面显得光滑、碧蓝,越来越多的旅客从舱里来到甲板上:有工人和德国农民,还有从沿海城市来的街头流浪汉,他们到美国去是为了寻求欢乐,而不是去找工作。甲板上挤满了人群。瓦夫章和马丽西亚为了不引起别人的注意,便走到船头的尖角处,在一堆麻绳上坐了下来。

"爸爸,我们还要在这海上走多久呀?"马丽西亚问道。

"我也不知道,你要是去问别人,也没有人会把实话告诉你的!"

"我们到了美国,怎么和人说话呢?"

"他们不是说过,那里有我们的不少同胞吗?"

"爸爸!……"

"什么?"

"新奇倒是令人感到新奇,但总比不上我们的利宾采好。"

"你还是不要抱怨吧!"

但是,过了一会儿,瓦夫章像是在自言自语,又说了一句:"这是上帝的旨意!……"

姑娘眼里噙满了泪水,随即他们两人都想起了利宾采。瓦夫章·托波勒克回想起他为什么要到美国去,而他又是怎样踏上旅途的。事情是怎样发生的呢?那还是在半年以前的夏天,别人在苜蓿地里把他的一头母牛逮住了。逮住母牛的苜蓿地的主人要他赔偿三马克的损失费,瓦夫章不愿赔这笔钱,于是事情便闹到了法院,官司就这样拖延着,等着判决。那个遭受损失的主人不仅要求赔偿草地的损失,还要求支付喂养这头母牛的费用,而这笔费用却是与日俱增的。瓦夫章坚决不答应,因为他舍不得这笔钱。官司本身就花了不少钱,而且还一拖再拖,喂养母牛的费用也在不断增长。最后是瓦夫章败诉了。为了这头牛,只有上帝才知道他该付多少钱。由于他拿不出

钱来，他们便把他的马也牵走了。法院又因为他抗拒，将他拘禁起来。托波勒克真是气得像条蛇似的扭动着身子，因为收割就要开始了，需要人手和牲口来干活。还没有等他把麦捆拉运回家，就下起了大雨，麦子都在麦堆里长了芽。于是他便想到，单是为了赔偿苜蓿地的损失费，就害得他小小的家业精光荡尽。他还想到他竟损失了这么多钱，还加上一部分牲口和今年的收成。这样一来，等到明年收割时，他和他女儿就只好去啃泥土了，或者只有出去要饭了。

因为他以前生活比较富裕，而且一帆风顺，现在他便感到伤心绝望了，只有借酒浇愁。在小酒店里，他认识了一个德国人，那人表面上是个走村串户采购亚麻的生意人，实际上，是个专门骗人到海外去的人贩子。这个德国人对他说了许多有关美国的奇迹和传闻，还许诺他一钱不花，就能无偿地得到一块比整个利宾采还要大的土地，包括草原和森林在内，说得瓦夫章都眉开眼笑了。他开始还半信半疑的，但那个卖牛奶的犹太人和这个德国人一唱一和，也说那里的政府会给每个人土地:“你种得了多少就给你多少!”这些情况都是犹太人从他侄子那里听到的。那个德国人还亲自拿出一大笔钱来给他看，其数目之大，不要说一般农民没看见过，就连本村的地主老爷一辈子也没有见过。他们就这样诱骗他，而他也终于被说动心了。他为什么要留在家乡呢？一场官司就花了他那么多钱，真够雇一个长工的了。难道他就甘愿这样下去吗？难道他真要手拿打狗棍出去讨饭吗？真要在教堂外面唱起“天上的圣女、可爱的小姐，请发发善心吗？决不能落到这种下场”！他心里这样想道。于是他和那个德国人击了掌,商量定了,在圣米哈尔节之前,他变卖了所有的家产,带着女儿上路了，现在他们正乘船到美国去。

然而这次出门远行并不像预期的那样顺利。在汉堡时，他们要去了他许多钱。上船以后，他们又都被安置在统舱里。轮船的颠簸、大海的无边无际，都使他们感到恐怖心悸。没有一个人能听懂他们说的话，他们也听不懂别人说的话，他们仿佛是人家的一件东西被搁

在一旁，或者像块石头被扔在了路旁。那些德国旅客都在嘲笑他和马丽西亚。每到吃午饭的时候，大家都拿着餐具到分配食物的厨子面前，他们父女总是被人挤到了最后，因此，他们挨饿已不止一次了。在这条轮船上,瓦夫章感到忧伤、孤独而又陌生,除了上帝之外,再也不会有别人来照顾和关怀他们了。在女儿面前，他还装出一副无所畏惧的神态，他把帽子遮在额头上，他还要马丽西亚对各种事物都发生兴趣，他自己对什么都感到好奇，但什么也不相信。他常常感到恐惧,深怕那些‘异教徒’,也就是他称之为旅客的那些人,会把他父女俩扔进海里去，深怕他们会强迫他父女改信宗教，或者强迫他签订什么契约,嘿,甚至会是一张借条。

轮船日以继夜地在茫茫大海上航行。它时时震动着，咆哮着，掀起阵阵波涛和泡沫。它像条巨龙似的在呼吸吐气。每到晚上，它的后面就有一条炽烈的火花飘带在飞扬，使他觉得这条轮船具有一种可憎而又非常神秘的力量。种种天真幼稚的恐怖，尽管他自己不承认，却使他时时处在神经紧张之中。因为这个离开故土的波兰农民，如今真的成了一个孤苦无依的孩子，的确他也只有听凭上帝的旨意了！此外，他所看见的一切，他周围发生的一切，他都无法理解。所以，当他现在坐在那堆麻绳上的时候，却被惶恐不安和烦恼压得低下了头，那也就毫不奇怪了。海上的微风在他耳边歌唱，还一再重复着“：利宾采 利宾采！”有时,他觉得那是利宾采的风笛在吹奏。太阳也仿佛在说“：你好呀,瓦夫章,我去过利宾采了！”但是螺旋推进器却在更加卖力地掀动着海水，烟囱喷射出的烟尘也更加急速、更加轰响，仿佛是两个恶魔鬼怪，把他推拉得离利宾采越来越远。

然而，马丽西亚的脑海中却是另外的一些想法和回忆，它们有如轮船身后的那条泡沫水路，或者像那群翱翔在轮船上空的海鸥。她回想起，那是在她离开故乡之前不久，一个秋日的黄昏，她到井边去打水，井上有桔槔。当时第一批星星已在空中闪烁，她一边扳动着桔槔,一边哼唱着“：雅希科在饮马,卡霞在打水…… ’她心里是那样的

忧郁，她的哼唱也就像燕子在飞离故巢时一样的悲鸣……过了一会儿，从漆黑的森林中不断传来笛子声，那是牧马人雅希科·斯莫拉克在发出信号，表明他已经看见了桔槔在摆动，马上就要从草地那边过来了。果真不久就听见马蹄声，他是骑马跑来的。他跳下了马，摇动着他的亚麻色头发。她还记得他对她说过的话，现在回忆起来，真像音乐一样美妙。她闭起双眼，仿佛斯莫拉克又在用颤动的声音对她轻轻地说道：

“如果你的父亲真是那样固执，那我就取出我在庄园的全部工钱，把我的房子卖掉，把我的土地也卖掉，然后我们就远走高飞，我的马丽西亚！”他说“：无论你走到哪里，我也会像大雁那样从天上飞到你的身边，或者像只鸭子那样从水上游到你的身旁，或者像个金环那样，滚也要滚到你那里去找你。啊，我惟一的人儿！你知道，没有你，我会多么地痛苦！不管你走到哪里，我都会跟你到哪里。无论你发生什么事情，我也会和你共享命运，我们是同生同死的一对。我现在就凭这纯洁的井水向你起誓，如果我抛弃了你，就让上帝抛弃我好了。马丽西亚，我惟一的爱人！”

一想起这些话，马丽西亚就仿佛看见了那口水井，那个在树林上空又大又红的月亮，和那个活泼可爱的雅希科。她在这种回忆中得到了巨大的满足和快乐。雅希科是个坚强果断的人，所以她相信他会实现自己的誓言的。不过她惟一希望的，就是他现在能在她的身边，能和她一起倾听海滔的呼啸。能和他在一起，她定会更加活泼、更加快乐，因为他不怕任何人，他到处都能站住脚跟，独立生活。现在不知道他在利宾采干些什么呢？也许那里已经下了第一场雪，他是不是又拿起斧头到森林中去了，还是在放牧马群呢？也许他们又派他坐着雪橇到别的地方去了，或者在池塘的冰上面打洞。我最亲爱的人儿，你在什么地方呀？利宾采完全像过去一样呈现在她的面前：路上铺满积雪，霞光照耀在那些光秃的黑黝的树枝上面，一群乌鸦哇噪着从树林里飞到了村中。炊烟从烟囱中袅袅升起，井上的桔

桲都结上冰了。而在远处，是披上了霞光和白雪的森林。

唉，现在她到了什么地方，她父亲到底要把她带到什么地方去呢?! 远方,目力所及之处,尽是茫茫海水,淡绿色的沟壑和泡沫飞溅的浪峰，而在无边的海水原野上，只有这一只轮船，它像只迷途的小鸟,上面是浑然的天穹,下面是广袤的荒野,还有阵阵巨大的轰声,有如海洋在悲哭。风在怒号。而在那边，船头的前面，或许是第九重地，也就是世界的终极。

雅希科，亲爱的人，你会在这里追上她吗？你会变成一只雄鹰从空中飞到她的身边吗？你会变成一条大鱼从水上游到这里来吗？你在利宾采，是不是还在想着她呢？

太阳渐渐西沉，朝大海中落了下去。在起伏不停的波涛上，夕阳照成了一条宽广的大道，一直向船后伸展过去，形成了许多金色的鳞片，在变幻闪烁，在发光燃烧，最后消失在远方。轮船在这条金光大道上航行，仿佛是在追赶那没落的太阳。从烟囱里喷射的烟雾都变成了红色，船帆和潮湿的绳索也都披上了一层玫瑰色，水手们都在引吭高歌。这时候，殷红的夕阳越来越大，也越来越朝海洋深处沉没下去。不久之后，海波上只能看见半个红盾了。随后就只能看见满天霞光，再过一会儿，整个西边都是一片玫瑰色。而在这片光辉中，谁都无法分清：哪儿是耀眼的海水终结的地方，哪儿是苍天开始的地方。碧海苍天都在慢慢地消失，霞光映红的海洋发出单调的海涛声，但是很温和，仿佛在念晚祷似的。

在这种时刻，人的心灵就像长了翅膀，凡是他心里记住了的，全都会回忆起来，凡是他过去爱过的，现在爱得更加炽烈，凡是他所憧憬的，他就会朝它飞驰过去。瓦夫章和马丽西亚两个人都意识到，虽然风把他们像枯落的树叶那样飘吹，可是他们生长的那棵树却不在他们所要去的地方，而是在他们来的那个地方：那就是波兰的国土。在这块土地上,麦浪翻滚、森林密布,农舍星罗棋布 到处都是草原牧场。上面有金黄色的金凤花和波光粼粼的池水；到处是成群结队的

雁鹤和燕子，路旁竖立起一座座十字架，菩提树中间是一栋栋白色的贵族府邸。在这块土地上，人们会脱下羊角帽，用‘赞美基督’的话语来问候别人，别人也会用“永远永远”来回敬你的问候。她是个最仁慈、最可爱的母亲。她又是那样的纯朴，比世界上的其他一切都更让人敬爱。因此，他们农民心里过去所没有感受到的，现在都感受到了。瓦夫章脱下帽子，晚霞映照在他那已开始花白的头发上。他心里烦躁不安，因为这个可怜的人不知道该怎样把他的这种种感受告诉马丽西亚。后来他终于说道：“马丽西亚，我觉得好像还有什么东西留在海的那边哩！”

“留下了不幸，留下了爱！”姑娘低声回答说。她抬眼望天，仿佛在祈祷似的。

这时候，天色已经昏暗，旅客们开始离开甲板。然而，船上却有另一种繁忙的活动，因为在美丽的黄昏之后，夜晚往往并不那样宁静。所以船员们的哨子还在不停地吹着，水手们都在收紧绳索。最后的一道紫色光芒已沉入海中消失不见了。海里便升起了浓重的夜雾，星星在空中闪烁了一会儿就消失不见了。眼看着夜雾越来越浓，顷刻之间，它就遮蔽了天空，遮住了地平线和轮船。现在只有那根烟囱和主桅杆还清晰可辨，水手们的形体远看都像影子似的。一小时过后，一切都隐没在茫茫白雾之中；就连挂在桅杆上的亮灯和烟囱里冒出来的火花都看不清楚了。

轮船已没有颠簸的感觉，也许有人会说，现在海上是风平浪静，已被浓雾的重量压住，不能动弹了。

的确，黑夜已经来临，又黑又静。突然，在这种寂静中，从最遥远的水天相接之处，传来了一种奇怪的声响，仿佛是从巨大的胸膛中发出的沉重的呼吸声，正在朝轮船这边袭来。有时又使人觉得，这声音好像是有人在黑暗中呼号。后来又听到了远处传来的一片凄惨哭嚎的声音，这声音是这样的悲切，如泣如诉。这些悲切的声响，正从黑暗和茫茫大海中朝轮船这边涌奔过来。

水手们一听见这种声音，都说是暴风雨正从地狱中狂涌出来。

的确，这种推断越来越清楚了。船长已穿上了一种带帽子的橡胶雨衣，站在最高的指挥塔上。另一位船员站在他的岗位上，也就是站在灯光照亮的罗盘前。现在甲板上一个旅客也没有了，瓦夫章和马丽西亚也回到了他们住的统舱里。舱内一片寂静，固定在非常低矮的舱顶上的挂灯，把暗淡的灯光照射在舱内，照射在那些背靠着墙坐在床上的移民身上。底舱又宽又大，却十分昏暗，一般的四等舱往往都是这样的。它的天花板几乎和船壁连成一体，因此，那些在角落里的床铺，由于被木板隔断所隔，看起来与其说像床铺，还不如说是一个个黑暗的洞穴，而整个大舱房给人以一个大地窖的印象。里面的空气也充满了油帆布的气味，绳缆的气味，机油和潮湿的气味。在这里，与头等舱里的豪华房间相比，真是天壤之别。在这样的统舱里，只要航行两个星期，恶浊的空气就会把肺部损坏，脸上便会出现苍白憔悴的病容，甚至还常常出现坏血病。瓦夫章和女儿才航行了四天，但是，如果你把从前那个在利宾采的健康而又红润的马丽西亚，和今天这个憔悴苍白的马丽西亚一比，你竟会认不出她来了。老瓦夫章的脸色也像黄蜡一样。在最初几天里，他们两个都没有到甲板上去过，他们原以为不准他们上甲板。他们哪里能够知道，什么是准许和禁止呢?!他们连动都不敢动一动，而且也不敢离开他们的东西。不过现在，不单是他们，就连其他人也都坐在自己的位置上了。整个统舱摆满了这些移民的大大小小的包袱，这更增添了舱内的杂乱和沉闷的空气。被褥、衣服、食品、各种各样的工具和洋铁器皿混杂在一起，大堆小堆地摆满一地，移民们就坐在这些东西的上面。他们几乎全是德国人，有的人嚼着烟叶，有的人抽着烟斗，烟雾直冲低矮的天花板，形成了袅袅上升的长带子，把灯光都遮没了。角落里有几个孩子在哭，但是平常的那种嘈杂声都静了下来，因为浓雾使所有的人都感到悲郁、惊恐和不安。移民中间那些阅历丰富的人都知道，这是暴风雨的前兆。而且大家心里也都明白，危险正等待着他们，也

许会是死神的降临。然而，瓦夫章和马丽西亚对此却一点也没有意识到。尽管有人临时打开舱门一下，便能清晰地听见从茫茫天际之间传来的凶暴可怕的声音。

他们两个都坐在统舱的深处，也就是那个最狭窄的地方，因此离船头最近。那个地方颠簸得最厉害，所以他们的那些旅伴就把他们挤到这个旮旯里。老头儿啃着还是从利宾采带来的面包，姑娘则因为无事可做，就把自己的头发扎成绺绺，预备睡觉了。

然而，这种偶尔被孩子哭声打破的深沉的寂静，渐渐让这个姑娘感到惊恐不安起来。

“为什么今天这些德国人都在安安静静地坐着呢？”她问道。

“我怎么会知道？”瓦夫章像往常一样回答，“也许他们是在过节，或者有别的什么事情。”

突然，轮船剧烈地晃动起来，仿佛遇见了什么东西吓得全身发抖。身边的那些洋铁盒子都在发出悲惨的碰响声，灯里的火光在跳动着，显得更亮了。有几个惊愕的声音在问：

“这是怎么回事？这是怎么回事？”

但是无人回答。轮船又出现了第二次大震动，比第一次更强烈。船头突然翘了起来，接着又立即下沉。与此同时，一个大浪沉重地打在一边的圆形窗户上。

“暴风雨来了！”马丽西亚惊慌不安地低声说道。

这时候，轮船四周发出一种像是森林突然遭到狂风吹折的响声，接着又响起了一片嚎叫声，像是一群狼在嚎叫。狂风一次次地猛扑过来，使船身向一边倾斜，后来是轮船在打转转。时而高高跃起，时而又沉入到波浪下面。船体的各个联结部位发出轧轧的响声。洋铁器皿、包袱、行李和工具在地板上滚来滚去，从一个角落滚到另一个角落，有好几个人被摔倒在地板上，破枕头套里的羽绒在空中飞舞，灯罩上的玻璃发出悲哀的嘎嘎声。

狂飙大作，海涛怒号，白浪如座座山峰涌向甲板。轮船在挣扎，

妇女在叫喊，孩子在哭泣；人们在追赶自己的东西。在这一片嘈杂和混乱中，只能听见尖锐的哨子声，偶尔也能听到水手们沉重的脚步声，他们在上面的甲板上奔跑着。

“钦斯托霍瓦的圣母啊!”马丽西亚轻轻说道。

他们父女所在的船头像发了疯似的，忽而跳得高高的，忽而又深陷下去，尽管他们两个死死抓住了床架，但还是被抛来抛去，有好几次撞在天花板上。海浪的咆哮声越来越大，船体的龙骨都在吱吱作响，而且越来越可怕，仿佛船梁和船板随时都会崩裂开来。

“抓住,马丽希!”瓦夫章大声叫道,想盖过风暴的吼声,然而恐怖立刻就封住了他的喉咙，也封住了别人的喉咙。孩子们停止了哭叫，女人们也不再叫喊了，大家的心跳更加急速，所有的手都在拼命地抓住船上的牢靠地方。

风暴越来越疯狂。各种气象都失去了控制，雾因黑暗而显得更加浓重，云与水联成一气，风与水花搅和成一体，显得凝重而急速。一个个浪头好似大炮发射出来的炮弹，猛烈地打击着轮船，打得这条船左右摇摆，时而被抛入空中，时而被掷入海底。泡沫飞扬的巨浪常常把整条轮船遮没，汹涌翻滚的海水发出令人胆战心寒的轰鸣。

统舱里的油灯渐渐熄灭了，船舱里越来越黑暗，于是瓦夫章和马丽西亚都觉得自己仿佛进入了死神的领地。

“马丽希，”这个老农断断续续地说道，因为他连气都喘不过来了“马丽希,宽恕我吧!是我把你带到这儿来送死的,我们的末日到了。我们有罪的眼睛再也不能看见这个世界了。我们连忏悔都来不及了，也来不及涂临终圣油了，也无法葬在地里了。我们只有从水里去接受可怕的审判了,可怜的孩子!”

当他这样说的时候，马丽西亚便意识到他们已到了无法挽救的地步了。于是种种思想便在她的脑海中涌现，而心里也在呼唤：“雅希科！亲爱的雅希科！你在利宾采能听见我的声音吗？”

极度的悲哀使她心如刀割，她便号啕大哭起来。她的哭声响彻

整个大舱，而舱里的人们静默得像在送葬似的，于是从角落里便有人叫喊起来“：安静点！”但是这叫喊声立即打住了，仿佛被自己的声音吓住了似的。这时候，有一盏灯的灯罩掉到了地板上，那盏灯便熄灭了。船舱里更加黑暗了。大家都涌到一个角落里，以便互相挤得更紧些；到处笼罩着寂静的恐怖。在这种沉默寂静中，突然响起了瓦夫章的声音“：基督可怜我们！”

“基督可怜我们！”马丽西亚抽泣着，回应了一句。

“基督啊，请垂听我们吧！”

“天父啊！上帝啊！可怜可怜我们吧！”他们父女俩念起了祈祷文。在这漆黑的统舱里，这个老人的声音，和这个姑娘被呜咽间断了的应和声，便具有一种无比庄严的气氛，有些移民便脱下了帽子。姑娘的呜咽也渐渐停息了，他们的祈祷声便显得更加静穆、更加清晰了。舱外，风浪的咆哮在应和他们。

突然，从靠近舱门的那群人中间发出了一片惊叫声，原来狂浪把舱门冲开了，涌进了舱里。哗啦的海水溅流到各个角落。妇女们惊叫着，跳上了床铺，所有的人都觉得真是末日到了。

过了不久，一个值班的船员手提一盏提灯走了进来。他满脸通红，全身都湿透了，他只说了几句话就使妇女们安下心来了。他说进水是偶然的，还说轮船是在大洋上航行，危险性不大。的确，这样过去了一小时、两小时，尽管风暴越来越疯狂，轮船一直在喀吱作响，船头沉落下去，甲板被海浪淹没了，船体朝一边倾斜，但并没有沉下去。人们的情绪稍微镇静了一些，有的人躺下睡着了。这样又过了几个小时，一道灰白的亮光从顶上那扇铁格子穴洞里照射到昏黑的大舱。白天又来到了海洋上，像是被吓坏了似的，显得又忧郁、又昏暗，但却给乘客们带来了一线希望和少许慰藉。瓦夫章和马丽西亚念完了他们记得的全部祷文之后，也爬进了他们的床上，很快便呼呼入睡了。

一直睡到早饭的铃响，他们才惊醒起来。但是他们都吃不下。他们都感到头重得像铅似的，而且老头子的情况要比姑娘更糟糕，他

那麻木僵硬的头脑已经无法思考任何问题了。那个鼓动他到美国去的德国人确实曾对他说过，需要漂洋过海才能到达，不过他从未想到要过这样大的海洋，还要在海上日日夜夜航行这么多天。他原以为只要坐上一只渡船就会渡过海去的，就像他一生中多次渡过河道那样。若是他早知道海洋是这样大的话，那他一定会留在利宾采，决不会出来的。另外，还有一种思想使他满腹忧虑：是不是他和他女儿的灵魂都堕入了永劫呢？像他这样的冒犯上帝，而让自己进入混浊之中——此时他在这种混浊中已经航行了五天，为了到达彼岸，如果那边果真有岸的话——这对于一个从利宾采来的天主教徒来说，是不是一桩罪孽呢？他的忧虑与恐惧与日俱增，可这样的日子还要过七天。单是狂风巨浪又接连持续了四十八个小时，后来总算平息下来了，他和马丽西亚又敢到甲板上来了。可是，当他们看到还在不断翻滚的海浪,高的像山峰一样,低的则像无底的深谷,直朝轮船袭来于是他们又想到，也许只有上帝的手，或者人间以外的某种力量，才能把他们从这种灾难中救出来。

天气终于完全晴朗了。但是轮船依然在日以继夜地航行。船的前面始终还是浩瀚无际的海水，时而是碧绿；时而又是蔚蓝。海天相连，渺无边际。而在那片天空中，有时也高高地飘过朵朵明净的白云。傍晚时，这些白云便变成了红色，飞到遥远的西方睡觉去了。轮船在海面上追赶着这些小云。瓦夫章真的以为，也许这大海真是没有尽头的。但他终于鼓起了勇气，决心去问问别人。

有一次，他脱下了羊角帽，朝一个经过他身边的水手恭恭敬敬地鞠躬,问道“：尊敬的先生,我们快到岸了吗？”

啊！真是怪事！这个水手不仅没有大笑起来，反而站住听他说话。在他那风吹日晒的红脸上，可以看出来，他是竭力在回忆，而某些回忆并不是一下子就能想起来的。过了一会儿，他问道：“Was?”

“我们快到岸了吗,尊敬的先生？”

“还要两天,两天！”水手吃力地回答说,还伸出了两个指头。

“十分感谢您!”

“你们是从哪里来的?”

“从利宾采来。”

“利宾采是个什么地方?”

正当他们说话的中间，马丽西亚走近前来。她满脸羞红，胆怯地抬起了眼睛望着那个水手，操着乡下姑娘说话时的那种细声细气的语调说道:“我们是从波兹南来的,先生。”

水手陷入沉思的样子，望着船舷上的一个铜钉，后来他又望着那姑娘，朝她的亚麻色头发瞟了一眼，于是他那被风吹日晒的脸上露出了激动的情绪。

过了一会儿，他郑重地说道：“我到过革但斯克……我听得懂波兰话。我是卡苏伯人，是你们的同乡，不过那是以前的事了。现在我是德国人。”

他说完之后，便拉起了原先就拿在手中的那根绳头，随即转过身去,用水手的声调喊道:“啊 啊 啊!”开始收拉起那根绳来。

从此以后，每逢瓦夫章和马丽西亚来到甲板上，他一见到他们，总要朝马丽西亚友好地笑一笑。他们也非常高兴，因为在这只陌生的德国船上，终于有了一个对他们表示友好的人，而且航程也不会很长了。

第二天早晨，当他们来到甲板上的时候，一幅奇异的景象就出现在他们的眼里。他们看见远处有件东西在海面上飘游。等到轮船驶近那件东西时，他们才看清，那是只大红桶，被海浪轻轻地晃动着。接着，远处又出现第二个、第三个和第四个这样的红桶。空气和海水都有些混浊，但并不浓重，而且天色柔和，一片银色的光亮，万顷碧海，水波不兴。然而目力所及，却见越来越多的木桶在海面上飘浮，一群群白鸥展开黑翅膀在轮船后面飞翔、鸣叫。甲板上也是一片繁忙景象。水手们都穿上了新的制服、有的人在冲洗甲板，有的人在擦船舷上和船窗上的铜设备，桅杆上挂起了一面大旗，船尾上也挂起了

一面更大的旗子。

所有的旅客都显得活跃而兴奋。船上的人全都拥到了甲板上，有的还带着他们的行李，开始用绳子捆紧它们。

马丽西亚看到这情况,便说道“:我们真的要靠岸了!”

她和瓦夫章的心情才舒展起来。散达胡克岛终于出现在西边了，接着又出现了另一个小岛，岛中央耸立着一座大厦。远处浓雾淡漫，有如一大片灰云，又像是一缕缕在海面上升起的烟雾，既朦胧不清，浓浊凝重，又深远又形状模糊不辨。……一看见这幅景象，人们便纷纷议论起来，都指着那个方向看，就连轮船也发出了尖锐的汽笛声，仿佛它也是欣喜无比似的。

“这是什么?”瓦夫章问道。

“这是纽约!”站在他身旁的那个卡苏伯人说道。

这时候，那些烟雾开始分散开来、消失不见了。但是在原先的烟雾的背景上，当轮船劈开银色的海水前进的时候，便现出了房屋、屋顶和烟囱的轮廓。一座座尖塔在蔚蓝的天空中轮廓显得格外分明。除了尖塔之外，还有许多工厂的高大烟囱，烟囱上面是袅袅上升的烟雾，在空中形成一条条柔软的发辫。在下面，在这座城市的前方，是舢舻相继，桅樯林立，几千面旗子在桅杆顶上迎风招展，有如草原上的百花盛开。轮船越驶越近了，这个美丽的城市仿佛是从水中冒出来的。瓦夫章顿时感到无比高兴和惊讶，他脱下帽子，张开大嘴呆望着,傻看了一阵子,才开口和姑娘说话“:马丽希 啊,老天爷——”

“你看到了吗?”

“看到了!”

“惊奇吗?”

“惊奇!”

瓦夫章不但惊奇，而且还抱有幻想。一看到城市两旁的绿色海岸和公园的黑色林带,他又接着说道“:啊 感谢上帝,要是他们把这块地给我就好了，离城又近，又有一大片草原，而且离市场也不远。

每逢赶集的时候，你一个人就能把牛赶去卖的，或者赶头猪去卖。这里的人像罂粟籽一样多。在波兰我只不过是个农民，在这里我就要成为一个地主了……”

就在这时候，宽阔壮丽的国家公园在他面前展开了它的全貌。瓦夫章一看到那一丛丛、一块块的树林，又说道：“我要向政府派来的那位德高望重的委员深深地鞠躬问安，还要聪明机灵地恳求他，请他把这片林地先分给我两符乌卡① 好了。以后要是能增加就更好了。如果可以继承的话，就给我个继承权。每天早晨，我会派一个帮工把木柴运到城里去卖。光荣归于至高无上的天主。现在我才看出，那个德国人并没有耍弄我……”

地主身份似乎也在向马丽西亚微笑。她自己也不知怎么的，突然想起了利宾采结婚时新娘唱给新郎听的那首歌曲：

你是什么样的新郎？
你是什么样的新郎？
你的全部家当，
只有帽子和外衫！

如果她成了女财主，若是那个穷小子雅希科前来找她，她还会不会对他唱这样的歌呢？

这时，有一只汽船从海港检疫所开出，直朝轮船急驶过来。有四五个人上了大船，响起了谈话和呼喊的声音。不一会儿，又有一只汽船从城市那边开了过来，运来了旅馆和客店的代办人、导游、兑换钱币的人以及铁路代理人。这些人一上来就放开嗓子叫喊，推推挤挤的，在甲板上窜来窜去。瓦夫章和马丽西亚仿佛被卷进了旋涡似的，自己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

那个卡苏伯人劝瓦夫章把钱换了，还保证他决不会上当受骗，于

①波兰古老的面积单位，一符乌卡等于 16.8公顷。

是瓦夫章便照着做了。他把全部钱换成了四十七个银美元。当他换钱的时候，轮船早已驶近城市了。不但房子清楚可见，就是路上的行人也能看得一清二楚。接着，轮船驶过大大小小的船只，最后终于到达了码头，驶进一条狭小的船坞。

旅程终于结束了。

人们纷纷从舱里涌了出来，有如蜜蜂拥出蜂房那样。那条从甲板搭到岸上的狭小的跳板上，涌现出各种各样的乘客：走在前面的是头等舱的旅客，接着是二等舱里的人，最后才是那些随身带着行李的统舱乘客。当瓦夫章和马丽西亚被人们推拥着快走到跳板的时候，竟发现那个卡苏伯人就站在跳板旁边，他紧紧地握着瓦夫章的手说道“: 老乡 ,祝你幸福 还有你 ,姑娘 ,愿上帝保佑你们 !”

“ 上帝会报答你的！ ” 父女俩都齐声答谢他。但是他们来不及说更多告别的话人流就把他们拥上了小跳板。片刻之后，他们就走进了一座高大的海关大楼。

一个海关官员身穿带银扣子的灰制服，把他们的行李包摸了摸，便喊了一声“: 好了 ,走吧。”还向他们指了指出口。他们走出海关来到了大街上。

“ 爸爸 ,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 ?”马丽西亚问道。

“ 我们只有等着，德国人说过，政府派来的官员会立刻到这儿来找我们的。 ”

于是他们站在墙下，等待官员的到来。这时，在他们四周，响起了这个陌生城市的喧闹嘈杂声。他们平生从未看见过这样的地方：街道又直又宽，街上人如潮涌，像是在赶集似的。街上车水马龙，有马车、公共汽车和货车。他们的周围尽是一片奇怪的说话声，他们一句也听不懂。到处是工人和商贩们的叫喊声。时时有全身漆黑的人从他们面前走过，他们都长着一头大卷发。瓦夫章和马丽西亚一看见他们，都虔诚地画起了十字。这个城市给他们留下了奇特的印象：它是那样的热闹、那样熙熙攘攘，到处是火车头的汽笛声，车辆的隆

隆声和人们的喊叫声。这里的人都是来去匆匆，走路都是大步流星，像是在追赶什么人、抑或在逃避别人的追逐似的。而且这里真是人山人海,人们的脸也长得那么怪,有的是大黑脸,有的是橄榄色的,还有的是红色的。在他们站着的这块地方，由于靠近港口，显得格外的忙乱。人们从这些轮船上卸下货物，又把别的货物装进另外的轮船上，运货的车辆源源不断地来往奔驶，小货车在跳板上吱呀作响。叫喊声、喧嚣声响个不停，就像在锯木厂一样。

一小时一小时，就这样过去了，他们依然站在墙边，等待着官员的到来。

殊不知在美国的海岸上，在纽约，这个波兰来的农民和他的女儿竟也成了一幅奇异的景象：他披着一头花白的长头发，戴着一顶羊皮做的尖角帽。而这个从利宾采来的姑娘呢，穿着一件紫蓝色的长裙子，颈上挂着一串念珠。

可是，过路的人连看都不看他们一眼，便匆匆从他们身旁走过。在这里，人们对任何脸孔，任何装束打扮都不会感到惊讶的。

一小时又过去了，天上布满乌云，开始下起雨来了，还夹着雪片，从海面上刮来阵阵潮湿的寒风。

他们一直站在那里等待官员的到来。

农民的天性富于耐心，但在他们的心中也不免感到有些沉重。

在轮船上，他们在陌生人中间，曾感到孤独，也曾觉得那广袤的海水令人胆战心悸而又凶暴可恶。他们曾祈求上帝指引他们，像迷途的孩子那样，渡过那海洋的深渊。他们曾以为，只要他们的双脚踏上陆地，不幸就会结束。现在，他们已经来到了陆地上，身处在大城市中间，然而就是在这个城市里，在这些熙熙攘攘的人群中，他们顿时觉得他们比在轮船上的时候更加孤独、更加可怕。

政府的官员还没有来。要是他根本就不会来，要是那个德国人在欺骗他们，那么他们该怎么办呢？

一想到这里，这可怜的农民立即感到胆战心寒。他们该怎么办

呢？惟有死路一条。

这时寒风钻进他们的衣服里，雨又把他们淋湿了。

“马丽西亚,你冷不冷?”瓦夫章问道。

“冷,爸爸!”姑娘回答说。

市内大钟又敲了一个钟点，夜幕开始笼罩着大地，码头上的一切活动均停止了，路灯也都点亮了，全城都处在一片闪烁的灯光海洋中。从港口出来的工人们粗声粗气地唱起了《扬基歌》，三五成群地朝城里走去。街上渐渐变得空无人迹了，海关大楼也关上了大门。

可他们依然站在那里等着官员。

黑夜终于来临了，港口一片寂静。只有轮船上的烟囱不时地发出声响，喷出一阵阵火星，随即便消失在黑暗中，或者是海浪拍打石砌的海堤所发出的哗啦声。有时也能听到个别喝醉了酒的水手在大声唱歌，他正要回到自己的船上去。街上的灯光在浓雾中变得阑珊了，可他们还在等待。

即使他们不愿再等下去，那他们又能到哪里去呢？他们又能做些什么呢？又有什么地方可去呢？他们劳累不堪的脑袋又能躺靠在什么地方呢？他们越来越感到寒风刺骨，饥饿也在折磨着他们。他们的头上哪怕只有片瓦遮身也好，因为他们全身都已经湿透了。啊，那官员没有来，而且也不会来，因为这样的官员根本不存在。那个德国人原是一家运输公司的推销员，他只要能从移民身上得到一笔回扣，别的他就一概不管了。

瓦夫章觉得他的双脚在摇来摆去，站立不住了，像是有一种非常重的东西压在他身上似的，也许是上帝的愤怒降临到他头上了。

他像一般农民能做到的那样，忍耐着，等待着。后来那个姑娘冷得发抖的声音才把他从麻木中惊醒过来。

“爸爸……”

“住嘴!这里可没有人来怜悯我们!”

“我们回利宾采去吧……”

“那你就去淹死好了……”

“啊!上帝,上帝啊!”马丽西亚轻轻念道。

瓦夫章很是伤心。

“没有娘的可怜孩子啊……但愿上帝能保佑你一个人也好……”

不过，她没有听见他的这句话。她已把头靠在墙上，双目紧闭，做起梦来了。这是一个断断续续的苦涩的不安的梦。在梦中，犹如一幅带框的画，她看见了利宾采，看见那个牧马人雅希科好像是在歌唱：

你是个什么样的新娘，
你是个什么样的新娘，
你的全部嫁妆，
只有悔恨的花冠。

第一道黎明的曙光已经照射在纽约港的海水上，照射在轮船的桅杆和海关大楼上。

在这灰白的曙光里，人们可以看到有两个人睡在墙下。他们脸色苍白、发青，身上盖满了白雪，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像死人似的。然而在他们的苦难史上，这仅仅是刚翻过去的前几页，至于以后的遭遇，那就请听下回分解。

二　在　纽　约

在纽约，从宽广的百老汇大街朝查坦姆广场那个方向走到港口，沿途穿过十多条街道，行人便到了这个城市的最贫穷、最肮脏破烂、最阴暗的地区。街道越来越狭窄了。那些也许还是荷兰移民建造起来的房子，都打上了年久日深的烙印。因此有的已经倾斜了，有的裂缝可见，房顶残破不全、墙上的抹灰都已脱落，房墙已深深陷进了地里，只有地下室的窗顶还露出在人行道上面。这里所看到的，已不是

美国喜欢的那种直线条，而是奇怪的曲线。屋顶和墙壁一点也不整齐一致，而是高高低低、歪歪扭扭地杂挤在一起，真正是破陋不堪的贫民区。

由于这一带地靠海滨，街上低洼处常年积水，成了臭水坑，几乎从未干涸过。而那些在房屋间隙中间形成的小广场，俨然是装满了又浓又黑的臭水的池子。那些倾斜房屋上的窗户正忧郁地望着那些死水。污浊的水面上布满了碎纸片、纸块、玻璃片、木头和货物包上的小铅片。街上也充斥着这些破烂东西，换句话说，整个地区的街道都是由垃圾铺设而成，这里到处是肮脏、混乱和人民的贫穷。

这个地区建有“供餐的旅店”，也就是小客店。在这种客店里，一星期只要交两美元，就能管吃管住。这里还有许多小酒馆，也就是“酒吧间”。捕鲸船的老板们就是在这些地方给自己的渔船挑选到彪形大汉的；还有来自巴西、委内瑞拉和厄瓜多尔的秘密人贩子，在劝诱人们到热带的庄园去工作，为当地的瘟疫提供一批批牺牲者。这里的客店供给客人的都是咸肉、腐烂的牡蛎和海鱼，当然这种海鱼全是被海浪冲到沙滩上来的死鱼。此外，这里还有掷骰子的秘密赌场，中国人开的洗衣房，给海员们开设的各种娱乐场所。最后，这里还有许多犯罪、不幸、饥饿和眼泪的巢穴。

然而这一带也是非常热闹的，因为全部移民，如果不能在卡斯特列——加登的营房里得到临时的住宿，又不愿意或者不能在所谓工厂里得到工作，便都聚集在这里。他们在这里长住下来，在这里生活，也在这里死去。另一方面，如果说移民是欧洲社会的渣滓，那么，住在这个地区的人便是移民中的渣滓了。这些人成天东逛西荡，无所事事，一部分人是由于失业，另一部分人则是因为喜欢这样。

在这里，夜夜能听到枪声，呼救声，嘶哑的怒斥声，爱尔兰醉鬼的歌唱声，或者是黑人用头撞击时的呼号声。白天，时时有一群群流浪汉，他们头戴破帽，嘴里叼着烟斗，在围观别人的打架斗殴，同时还以他们的胜负来赌输赢，从一分钱赌到五分钱。白人的孩子和头上长

着鬈发的小黑人，都不到学校去读书，而把时光耗费在街头的嬉耍上。他们不是在玩一片片的牛角片，就是到垃圾堆里寻找残余的蔬菜、柠檬和香蕉。那些瘦削的爱尔兰女人每遇到一个偶尔经过此地的衣着整齐的人，便伸手向他要钱。

在这个人间地狱里，我们找到了我们的老相识：瓦夫章·托波勒克和他的女儿马丽西亚，他们所期望的世袭庄园成了一枕黄粱，而且也如梦一般地消失了，而现实给他们提供的住所则是一间已沉入地下的小房间。只有一扇玻璃已破的小窗子，房里的墙壁都长满了肮脏的黑霉和条条水渍。靠墙放着一个锈迹斑斑的小铁炉子，上面已有许多窟窿，还有一张三条腿的小桌子。在一个角落里，一堆麦秸代替了床铺。

这就是全部家业了。老瓦夫章跪在铁炉面前，在已经熄灭的炉灰里寻找被遗漏下来的土豆，而且每过一段时间他都要去翻找一下，但是这种徒劳的寻找已经是第二天了。马丽西亚坐在麦秸上，双手抱住膝盖，一动不动地望着地板。这个姑娘生病了，她形容憔悴，看起来还是原先的那个马丽西亚，可是，过去那红光满面的脸颊现在已深深陷下去了，而且脸色苍白、病态显露，整个脸蛋要比以前小了一圈。可她的眼睛却显得更大了，目光也更加呆滞。从她的脸上可以看出污浊的空气、过度的忧愁和质次量少的食物对她的影响。他们仅靠土豆来充饥，而且连土豆也断了两天了。现在他们真不知道怎么办好，也不知道怎样来维持他们的生命。从他们住进这条小街和这个洞窟以来，已经是第三个月了。因此他们的钱也都用完了。瓦夫章老头儿曾试着去找工作，但是连他想要什么都没有一个人能听得明白。他曾到码头上去搬运货物行李，还有把煤装进船里，但是他没有手推车，而且立刻就遭到爱尔兰人的一顿殴打。他想拿起斧头到船坞建设工地去劳动，人家又毒打了他一顿。况且，他也当不了工人，别人对他说什么，他一点也听不懂。无论他插手何种工作，无论他想投身到什么地方去，或者他走到哪里，人们都要嘲笑他、轰走他、

推撞他，甚至还要打他。这样一来，他什么工作也没有找到。他既无能够挣到钱的工作，也不能向别人去乞讨。他的头发由于忧虑过度而变得全白了,希望落空了,钱用完了,饥饿也随之开始了。

在他自己的家乡，在他的同胞中间，如果他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如果他病魔缠身，或者被孩子们赶出家门，那么他只要手拿拐杖，到岔路口去站在十字架下，或者站在教堂的大门外，嘴里唱起“大慈大悲的上帝,请听听我的血泪悲苦吧!”若是走过的是个绅士,他会给十文钱，如果是位贵妇人，她会在车里打发一个小姑娘，用她嫩红的小手把钱递过来，她还会睁着一双大眼睛看着他。如果是农民，会把半个面包送给他。要是个乡下老太婆，也会送给他一块咸肥肉。那时候，他可以像小鸟一样，用不着种地就能活下去。况且他站在十字架下,头上是十字架的双臂,再上面是蓝天,四周是肥沃的田地,在这样静谧的乡村里，上帝一定能听见他的呼号。然而，在这里，在这个喧嚣得可怕的城市里，仿佛置身于大机器中间；每个人都是急急忙忙地朝前赶路，眼睛尽盯着前面，谁也不去注意别人的不幸。在这里，一个人只会晕头转向，双手无用武之地，他的眼睛也无法将映入眼中的东西看得一清二楚。种种思想在他脑海中一闪而过。这里的一切都是那样的奇怪，那样的陌生、散漫和格格不入。如果一个人不能在这个转盘中周旋，那他就会被抛出圈外，像陶器一样被巨大的推动力量砸得粉碎。

啊，这是多么巨大的差别呀！瓦夫章在静谧的利宾采是个有田有地的农民,又是个陪审员,他有自己的产业,得到人们的尊敬,一日三餐都用不着发愁。每逢星期天，他总是手拿蜡烛站在祭坛的前面。可是在这里，他成了最末的一等人，像只走进别人院里的狗那样，胆子又小又害怕，蜷缩着身子，又饥又饿。在他遭受苦难的最初几天里,回忆老是在对他说:“还是利宾采好!”良心也在责问他:“瓦夫章，为什么你要抛弃利宾采？”为什么呢？就是因为上帝把他抛弃了。假如这条苦难之路有个尽头的话，他是愿意背负十字架的，也能含辛茹

苦熬过去。可是现在，他清楚地知道，每天他都要接受更严厉的考验。每天早晨，太阳会照耀在他的和马丽西亚的更大的不幸上，还有什么办法呢？难道只有搓根草绳再念一遍祷词然后便上吊自尽吗？在死神面前，他是连眼睛都不会眨一眨的，可是他死了姑娘又怎么办呢？当他想起这一切的时候，他就觉得不仅上帝抛弃了他，连他自己的智慧也离开了他。他所看到的，前面尽是一片黑暗，连一点光明都没有，甚至连他所感受到的最大的痛苦，他也无法说个清楚。

而他最大的痛苦就是思念利宾采。这种思念日日夜夜都在折磨他,而且是最残酷地在折磨他,因为他自己都不清楚 这是为什么,他需要什么，也不知道他这颗农民的灵魂到底在冀求什么，为什么会发出痛苦的哀号？他需要的是松树林、土地和麦秸顶的房屋、地主、农民和神父，以及祖国蓝天所覆盖的一切。所有这些，都是他的心所向往而又无法离开的，一旦离开了，它就会流血的。这个老农民觉得仿佛有一种力量在把他压进地里去。有时，他真想揪住自己的头发，一头撞在墙上，或者让自己摔倒在地上。若不然，就像一只被锁链套住的狗那样狂吠乱叫，或者像个疯子那样大喊大叫。叫喊什么人呢？他自己也不知道。现在他正是被这种不可名状的重担压得腰弯背驼，快要倒下了，但是这座陌生的城市却依然在喧嚷。他在悲号、在呼唤耶稣，可是这里连十字架都没有一个，也没有人来关心他，惟有城市在喧嚣吵闹。他的女儿坐在麦秸堆上，眼睛只盯着地面，默默地承受着饥饿和苦难的折磨。这真是件怪事，他和女儿老是呆在一起，坐在那里一连几天却无话可说，仿佛他们是生活在敌视之中。他们都觉得这样的生活坏透了，难以忍受，但是他们又能说什么呢？化脓了的伤口最好别去触动它。除了这样的话题：口袋里没有钱了，炉灶里没有土豆可烤了，头脑里一片空虚，他们又能再说什么呢。

他们从没有得到别人的帮助，虽说住在纽约的波兰人不少，但住在查坦姆广场这一带的波兰人却没有一家是富裕人家。他们来到此地之后的第二个星期，也的确认识了两个波兰家庭，一家来自西里西

亚，另一家是来自波兹南的近郊，但这两家人都穷得快要饿死了。西里西亚来的那一家已经死了两个孩子，第三个也病倒了，两个星期来都和他的父母住在桥洞里，全家仅靠从街上捡来的东西活命。后来他们被送进了一家医院，从此就再也没有下落了。另一家的处境也不好，甚至还要更坏些，因为那家的父亲是个酒鬼。马丽西亚曾力所能及地帮助过那家的女人，如今她自己也需要别人的帮助了。

他们父女应该去投奔霍波根的波兰教堂，那里的神父定会把他们的处境告知别人，而得到人们的照顾。然而，他们怎么会知道有这么一座波兰教堂，或者这样一个波兰神父呢？而且他们又怎么能和别人交谈，或者去找人打听一下呢？这样一来，他们每花掉一分钱，就等于向贫穷的深渊又迈进了一步。

这时候，他们都坐着。一个坐在铁炉旁，一个坐在麦秸上。一个小时,两个小时过去了,房间里越来越昏暗,尽管当时还是中午,但海面上却起了浓雾。这是春天常有的现象，浓雾弥漫，无所不在。尽管外面已很暖和，但是坐在屋子里的父女俩依然冷得浑身发抖。瓦夫章终于失望了，他在炉灰里什么也没有找到。

“马丽希，”他说，“我再也受不了啦！你也会受不了的。我要到海边去捞些木头回来，总得把炉子生起来，也许还能找到点吃的东西回来。”

她没有答话，于是瓦夫章就独自走了。他已经学会了到港口去捡拾包装箱上的木片，这些木片是被海水冲到岸边来的，所有买不起煤的人都是这样做的。他捞木片的时候，常常被别人赶走，不过更多的时候是相安无事。有时还能捞到一些吃的东西，那是些从船上扔掉的烂菜和不要的菜叶。另外，当他在雾中走来走去寻找他所需要的东西时，就能暂时忘记自己的不幸，和揪心的思乡之情。他终于来到了海边,当时正好是‘午餐’时间,因此只有几个孩子在岸边转来转去。这些小孩的确在向他叫骂，还向他扔泥巴和贝壳，但却没有打着他。各种各样的碎木块在水里飘动着，一个大浪把它们掀得高高的，

另一个浪头又把它们卷进到深水里。不一会儿瓦夫章就拾到了一大堆木块。

海面上还漂浮着一堆堆绿色的东西，说不定里面有能吃的东西哩！由于这些东西较轻，不易被冲到岸边来，他无法捞到它们。孩子们把绳子抛了过去，用这种方法就能把那些东西拉过来。瓦夫章身上没有带绳子来，只好眼馋地望着他们。等到他们都走了，他才去拾取残余。凡是找到的吃的东西他都随即吃了，一点也没有想到他女儿也饿着肚子哩。

但是命运却在对他微笑，在回家的时候，他遇见了一辆装满土豆的大车，在通往码头的路上深深陷入了烂泥地里，动不了。瓦夫章立即抓住了轮辐，帮车夫推动着轮子，车很重，令他的背脊都感到有些痛了。后来那些马猛力一拉，大车才驶出了泥地。由于土豆装得较满，被大车一震，有好多土豆从车上掉到了泥地里，车夫根本没有想去捡它们，他谢过瓦夫章的帮忙，便对他的马一声吆喝："喳，走！"就把车赶走了。

瓦夫章立即朝土豆奔了过去，用发抖的双手，贪婪地将土豆一一拾了起来，放进了兜里，于是他的心里顿时乐开了花。在饥饿的时候找到了一片面包，就等于找到了幸运，所以这老头儿在回家的时候，便一直在悄悄念叨：

"啊，真要感谢至尊的上帝，他看到了我们的苦难。现在木头有了，姑娘就能生火了，土豆也有了，足够吃两顿的。上帝是仁慈的，屋子里马上就会有生机，姑娘已经一天半没有吃东西了，她一定会高兴的。上帝真是仁慈啊！"

他这样自言自语地走着，一手抱着木柴，另一只手不时地去摸摸他的土豆，生怕它们会从兜里掉下来。他身上带着这份大财宝，抬眼望着天，充满了感激之情，重又喃喃起来："我想过要去偷的，可是用不着偷，土豆自个儿就从车上掉了下来。我们本没有什么可吃的，现在倒可以饱餐一顿了。上帝是仁慈的！马丽西亚要是知道我带回这

许多土豆，准会高兴得立即从麦秸上跳起来。”

可是马丽西亚从她父亲出去之后，一直都没有离开过她的草铺。以前，每当瓦夫章早晨出去捡木柴时，她就把炉子生着，烧上水，吃完了东西之后，便会好几个小时地望着火炉。她也曾出去找过工作，甚至有家小饭馆雇过她去洗盘子和扫地。但由于语言不通，不能领会雇主的意思，因而工作不好，只干了两天，便被雇主辞退了。此后她就再也没有出去找工作，更没有人给过她工作。她整天呆在家里，不敢到街上去，因为街上有爱尔兰人和喝醉了的水手来纠缠她。在这种无聊的闲暇生活中，她感到格外的痛苦。思乡之情折磨着她，就像锈斑在腐蚀着生铁一样。她甚至比瓦夫章更不幸，因为她除了饥饿和日常忧虑之外，除了对命运的束手无策和毫无希望之外，除了对故土利宾采村的无限思念之外，还有一种强烈地思念着牧马人雅希科的感情上的痛苦。的确，他曾向她发誓说：“不管你走到哪里，我都会跟你到哪里。”她本来是想到这里当个女继承人和小姐的，可现在却完全变样了。

雅希科是个庄园的雇工，父母死后他会有一份继承的田产。可她现在一贫如洗、饥饿缠身，穷得就像利宾采教堂里的老鼠一样。雅希科会不会来这里呢？即使他来了，他还会把她抱在自己的胸前吗？会不会说：“我可怜的姑娘，我亲爱的人儿！”还是会对她吼叫：“滚开，你这个要饭的女人！”现在她还有什么陪嫁呢？只有破衣烂衫！连利宾采的狗都要对她狂吠乱叫了。可是利宾采那边对她却有一种吸引力，她愿意让灵魂飞离躯体，像一只疾飞的燕子越过大海，回到那里，即使是死在那里她也会乐意的。在那里，不管雅希科是想她还是不想她，她依然是非常爱他的。只要是在他身边，她就会感到平静、幸福和愉快。在全世界所有人当中，惟有他是她最亲的人。

每当炉火正旺，而饥饿也不像今天那样折磨着她时，那些熊熊燃起的火光和飞溅的火星一闪一闪的，仿佛都在向她谈起利宾采来，也使她想起以前和村里姑娘们在一起纺麻时的情景；雅希科从隔壁房

间里望着她们，喊道“：马丽希，让我们去找神父吧，因为我爱你！’可是她当时却回答说“：住嘴，你这个坏蛋！’她又想起，当他把她从角落里强拉到房间中央来跳舞的时候，她用双手蒙住眼睛，轻声地说“：快走开，我怕羞！’那时候，她觉得她是那样的愉快，心里甜滋滋的。当炉火使她想起这些往事时，她常常泪流满面。可是现在，她眼里已经没有泪水了，正如炉灶里没有了火一样，因为她的眼泪都流光了。有时她觉得眼泪直往她胸里流，使她感到气闷难受。她感到非常的劳累和衰弱，甚至连想象的力气都没有了。但是她依然默默地忍受着痛苦，一双大眼睛凝视着前面，活像一只被人折腾来折腾去的小鸟。

此刻，她坐在草铺上，还是那样默望着。有人走进了房里，马丽西亚以为是她父亲回来了，连头都没有抬一下，直到听见一个陌生的声音在说“：喂！”

这是他们所住的这间破房子的主人，一个年老的黑白混血儿。他脸色难看，衣着又脏又破，两颊鼓起，嘴里嚼着烟草。

姑娘一看见他就非常害怕。他们已欠下他一个星期的房租一个美元，可是他们身上连一文钱也没有了。她只有苦苦哀求他了，于是她走到他的面前，双膝跪在地上，吻着他的手。

“我是来收那一块钱的。’他说。

她听懂了‘美元’这个词，摇了摇头，露出哀求的眼光，用拙劣的英语向他解释，他们已经把所有的东西都卖光了，已经两天没有吃的，他们都饿极了，请求他可怜可怜他们。

“上帝会报答你的，尊贵的老爷！’她又用波兰语说了一句，她真不知道该说什么，该怎样办了。

这个尊贵的老爷并没有听懂他是尊贵的，但却猜到了他是收不到这一块钱的，而且他的猜想是那样确凿无疑。于是，他便一只手提起他们的小行李包，另一只手抓住姑娘的肩膀，轻轻将她推上了阶梯，把她带到了街上，还把那个行李包扔到了她的脚下。随后便以同样冷漠的态度推开了隔壁一间酒店，大声叫道“：喂，帕德，这是给你

的房间！”

“好的！我晚上来住！”酒店里有人回答说。

这个混血老人随即消失在昏暗的前厅里，只留下姑娘一个人在街上。她把行李包放在靠墙的一个凹入处，免得滚到烂泥地里，她自己则站在行李包旁，像往常一样默默无言地、可怜巴巴地等着。

喝醉了的爱尔兰人经过她身边时也不再来纠缠她了。屋里虽然很昏暗，但街上却非常明亮，被亮光一照，姑娘的脸色就像生过一场大病似的，又憔悴又消瘦，只有那头亚麻色头发依然如故。她的嘴唇发青，眼睛也陷了进去，现出了黑晕，颧骨高高隆起，看起来就像一朵已经残败凋谢的花朵，或者一个已病人膏肓的垂死姑娘。

过路的人都以一种怜悯的眼光来看她。一个年老的黑女人走近前来问她一些问题，得不到对方的回答便生气地离开了。

这时候，瓦夫章正急急朝住处走来，他满怀喜悦之情，就像最贫穷的人由于得到上帝的仁慈而激起的那种高兴劲一样。如今他有了土豆，他就在想，父女俩该怎样来吃这些土豆，明天该怎样再到货车那里去等待。至于后天，他此时此刻就再也无法去想了，因为他的肚子饿得哇哇叫了。他远远地看见女儿站在房外的街道上，感到非常意外，便加快了步伐。

“你为什么站在这里？”

“房东把我们赶出来了,爸爸！”

“他把我们赶出来了？”

木柴从他手里掉了下来，这样做太过分了！正当他们有了木柴和土豆的时候，却把他们赶了出来！现在他们怎么办呢，到哪里去烤土豆，靠什么来活命呢？还有什么地方可去呢？瓦夫章在捡木柴的时候，又把帽子掉到烂泥地里了。

“啊,耶稣 耶稣！”

他急得团团转，张着大嘴，不满地望着他的女儿，随后又问了一遍“他真的把我们赶出来了？”

好像他要到什么地方去似的，突然他又转过身来。等他开口说话时，他的声音已变得低沉、嘶哑而又严厉："你为什么不求求他，蠢姑娘？"

她叹了一口气，说："我求过。"

"你给他下跪没有？"

"下跪了。"

瓦夫章又像一条被人戳了一下的虫子那样转来转去。顿时他觉得眼前一片漆黑。

"你真是个没用的女人！"他大声说道。

姑娘痛苦地望着他："爸爸，这怎么能怪我呢？"

"你站在那里，一步也不要动，我去求求他，能让我煮熟这些土豆也好。"

他去了。过了一会儿，走廊里就传来一片争吵声、顿脚声和叫喊声。接着瓦夫章便跳到了街上，显然他是被一只有力的手推了出来。

他站了一会儿，便对女儿说了声："走吧！"

姑娘弯下腰去，想把行李包提起来，由于她身体虚弱，浑身无力，便觉得特别重。但是父亲并没有去帮助她，要么是他完全忘记了，要么是他没有看见姑娘提不动这个行李包。

他们朝前走去……这两个可怜的人：老头和姑娘，只要平时很难看到这种落魄景象的过路者，一定会激起对他们的关注。他们能到什么地方去呢？他们会到另一处黑暗和不幸的地方去忍受新的痛苦吗？

姑娘的呼吸越来越困难了，越来越沉重了，她的双脚东倒西歪，一下、两下，她终于用哀求的口气说道："爸爸，你来提这个破包袱吧，我已经拿不动了！"

他仿佛从梦中惊醒过来似的。

"你就丢掉它吧！"

"可是这些东西还用得着呀！"

“用不着了。”

他突然看到姑娘还在犹豫不决,便怒气冲冲地叫道“:丢掉,要不然我就宰了你!”

这一回她害怕得照办了，他们又朝前走去。这老头儿一再嘟哝道“:命该如此,就只好这样了。”后来他便一声不响了,可是他的眼里却露出了一种可怕的眼神。穿过那些非常泥泞的小街小巷，他们终于来到了一处港口，他们走过一座用木头架建起来的渡桥。经过那栋挂有“海员救济所”牌子的大楼，便来到海边。这里正在建造一座新的船坞。为了打木桩而搭起的高架子一直伸到了离海岸很远的地方。许多正在工作的人便在这些木架和木板中间走来走去。马丽西亚走到一堆木头旁边，便在木头堆上坐了下来，因为她再也走不动了，瓦夫章也一声不响地坐在她的旁边。

这时已是下午四点钟，整个码头都是一片生机勃勃的繁忙景象。雾已消失了，柔和的阳光把光亮和慈爱的温暖照在这两个穷人身上。春天的气息从海面上吹到了陆地，又清新、又充满了生机，使人心旷神怡。四周都是蔚蓝的天空和强烈的光线，使人多看了就会眼花缭乱。在远处，海天一色，赏心悦目。在靠近海港中心的那片蔚蓝天空中，可以看见矗立不动的桅樯、烟囱和在微风中轻轻飘扬的旗帜。在海波连天的远处，那些朝海港开来的轮船使人觉得时而像是在海面上飞腾，时而又像是在海水下面穿行。那被风鼓得满满的帆篷，远看就像是朵朵白云，在强烈的阳光下，在湛蓝的海水上，便发出了耀眼的白色。有些驶向外海的船只，后面留下了一条泡沫涌现的水路，这些船都是朝利宾采那个方向开出去的。在瓦夫章父女俩看来，这些船就是开往他们已经失去的幸福所在的地方。所谓失去的幸福，就是指较好的命运和宁静的生活。马丽西亚心里在想，他们到底犯了什么大的罪过，他们什么地方违抗过上帝的旨意，竟会使仁慈的上帝把他们抛弃在这遥远的海岸上，抛弃在这些陌生人中间，不理他们，把他们忘记了。要恢复他们昔日的幸福，全掌握在上帝手中。有多

少轮船是朝他们故土那个方向开去的，但这些轮船却不理他们而独自开走了。马丽西亚已经精疲力竭了，她那颗可怜的心又一次飞到了利宾采，飞到了牧马人雅希科的身边。他还在想念她吗？他还记得她吗？她可是记得他的。因为只有处在幸福之中的人才会忘记，而在不幸和孤独的时候，一个人的情思总是围绕着他所爱的人，犹如忽布藤围绕着白杨树一样。但是他呢？也许他已经抛弃过去的爱情，打发媒人到别人家里去说亲了，甚至连想一想这个流离失所的姑娘，他也会觉得丢脸的。这样的姑娘除了一顶悔恨的花冠外，就别无所有了。如果在这个世界上还会有人向她求婚的话，那就只有死神了。

由于她在生病，倒不那么感到饥饿的折磨。然而，由苦难和虚弱引发出来的睡眠，却使她难以忍受，于是她闭起了双眼，苍白的脸孔也垂到了胸前。她常常惊醒过来，睁开眼睛看一眼，随即又闭上了。她梦见自己沿着一座悬岩峭壁行走，掉进了万丈深渊之中，就像农民歌曲中的卡霞“掉进了杜那耶兹河的深水中”一样。于是，她蓦地清楚地听到远方传来的歌声：

雅希科在高山上看见她掉下，
就放下绳子来救马丽西亚，
可是绳太短了，还差这么一节，
马丽西亚，亲爱的，快把你的辫子接上。

这时她突然惊醒过来，因为她觉得她的辫子没有了，她正在往深渊中掉下去。梦消失了，坐在她身旁的不是雅希科，而是她的父亲。眼前所见的不是杜那耶兹河,而是纽约的港口、海水、脚手架、桅樯和烟囱。又有几艘轮船开到广阔的洋面上去了。歌声就是从那些船上传过来的。宁静、温煦而又明媚的春天的晚霞映红了天空和海水。海面有如一面镜子，把每只轮船、每根木桩都映出了清晰的倒影，仿佛水下面还有另一只轮船，另一根木桩似的。四周的景色无比美好，

空气中充满了某种幸福和巨大的欢乐，似乎整个世界都在兴高采烈，惟有他们父女俩最为不幸，是两个被人遗忘的人。工人们开始纷纷回家去了，只有他们两个是无家可归的人。

饥饿的铁手把瓦夫章的肠胃撕裂得越来越厉害，他阴沉而忧郁地坐在那里，脸上却显露出一种可怕的决心。无论何人此时看到他这副样子，都会感到害怕。因为在这张脸上有一种饿极了的野兽的那样的表情，同时又混合着一种绝望的平静，就像死人的脸一样。整个时间，他没有和姑娘说过一句话，直到夜幕降临，船坞里的人都已走空,他才以一种非常古怪的声音说道“: 我们走吧,马丽希 !”

“ 到哪里去 ?”姑娘昏昏欲睡地问道。

“ 到水上那座木桥上去,我们就躺在木板上睡觉。”

于是他们便朝木桥走去。由于暮霭沉沉，夜色墨黑，他们便非常小心地爬了过去，免得掉到海里去。

美国的引桥结构有许多转弯处，就像是一条木头建成的走廊一样，末端有一座木板的平台，再外面就是打桩机。在这座平台的上面，还搭了一个篷顶，那是避雨用的。工人们就是站在平台上拉动打桩机的绳子来工作的，现在这里已空无一人了。

他们来到了平台上,瓦夫章说道“: 我们就在这里过夜。”

简直可以说，马丽西亚不是躺下，而是跌倒在那些木板上，虽然那里立即有大群蚊虫来叮咬他们，但姑娘却睡得很死。

突然，在夜阑人静中，瓦夫章的声音把她惊醒了。

“ 马丽希,快起来 !”

在这种叫唤声中，有某种力量使她立即醒了过来。

“ 什么事,爸爸 ?”

在这黑夜沉沉，万籁无声之中，这个老农民的声音却显得那样的深沉、可怕而又镇定“: 孩子,饥饿再也不会来折磨我们了,你也用不着挨家挨户去讨饭了，再也不会在露天里睡觉了。人们已经抛弃了你，上帝也抛弃了你，你的苦命到头了，让死神来拥抱你吧！海水很

深,你不会感到痛苦的。”

尽管她的双眼因为恐惧睁得很大，但她在黑暗中还是看不清他。

“我要淹死你,我可怜的女儿,随后我就自己淹死自己。”他接着说道“:没有人会来救我们的,也没有人会来可怜我们,明天你就不会想要吃东西了，明天你会比今天更美好……”

不！她不想死！她才十八岁，她有着青春给予她的畏死之心和强烈的生活欲望。一想到明天她就成了溺水鬼，她就要命丧黄泉，她就要躺在海水中，与那些鱼虾海怪为伍，她就会沉入到黏滑的海底里，她的整个心灵都受到了强烈的震撼。她是决不会这样做的！此时此刻，她感到无比的厌恶和恐怖，就连在黑暗中说这些话的亲生父亲，她也觉得是个恶魔。

这时，他的两手搭在她那瘦削的肩膀上，他的声音显得可怕的镇定，继续说道：“就是你大声叫喊，也没有人听得见。只要我推你一下,连叫两声‘主啊’的时间都要不了,一切就都过去了。”

“我不想死啊!父亲,我不想死!”马丽西亚大叫道“:难道你连上帝都不怕了。我亲爱的父亲，我的好爸爸，你可怜可怜我呀，难道我冒犯你了？我并没有抱怨过我的命运，我会和你一起忍饥挨饿，受苦挨冻的……爸爸!”

瓦夫章的呼吸更加急促了，双手像老虎钳似的捏得更紧了……姑娘也更加绝望地哀求她父亲免她一死。

“可怜我吧！你发发善心吧，发发善心吧！我总算是你的亲生闺女呀！我可怜，我又在生病，我活在世上的日子不会很长了。我痛苦,我害怕呀!”

她这样哭叫着，抓住了他的长袍，她的嘴哀求似的亲吻着他那双要把她推向深渊的手，然而，这一切都像是在激怒他，他的镇定已转变成疯狂，他的呼吸急促，发出了呼哧呼哧的响声。有一会儿，他们两个都一声不响，不过如果这时有人站在他们附近，一定会听到很响的喘气和挣扎声，听见木板的喀吱声。夜深了，天又很黑，不可能有



人来到这一带，因为这里是海港的终端。即使是白天，除了工人之外，也不会有别的人到这里来。

“ 发发善心吧 发发善心吧 !”姑娘声嘶力竭地哀求道。

就在这时候，他一只手抓紧了她，猛地把她推到平台的边缘上，另一手在打她的头，企图阻止她的叫喊。实际上她的叫喊连一点回声都没有，只听见远处有一只狗在吠叫。

姑娘觉得她一点力气也没有了，后来她的双脚也悬空了，只有双手还抓着她的父亲。但是她的手已是软弱无力，她的呼救声也越来越轻微了，终于她的双手撕下了父亲的一块衣布，马丽西亚顿时觉得她在朝深渊飞落下去。正当她从平台上被推下去的时候，半空中她抓住了一根横梁，于是她整个身子都悬挂在海面上。

这老头儿弯下身去，说来真叫人寒心，他竟想去掰开女儿的那双手！

一连串思绪就像一群受惊的小鸟，化成种种幻象和闪电，在她的脑海里掠过，利宾采、桔槔水井、离乡背井时的情景、轮船、暴风雨、祈祷、纽约的落魄，最后就是此刻发生的事情。她还看到了一只大船，船头高高的，船上有许多人，人群中有一双手朝她伸了过来。上帝啊，是雅希科站在那里，是雅希科在伸出双手，而在船的上面，雅希科的上面，是圣母在微笑，她的四周是金光灿烂的光辉。一看到这景象，她就推开岸上的那些人，“ 至高无上的圣处女啊 雅希科，雅希科啊 !”过了一会儿，她最后一次朝父亲看了一眼“: 爸爸，圣母在那边！圣母在那边 !”

就在这一刹那间，就是把她推向水里的同一双手，却紧紧抓住了她那双无力的手，以一种超人的神力把她拉了上来。她重又感到自己的双脚已经踩在脚手架的木板上了，一只手臂抱住了她，但这次是一个父亲的手臂，而不是刽子手的手臂，于是她把头紧靠在父亲的胸前。

等她从昏迷中清醒过来，看见自己正平静地躺在父亲的身边。

尽管夜很黑，她却能看到父亲像个十字那样躺着，悔恨悲伤的抽泣使他全身震颤，也使他越发难过。

“马丽希!”他终于以一种因抽泣而时断时续的声音说道“:饶恕我吧,孩子!”

姑娘在黑暗中摸到了他的手，把它紧紧放在她那苍白的嘴唇上，轻声说道“:爸爸,但愿主耶稣能宽恕你,就像我宽恕你一样。”

在地平线那边早已出现了灰白色的亮光，从亮光中显露出了又大又圆的月亮，于是又出现了一种奇异的现象：那就是马丽西亚看见从月亮中走出了一队小天使，像金色的蜜蜂，乘着月光向她飞了过来，他们的翅膀发出嗡嗡之声，围绕在她的头顶飞转，还用孩子似的声音唱道“:受苦受难的姑娘,愿你得到安宁!可怜的小鸟儿,祝你平平安安,田野上的花儿,你忍受痛苦默默而无声,祝你永远安宁!”

他们一边唱着歌，一边把白水仙花和小银铃在她头上摇动起来，小银铃发出悦耳的声音说道：“祝你睡得香甜，姑娘！祝你睡得香甜！睡吧！睡吧！睡吧！”

于是她觉得很舒坦,很开心,很平静,便真的睡着了。

黑夜过去了，天空开始泛白。白天来临了，曙光照白了海水。桅樯和烟囱渐渐从黑暗中显露出来，仿佛在向他们走近似的；瓦夫章跪在那里，俯身在马丽西亚身上。

他以为她死了，她那瘦小的身体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双眼紧闭，脸色苍白得像亚麻布，还白中带青。她静悄悄的，真像死了一样。老头儿摇摇她的肩膀，她也毫无反应，既不颤动，也不睁开眼睛。瓦夫章觉得他自己也快要死了。但是，当他把手放在姑娘的嘴上，觉得她还有呼吸，她的心也还在跳动，虽然跳动得非常微弱。不过他知道，她随时都有可能死去。如果从晨雾中能预示这将是一个晴朗的日子，如果阳光能使她温暖，她就会醒转过来，若不然她就再也醒不过来了。

海鸥在她头上飞翔，像是非常关心她似的，有些海鸥还停立在附

近的木桩上。晨雾被西风一吹，渐渐消失了。这是春天的和风，既温煦，又使人感到清爽舒服。

不久,旭日东升,朝霞最先照在脚手架顶上,后来渐渐往下照,终于把金色的光芒照在了马丽西亚那死人似的脸上，仿佛在亲吻她、抚摸她，又像是在拥抱她。在这金色的阳光中，在那头由于晚上挣扎和湿气而散乱开来的金发环圈之中，她的那张脸简直就像是天使的一样。而且马丽西亚在经历了这许多不幸和苦难之后，她本人也几乎成了天使。

一个美丽的玫瑰色的白天从海上升起来了，阳光越来越暖和，春风怜爱地吹拂着姑娘，海鸥在头上盘旋，像个大花冠，还不住地鸣叫着，像是要唤醒她似的。瓦夫章把他的外衣脱下，盖在姑娘的脚上，他的心里又燃起了希望。

随着脸上的青色逐渐消退，两颊微微泛出了红晕，露出了一两次笑容，最后终于睁开了眼睛。

这时候，这个老农民便跪在平台上，抬眼向天，两道泪水顺着他那满是皱纹的脸流落下来。

他重又觉得这孩子永远是他的眼珠子，是他灵魂中的灵魂，仿佛是他所挚爱的胜过一切的圣物。

她不但醒了过来，而且醒来后还觉得比昨天好多了，更富于生机。海港的清新空气比屋子里的龌龊空气更有利于她的健康。她真的活过来了,因为她刚刚在木板上坐起,便立即叫道“: 爸爸,我非常想吃东西!”

“ 走,我的小女儿,到岸边去,也许那里能找到什么吃的。”老人说道。

她没有费多大劲就站了起来，他们朝岸边走去。这一天竟成了他们苦难生活中的一个例外，因为他们刚走出几步，就看见近旁的脚手架上有一个毛巾包着的布包挂在横梁上面，包里面有面包、煮熟的玉米和咸肉。这件事倒很容易解释：一个在这里工作的工人，昨天把

一部分食物留下来供今天早饭用，这里的工人都有这种习惯。但是瓦夫章和马丽西亚对这件事的解释更简单：是谁把食物放在这里的呢？在他们的心目中，就是那个无时无刻不在关心着每朵花、每只鸟、每只蚂蚱和蚂蚁的“他”！

那就是上帝！

他们做完了早祷，便把不多的食物分吃了，然后他们沿着海滨来到了大码头。他们身上增添了新的力量。经过海关大楼之后，便转向华德街，朝百老汇大街走去。由于这条路很长，他们在中间还休息了几次，因此这条路走了整整两个小时。他们有时坐在木板上，有时坐在空箱子上。他们顺着街道走去，却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走。不过，马丽西亚认为，他们必须往市中心那个方向走去。一路上，他们遇到了许多开往港口去的货车。华德街上车水马龙，川流不息，人们从一座座敞开的大门里走了出来，便匆匆忙忙地赶去做他们的日常工作。从这样的一座大门里，走出了一个身材高大，头鬓花白，满脸胡子的绅士和一个年轻的小伙子。那位绅士一走出大门，就碰见了瓦夫章和马丽西亚。他看了看他们的衣着，摸了摸自己的胡须，脸上露出惊讶的神情。随后，他又更加仔细地观察起他们来，脸上露出了笑容。

在纽约，竟然有人对他们笑脸相迎，友好相待，那简直是件奇闻，是种魔力。一看到这种情景，父女俩都愣住了。

这时候，白发老人走上前来，用最地道的波兰语问道：“你们是从哪里来的？”

他们如同受到雷击一般，瓦夫章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脸苍白得像白墙壁一样，两只脚都站不稳了。他既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也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马丽西亚首先清醒过来，立即跪在这位老先生面前，抱住他的双脚，说道：“我们是从波兹南来的，尊敬的老爷，我们是从波兹南来的！”

“你们在这里干什么？”

“我们在这里遭了大难,又饿又冷,亲爱的老爷!”说到这里,马丽西亚便再也说不下去了。瓦夫章便匍匐在这位老先生的脚前，接着又去亲他的外衣下摆，而且还紧紧地抓住它，以为他是抓住了天堂的一角哩！

这是一位绅士，而且还是同胞绅士，他决不会让他们饿死的，他会救济他们的，也决不会让他们沉沦！

那个跟老绅士一起来的青年睁大了眼睛望着他们。围观的人越来越多，他们都张着大嘴惊讶地望着一个人跪在另一个人面前，还吻着那个人的脚。

在美国，这是前所未有的事情！老绅士对这些围观的人大为不满。

“这不关你们的事!”他用英语对他们说道“:你们快去干你们的事吧!”

接着他又对瓦夫章和马丽西亚说道：“你们不要跪在街上，你们随我来!”

他把他们带到最近的一家小饭馆，他们走进一个单间，他就把门关上了。于是他们又在他的面前跪了下来，他立即制止他们，生气地说道“:你们再也不要这样了,我们都是来自一个地方,都是一个母亲的儿女!”

说到这里，显然是他抽的雪茄的烟雾迷糊了他的眼睛，他在用手擦他的眼睛。

“你们饿了吧?”

“我们都两天没有什么可吃了，不过今天我们倒在海上捡到了一点吃的。”

“威廉,”他对那青年说道“;你去给他们要些吃的来!”

随即他又问道“:你们住在哪儿?”

“没有地方住了,尊敬的老爷!”

“那你们睡在哪里呢?”

“睡在水上。”

“是不是把你们赶出了住所？”

“是的！”

“除了你们身边的这些东西，就没有别的了？”

“没有了。”

“你们打算怎么办呢？”

“我们也不知道。”

这位老先生问得很急，像是在生气似的。突然他转向马丽西亚，问道“：你几岁了，姑娘？”

“到圣母升天节，我就满十八岁了。”

“你吃了不少苦，是不是？”

她什么也没有回答，只是恭顺地弯下腰去。

这位老先生的眼睛显然又被雪茄的烟刺痛了。

就在这时候，端来了啤酒和热气腾腾的肉菜。老先生叫他们赶快吃，他们回说，不敢当着老爷的面这样做，他就说他们是傻瓜。尽管他看起来脾气很坏，可是他们觉得，他真是一位从天而降的天使。

于是他们便吃了起来，显然这令他很高兴。他随即要他们把如何到美国来的前因后果都一一说给他听。于是瓦夫章便把全部情况都说了出来，一点也没有隐瞒，就像对神父做忏悔时一样。他听了很生气，便骂起他来。等到瓦夫章讲到他想把女儿淹死的时候，他就大声斥责道“：我真想把你的皮剥掉！”

他立即转向马丽西亚说道“：你到我身边来，姑娘。”

等她走近了，他便用双手捧着她的头，吻了吻她的额头。随后他想了一会儿，说道“：你们真是受苦了。不过这倒是个好国家，问题在于你们要会想办法。”

瓦夫章睁大了眼睛，这位善良聪明的老先生竟会说美国是个好地方。

“真是这样，傻瓜。”他看到瓦夫章不相信，便这样说道“：是个好

地方！我来这里的时候也是一无所有，现在我总算有口饭吃了。不过对你们农民来说，守住土地才是本分，不应该流浪在世界上。若是你们都离开了老家，那么谁还会留在本土呢！你们到这里来一点用处也没有,你们来得容易回去难啊!”

他沉默了一会儿，接着像是在自言自语似的：“我在这里住了四十多年，几乎把祖国都忘记了。但是我有时也想念自己的故土。威廉一定要去那里一次，看看他的祖先生活过的地方……这是我的儿子。”他指着那青年说道“威廉,将来你一定要从家乡带回一把泥土来放进我的棺材里,放在我的头下面。”

“好的,爸爸!”威廉用英语回答。

“还要放些在我的胸上,威廉,放在我的胸上!”

“好的,爸爸!”

这时候，雪茄的烟又把老先生的眼睛熏得那样厉害，他的眼珠像玻璃似的蒙上了一层雾。

随即他又发起脾气来。

“这孩子懂得波兰语，但他宁愿说英语，在这里不得不这样。谁若是踏进了这个地方，就意味着老家难返了。威廉，你快去告诉你姐姐,说有客人来我们家里吃午饭,还要住在我们家里。”

那小伙子立即奔了出去。老绅士陷入了沉思，好久不说话，后来他又像是对自己说话似的说道：“如果送他们回去，得花一大笔路费，况且他们又能回到哪里去呢？他们把全部家产都卖掉了，回去也只有靠乞讨度日子。要是去打工，天知道这姑娘会怎么样？既然他们来到了这里，就得再去找找工作看。把他们送到某个移民区去，姑娘也好在那里结婚。他们小两口子能积下一笔钱，如果他们想回到那边去,就能把老头儿也带回去。”

随后他便直接对瓦夫章说道：“你听说过我们在这里的移民区吗?”

“我没有听说过,尊贵的老爷!”

“你们是怎么到这里来的，你们这些人！真该感谢上帝，你们以后不会饿死了！在芝加哥，像你们这样的人就有两万，在密尔沃基也有同样多的人，在底特律，人数也不少，在布法罗的人还要更多，他们都在工厂里做工，不过，对农民来说，还是种地最好。我们倒可以把你们送到拉多姆去，送到伊利诺斯去。嗯，不过那里的土地很难得到。有人在内布拉斯加的草原上建起了一个新的波兹南，可是路又远了点，火车票太贵。得克萨斯州的圣马丽亚移民区也太远了。最好是到波罗维那去，尤其是我们能替你们搞到到那里去的免费火车票，这样一来，我送给你们的钱就可留作家用了。”

他又更深沉地考虑了一会儿。

“听着，老人家！”他突然说道：“现在阿肯色州的波罗维那正在兴建一个新移民区，那地方又美又暖和，几乎全是荒地，你可以从政府那里不花一分钱就能得到一百六十莫尔格① 带森林的土地。铁路上的费用也不多，你懂吗？我给你一笔生活费，火车票我也会给你，因为我能搞到免费的火车票。你们先到小石城，然后从那里换乘马车。到了那里，你就能找到一同上路的伙伴了。另外，我再给你写几封介绍信，我很愿意帮助你，因为你是我的兄弟。但是我更痛惜你的女儿，胜过对你的关心几百倍，你明白吗？你们遇见了我，真应该感谢上帝！”

说到这里，他的声音就变得更为温和了。

“孩子你听着！”他对马丽西亚说道：“这是我的名片，你要把它保存好，如果将来你有什么困难，比如说，你在世上成了孤身一人，没有人来关心帮助你，那你就来找我。你是个可怜而善良的孩子。若是我死了，就由威廉来照顾你。你切不可丢失这张名片。现在，你们都跟我走吧！”

路上，他给他们买了内衣和外套，终于把他们带到了家里，热情

①波兰旧面积单位。一莫尔格合 0.57 多公顷。

招待着他们。这一家人全都是好人，威廉和他姐姐詹妮都把他们两个当成亲戚一样对待。威廉少爷对待马丽西亚就像对待一位小姐似的，这反而使她很难为情。晚上有几位姑娘来拜访詹妮小姐。她们额上覆着刘海，身着华丽衣裙，个个都显得和蔼可亲。她们邀请马丽西亚一起玩。她们看到她脸色这样苍白，又长得如此漂亮，还有一头金黄色头发，无不感到惊讶。她们见她俯身搂抱她们的双脚、亲吻她们的双手，便放声大笑起来。这位老绅士来到年轻人中间，摇晃着他那白发苍苍的头，嘴里还嘟哝着，有时还发发脾气。他时而说英语，时而又说波兰语。他同瓦夫章和马丽西亚谈起他们遥远的故乡，有的还能想起来，有的则忘记了。那雪茄的烟雾还时不时地刺痛他的眼睛，使他常常偷偷地去擦一擦它们。

等到大家都散去睡觉的时候，马丽西亚一看到詹妮小姐亲自给她铺床，便止不住热泪盈眶。啊！他们一家人是多么善良啊，不过这没有什么可奇怪的，这位老先生也是波兹南来的。

第三天，瓦夫章和马丽西亚便动身到小石城去了。这个老农民的口袋里现在有了一百美元，已经把过去的穷困潦倒全抛到脑后去了。马丽西亚也感到她头上有一只显而易见的上帝之手，而且她深信这只手决不会让她就这样消失的。既然上帝已把她从不幸中拯救出来，也就会把雅希科给她送到美国来，就一定会保佑他们两口子，也会让他们父女俩回到利宾采去。

这时候，窗外的城市和农场疾驰而过。这里完全和纽约不同，沿途都是耕地，远处是一座座森林，还有一栋栋小房子，房前屋后都种上了树木，各种各样的庄稼都长得绿油油的，形成了条条块块，完全跟波兰一样。瓦夫章看到这幅景象，止不住心潮澎湃，真想大声喊叫“：嘿，森林和绿色田野啊！”草原上是放牧的牛群和羊群。在森林边缘地带，可以看到手持斧头的人。火车飞驰前进，越奔越远。越往前去，人烟越是稀少，已经看不见农田了。整个大地是一片广阔无际的荒原，风吹草地，波浪起伏，鲜花闪耀，道路的许多地方开满了黄

花，犹如一条金色的绣带，这条道路很久以前走过马车。高高的杂草、毛蕊花和蓟草都在点头哈腰，仿佛在欢迎远方来的游客。雄鹰展开巨大的翅膀在草原上空翱翔，细心地俯视着大地。火车向前飞奔，像是要飞到一望无际的草原和天际相结合的那个地方去。从车窗朝外望去，可以看到成群的野兔和土拨鼠，有时还能看到带角的鹿头出现在草丛中。沿途再也看不到教堂、城市、村庄和房屋了，只有火车站。而在两个火车站之间，或者在火车站的后面，便连一个活人也见不到了。瓦夫章望着这一切，他的脑海里就在打转，他怎么也不明白,竟然会有这样多的‘宝货”——这是他对土地的称呼——还是荒着的哩！

经过一天一夜之后，翌日早晨，他们走进了一座大森林，那里的树上都缠着胳膊粗的植物，使那里的森林茂密得如同一堵墙那样，斧子都无法砍下去。在这座浓密的树林里，不知名的小鸟在啾啾啼鸣。有一次，瓦夫章和马丽西亚都似乎看见，在这座森林的树木之间有一群头插羽毛的骑手，他们的脸色红得像镀了紫铜似的。看到这茫茫林海，这荒凉草原和树林，看到这奇异的景象和那些人，瓦夫章再也忍不住了,便开口说道“马丽希!”

“什么,爸爸?”

“你看见了吗?”

“看见了!”

“你觉得奇怪吗?”

“是的,奇怪!”

最后他们经过一条比瓦尔达河宽三倍的大河——后来他们才知道这条大河就是密西西比河——直到深夜他们才到达小石城。

到了这里，他们就得打听去波罗维那的路了。

写到这里，我们暂时把他们放在一边。他们为了面包而流浪漂泊的第二阶段到此就结束了。第三阶段将在森林中，在斧伐声中和移民区的繁重劳动中进行。要知他们在这一阶段中是否会少流眼

泪、少受痛苦、少遇不幸，不久便知分晓了。

三　移民区生活

波罗维那是个什么地方呢？是个即将开发的移民区。这个地名显然是预先想出来的。根据有了名字就该有实物存在这一准则，于是便有了波罗维那移民区。先是纽约、芝加哥、布法罗、底特律、密尔沃基、马尼特沃克、丹佛和卡卢梅特等地的波兰文报纸，后来连英文报纸也不甘落后，一句话，凡是能听到说波兰话的地方，都齐声地向城市和世界，特别是向波兰移民宣告，他们之中如果有谁想要身体健康、富裕幸福、吃得油腻、活得长久，而且死后还一定能得到拯救，那他就应该在这个人世间的天堂里，也就是波罗维那，获得一角之地。那些广告还宣称，阿肯色州，也就是波罗维那所处的那个地方，还是个未开垦的地区，也是世界上最有益于健康的福地。的确不错，那个处在密西西比河对岸边缘地带的小城孟菲斯，就是个黄热病的温床，不过，据广告说，无论是黄热病，还是其它瘟疫，都无法越过密西西比这样的大河。而在阿肯色河上游的岸上，之所以不存在这种黄热病，还因为住在近处的那些霍克托印第安人会毫不留情地剥掉它的头皮，因此黄热病一见到红皮肤的人就会怕得发抖。由于事情就是这样的巧合，东边是热病区，西边是红皮肤的印第安人，波罗维那的移民恰好处在一条完全中立的地带里。除此之外，波罗维那的前途无可估量，再过一千年，它将毋容置疑地拥有二百万居民。那里的土地呢？现在每公顷只需一点五美元，可是到了那时候，每平方米就能卖到一千美元的价钱了。

这样的承诺和这样的前景，使人很难不受到迷惑。对于那些不愿与霍克托印第安人为邻的人，广告还保证说，这个骁勇善战的部落对波兰人特别有好感，因此可以预料，将来的关系一定会相处得非常融洽。而且，众所周知，凡是铁路穿过草原和森林的地方，就一定会

竖立起电线杆，像一个个十字架那样，而这些十字架不久的将来就会成为印第安人坟墓的标志了。既然波罗维那一带的土地已经被铁路部门买去，那么印第安人的消灭也仅仅是时间而已。

铁路的确已买下了土地，这将保证移民村与外界的联系，保证产品的销路和未来的发展。不过广告却忘记了附带说明，这条铁路尚在计划之中，而且要等到政府拨给铁路的那些荒地都卖掉之后，资金才有保证，换句话说要等修建铁路所必需的资金都筹集好了才能进行。当然，在这样繁杂的事务中这样的疏忽也是可以原谅的。此外，对波罗维那说来，这种疏忽还有一个不同之处：那就是这个移民区并不在铁路线上，而是在更远的荒原中，人要进到那里，就得乘坐马车，还须一番跋涉才能到达。

这种疏忽必定会带来许多麻烦，不过，这些麻烦也只是暂时的，等到铁路一修建,就会自行消失。而且,在美国,大家都知道,是不能从字义上去对待广告的，因为，正如植物在美国土壤上长得枝繁叶茂，但其结出的果实却不能吃一样。美国报纸上的广告也是吹得天花乱坠，使你无法在这些高调的谷糠中找出真实的谷粒来。当然，如果把广告中吹嘘波罗维那的那一套当作“欺人之谈”而把它搁置一边的话，那么，人们就会觉得，这个移民区决不会比成千上万个别的移民区更坏。那些移民区当初在创建的时候也曾大吹特吹过。

从许多方面来说，波罗维那的条件都还不错。因此有许多散居在美国各地的波兰人，甚至有许多波兰的家庭，从大湖区到佛罗里达的棕榈林，从大西洋到加利福尼亚海岸，都前来报名，想成为这个即将兴建的移民点的移民。从普鲁士来的马祖尔人、西里西亚人、波兹南人、加里西亚人，从奥古斯特来的立陶宛人，以及从华沙附近来的马祖尔人，他们原先在芝加哥和密尔沃基的工厂里做工，但却渴望过一种农民的生活，于是他们便立即抓住这个机会，以便逃出这些被煤烟熏得乌黑的沉闷的城市，来到阿肯色州广袤的田野、森林和草原上，去从事犁耕和斧伐的工作。那些觉得得克萨斯州的圣马丽亚移

民区太热，或者在明尼苏达又太冷，或者觉得底特律太潮湿、在伊利诺斯州的拉当姆又觉得吃不饱的那些人，便和前面提到的那些人结合在一起，聚集成好几百人，大部分是男人，也有一部分是妇女和孩子，都朝阿肯色州涌去。“血腥的阿肯色”这个称号并没有吓退这些移民。说句老实话，这个地区现在依然充斥着许多凶猛的印第安人，逍遥法外的盗匪和不顾政府法令而在红河上私伐木材的野蛮居民，以及形形色色的冒险家和从绞刑架下逃脱的罪犯。阿肯色州的西部，至今还以两大事件而名扬天下，一是印第安人与猎野牛人之间的血腥械斗，另一件是私刑法。但是马祖尔人有办法对付这一切，一个马祖尔人只要手中有一根棍棒，特别是当他前后左右都有马祖尔人在场的话，是从不会让人的，对于钻进他地界的外人，他会大声喝叫：“不许动,不许过来 再敢向前一步,我就打断你的腿!”

而且大家也都知道，马祖尔人是喜欢集体行动的，他们总是住在一起，互相照应，一人有事，大家都会手持木棍去帮助他的。

小石城便成了大多数人的汇合点。但是从小石城到克拉克斯维尔——与波罗维那相邻的最近一个移民区，也要比从华沙到克拉科夫的距离还远些。而且糟糕的是，移民们必须经过一大片荒无人烟的地方，需要穿过密密森林和湍急的河流。

曾经有那么几个人不想等齐大伙儿一道走，便单独出发了。从此再也没有他们的音讯，失踪了。但是大队人马却顺利地到达了营地，现在已在森林中安营扎寨了。

说句老实话，这些移民到了此地都大失所望。他们原以为给移民划定的土地、森林和建点地址都是现成的，但他们看到的仅仅是大片待砍伐的森林。黑橡树、红木、木棉树、浅色的无花果和阴沉的胡桃树，犬牙交错、重重叠叠地长成一大片。这片荒原可不是闹着玩的，下面荆棘丛生，上面藤蔓缠绕，像绳索似的从这棵树上爬到另一棵树上，形成一座座索桥，或者像一道道幕布，像一块块装饰有花朵的彩网。而且长得密密麻麻，郁郁苍苍；使我们的眼睛都不能像在我

们波兰森林中那样看到较远的地方。人只要一走进森林，连头上的天空都看不见，只好在摸索中前进，一旦迷路，就无法生还了。那些马祖尔人看看自己的拳头，再看看自己的斧头和那些粗围十多码的大橡树，心中都充满了忧愁。有这样充足的木头盖房子，当柴烧，固然不错，可是一个人要把一百六十莫尔格的森林都砍光，再把地上的树根都刨干净，把树坑填平，然后再开犁耕种，这得要花费好几年的劳动啊！

但是除此之外又没有别的办法可想，于是他们便在到来之后的第二天，每个人都画了个十字，往手心里吐了口唾沫，哼了一声，拿起斧头便抡动起来，用力砍了下去。从此以后，在这座阿肯色州的森林中，每天都能听到斧头砍伐的响声，有时还响起回音缭绕的歌声：

雅辛科来了，从庄院里来了；亲爱的卡辛卡，
让我们走进森林，走进这黑暗的森林。

他们把营地建在一条溪河的河畔上，那里有一大片广阔的草原。空地四周将建起一座座住房，中央留着将来建学校和教堂用。不过这事还远着哩！眼下这里只是停放着一辆辆移民家属乘坐而来的大车。这些大车排列成三角形，以便一旦受到袭击就能像座堡垒那样进行防卫。在大车外面的这块空地的其余地方，放牧着骡、马、牛、羊，由武装的年轻人组成的护卫队看守着。移民们都睡在大车里，或者睡在由大车围成的空地上的篝火旁边。

白天，妇女和孩子们都留在营地里，只有响彻整个森林的斧伐声才能证明这里还有男人的存在。一到夜里，野兽便在密密森林中吼叫，那是美洲虎、阿肯色狼和山狗在吼叫。还有一种凶猛的灰熊，并不那么害怕火光，有时竟走到大车的近旁来。这种情况常常可以在黑暗里听到枪声和喊叫声“：快起来赶野兽！”来自得克萨斯州荒原的那些人大多是经验丰富的猎人，他们很容易为自己和他们的家属猎获到猎物，有羚羊、鹿和野牛。因为现在正是春天的迁移季节，大批

动物朝北方涌去。其余的移民只好靠从小石城或克拉克斯维尔买来的食物度日，主要是玉米面和咸猪肉。此外，他们还屠宰绵羊，因为家家都带来一定数量的绵羊。

每天晚上，大车中间便点起一堆大篝火，年轻人吃过晚饭后都不急于睡觉，便在这里跳舞。有一个爱好乐器的人带来了一把小提琴，他就用小提琴拉起《奥贝达斯曲》来。当小提琴的声音消失在森林的呼啸声和广阔的天空中时，其他的人便按照美国的方式敲起洋铁盘子来给他伴奏。这种沉重劳动的生活过得热热闹闹，但却是乱糟糟的，毫无秩序。首要的问题是建造住房，于是不久之后，就在这片空地的翠绿草地上竖起了许多房子的骨架，地面上到处都是刨花、树皮、木屑和各种各样的小木块。红木较容易加工，但这种树木要到森林深处才能找到。有的人把大车上的帆布拆下来搭起了临时帐篷。还有的人，特别是那些单身汉，并不急于去建蔽身的住所，也讨厌刨树根的工作，于是他们便在树木稀疏的地方、橡树和胡桃树这类被称为“铁树”长得较少的地方，开始掘地耕种起来。于是在这座阿肯色州的森林里，有史以来第一次听到了吆喝牲口的声音：“嘿！嗬！走！”

但是，像这样繁重的工作落在这些移民身上，真使他们不知道从何着手为好：是先造房子呢，还是先伐林造地，抑或是先去狩猎野兽。他们来后不久就看出，移民区的经纪人只凭印象就从铁路局手里买下了这块土地，他本人从来也没有到过这里，否则他就不会买下这样的一座原始森林，因为要买到一块树木较少的荒地，并非很难的事。的确，他和铁路局的管理人员后来曾一同来到这里，想丈量一下土地，并把每人应得的土地划分给那些移民。但是当他们看到这里的真实情况之后，只呆了两天，还争吵了一番，便借口要到克拉克斯维尔去拿丈量仪器，就再也没有露面。

不久又真相大白：一些移民付钱多、一些移民付钱少，而且更糟糕的是：谁也不清楚自己份内的那块土地在哪里，也不知道该怎样去

丈量他应得的土地。这些移民既无自己的领头人，也没有任何的权力机构来处理他们的事务，调解他们的纠纷。他们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如果是德国的移民，就一定会全体出动，先去砍伐森林，清理出一大片空地来，用集体的力量造好他们的房子，然后才会在每座房屋的旁边丈量他们的份地。但是马祖尔人个个都想立即占好自己的土地，盖好自己的住房，只管砍伐自己占地里的树木，而且他们个个都想占有这块草地的中央地段，因为那里的树木最少，离水源也最近。这样一来争执便不断发生，等到有一天，一位名叫格林曼斯基的大车仿佛从天而降突然来到这里的时候，这种争执便越演越烈。这位格林曼斯基先生，要是住在德国人聚集的辛辛那提州，就会简称自己为格林曼，现在他住在波罗维那，便在自己姓名后面加上“斯基”二字，这样一来，他的生意就好做多了。他的大车有一座高高的帆布顶棚，两边棚布上写着黑色大字“酒吧间”，下面是一排小字“：白兰地、威士忌、杜松子酒。”

这辆大车怎么会完整无损地穿过克拉克斯维尔和波罗维那之间的危险地带？为什么草原上的匪帮没有抢劫砸烂它？那些分成小股进行抢劫活动的印第安人常常深入到克拉克斯维尔的近处，为什么没有把格林曼斯基先生的头皮割下来呢？这确实是他的秘密。他顺利到达，而且到达当天就开始营业，生意很不错，这就够了。然而，也就在这一天，移民们开始吵架了。除了关于土地、工具、牛羊、篝火旁边的位置的无数次争论之外，还加上许多庸俗无聊的争执起因，例如，在这些移民当中出现了一种狭隘的美国爱国主义。那些从北方各州移民区来的波兰人开始赞美起他们原先住过的地方来，而嘲笑那些从南方各州来的移民，南方各州来的移民们也以牙还牙，反唇相讥。这时候你就可以听到一种北美的波兰语，它混杂着美国的方言俚语，这种混合的波兰语是远离祖国，长期生活在外国人中间所形成的。

“你们干吗要吹嘘你们的南方呢？”一个从芝加哥来的小伙子说

道："在我们伊里诺斯州那里，随便你到哪里都能见到铁路。你要是坐上火车，处处都能见到城市！你要是到农场去，想在那里建房子，你用不着亲自去啃木头，只要去买现成的木料就够了。可是你们那里又是怎样的呢？"

"我们那里的一条大峡谷就比你们整条街道的房子还要更宝贵。"

"你还敢给我拌嘴！你还敢顶撞我！我在那边是老爷，在这里依然是老爷，你算什么东西?!"

"闭嘴！你要再胡说八道，看我不揍你一顿，或者把你的狗头浸在水里,看你能把我怎么样?!"

"你把我当傻子,我看你连狗屎都不如!"

在这个移民区里，情况简直糟透了。这些移民使人想起了一群无人放牧的羊。关于土地的争吵越来越凶，终于动手打起来了，而且是一个城镇或一个移民点来的人结成帮伙去和别的城镇或移民点来的人打起了群架。的确，那些经验丰富、年龄较大而又聪明能干的人慢慢获得了人们的尊敬和一定的威望，但他们也并不是常常能管得住这些移民。只有他们受到外部危险的时候，一种自卫的本能才能促使他们忘记他们的争吵。一天晚上，一伙印第安游民偷了他们的四十几只羊，移民们便全体出去追赶，而且毫不迟疑，他们把羊都追回来了，一个印第安人被打得奄奄一息，不一会儿就断气了。这一天大家都非常团结，可是第二天早晨，在砍伐树木的时候，他们又开始打了起来。不过到了晚上，等那个提琴手拉起他的小提琴来时，他们又和和气气地在一起了。他拉的不是舞曲，而是人人以前在茅屋下面听过的各种歌曲。这时候，所有的说话声都停止了，大家围绕着这个提琴手，站成了一个大圆圈。森林的沙沙声为他伴奏，篝火熊熊燃烧，火星四溅。他们站在那里，阴郁地垂着头，他们的心已经飞过了海洋。月亮已经高高地升起在树木的上空，他们依旧还在听着。但

是，除了这些短时间的例外，移民区的一切都变得更加胡作非为了，秩序也更加混乱，仇恨在加深。这个被抛弃在森林中的小社会，几乎与别的人类社会隔绝，又被它的经纪人所抛弃。他们既无能力，又缺少办法来管理自己。

在这批移民当中，有两个我们所熟悉的人，那就是那个名叫瓦夫章·托波勒克的老农民和他的女儿马丽霞。他们来到阿肯色州，要在波罗维那分享同别人一样的命运。刚开始的时候，他们的境况要比别人好一些，说来说去，一座森林总比纽约的街头好得多，况且他们在纽约时是一无所有，如今在这里，他们有了大车，还有几头从克拉克斯维尔低价买来的牲畜和一些农具。在纽约的时候，有一种强烈的思乡之情在撕碎他们的心，可是在这里，繁重的劳动不允许他们再去想别的事情。老头儿从早到晚都在砍伐树木，他还要刮去树皮，砍削成木料准备盖房子用。姑娘则要在河里洗衣服，在家生火做饭。工作尽管辛苦，但活动和森林中的空气却把她在纽约时因贫穷而留下的病容渐渐消除掉了，从得克萨斯吹来的热风也把她的脸晒红了，露出了一层淡淡的金黄色光泽。那些从圣安托尼奥、从大湖来的年轻小伙子们，时时都会为了她而拳脚相加。但是他们在这个问题上却是意见一致，众口一辞：那就是马丽西亚的那双眼睛，从她金发下面看起来，犹如黑麦丛中的矢车菊，以及她本人就是人类眼睛所能见到的最美丽的姑娘。马丽霞的美貌给瓦夫章带来了好处。瓦夫章给自己挑选了一块树木最少的地段，却没有引起任何人的反对，因为所有的年轻人都站在他一边。好些年轻人还自愿前来帮助他砍树，锯木板和架房梁，而老头儿也很有心计，他知道他们的心思，于是他便常常说道："我的女儿在草原上行走，就像一朵百合花，就像一位小姐，就像一位公主。我喜欢谁就嫁给谁，但决不会轻易地把她嫁人，因为她是个农场主的女儿。谁对我最敬重，最讨我喜欢，我就把她嫁给谁，决不会把她嫁给一个懒汉的！"

所以，凡是帮助瓦夫章的人都认为是在帮助自己。

那样一来，瓦夫章的境况就比别人好得多了。一般说来，如果一个移民村的前景光明，那么其生活定会不错。可是这里的境况却日益恶化，一周复一周地过去了，空地周围都堆满了木头，地上满是碎片木屑，这里和那里建起了一道道黄色的房屋墙壁，但是他们做过的事情，比起他们应该完成的工作来，简直是微不足道。绿色的森林墙壁在他们的斧头下面退后得很慢。那些曾深入到森林深处的人却带回了一个令人惊讶的消息，说这是座无边无际的森林，再往里走就是可怕的沼泽泥潭，树下是满地的死水，还说里面住着许多稀奇古怪的动物，丛林之中还冒出一股像鬼魂似的蒸气，还有毒蛇在嘶叫，仿佛有一种声音在叫“：不准来！”有些奇怪的树枝拉住他们的衣服，不让他们走。有一个从芝加哥来的小伙子还确信无疑地说，他亲眼看见一个像人似的妖怪，这妖怪从泥沼里抬起了他那蓬头垢面，对着他怪笑，吓得他几乎跑不回营地来了。从得克萨斯州来的一位移民向他解释，那是一头野水牛，但是那个芝加哥来的小伙子怎么也不相信。于是这种艰难的环境又加上了这迷信的威胁。就在这个小伙子说了他看见妖怪之后不几天，便发生了一件事情，有两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走进了森林，从此便不见踪影了。有几个人因劳累过度，腰痛得躺倒了，接着又是热病流行。关于土地的争吵越来越凶，以致发生了打伤、流血甚至械斗的事件。谁若是没有在牲口上打上记号，别人就会不承认他的所有权。营地四分五裂，大车都零零散散地停放在旷地的各个角落里，互相离得越远越好。大家都不知道，该轮到谁去看护畜群，于是羊群开始死亡了。但是有一件事却越来越明显，当太阳尚未出来露水便消失在季节来临之前，当那些种在森林边上的谷物抽青之前，当牲口还未增加数量之前，他们带来的粮食就会断绝，饥饿现象就会来临。

绝望的情绪开始笼罩着所有的人，森林中的斧伐声正变得稀少起来，耐心和勇气开始减退。但如果有人对他说“：你干的，就永远归你了！”每个人都会继续干下去的。但是，现在谁也清楚，什么是他

的，什么不归他所有。对经纪人的正当抱怨也在不断地增长着，大家都在说，他们是被骗到这个鬼地方来的，只会白送性命。渐渐地，那些身边还有几个钱的移民，便坐上他的大车，到克拉克斯维尔去了。但是大多数的移民，都已把最后一文钱投进了事业，没有钱再供他们回到原来的住地了，他们面对不可避免的毁灭都感到束手无策。

斧头终于停止了砍伐，但是森林却在发出沙沙的声响，仿佛是在嘲笑人类的无能。"砍了两年的树，然后便是饿死！"移民们都在这样说。但是森林依然在嘲笑似的响着。

一天晚上，瓦夫章来到马丽西亚的身边，说道："你看，大家都会完蛋的，我们也不会完蛋！"

"全凭上帝的意旨！"姑娘回答道："既然上帝以前怜爱过我们，现在也决不会抛弃我们的！"

她这样说着，抬起她那双矢车菊似的眼睛，仰望着天空。在篝火光里，她看上去俨然像教堂里的一尊圣像。

于是那些从芝加哥来的年轻人和从得克萨斯州来的猎人都望着她说："我们也不会丢下你，马丽霞，你这美丽的朝霞！"

可是她心里却在想，只有一个人她才愿意跟他走到天涯海角，这个人就是利宾采的雅希科。但是雅希科虽然向她发过誓：要像海鸥那样游过海洋来追赶她，要像小鸟那样飞到她的身边，要像金环圈那样滚到她的面前，他却没有游过来，也没有飞来，恰恰是他这个人抛弃了她这个不幸的姑娘。

马丽霞不会不知道，这个移民点的情况正在不断恶化。但是她以前经历过那样多的苦难，上帝都把她从深渊中救了出来。现在面对逆境，她的心非常平静，因为她相信上帝自会来救她的，任何力量都无法动摇她的这种信念。

另外，她也想起了纽约的那位老先生，他曾帮助他们摆脱苦难，将他们送到了这里。他把名片交给她时曾说过，要是她再遇到不幸，就去找他，他会永远救助她的。

现在，每天都有新的厄运降临到这个移民点。人们常常在夜里逃出去，他们的命运如何，那就难说了。四周的森林依然在嘲笑似的响着。

老瓦夫章终因劳累过度病倒了，整个脊椎骨痛得要命。头两天他还不在意，到了第三天，他就不能起床了。姑娘到森林中采集了许多干苔藓，将它铺在木板上，这些摆放在草地上的木板是准备盖房子用的。姑娘让父亲躺在苔藓上，还用酒给他调药吃。

“马丽希！”老头儿喃喃地说道，“死神已经穿过森林来找我了，留下你一个人在这世界上，成了无依无靠的孤儿，这是上帝在惩罚我的深重罪孽。因为我把你带到了海外，还要害死你，我一定会死得很痛苦的！”

“爸爸，若是我不跟你来，上帝定会惩罚我的！”姑娘答道。

“若是我能让你不是单身留在世界上，若是我能给你的婚姻祝福，那我就会死得轻松些。马丽希，你就把那个黑鹰奥利克选作你的丈夫吧！他是个好人，他不会抛弃你的！”

黑鹰是个从得克萨斯州来的百发百中的好猎人，一听到这话，便立即跪在老头儿的面前。

“啊，老爸！你就祝福我们吧！”他说，“我爱这个姑娘胜过自已的性命。我熟悉这座森林，我决不会让她死的！”

他这样说着，一双鹰眼望着马丽霞就像望着一道彩虹那样，但是她却俯伏在老人的脚边，说道：“爸爸，你不要强迫我。我只嫁给我答应过的那个人，若不然我就谁也不嫁了。”

“不管你答应过谁，你都不会是他的人，因为我会杀死他的。你一定得嫁给我，要不谁也别想娶到你。大家都会在这里送命的，你也逃不了，如果我不来救你的话。”黑鹰奥利克说道。

黑鹰没有说错，移民点正在走向毁灭。又过了一两个星期，粮食便吃完了，人们已经在宰杀耕地用的牲口了，热病也在猎取越来越多的新的牺牲者。人们在这个荒原中时而抱怨、诅咒，时而又大声祈求

苍天快救救他们。有一个星期天，所有的男女老少都跪在草地上做起了祷告，几百个声音一再唱着：“神圣的主啊！全能的上帝！神圣而永恒的上帝！请你对我们慈悲慈悲吧！”森林停止了摇曳，停止了响声，也在倾听着他们。直到圣诗唱完的时候，森林才重新响起来，仿佛是在威胁：“我是这里的大王！我是这里的大王！我是这里的至高无上者!”

但是熟悉这座森林的黑鹰奥利克的一双黑眼睛盯住它，有些怪异地望着它，随后他大声说道：

“好吧,那就让我们较量一番吧!”

人们都相继地望着黑鹰，一种欣慰感在他们心中油然而生。那些在得克萨斯州就认识他的人对他抱有极大的信任，因为他在得克萨斯州的时候就是个有名的猎人。这个小伙子的确在草原上变粗野了，身体强壮得像棵橡树，他常常敢独自一人去和熊搏斗。从前他住在圣安托尼奥的时候，大家都知道他常常独自拿起一杆枪，便到荒原中去了，好几个月家里都看不见他，然而他总是能很健康地完整无损地回来。人们把他称作“黑”，是因为太阳把他晒黑了。有的人甚至说他曾在墨西哥边境上做过强盗，但这是无中生有。他带回家里来的只有兽皮，有时也带回印第安人的头皮，直到当地的神父声言要把他革除教籍，他才洗手不干这种勾当了。现在，在波罗维那，惟有他一个人什么都不怕，什么也不担心，森林供给他吃喝，森林还供给他衣着。当人们开始逃离波罗维那和束手无策时，他却把一切都抓在自己的手里，开始领导起来。他像空中的一只灰天鹅那样，让所有从得克萨斯州来的人都跟着他走。祈祷之后，当他向森林发出挑战时，人们心里都在想，他一定想出什么办法来了。

这时太阳落山了，灿烂的金光还高高地在胡桃树顶上照耀了一会儿，随后便变成了鲜红色，渐渐滑隐下去了。当夜幕降落时，南风劲吹，黑鹰拿起枪又到森林中去了。

黑夜开始时，人们便在远处的森林中看见好像有一颗金色的大

星星，仿佛是一片初升的曙光，或者是个迅速上升的太阳，放射出血红的光芒。

“森林着火了！森林着火了！”营地里喊声四起。

成群的鸟发出咯咯的响声，从森林的各个方向飞了出来，它们吱吱喳喳地惊叫着。营地里的牲畜也发出了伤心的悲号。狗在吠叫，人们在惊慌地奔跑，担心大火会烧到他们这儿来。然而强劲的南风会把火势引离开这片草地。这时远处又升起了第二颗金色的火球，接着是第三颗，这两颗火球不久便和第一颗的大火联成了一片，大火便在更大的范围内吼鸣着，火势像水一样朝四下散溢开来，它们顺着枯藤和野葡萄藤流窜过去。树叶都在噼啪作响，大风卷起烧着了的树叶像一只只火鸟似的，越飞越远。

胡桃树在大火中爆裂，发出大炮似的轰鸣声。红色的火蛇在这荒原的带油脂的树皮上蜿蜒穿行。各种各样的吱吱声、咆哮声，还有树枝的折断声，大火的深沉怒吼声、鸟类的聒噪声和野兽的嘶叫声混合在一起，响彻云霄。高耸入云的大树，像一根根火柱，摇摇欲坠。被烧着了的藤蔓从它们缠绕的树上断落下来，很可怕地摇动着，就像魔怪的手臂，把火星和火焰一树接一树地传烧下去。天空满是红光，仿佛那里发生了第二场大火，亮得如同白昼。后来所有火焰汇成一片火海，有如死神的呼吸，或者是上帝的愤怒，席卷这座森林。

浓烟、灼热和烧焦的气味弥漫整个大地。营地里的人虽然受不到大火的威胁，却在互相叫喊着。突然间，从大火那个方向，从火星四溅和火光中走出了黑鹰奥利克。

他的脸被浓烟熏得墨黑，怪吓人的，等人们围住他站成一个圆圈时，他便靠在他的猎枪上，说道：“你们用不着砍树了，我放火烧了树林。明天你们就可以从这块烧光了的林地上，想要多少地就能得多少。”

随后，他走到马丽霞身边说道：“你必须嫁给我，是我放火烧光这树林的，这里还有谁比我更强呢？”

姑娘全身颤抖，因为火光照在他的眼睛里，使她觉得他特别可怕。

自从他们来到这里，她还是第一次感谢上帝：她的雅希科还在利宾采，没有到这里来。

这时的大火咆哮着，越烧越远。白天乌云蔽日，像是要下大雨的样子。天一亮就有人跑去察看烧过的地方，但由于太热了，人无法走近。

第二天，空中弥漫着浓雾，十几步以外，人们就很难看清对方了。晚上下起了雨，不久便转成了可怕的倾盆大雨。也许是大火引起气候的变化，以致积云为雨了。此外，还由于当时已是春天，通常在这个季节里，密西西比河的下游、阿肯色河与红河的汇合处，都要连下大雨的。促成这场暴雨的另一个原因是水的蒸发，因为在阿肯色州全境，到处都是沼泽、小湖和溪河，这些地方的水一到春天就会因远处高山的积雪融化而猛涨起来。整个林中旷地都变软了，渐渐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湖泊。整日整夜被雨水淋透的那些移民如今都病倒了，有些人离开移民点想到克拉克斯维尔去，但不久又都回来了，还带回了消息，说河水暴涨，无法过河了。处境是这样的可怕，因为打从移民们来到这里已经过了一个月，带来的粮食已经吃完，又无法从克拉克斯维尔运来新的粮食。

瓦夫章和马丽西亚受到饥饿的威胁要比别人小一些，因为黑鹰那双强壮的手在照顾他们。每天早上黑鹰都给他们送野味来。这些野兽不是他打来的，就是他用陷阱捕来的。他把野味放在瓦夫章躺着的木板边上。黑鹰还把自己的帐篷支起给瓦夫章和马丽西亚避雨，他们只好接受他这种几乎是硬要给他们的帮助，别的报答他不要，只要马丽西亚。“难道这世上只有我一个姑娘吗？”姑娘恳求他说“：你走吧，去找个爱你的姑娘，我爱的是别人。”

可是黑鹰却回答说：“即使我走遍天下，也找不到第二个像你这样的人。这世上中我意的姑娘只有你一个，你一定要做我的妻子。

如果老人家一死，你还能有什么办法呢？你只能找我，到那时候，我就抓住你，像狼抓小羊那样，把你带到森林中去，不过我不会吃了你。你是我的，只有你才能做我的老婆！谁还敢不让我娶你？我在这里会怕谁呢？让你那个雅希科来好了，我真想见见他呢！”

说到瓦夫章的病情，黑鹰的话一点也不假。老人的病越来越重。他经常发烧,还时时说呓语,讲他的罪孽,讲他的利宾采,还说上帝不会让他再见到自己的故乡。马丽霞既为他，也为自己，不知流了多少眼泪。虽然黑鹰曾向她保证，只要她答应嫁给他，他就会跟她一起走，即使是回到利宾采去他也愿意。他的许诺对她来说不是欢乐，而是痛苦。作为别人的老婆回到雅希科所在的利宾采，而且是一贫如洗地回去，还不如碰上第一棵大树就撞死的好。她心里在想，这样了结最好。

这时候，新的不幸又降临在这个移民点上。

雨越下越大。在一个漆黑的晚上，黑鹰又像平常那样到森林中去了。营地里突然响起惊恐的喊叫声：“大水来了！大水来了！……”

等人们从睡梦中惊醒，睁开眼睛一看，黑暗中目力所及的地方，已是一片白色汪洋，受到雨点的拍打和狂风的吹动。闪烁不定而又朦胧的夜光照在波纹起伏的水面上，映出一片钢铁似的反光。从堆放着许多树木的森林边上，从焚烧过的森林那边，可以听到洪水汹涌的浪涛声和冲击声。

整个营区都响起了叫喊声。妇女和儿童都躲进了大车里。男人们都拼命朝草地的西边奔去，那里的树木还没有砍掉。洪水已经漫过他们的膝盖，但还在急剧地上涨。森林边上的浪击声在不断增强，这些浪击声与人们的惊叫声、呼唤人名声和救命的哀求声混合在一起。不久之后，一群群大野兽在洪水的追逼之下节节后退。可以看出，洪水的威胁在增长。羊在水里漂浮着，发出悲哀的咩咩声，在哀求救命，随后便被洪水冲到树林那边去，直到消失不见了。雨倾盆而

下，每分每秒都让人感到更加胆战心惊。远处的响声都变成了惊涛骇浪的轰鸣声和呼啸声，大车在它们的冲击下都颤动起来了。很明显，这不是一般的大雨，而是阿肯色河及其支流的洪水在泛滥，而且还是一场特大的洪水，它能把树木连根拔起，使树木折断。这是一场巨大的灾难，是一次自然因素的大破坏，是黑暗和死亡。

一辆停放在烧焚森林边上的大车被掀翻了。坐在大车里的妇女们发出了撕肺裂腑的呼叫声“：救命啊！”几个黑黑的人影从树上跳了下来赶去搭救她们，但是洪水冲击着他们，把他们转了几转，便把他们卷到烧毁的森林那边，再也不能生还了。在别的一些大车上，人们都爬上了车棚顶上。暴雨越下越凶，阴沉沉的草原变得更加黑暗。时时有一根大木头，上面有人紧紧地抱着，时沉时浮地漂在水面上。常常有黑糊糊的野兽或人在水里漂浮，有时从水里伸出一只手来，随即又沉了下去，再也看不见了。

洪水越来越疯狂地轰响着，把溺水野兽的悲吼声和人们呼叫“耶稣，马丽亚！”的声音都淹没了。草原上出现了许多漩涡，是大车被淹没卷走了。

瓦夫章和马丽霞现在怎么样了，老头儿躺着的黑鹰帐篷里面的大木板救了他们，它们像木排一样浮了起来，洪水带着它围绕着在空地打转，接着就朝森林那边漂去，乱撞了几棵大树之后，终于流进了河床中间，洪水把它冲向黑暗中，越冲越远。

姑娘跪在她的老父亲身边，举起双手向着苍天，祈求老天爷来拯救他们，但是回答她的只有被风掀起的洪水波涛声。

帐篷已经给掀掉了、木排本身随时随刻都有可能被撞散。因为它的前后左右都漂浮着连根拔起的大树，这些大树定会把它撞碎或者把它掀翻的。

后来木排漂进了一棵大树的枝桠中间，这棵大树只有树梢还露在水面上。然而就在这时候，树梢上面响起了一个人的说话声：“快把枪接过去，你站到那一头去，等我跳上来的时候，木排就不会翻

了。”

她和瓦夫章按照他的要求做了之后，只见一个人影从树枝上跳到了木排上。

这个人就是黑鹰奥利克。

“马丽希,我对你说过,我是不会丢下你不管的!上帝保佑你,我一定要把你们从这场洪水中救出来。”黑鹰说道。

他用随身携带的那把小斧，砍下了一根笔直的树枝，转眼之间就把它削好了。接着他把木排划出了枝桠，他用那根树枝做桨，划了起来。等木排一划进河道，他们便以闪电般的速度顺流而下。他们不知道会漂流到什么地方，只是任其漂去。奥利克常常把树木、树枝推开，或者把木排划开，以躲开屹立在前面的大树。他那非凡的力气仿佛又增加了一倍似的。尽管是在黑暗中，他的眼睛依然能看清每一个危险。一小时又一小时地过去了，任何一个别的人早就会累得倒下去的，可是他身上却连一点精疲力尽的影子都看不出来。等到天亮的时候，他们已漂流出森林地区，这一带见不到树木了。但是他们的周围是一片汪洋，像是一座大海。混浊而又泡沫涌起的洪水掀起了一个个可怕的漩涡，在这广阔空荡的平原上奔腾咆哮。这时候，天已经大亮了，奥利克看到周围连一棵大树也没有，便停划了一会儿，转身对马丽霞说道:“马丽希,现在你是我的人了,因为是我把你从死神手里抢出来的!”

他光着头,满脸是水,由于劳累和与洪水搏斗,他的脸都红了,而且还露出一种强悍的神情，竟使得马丽霞第一次不敢当面这样回答他：她已经许配给别人了。

“马丽希！我亲爱的马丽希!”奥利克温柔地说道。

“我们要漂流到什么地方去呢?”姑娘问道,想改变话题。

“管它去哪儿！只要和你在一起，我心爱的人儿……”

“快划吧!死神还在我们的前面呢!”

黑鹰又划了起来。这时候，瓦夫章觉得自己不行了。他一直发

着烧，有时烧退了，反而感到更加虚弱。对于这位年老体衰的老人来说，他经受的痛苦实在太多了，现在他已经到了灯尽油干的地步，快得到伟大的安宁和永恒的解脱了。正午时刻，他醒了过来，说道：“马丽希，我再也等不到明天了。啊！我的女儿，我的马丽希！我真不该离开利宾采，更不该把你带到这儿来，但是上帝是仁慈的，我受过的苦太多了，上帝一定会宽恕我的罪孽。若是你们能做得到的话，就把我埋葬好了。让奥利克带你到纽约去找那位老先生。他是个大好人，会可怜你的，会给你路费，你就回到利宾采去。我是再也不能回到那里去了。啊，上帝！仁慈的上帝，让我的灵魂能像鸟儿那样飞回到利宾采去，哪怕看上一眼也好。”

说到这里，他又被热烧得昏迷过去了，喃喃地说起胡话来：“我们是来求您庇佑的，至尊的圣母啊！”随即又突然喊叫起来：“你们不要把我丢进水里！我不是一条狗！”后来他显然是想起了不久以前由于穷得走投无路想把马丽霞淹死的那桩事情，于是他又喊叫起来：“我的孩子，你饶恕我吧！你饶恕我吧！”

这个可怜的姑娘躺在他的头边，不停地抽泣着，奥利克继续划着木排，可哽咽也堵住了他的喉咙。

傍晚时分，天放晴了，西落的夕阳出现在洪水滔滔的平原上，把一道道长长的金光投射在水面上，老头儿已是奄奄一息了。但是上帝怜悯他，让他平静地死去。起初，他悲伤地一再说道：“我离开了波兰，离开了波兰的土地！”但是后来，他在高烧的时候，觉得自己好像又回到了那个地方。他仿佛觉得纽约的那位老绅士给了他路费和置地的钱，于是他和马丽霞便动身回家了。现在他们正航行在海洋上，轮船正日以继夜地在行驶，水手们都在放声歌唱。随后他们便看到了他们当初乘船离开的那个汉堡港。许多城市在他眼前闪过，周围听到的又是德国话了。不过火车还在向前飞奔，于是瓦夫章觉得离家乡越来越近了，心中顿时涌起了巨大的欢乐。他的故乡以一种亲切的气氛在迎接他。那是什么？国界！这个可怜农民的那颗心像槌

子敲打似的跳动着……他们依然在朝前驶去。啊！上帝啊上帝！这里已是马奇科的田地和梨园了……还有灰色的房屋和教堂。那边有一个戴羊皮帽的农民正在用犁耕地。瓦夫章从火车里伸出手去招呼他：啊，朋友！朋友！他说不出声来。火车还在飞驰，那边又是什么地方呢？是普齐伦布列城，过了普齐伦布列城就是利宾采。他和马丽霞在路上一边走一边哭。现在是春天。庄稼在蓬勃地生长，小甲虫在空中吱吱鸣叫……在普齐伦布列，钟声响鸣，正在祈祷欢庆……啊，耶稣，耶稣！为什么他这个有罪的人会得到如此之多的幸福呢？再越过这座小山丘，就能见到十字架和路碑了，那里就是利宾采的地界了。他们已经不是在走路，而是……像长了翅膀似的在飞，他们飞过了小山丘，到达了十字架和路碑前面。老人俯伏在地上，幸福得大叫起来，他亲吻着土地，爬到十字架前双手紧紧抱住了它。他现在到了利宾采了。啊，是的，他已经回到了利宾采，因为只有他那僵死的肉体还躺在那在洪水中漂浮的木排上，可是他的灵魂却已飞到了幸福和宁静的地方。

姑娘在他身边哭叫着：“爸爸！爸爸！”也无济于事了。可怜的姑娘，他再也不会回到你的身边了，他在利宾采是多么的幸福啊！

夜来临了。划船的树枝从奥利克手里掉落下来，因为他又饿又累。马丽霞跪在父亲的尸体旁，用断断续续的声音念着祷词。四周放眼望去，除了滔滔洪水之外，什么也看不见了。

他们已漂流在一条大河的河道上了，因为这时的洪流又把他们的木排急速推向前去，无法驾驭了。也许这是草原上的一块低地所形成的漩涡，因为它老是带着他们打转。奥利克觉得力气在离开他了。突然间他跳了起来，大叫道：“凭基督的圣伤起誓，那边有亮光！”

马丽霞朝他所指的方向望过去，远处确有亮光在闪烁，像是一堆篝火，水面上也映出了一片亮光。

“这是一条从克拉克斯维尔开来的轮船。”奥利克急急说道：“是美国佬派来救人的。只要它能看见我们就好了。马丽西亚，我会救

你的。啊！啊…… ”

同时他竭尽全力划着木排。亮光的确显得越来越大。从那鲜红的亮光中能隐隐约约地看出一条大船的轮廓来，它离他们还很远，不过彼此都在靠近。可是过了一会儿，奥利克看到那条船并没有再向前驶来。

这时候，他们的木排却驶进了一条巨大的急流，把他们带往和那条船相反的方向流去。

奥利克手中的那根树枝因为用力过猛突然折断了。现在他们没了桨，急流把他们冲得越来越远，那亮光也变得更小了。幸亏过了不久，木排撞在一棵大树上，这棵树孤零零地长在草原上，木排被树枝搁住了。

他们便大声呼救，但是洪水的哗啦声淹没了他们的求救声。

“我来放枪。”奥利克说道“他们就能看见火光，还会听见枪声的！”

他刚想出这个办法，枪筒就已经朝天了，但是枪没有响，只听见撞针发出一声低沉的咔嚓声，火药受潮了。

奥利克像根木棒似的倒在木排上。真是无法可想了。他像死人那样躺了一会儿，后来他站了起来，说道“马丽希，若是别的姑娘，管她愿意不愿意，我早就把她抢到树林里去了。我也曾想过要这样对待你，可是我不敢，因为我爱你。我像只狼似的在这个世界上横行无忌，一般人都怕我，但我却怕你。啊，马丽霞，也许是你给我施了什么魔力……可是你又不肯嫁给我，我还不如死了的好。要么我能救你，要么我自己把命送掉。不过，要是我死了，那么你，亲爱的，就可怜可怜我，给我祈祷一番。我什么地方得罪过你吗？我并没有欺侮过你！唉，马丽希，马丽希，再见啦，我亲爱的人儿，我的太阳！”

她还没有明白他想要做什么，他就跳进了水里，开始划游起来。起初，她在黑夜中还能看见他的头和挥动的双臂。他在劈浪前进，因为他是个勇敢的游泳好手。可是过了不久，她就看不清他了。他是

想游到那条船上去给她求救的，一股急流妨碍了他的动作，像是有人在拉他后腿似的。他奋力拼搏，终于又前进了。如果他能避开这股急流而游到另一道水流里，那他就一定能游到那只船边。但是，尽管他有超人的力气，也只能缓慢地向前移动。混浊的黄水常常用泡沫蒙住他的眼睛，他只好把头抬起、换口气，在黑暗里他睁大眼睛，想看清那只大船在什么地方。大浪时而把他抛向后面，时而又把他高高举起。他的呼吸越来越困难，他觉得他的双腿都僵硬了。他心里在想"：我游不到了。"可是有一个声音，像是马丽霞亲切的声音，在他耳边说道"：救救我呀！"于是他又拼命地双手划起水来，他双颊紧绷，嘴里喷着水，眼睛鼓鼓的。……如果他想倒回去，他是能顺流而游回木排的，但他连想都没有想过要这样做，因为那船上的亮光越来越近了。的确，那只船也正航行在他搏斗的那股急流中，朝着他开来。奥利克突然觉得他的两膝和两脚都麻木了，他又拼命朝前划了几下，那只船更近了……"救命呀，救命！"最后一声被灌进嘴里的水哽住了，他沉入了水中。一个大浪打在他的头上，但是他又浮了起来。船就在近处了，就在近处了，都能听到船两侧的划桨声和打水声。于是他最后一次拼足力气大喊救命，他们听见他的呼救声，因为划水声变得更快了。但是奥利克又沉了下去，一个可怕的漩涡把他带走了……有一会儿，他还在水面上现出一个黑点，后来有一只手伸出水面，接着是第二只手，随后便完全消失在水里了……

这时候，马丽霞独自一人在木排上陪伴着父亲的尸体，像疯子似的呆望着远处的亮光。

然而急流却把亮光送到她这边来了，她看清了这船有十多把桨，这些桨在亮光里划动着，就像一条大蜈蚣的红脚。马丽霞拼命喊叫起来。

"嘿，史密斯！"有人用英语说道"：要是我没有听见有人喊救命，要是我没有听见第二声喊叫，你们就把我吊死好了。"

片刻之后，一双有力的手把马丽霞抱到了船上，可是船上却没有



奥利克。

两个月之后，马丽霞从小石城的医院出来，凭着好心人给她捐助的一笔钱，她动身到纽约去了。

可是这笔钱并不多，她不得不步行一段路程。由于她已经学会几句英语，能请求检票员让她免费搭火车了。不少人对于这样一个贫困交加、脸色憔悴、有着一双大蓝眼睛、七分像鬼三分像人、流着眼泪乞求哀怜的姑娘，都产生了怜悯之情。并不是人在虐待她，而是生活和它的环境。在这个美国的漩涡里，在这个巨大的"商业中心"，像她这样一朵利宾采的鲜花又能有什么作为呢？又能有什么办法呢？那里的车子会在她身上碾过，而把她那单薄羸弱的躯体碾碎，就像每辆大车会把掉在路上的花朵压成碎片一样。

一只瘦骨伶仃的虚弱得发抖的手按动了纽约瓦特街上的一个门铃，是马丽霞前来向那位波兹南老绅士求助了。

一个她不认识的陌生人前来开门。

"兹沃托波尔斯基先生在家吗？"

"他是什么人？"

"一位地道的老绅士。"她拿出名片给他看。

"他死了。"

"死了？那么他的儿子威廉先生呢？"

"已经搬走了。"

"那么约安娜小姐呢？"

"她也搬走了。"

房门在她面前关上了。她坐在门槛上，开始摸起自己的脸来。现在她又来到了纽约，形单影只，既无帮助，又无保护，身上一文不存，一切全凭上帝的旨意了。

她要留在这里吗？绝不！她要到港口去，到德国轮船停靠的码头上去抱住船长的双脚，恳求他把她带回国去。如果他们可怜她把她带回去，那她即使讨饭也要穿过德国回到利宾采去，那里有她的雅

希科。除了他以外，她在这个广大的世界上再也没有别的亲人了。如果他忘记了她，不肯接待她，把她推出门外，那她就是死在他的近旁，也会感到心满意足的。

于是马丽霞来到了港口，在那些德国船长面前下跪哀求。如果她的身体得到更好的恢复，那她就是个漂亮的姑娘，他们也就会收留她，把她带走的。即使他们愿意带走她，可当时的规章制度也不许可。另外，这是件麻烦事……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落得安静。

姑娘睡在以前她父亲要把她淹死的那一夜睡过的那座架桥上，靠水里漂来的食物活命，跟她从前和父亲在纽约的情形一样。幸亏现在是夏天……天气暖和……

每天天一亮，她就来到德国码头上，恳求船长们行个方便，但每次都是徒劳无益。但是她有着农民的坚毅性格。现在她的体力在渐渐消失，她觉得如果现在她还不能回去，那她不久就会死去，因为和她命运相关的那些人都已经去世了。

有一天早晨，她挣扎着，一步一步地挪到了码头。她心想这是最后一次了，因为明天她就再也没有力气走动了。她决心这次不去恳求，而是看见第一艘开往欧洲去的船，就偷偷地溜上去，悄悄地躺在船底的某个角落里。等到船开了，即使他们发现了她，也不至于把她丢进海里去。要是他们竟会那样做的话，就让他们那么做好了。既然她命中该死，至于怎样死法，对她反正都是一样。但是在通到船上的那座跳板上，却有人在严密检查上船的人。她在第一次试图登船的时候，就被守卫推开了。她坐在水边的一个木桩上，心里在想，也许热病又来侵犯她了，于是她笑了起来，自言自语道“：我是个有家产的小姐，雅希科，可我对你却是一片忠心。怎么，你不认识我了？”

这个可怜的姑娘得的不是热病，而是神经错乱。从此以后，她每天都到码头上来找雅希科。人们都习惯了她，也常带给她一些布施，她便谦恭地感谢他们，像小孩似的笑了起来。这种情况持续了两个月。可是，有一天，她没有到港口来，人们也没有再见到她，只有第二

天的警察报纸刊登一条消息说，在港口的边上发现了一具少女的死尸，其姓名和籍贯均不知道。

胜利者巴尔特克

一

我的主人公名叫巴尔特克·斯沃维克①，由于他有个习惯，每当别人和他说话时，他老是瞪着一双大眼睛，于是乡邻们又把他叫做“瞪眼巴尔特克”。他这个人的确和夜莺毫无共同之处，相反的，他的思维能力和憨愚鲁钝倒使他得了另一个绰号“傻瓜巴尔特克”。最后这个名字流传最广，而且毫无疑问，只有这个名字才会载入史册，流传千古。虽然巴尔特克还有第四个名字，那是他的官名。因为在波兰语中，“人”(cziowik)和“夜莺”(siowik)这两个字，在德国人听起来，是毫无差别的，而且德国人为了显示他们的文明，又喜欢把野蛮的斯拉夫姓名翻译成更高雅的名字，因此，当巴尔特克前去应征入伍填写名单的时候，就有了下面这场对话：

“你叫什么名字？”军官问巴尔特克。

“斯沃维克。”

“兹沃维克？啊，好得很！”

于是这位军官便把他的姓名写成了“人”。

巴尔特克是波格伦坪村人，不过，波格伦坪这个村名在波兹南公

①斯沃维克（siowik)在波兰语中是“夜莺”。

国和波兰王国① 的其他地方都是常用的名字。巴尔特克除了土地、房屋和两头牛外，还有一匹花斑马，以及他的老婆马格达。由于有着这样一个良好的家境，他的生活倒也舒适安宁，而且完全合乎那首诗里的意境：

凡是上帝要给的都给了他，
于是他有了花斑马和老婆马格达！

的确，他的一生全凭上帝的安排，用不着他自己发愁。然而现在，上帝却给他安排了战争，巴尔特克便不免忧心忡忡了。通知书已经下来了，他必须应征入伍，从此他就得丢下房屋和土地，而把这一切都交给他的老婆去照管。波格伦坪的农民本来就穷得叮当响。巴尔特克每年冬天都得到工厂去打零工，以贴补他家的生活——现在可怎么办呢？谁知道这场和法国人的战争何时能结束呢？马格达一读完这张通知书，便放声大骂起来：“让他们都不得好死！让他们都瞎了眼！……尽管你是个傻瓜……可是我非常心疼你。法国人决不会放过你的，他们会砍掉你的脑袋，或者让你受重伤……”

巴尔特克觉得他老婆说得有理，他怕那些法国人就像害怕烈火似的。另外，他也真舍不得丢下这一切。法国人触犯了他什么呢？为什么他要去打仗呢？为什么他要去那些可怕的陌生地方呢？那里他连一个认识的人都没有呀！当他呆在波格伦坪时，他觉得这里的生活既不好也不坏，平平常常，一旦别人要他离开村庄，他就觉得波格伦坪要比其他任何地方都好得多了。但是他命该如此，又有什么办法呢，他非去不行。巴尔特克拥抱了他的老婆和他十岁的儿子弗兰涅克，随后他吐口唾沫，画了个十字，就走出了他的茅屋，马格达也跟着他走了出来。在这离别的时刻，他们并没有表现出十分的悲伤

①波兹南公国是 1815年以后将原华沙公国划归普鲁士的一部分土地建立起来的一个行政地区，波兰王国指原属波兰贵族共和国的地区。

痛苦。她和孩子都在抽泣，巴尔特克则一再说着“：唉，行了，别哭了！别哭了！”随后他们走上了大路，这时候，他们才看到，整个波格伦坪村都和他们一样，遇到了同样的事情。全村的人都出来了，路上尽是应征入伍的人。他们都朝火车站走去，女人、孩子、老人和狗伴送着他们。每个应征入伍的人心情都很沉重，只有几个年轻人嘴里还叼着烟斗，还有几个人已经喝得东倒西歪、踉踉跄跄的，另外几个人在用嘶哑的嗓子唱道：

斯克日涅茨基戴着金戒指的双手啊，
再也不能挥舞宝剑去东征西战了。

还有一两个住在波格伦坪的德国移民，也惊慌不安地唱起了《保卫莱茵河》。这一伙乱糟糟的五颜六色的群众——他们中间还有宪兵的刺刀在闪闪晃动——大声叫喊着，争吵着，杂乱无章地在两堵篱笆中间朝村头走去。女人们搂着她们的“战士”的肩头抽泣着。一位老太婆露出了一口黄牙，向空中挥动着她的拳头，还有的女人在大声叫喊“：愿上帝怜惜我们的眼泪！”时时能听到‘弗兰克！”‘卡希卡！”“约瑟夫！”‘再见啦！”的喊叫声。狗吠叫着，教堂敲响了钟声，神父念起了为临死的人用的祈祷词，因为在这群朝车站走去的人里，并不是个个都能生还，战争把他们全都要去了，但决不会把他们全都送回来。犁头会在地里生锈，因为波格伦坪村已经和法国宣战，波格伦坪村决不承认拿破仑三世① 的权势，而且非常关心西班牙王位的继承② 问题。钟声在那些已走出了篱笆的人群上空回荡着，他们经过村口的神像时个个都脱下了帽子，路上扬起了一片金黄色的尘土，因为这天的天气晴朗而又干燥，道路两旁的麦子已经成熟，麦穗沉甸甸的。在和煦的阵风吹拂下摇曳晃动着，发出沙沙的响声。云雀飞翔

①拿破仑三世（1803—1873），法国皇帝，普法战争失败后宣告退位，后死于英国。
②西班牙王位问题是普法战争起因之一，法国反对德国的列奥波德·霍亨佐伦出任西班牙国王。

在蔚蓝的天空中，竞相欢快地歌唱着，仿佛要给人留下永生难忘的印象。

车站到了……这里更是熙熙攘攘，拥挤不堪。有来自上克日夫达村的人，有的来自下克日夫达村的；有的来自维夫瓦什齐涅茨村、聂多拉村和米日罗夫村。这里人头攒动，声音嘈杂，混乱不堪。车站的墙上贴满了布告，把对法国的战争说成是“为了上帝和祖国”；军队是为了保卫自己受到威胁的家庭、妻子、儿女、房屋和土地才去作战的。似乎那些法国人特别仇恨波格伦坪人，上、下克日夫达人，维夫瓦什齐涅茨人，聂多拉人和米日罗夫人，至少那些读过布告的人会产生这样的印象。车站前面的人越聚越多，不断有新来的人拥到这里。在候车室里，从烟斗里喷吐出来的烟雾迷漫着整个大厅，连布告都被遮住看不清楚了。在这种人声鼎沸之中，人们很难听清别人的说话，大家都在走动、呼唤和喊叫。月台上可以听见用德语发出的命令声。这种刺耳的声调显得简短、生硬而又坚决。

铃声响了！随即是一声汽笛，从远处传来了火车头的急促而雄壮的声音，它越来越近，越来越清晰，仿佛战争也随着这火车一道越来越近了。

响起了第二次铃声，人人心中顿时涌起阵阵战栗。有一个女人在大声叫喊：“亚当！亚当！”很显然她是在叫喊她的亚当，可是别的女人们听到她的叫喊声便都跟着喊了起来：“来了！来了！”① 在这些叫喊声中又出现了一个更尖的惊叫声：“法国人来了！”转眼之间，恐怖气氛不仅笼罩着这些女人，也影响到那些未来的色当战役的英雄们。人们骚动起来了。正好这时候，火车进站了，所有的窗口都是戴红帽檐的军帽和军装，士兵多如蚁群。在那些原先是装煤的车厢里，装载着阴森恐怖的乌黑的长身大炮。而在另外几节敞篷车里堆

① 亚当（Adam）和来了（jada）在波兰语中读音相近，当那个女人在喊“亚当”时，别的女人以为是火车来了，故喊叫“来了”。

满了步枪用的刺刀。士兵们显然是得到了唱歌的命令，因为整列火车都震响着男人的粗壮有力的歌声。从这列长得看不到尽头的火车里，显示出一种力量和威势。

新兵们开始在月台上排成队列，但是每个新兵都尽可能地拖延时间来与家人告别。巴尔特克挥动着双臂，犹如挥动着风车的双翼，还鼓起了他的一双眼睛。

“好了,马格达,再见啦!”

“啊,我可怜的男人!”

“你再也见不着我了!”

“我再也看不见你了!”

“真是毫无办法呀!”

“愿圣母保佑你,救护你!”

“再见啦,要把家照管好!”

这个泪流满脸的女人抱住了他的脖子。

“愿上帝指引你前进!”

最后的时刻来到了。汽笛声、哭泣声和女人的抽噎声霎时间把一切都淹没了。“再见！再见啦！”那些应征的新兵们已经离开了乱嘈嘈的人群。组成了一个黑色的紧密的集体，他们排成了方阵和纵队，以一种机器运动的准确性和规律性朝前走去。发出了“上车！”的命令。方阵和纵队从中心分散开来，排成单行朝车厢走去，消失在车厢里面。火车头在远处响起了汽笛，喷射出灰色的烟雾，它像条巨龙似的喘息着，放出了一阵阵的蒸气。女人们的哭号声达到了顶点，有的用手绢蒙住眼睛，有的把双手伸向车厢，用抽泣哽咽的声音呼唤着她们丈夫或儿子的名字。

“再见啦,巴尔特克!”马格达在下面大声叫喊“:没有派你去的地方你决不要去！让圣母保佑你！再见啦！啊，老天爷！”

“要把家照管好!”巴尔特克回答说。

火车突然震动了一下，车厢和车厢互相碰撞起来，随即火车朝前

开动了。

“你可要记住你是有老婆和孩子的人！”马格达大声喊道，跟着火车跑了起来：“再见啦！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再见啦！”

火车越开越快，把这些来自波格伦坪，上下克日夫达，聂多拉和米日罗夫的战士都带走了。

二

一边是马格达和别的女人哭哭啼啼地返身朝波格伦坪走去，另一边是装满刀枪的火车直向浅白色的前方疾驰飞奔，巴尔特克就在这列火车上。浅白色的远方一望无际，而波格伦坪村现在也只是依稀可辨，那高耸的菩提树灰蒙蒙的，教堂的高塔在阳光的照耀下发出耀眼的金光。不久之后，菩提树就看不清楚了，那高塔上的金十字架也只成了闪烁不定的小点。只要这一点还在发亮，巴尔特克就一直盯住它看，但是等到这一亮点都看不见了的时候，巴尔特克的心里便涌起了无限的惆怅。他感到全身乏力，就像要昏倒似的。随后他开始观察起那个军曹来，因为他认为：除了上帝之外，此时此地再也没有比这个军曹更伟大的了。现在巴尔特克的命运，完全掌握在军曹手中，可是巴尔特克自己却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不理解。那军曹坐在长椅上，把卡宾枪夹在他的双膝中，抽起了烟斗，阵阵烟雾袅袅升起，像云彩那样时时遮住他那严肃而愁眉不展的脸孔。不仅是巴尔特克的眼睛在注视着那张脸，整个车厢里的所有眼睛都在望着那张脸，在波格伦坪或者在克日夫达，每个巴尔特克或者伏依特克都是他自己的主宰者，每个人也都要考虑自己的问题，都必须对自己负责，可是现在，军曹在掌握着他们的一切。如果他命令他们向右看，他们就得向右看，要是他命令他们向左看，他们也都得向左看。现在，每个人好像都在用眼光问他“：我们将来会怎么样？”然而他所知道的也只是和他们一样多，如果哪个上级能够在这方面给他一道命令，或者

进行一番说明，那他也会欣喜异常的。当然，这些农民是不敢问他的，因为战争是和全套军法审判机构一起产生的，什么是允许的，什么是不允许，大家心里都没底。至少是他们不知道，甚至一听到“军事法庭”这个字就会吓得胆战心惊，他们越是不了解它的意义，怕得就越厉害。

不过他们觉得，这个军曹现在对他们说来，比在波兹南接受军事训练的时候，更是不可缺少的人了，因为只有他了解一切，会替他们着想，少了他，他们就会寸步难行。这时候，军曹显然觉得那支枪太重了，便把枪交给了巴尔特克，让他替他拿着，巴尔特克急忙接过枪来，他屏息凝气，瞪大了眼睛，像望彩虹似的望着军曹，然而他从这里面并没有得到多少安慰。

啊！一定是听到了什么坏消息，连军曹的脸色都非常难看了。每逢到了车站，便能听见歌声和叫喊声。军曹在大喊口令，东奔西跑忙个不停，好在上级面前显示自己的卖力苦干。但是，只要火车一离开车站，大家都安静了下来，就连军曹也不再发号施令了。对他说来，世界也有它的两面性，一面是清清楚楚、令人理解的，那就是他的房屋、妻子和铺盖；另一面却是黑暗的，十足的黑暗——那就是法国和战争。他的热情，正如整个军队的热情一样，往往会强烈地表现出来，波格伦坪的战士们很显然是受到了这种精神的激励，他们的热情不是深藏在他们的心里，而是表现在他们的肩膀上，因为每一个战士的肩上都有一个背包，一件军大衣和其他的军事装备，这对每个战士说来都是不轻的。

此时此刻，火车一直在呼叫咆哮着，朝远方飞驰而去。每到一站，都要挂上新的车厢和车头，站站都只能看到钢盔、大炮、马匹、刺刀和枪骑兵的军旗。晴朗的黄昏渐渐来临了，太阳依然放射出殷红的霞光。蔚蓝的苍穹上一朵朵轻柔的白云在徐徐飘动，从红霞的边缘一直伸展到西方。火车终于不再在车站上增加士兵和车厢了，它只是稍作停留，便又朝着霞光照射的地方飞奔过去，仿佛驶进了血的

海洋。从巴尔特克和波格伦坪的战士们乘坐的敞篷车上望过去，可以看到大大小小的村庄和城镇、教堂的尖塔和一群鹳鸟——当它们在巢里单脚停立的时候，看起来真像一把把弯刀——以及孤零零的房屋和一座座樱桃园。所有这一切都是一闪而过，而且都呈现出一种鲜红的色彩。当军曹把头靠在行军包上，嘴里叼着陶瓷烟斗，已经呼呼入睡时，士兵们的胆子也更大了，开始低声交谈起来。伏依捷赫·格维兹达瓦也是个从波格伦坪来的农民，刚好坐在巴尔特克的旁边，用胳膊肘碰了碰他说道："巴尔特克，你听着！"

巴尔特克转身用一双鼓起的怅惘的眼睛望着他："为什么你像一头被送去屠宰的牛那样望着我？不过，你这可怜的傻瓜，你确实是让人送去屠宰的啊！没错……"

"啊啊！"巴尔特克悲叹道。

"你怕吗？"格维兹达瓦问道。

"我怎么会不怕呢？"

晚霞越来越红了，于是格维兹达瓦伸手指着晚霞轻声说道："你看到这些霞光吗？傻瓜，你知道那是什么吗？那是血。这儿是波兰，也就是我们的国家，你明白吗？而在那边，那发红光的远方，就是法国……"

"我们很快就能到那里吗？"

"你着什么急呀？他们说，还远着呢！不过你不用担心，法国人会来欢迎你的……"

巴尔特克开始转动起他那波格伦坪的脑子来，过了一会儿他问道："伏依特克？"[①]

"什么？"

"你能否打个比方，那些法国人到底是哪种人？"

伏依特克的聪明才智在这里也遇到了一个深陷坑，倒栽进去容

①伏依特克是伏依捷赫的小称或更亲密的称呼。

易，却很难爬出来。他知道法国人就是法国人。他曾听老一辈的人谈起法国人时，总是说他们是常胜军，老是打胜仗。归根结底，他也只知道，法国人了不起，但是他在这里却无法向巴尔特克解释清楚，让他了解法国人到底是怎样的不同。

于是他先重复了一下问题"：到底是哪种人？"

"唔，是的。"

伏依特克只知道三种人：住在中间的是波兰人，一边是俄国人，另一边是德国人，但是德国人里面又有好几种。于是他只想把问题说个明白而不求其确切，便这样说道"：法国人到底是哪种人，我只好这样告诉你：他们也是德国人，不过是更坏的一种。……"

巴尔特克听他说后，也骂了一句"：这些狗杂种！"

直到这之前，他对法国人只有一种感觉，那就是无法描述的恐怖感。可是现在，这个普鲁士的新兵却有了一种强烈的爱国主义的仇恨。不过，他对一切仍不十分理解，于是他又问道"：德国人怎么会打德国人呢？"

听到这个问题，伏依特克就像苏格拉底第二似的，采用比喻的方法来说明："难道你的那只名叫秃头的狗不是也常常和我的那只名叫布勒克的狗打架吗？"

巴尔特克张开了大嘴，对他的老师盯看了一会儿。

"啊，真的……"

"那些奥地利人也是德国人。"伏依特克回答说"：难道我们不是也和他们打过仗吗？希维尔什兹老爹说过：他那个时候打仗，什特因梅茨就曾对他们大喊过：'农民们，前进，向德国人进攻！'不过，和法国人打仗就不那么容易了！"

"啊，上帝！"

"法国人没有吃过一次败仗。如果法国人来进攻你，你也用不着害怕，更不必觉得自己丢脸了！因为他们个个都抵得上我们两三个人。他们有着犹太人那样的胡子，有的人还像魔鬼一样黑。你只要

一碰上这样的人，保管就会魂归西天。”

“那么，我们干吗要去和他们打仗呢？”巴尔特克绝望地说道。

提出这种具有哲学意味的问题，伏依特克并不认为很愚蠢。很显然，他也受到了官方舆论的影响，于是他立即回答道：“我也是一样不愿去打仗的。不过，如果我们不去打他们，那他们就要来打我们，这是毫无办法的。你也读过了布告，法国人最恨的是我们农民，人们都在说：他们之所以凯觎我们的国土，就是想把波兰王国的伏特加酒偷运出去，我们的政府不允许，于是就爆发了战争。现在你该明白了吧？”

“我怎么会不明白呢！”巴尔特克回答说，他不愿再刨根问底了。

伏依特克又接着说道：“他们还想抢走我们的女人，就像狗抢骨头那样！”

“要是这样的话，他们也不会放过马格达了？”

“他们连老太婆都不会放过！”

“啊！”巴尔特克大叫一声，其声调仿佛在说：“真是这样的话，那就应该去打仗的！”

他确实觉得，法国人真是欺人太甚了。他们要把伏特加酒运出去，他倒觉得无关紧要，可是要来调戏侮辱他的马格达，那他是决不允许的。现在，我们的巴尔特克开始从个人利益的立场上来看待这场战争了。他一想到有这样多的军队和大炮去保卫他那受到法国人威胁的马格达，心里就感到无比的欣慰，他不由得握紧了拳头，在他心里，对法国人的恐怖和对法国人的仇恨交织在一起。他终于相信，除了前去打法国人外，已是别无他法了。这时候，天上的晚霞已经消失，天开始黑了下来。列车在不平的轨道上晃动得很厉害，随着列车晃动的节奏，钢盔和刺刀也在左右摇动着。

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地过去了，成千上万的火星从火车头上喷射出来，在漆黑的夜空里翻腾飞舞，形成了一条条金黄的长线和火蛇。巴尔特克久久不能入睡，正如那些火星在空中翻腾一样，他的脑

海里也尽想着战争、马格达、波格伦坪、法国人和德国人。他仿佛觉得，虽然他想从他坐着的椅子上站起来，但他却不能够。他终于睡着了，但也睡得迷迷糊糊的，而且立刻就做起了噩梦。他先是看到他家的那只狗维赛克正和伏依特克家的狗布勒克厮打着，直打得毛飞满地，他拿起棍子要去赶开它们。恰好这时又出现另一番情景：他看见一个黑得像沃土一样的法国人正和马格达坐在一起，马格达还显得很高兴，大笑着，露出了满嘴牙齿，其他的法国人都在嘲笑巴尔特克，还对他指指点点。是火车头咯哒响动，可是巴尔特克却认为那是法国人在叫喊："马格达！马格达！马格达！"巴尔特克也大声叫喊起来："狗杂种！强盗！快把我老婆放开！"可是他们依然在叫喊："马格达！马格达！"维赛克和巴尔特克在狂叫，所有的波格伦坪人也在高喊："决不能把老婆给他们！"他是被捆绑起来了呢，还是怎么的？啊，他拼命挣扎着、扭动着，终于挣断了绳索，巴尔特克抓住了法国人的脑袋，于是突然间……

突然间，他的身上感到一阵剧痛，像是给人猛打了一拳似的。巴尔特克惊醒了，双脚站了起来，全车厢的人都被惊醒了，大家在问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个可怜的巴尔特克睡梦中抓住了军曹的胡须，现在他笔挺挺地站立着，两个手指放在太阳穴边行起了军礼；军曹双手挥动着，像疯子似的大叫着："唉，你这头波兰的笨牛，我要把你的牙齿敲掉，我要把你打个稀巴烂！"

军曹愤怒地叫喊着，连声音都嘶哑了，巴尔特克再三行礼道歉，其他士兵都咬紧嘴唇忍住笑。但是他们也都感到害怕，因为从军曹嘴里又发出了这样的咒骂声："你这头波兰牛！你这头从波兰拉来的笨牛！"

后来一切又归于沉寂了。巴尔特克又在他原来的位置上坐了下来，他只觉得脸颊肿胀发痛，火车头似乎故意在气他，一直不停地叫着："马格达！马格达！马格达！"

他心里感到莫大的悲伤……

三

早晨来临了，光芒四射的灰白的亮光照射在这些沉睡的、被漫长旅途折磨得疲困不堪的脸上。士兵们横七竖八地睡在他们的座位上，有的头低垂着，有的仰靠在椅子上。朝霞升起来了，把鲜红的霞光洒满了整个大地。空气清新，生气勃勃。士兵们都醒过来了。明亮的曙光驱散了阴影和朝雾，现出了一个他们感到陌生的国度。嘿，哪里还有波格伦坪了，哪里还有上下克日夫达呀，哪里还有米日罗夫呢！这里的一切都是那样的陌生，那样的不同。四周的山丘都长满了橡树，山谷里的房屋都是红瓦盖顶，白墙上都嵌有黑色的交叉图案。房子也像地主的庄园一样华丽，上面都爬满了葡萄藤。有的地方屹立着有尖塔的教堂，有的地方可以看到喷射出紫色浓烟的工厂的烟囱。这里的一切都显得拥挤不堪，缺少平地和农田，居民多得有如蚂蚁。城市和村镇都飞驰而去。火车经过了许多小站，一次都没有停过。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事情，因为到处都挤满了人。太阳从小丘背后渐渐升起时，几个士兵开始祈祷起来，其他的士兵也跟着他们做起了晨祷，太阳的第一道金光便照射在这些农民士兵严肃而虔诚的脸上。

这时候，火车停在一个大站上，人群立即朝它围了过来，已经从前线传来了消息：胜仗！胜仗！电讯已到了好几个小时了。大家都以为要打败仗的，人们都被这胜利的喜讯所鼓舞，个个欣喜若狂。人们跳下床来，衣服还没有穿好就奔出门外，径朝车站跑去。一些房顶上已有国旗在飘扬，个个手中挥舞着手帕。他们把啤酒、烟叶和雪茄送到了车厢，其热情之高真是无法形容，人人脸上都是笑逐颜开，满面红光。“保卫莱茵河”的歌声像狂风暴雨响彻云霄。一些人高兴得

哭了起来，另一些人互相拥抱祝贺。“我们的弗利茨”[1] 打垮了他们，缴获了许多大炮和军旗，人们被崇高的激情所驱使，纷纷把自己所有的东西拿出来慰劳士兵。战士们也是个个兴高采烈，放声唱起歌来，车厢都被男人们雄壮的歌声震动着，但是老百姓们听到他们不熟悉的歌声，都感到十分惊异。波格伦坪人唱的是“巴尔杜什，巴尔杜什，啊！决不能失望！”“是波兰人！是波兰人！”人们一再地说道。人们都朝他们的车厢拥了过来。他们赞赏这些战士们的雄姿英发，又听到了许多关于波兰军团英勇作战的故事，使他们的心情格外兴奋 。

巴尔特克的脸面宽大，再加上他那满脸的黄胡须，鼓出的眼睛，高大瘦削的身躯，给人以可畏的印象，人们围观他，像看一种特别的动物似的。德国人有多么强壮的保卫者啊！像他这样的人一定能打败法国人的！巴尔特克满意地微笑着，因为打败了法国人，他也感到高兴。至少这些法国人现在不会到波格伦坪去了，他们也不能调戏他的马格达了，也不可能掠夺他的土地。所以他笑了，由于他的脸还很痛，一笑反而露出了一副怪相，令人实在害怕。另外，他还有一副荷马史诗主人公的胃口，大量的豌豆香肠和一瓶瓶啤酒，都被他那无底洞似的大口吞没了。有人送给他钱和雪茄，他都一概收下了。

“这些德国人真是不错！”他对伏依特克说道。过了一会儿，他又说了一句：“你看，他们把法国人打败了！”

但是，生性多疑的伏依特克却给他的高兴劲泼了一瓢凉水。伏依特克像卡珊德娜[2] 那样预言道：“法国人常常在开始的时候打败仗，那是为了诱敌深入，以后他们就会集中全力，把你打得一败涂地。”

①弗利茨，即弗里德里克·卡罗尔，普鲁士王位的继承人，在 1870 年的战争中曾是一支部队的司令官。

②卡珊德娜，荷马史诗《伊里亚特》中的人物，特洛伊国王的女儿，能预言未来。

伏依特克并不知道，大部分欧洲人都与他的观点相同。他更不了解，所有的欧洲人也犯了和他同样的错误。

火车又朝前开去。目力所及，铁路两旁的房屋上都是国旗招展。在一些火车站上，火车停留的时间较久，因为到处都停满了列车。从德国四面八方调来的士兵，正急急忙忙地赶着运往前线，以接替他们打了胜仗的弟兄，所有的火车都披上了绿叶的冠圈。步兵们把人们送给他们的鲜花都插进了枪膛，这些步兵大多是波兰人，每节车厢里都能听到他们的说话声和叫喊声。

“你好啊，小伙子，上帝要把你带到哪儿去呀？”

有时从疾驰而过的火车里，传来了熟悉的歌声：

在山多密什那个地方，
姑娘正和战士交谈。

巴尔特克和他的伙伴们立即齐声和唱：

战士先生，快来和我谈情说爱。
上帝保佑你，我还没有吃饭！

如果说，在出发的时候，这些波格伦坪人还是心情悲伤，那么现在，他们都显得异常兴奋而又精神倍增。然而从法国开来的第一列运送伤病员的列车却把他们的兴奋心情给扰乱了，这列火车停在德茨车站，以便给那些急需开赴前线的列车让路。可是等这些列车过完科伦大桥，需要好几个小时。于是巴尔特克和其他新兵都跑去看那些伤病员。他们有的躺在闷罐车里，有的则躺在敞篷车里，只有这些伤员才能看得清清楚楚，巴尔特克看了第一眼，他的英雄气概顿时就短了半截。

“你到这边来看看，伏依特克。”他惊恐不安地喊道：“你看看那些法国人把我们的同胞砍杀成什么样子呀？”

这真是一幅惨不忍睹的景象。那一张张苍白的憔悴疲困的脸孔，有的被火药和创伤弄黑了，有的则血迹斑斑。面对车外群众的欢

笑声，他们只有用呻吟来回应。有些伤病员在诅咒战争，诅咒法国人和德国人，乌黑焦灼的嘴唇时时喊着要水喝，两眼无神地转动着。在伤病员中间处处都可以看到那些垂死者的僵硬的脸孔，有的显得平静，眼睛周围显出一道紫青色的圆圈；有的则被痉挛扭曲了，睁着一双吓人的眼睛，露出咬紧的牙齿。巴尔特克平生第一次看见了战争的血的成果。他的心里又是一片混乱。他睁大着眼睛呆望着，张着嘴巴，木偶似的站立在人群中，被人们挤来挤去，背上还挨了宪兵的一棍子,他用眼睛寻找着伏依特克,终于见到了他,对他说道“: 伏依特克,愿上帝保佑我们啊 真是可怕!”

“ 你也会这样的!”

“耶稣，玛丽亚！人们就是这样互相残杀的啊！要是平时一个农民这样打了另一个农民，警察就会把他抓进牢里，交付法庭审判的。”

“ 不过现在,谁杀人最多,谁就是英雄。你在想什么,傻瓜,你以为战争像军训那样，只用火药射击，或者只打靶子不打人吗？”

在这儿，理论与实践的区分一清二楚。尽管我们的巴尔特克已经是个战士，参加过军训和演习，还放过枪，也知道战争就是要杀人。然而现在，当他看到血肉模糊的伤病员，看见这些战争的可怕景象，他就觉得浑身难受，像要虚脱的样子，两条腿都快支撑不住了。他对法国人又产生了畏惧之心，直到他们过了德茨桥到达科伦之后，这种畏惧之心才有所消除。在中央车站，他们第一次看到了俘虏。俘虏四周围观着许多士兵和群众，他们骄傲地望着这些俘虏，但并不怀有敌意。巴尔特克用胳膊推开人群，挤了进去，他朝车厢里一望，顿时感到无比惊讶。

一大群法国士兵,身穿破烂的军装,既瘦小肮脏,又面容憔悴,把车厢挤得满满的，就像一桶腌青鱼。许多人都伸出手来接受群众送给他们的东西，只要卫兵不阻拦。与他从伏依特克那里听到的情况相比较，巴尔特克现在对法国人的印象截然不同了，他的心里又恢复了勇气和自信心，他环顾四周寻找伏依特克，发现伏依特克就站在他

身边。

“你刚才说什么来的?”巴尔特克问道“:他们不过是些可怜虫,我只要把他们中的一个人杀死，就会有四个人吓得昏死过去。”

“准是他们倒霉了!”伏依特克回答说,他也有点感到意外。

“他们叽哩咕噜说的是什么话呀?”

“当然不会是波兰话!”

看到这种景象而放下心来的巴尔特克，便顺着车厢一节一节地看了下去,当他巡视完这些正规兵之后,便嘟哝了一句“:真是够惨的啊！”

不过，最后几节车厢里装的都是佐夫兵①，这些人却给巴尔特克留下了更多的思考余地。由于他们都坐在有篷盖的车厢里，无法看清他们的身体是否是那样的魁梧：一个人能抵得上两个或者三个普通人。不过，从车窗里望进去，却可以看见这些长着长胡子的士兵，他们肤色黝黑，眼里露出了凶光，个个都是久经沙场的战士，满脸杀气,表情凛然,巴尔特克又害怕了起来。

“这些人真吓人!”他低声说道,好像怕他们听见似的。

“你还没有看到那些没有被我们俘虏过来的士兵是什么样子呢!”伏依特克应了一句。

“但愿上帝保佑我们!”

“你等着瞧吧!”

他们看过了那些佐夫兵，又继续朝前走去，刚刚走到最后一节车厢，巴尔特克便突然后退了几步，像是被火燎了一下似的。

“啊!伏依特克,让上帝救救我们吧!”

从敞开的车窗，可以看见一个土尔科斯兵②,他脸色漆黑,眼睛翻动着，一定是受了伤，因为他脸上显出一副痛苦的表情。

①佐夫兵，1831年成立于阿尔及利亚的法国步兵队。

②土尔科斯兵，由殖民地来的士兵组成的一支法国步兵军团。

“你怎么啦？”伏依特克问道。

“这哪里是兵，一定是个魔鬼。上帝啊，请宽恕我的罪过吧！”

“你再看看他有一副多好的牙齿！”

“让魔鬼把他抓走吧！我再也不要看他了！”

巴尔特克闭口不语，过了一会儿他又问道：“伏依特克？”

“怎么啦？”

“朝他画个十字，是不是会有用处？”

“这些异教徒对这种神圣的信仰是无法理解的！”

响起了上车的信号，过了一会儿，火车又继续朝前开动了。直到夜幕降临，这个土尔科斯兵的那张黑脸，还有他的那双可怕的眼睛，却不断地在他眼前晃动着。如果以这个波格伦坪战士眼下的心情来判断，他是很难预计到自己将来会有一番作为的。

四

巴尔特克亲身参加的这次格拉维洛特阵地战，起初他只觉得在打仗的时候有东西可看，却无事情可做，因为战斗一打响，上级就命令他和他的团队把枪放在脚边，要他们在种满葡萄的小山丘下面待命。远处是大炮轰鸣，近旁是疾驰而过的骑兵，马蹄声震撼着大地，到处是旌旗招展，刀光剑影，一发发炮弹在小山上面的蔚蓝天空中呼啸而过，宛如一朵朵飞驰的白云。接着是烟雾满天，把整个地平线都淹没了，这使人感到，战争有如一场狂风暴雨，它席卷四面八方，但每处停留的时间却不长。

过了不久，巴尔特克所在部队的四周就出现了异常的活动。其他部队开始在他所在部队的周围聚集起来。在部队与部队之间的空隙处，拉来了许多马拽大炮，这些大炮迅即被卸下摆好，炮口对准了小山顶。整个山谷都布满了军队。现在是号令四起，副官们在急速奔跑着，我们的这些战士也在交头接耳，窃窃私语着：“现在该轮到我

们了 啊,是的 !'或者不安地互相打听着“:是不是就要冲锋了 ?”当然是的！”心神不安，生死问题已经摆在他们的面前了。在淹没住整个山丘的烟雾里，像是有什么东西在喧嚣，在发出可怕的爆炸声。大炮低沉的轰响和机枪子弹的哒哒声越来越近。远处传来了某种不大清晰的响声，还听到了霰弹炮声。突然，那些刚刚安装好的大炮开炮了，炮声震撼了大地和空气。炮弹发出可怕的呼啸声，在巴尔特克团队的头上飞过。他们都在翘首观看，只见一团通红的东西，像是一片小彩云朝他们飞来，里面还有咝咝的响声，随即便听到了格格声、呼呼声、尖叫声和轰鸣声，这些农民战士便叫喊起来：“是炮弹！是炮弹！”就在这一瞬间，这只战争的凶鸟有如台风疾驰而来，它越来越近，终于掉下来了，爆炸了！可怕的响声震耳欲聋，一阵震动仿佛是天崩地裂，还掀起了一股狂风般的推力。站在大炮附近的那些队伍中,出现了一阵骚动,发出了惊叫声,接着是口令“:立正 !'巴尔特克站在前排,肩上扛着枪,昂起头,闭紧嘴唇,以免让牙齿打架,不许他发抖，也不准他开枪，只能站在那里等待。于是这里又落下了炮弹，一发、两发、三发、四发……十发……风吹散了山丘上的烟雾,才看到法国人已经占领了普鲁士的炮兵阵地，并把自己的大炮架在那里，现在正向山谷里开炮。不时从稠密的葡萄丛中蹿起一道道很长的白色烟柱。法国步兵在大炮的掩护下正朝山下走来，以便展开枪战。现在他们到了半山腰。风又把烟雾吹散了，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他们了。难道是葡萄在开放罂粟花？啊，不是，那是法国步兵的红帽子。有时他们隐没在高高的葡萄藤下消失不见了，只能看见三色旗在一些地方飘扬。步枪声急速而又杂乱地响着，时时会突然在一些新的地点响起来。炮弹还在不断地轰鸣，与空中的枪弹组成了交叉火力。山上不时有叫喊声传来,山下就有德国人的‘ 呜啦 !'声回应着,山谷里的大炮也接连不断地朝对方发射，然而他们的团队依然站在原地，一动不动。

但是，火力圈已经渐渐逼近，包围了他们，子弹在远处像苍蝇似

的嗡嗡响，或是发出可怕的嗤声从近旁飞过。数量越来越多，就在他们的头上、鼻子、眼睛和肩膀旁边响着，成千上万，无法计数，居然在这样的地方还有人站着不动，真是令人惊叹不已！突然，从巴尔特克身后传来一声呻吟“：耶稣！”随即是一声命令“：站好！”又是一声呻吟“：耶稣！”“站好！”随后呻吟声越来越频急，命令声也更加急促，队伍也越聚越紧。子弹的呼啸更骤更急，更使人胆战心寒。周围尽是死人，真像是到了世界末日。

“你怕吗？”伏依特克问道。

“怎么会不怕呢？”我们的主人公回答道，牙齿都在格格作响。

但是，巴尔特克和伏依特克依然站在那里，他们两个全然没有想到要逃跑。既然上级命令他们原地待命，那就只有服从，巴尔特克说的不是真话，他比起那些处在与他同样地位的人要胆大得多，军纪支配着他的全部思维，而他的思维也没有把他当时的处境描绘得那样惊恐不安。当然，巴尔特克是意识到了他们会杀死他，他便把这种想法告诉了伏依特克。

“他们打死的人太多了，天堂里连收留你这个傻子的空位子都没有了。”伏依特克以不屑的口吻回答他说。

这句话使巴尔特克的心受到了很大的宽慰。他似乎觉得，天堂里的空位子真的已经被人占去了，一想到这里，他就平静下来，耐心地站在那里，他只觉得闷热异常，满脸都是汗。这时候，敌人的火力已经密集到那样的可怖，眼见他所在的部队正在迅速地土崩瓦解，死伤的人已经不再有人去理睬了。垂死者的痛苦呻吟与炮弹的轰鸣声和枪弹的叭叭声交织在一起。从三色旗的移动中可以看出，被葡萄藤掩护的法国步兵正越逼越近。炮弹的爆炸使他们这支队伍急剧减少，他们开始感到绝望了。

不过，在这种绝望的后面，却蕴藏着焦急和狂怒，只要一声令下，让他们冲锋向前，他们就会像狂风那样席卷过去。他们再也不能站在原地不动了，一个士兵突然把他的头盔取下来，用力将它摔在地

上,大声叫道“:反正都是一死!”

巴尔特克又从这句话中得到了鼓励，他几乎不再感到害怕了。因为，既然人不免一死，那么死也就不是什么大问题了。这是种农民的哲学，这种哲学更优于任何其他的哲学，因为它给人以慰藉。尽管巴尔特克早就知道，人不免一死，不过现在听人说起，也就更加真实可信，于是他更觉宽心了，尤其是此时此刻，战争已经变成了一场大屠杀，他的团队连枪都没有响一声就已死伤过半，那些从打散的联队逃奔到他们这儿来的士兵，都已溃不成军，秩序混乱。只有从波格伦坪村、上下克日夫达村和米日罗夫村来的这些农民士兵还遵守着普鲁士军队的铁的纪律，依然挺立在那里，不过，即使在他们队伍中间也能觉察出某种动摇不安。再过一会儿，他们也会挣脱纪律的约束，他们脚下的土地已经被鲜血浸透得又软又滑了，血腥气和火药味交杂在一起。由于尸体的隔开，有些地方的队伍都不能连成一体了。在这些依然挺立的士兵脚下，另一半士兵却躺在血泊中，他们在呻吟,在挣扎,已经奄奄一息,或者已在静默中死去。空气令人窒息,队伍中间议论纷纷,怨声不断“:他们是把我们带到这儿来送死的!”

“谁也不能活着出去了!”

“闭嘴,波兰狗杂种!”一个军官在吆喝。

“你就到我这儿来站站看!”

“原地站好,混账东西!”

突然又有一个声音响起：“在你的保佑之下……”

巴尔特克立即接了下去：

“神圣的圣母啊,我们向您祈求……”

于是就在这个硝烟弥漫的阵地上，一个波兰的合唱队高声唱起了钦斯托霍瓦保护神的圣母颂：“请不要拒绝我们的祈求……”

他们旁边的伤员也用“玛丽亚！玛丽亚！”的呻吟声来伴和着他们。显然是圣母玛丽亚听到了他们的祈求，因为就在这个时候，一位副官策马飞奔前来，下达了进攻的命令：“拿起武器冲锋！呜啦！前

进！”竖立的刺刀一下子都平端了起来，队伍立即排成了长长的横列，朝小山丘冲了过去，用刺刀去寻找那些眼睛尚未发现的敌人。不过，我们的这些农民士兵现在离山脚还有二百米，而且还得冒着敌人的强大火力才能冲过这片地带……他们会不会全军覆灭呢？他们会不会溃退下来呢？他们宁愿战死疆场也决不后退一步，因为普鲁士的指挥官们深谙采用什么曲调能使这些波兰战士奋勇杀敌。在大炮的轰隆声中，在机枪的嗒嗒声中，在战火弥漫、队伍混乱和伤员的呻吟声中，最响亮的是军号和战鼓的声音，它们直冲云霄，奏出了使他们心中的每一滴血都会沸腾的颂歌。“呜啦！”那些马齐克们在高呼，“只要我们还活着!”他们心情激动,满脸生辉!他们像旋风似的越过躺倒在地上的人和马的尸体，踏着大炮的碎片，他们跌倒了，但是他们依然在呐喊着，在高唱，奋勇向前。他们已经冲进了葡萄园里，消失在葡萄藤中，只能听到歌声在飞扬，偶尔能看到刺刀在闪光。山上的火力更加猛烈了，而在山谷里，军号不停地吹响着。法国的枪炮射击越来越急,越来越猛烈,突然间……

突然间他们都沉寂无声了。

在山谷里,那只被称为‘战争之狐’的斯特因梅茨,点起了他的瓷烟斗，用非常满意的口吻说道：

“只要军号这么一吹,这些乡巴佬就会奋不顾身!”

过了一会儿，果真有一面傲慢地挥动着的三色旗忽然升起随即便倒了下去，再也看不见了。

“他们是不开玩笑的!”斯特因梅茨说道。

军号又吹起了那支颂歌，波兹南的第二支部队开上前来协同作战。

于是在葡萄丛中展开了一场白刃战。

现在，缪斯女神啊，请您赞美我们的巴尔特克吧！让后代的人都能知道他的功绩。此时此刻，他心中的全部恐惧、焦虑和绝望都已化作一腔愤怒。他一听到那支乐曲，他的每根神经都像钢丝一样绷得

很紧,他的头发都直竖起来,两眼冒火。他忘记了一切,也忘记了“人总不免一死”，他的一双大手紧端着钢枪，跟着别人一道冲向前去。等他冲到山脚下，他至少跌倒了十次，鼻子都摔坏了，全身都沾满了泥土和鼻血，他气喘吁吁，张开大嘴呼吸着，但是他还是疯狂地朝前奔去。他瞪圆了眼睛，以便能发现葡萄丛中的法国兵。他终于一下子看见了三个站在军旗下的法国兵，他们都是土耳科斯人，他们以为巴尔特克要后退了,啊,不!此时此刻,哪怕是魔王亲自出战,他也要抓住他的双脚不放，他已经朝他们冲了过去，他们也高喊着迎了上来，两把刺刀有如两支致人于死命的利针，已经刺到了他的胸膛，可是我们的巴尔特克不慌不忙地把他们的刺刀往两边一架，顺势一转便刺了过去……立即就响起了可怕的呻吟声，两具黝黑的尸体便倒在地上痉挛地抽动了一下。

就在同一瞬间，有十多个法国兵赶来帮助那举旗的第三个土耳科斯人。巴尔特克像凶神恶煞一样朝他们猛扑过去。他们开了枪，只见一下闪光一声响，但是同时，从烟雾中响起了巴尔特克沙哑的咆哮声:“他们打偏了!”

这时候，他手中的枪挥动成一个可怕的半圆形，随即便是一片呻吟声。土耳科斯人一看到这个发狂的巨人，都吓得后退了。也许是巴尔特克听错了，也许是这些土耳科斯人说了几句阿拉伯语，但巴尔特克却明明听到，从他们的厚嘴唇里喊出了：“马格达！马格达！……”

“让你们去想马格达吧!”巴尔特克高喊着,一步跨进了敌人的中间。

幸亏这时候，马齐科、伏依特克和别的战士都赶来帮助他。于是在这片浓密的葡萄园里，展开了激烈的肉搏战。刀枪的撞击声，鼻子里的哼声和搏斗者的急促呼吸声相互应和在一起。巴尔特克像狂风似的怒不可遏，烟雾迷住了他的眼睛，身上流着血，他看起来与其说像个人，倒不如说像只野兽，他忘记了身边的一切。每当他刺出一

枪，就有一个敌人倒下，就有枪被打断，就有人被打破脑袋。他的双手快如闪电，挥动着那架播种毁灭的机器。他一步窜到旗手身边，他的铁爪立即抓住了对方的喉头，那旗手的眼睛便鼓了出来，脸也涨红了,喉咙里发出了咕噜声,双手伸了开来,军旗便倒了下去。

“呜啦!”巴尔特克大声喊了起来，他举起那面军旗在空中挥舞着。

山下的斯特因梅茨将军看见了这面高举着的随即又倒下的军旗。

但是他看见这面旗只有半秒钟，因为在另半秒钟里，巴尔特克便用这面旗打破了一个戴金线军帽的脑袋。

这时候，他的战友们都已经冲到前面去了。

巴尔特克独自停留了一会儿，他把旗扯了下来，放进胸前的口袋里，他双手握住旗杆，朝战友们追了过去。

一大群土耳科斯来的士兵发出声声嚎叫，返身朝架设在山顶上的大炮跑去，那些马齐科们也一面呐喊着，一面追了过去，手里还挥动着枪托和刺刀。

那些驻守在大炮阵地上的佐夫兵用步枪的火力来迎接那些朝他们跑过去的土耳科斯人和波兰人。

“呜啦!”巴尔特克高喊着。

他们跑进了大炮阵地，于是这里又展开了一场新的短兵相接的肉搏战。这时候，又有第二支波兰部队赶来参战。巴尔特克手里的旗杆现在竟成了一根魔杖，每次挥动都能在密集的法国兵中间打开一个缺口。那些佐夫兵和土耳科斯兵开始惊慌了，凡是巴尔特克所到之处，他们都节节败退。因此转瞬之间，巴尔特克就第一个坐在大炮上，仿佛骑在波格伦坪的牝马上一样。

然而，当别人还来不及看清他骑在这尊大炮上，他又骑在了另一尊大炮上，还打死了大炮旁边的另一名旗手。

“呜啦巴尔特克!”战友们齐声欢呼。

战斗获得了全胜，全部大炮都被缴获了。溃不成军的法国步兵在逃往山后时被另一支普鲁士联队包围了，不得不缴械投降。

巴尔特克在追赶逃敌当中还缴获了第三面军旗。

巴尔特克的模样这时真是值得一看，他精疲力尽，满身是血，像铁匠铺里的风箱一样喘着气，现在他正和战友们一道走下山来，肩膀上搭拉着三面军旗，现在在他看来那些法国兵真是不堪一击。伤痕累累，气喘吁吁的伏依特克正好走在他的身边，于是巴尔特克便对他说道：“你以前是怎么说的？他们不过是些可怜虫，一点力气也没有，他们只会像小猫一样抓破我们的一点皮。可是我是怎样干掉他们的,你只要朝地上看看就明白了。”

“以前谁看得出来？你是这样的厉害！”伏依特克回答说。巴尔特克的整个战绩，他都看得一清二楚，现在他对巴尔特克真是刮目相看了。

不过，有谁能不看到他的丰功伟绩呢？历史、整个团队和大部分军官都看见了。现在，大家都用惊讶的眼光来看这个浅黄胡子和眼睛鼓起的彪形大汉了。“啊,你这个该死的波兰人!”少校亲自对他说话，还扯了扯他的耳朵，巴尔特克高兴得张着大嘴，露出了牙齿。等到全团又在山脚下整队的时候，少校把他引荐给上校，上校又把他引荐给斯特因梅茨。

斯特因梅茨看了看他缴获的军旗，命令将它们收集起来，随后他就审视着巴尔特克。我们的巴尔特克又像根琴弦那样站得笔笔直直，还举枪致敬，这位老将军看了他一会儿，便满意地点了点头。最后他对上校说了几句话,只有‘军士长’这个词听清楚了。

“他太傻了,将军。”少校回答说。

“让我们试试看。”将军说道,随即勒转马头,朝巴尔特克走去。

巴尔特克连自己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一位将军和一个士兵说话，这在普鲁士军队中是前所未有的事情。不过这位将军这样做并不困难，因为他会说波兰话，而且这个士兵又是缴获三面军旗和两门

大炮的人。

“你是从哪里来的?”将军问道。

“我是波格伦坪村人。”巴尔特克答道。

“好,你的姓名呢?”

“巴尔特克·斯沃维克。”

“就是人。”那少校解释道。

“是人。”巴尔特克重复了一句。

“你知道你为什么要打法国人?”

“知道,老爷……”

“那你就说说看!”

巴尔特克开始嘟嘟噜噜起来:“因为……因为……”突然伏依特克说过的话涌上他的心头,于是他毫不迟疑地复述出来,免得再结结巴巴地说不清楚。

“因为他们也是德国人,不过是更坏的一种!”

老将军的脸上抽动了一下,像是要笑的样子。过了一会儿,老将军便对少校说:“你说得不错。”

我们的这个巴尔特克,自己觉得很是满意,依然像根弦似的站得直挺。

“今天这一仗是谁打胜的?”将军又问他。

“是我,大人。”巴尔特克心直口快地回答道。

将军的脸又抽动了一下。

“是的,是的,是你打胜的,这是给你的嘉奖!”

说到这里,这位年老的军人便从自己的胸前摘下一颗铁十字勋章,随后他从马上弯下身来,给巴尔特克挂上了这颗勋章。在上校、少校、上尉甚至在士官们的脸上,都极其自然地映现出将军的那种神情。将军离开之后,上校奖给了巴尔特克十个金币,少校送了他五个金币,以下各级军官都对他有所奖励,大家都笑着对他说,这次胜仗是他打的,这使巴尔特克高兴得有如上了七层天似的。

奇怪的是，惟有伏依特克非常不满意我们的这位英雄。

黄昏时候，他们两个都坐在火堆旁。当巴尔特克那张洋洋得意的脸被豌豆香肠塞得鼓鼓囊囊，就像香肠被豌豆塞得鼓鼓紧紧的时候，伏依特克便用一种惋惜的口气说道：

“唉,巴尔特克,你呀,你真是个大傻瓜,因为你傻得……”

“我怎么啦？……”嘴里被香肠塞满了的巴尔特克说道。

“干吗你,我的同乡,要对将军说法国人也是德国人呢？”

“那不是你自己这样说的吗？”

“但是你应该想到,将军和军官们都是德国人呀！”

“那又有什么关系呢？”

伏依特克开始思考了一会儿。

“就算他们是德国人，你也不应该当面对军官们这么说呀，这不是让他们难堪吗……”

“我说的是法国人,又不是说他们……”

“唉,反正这是……”

伏依特克突然把话打住了，很显然他还想再说下去，本来他是想向巴尔特克解释清楚：当着德国人的面去说他们的坏话那是很不恰当的，但是他话到嘴边又缩了回去。

五

过了不久，普鲁士王家邮局给波格伦坪村送去了下面这封信：

赞美耶稣基督和他的圣母！最最亲爱的马格达，你好吗？你平平安安地躺在家里的热被窝里，那真是享福啊！可是我在这里打仗真是苦得很。我们围攻了梅茨大炮台，打了一次大仗，我把法国人杀得那样惨，把所有的步兵和炮兵都吓得惊慌逃命了，就连将军本人也对我惊讶不已，他说是我打赢了这一仗，还奖给我一个十字勋章。现在军官们和士官们都很尊敬我，不再

打我的耳光了。后来我们又向前推进，打了第二仗，我不知道那座城市叫什么名字，我又打死了不少法国兵，我夺得了第四面军旗，我还打败了一个身材高大的重甲骑兵队的上校，把他俘虏了。我们的军官对我说，当我们的团队调回家乡时，让我写一份申请书，要求留下来。因为在战争中，除了不能好好睡觉外，倒是非常惬意的，要吃多少有多少，而且在这个国家里，到处都是酒，因为这是个很富裕的国家。我们还放火烧了一个村子，连孩子和女人都没有放过，这次行动我也参加了，教堂烧成了平地，因为他们都是天主教徒，许多人被烧焦了。现在我们正要去攻打他们的皇帝，到那时候战争就该打完了。可是，你要照看好我们的家和弗兰涅克，如果你不好好照管，等我回家后就让你尝尝我的厉害，要让你知道我是怎样的一个人，愿上帝保佑你。

巴尔特克·斯沃维克

很显然，巴尔特克对战争产生了兴趣，现在他把打仗看成是一门手艺了，他有了更大的信心，他现在参加战斗，犹如他在波格伦坪村参加田里劳动一样。每次战斗之后，他的胸前不是增挂了奖章，就是增挂了十字勋章。尽管他没有当上军士长，但他已被看成是全团首屈一指的战士了。他依然像从前一样，遵守纪律，服从命令，而且还具有不顾一切危险的人那种盲目的勇敢，这种勇敢已经不像开始时那样是从忿怒中产生的，现在的勇敢来源于战士的实际战斗经验和自信心。此外，他那超人的体力又使他能承受行军和站岗放哨的一切艰难困苦。他周围的人一个个都倒下了，惟独他一人精力充沛地活了下来，而且变得越来越凶猛，越来越粗野，成了一个更加残忍的普鲁士士兵了。现在他不仅枪杀法国人，也更加仇恨他们了，他已经成了一个耿耿忠心的士兵，盲目崇拜他的指挥官，他在给马格达的第二封信中写道：

我和伏依特克的看法有了分歧，所以我们大干了一场，你明

白吗？他是个浑小子，因为他说法国人就是德国人，然而他们是法国人，德国人却是我们自己人。

马格达在回复他的两封信中狠狠地骂了他一顿，她是这样写的：

最亲爱的巴尔特克，在圣坛前跟我结婚的夫君，真想让天主惩罚你！你才是个混家伙，异教徒！你和那些恶棍们一起去残杀信奉天主教的人民，你难道不知道，那些恶棍们都是些路德教徒吗？而你这个基督教徒却去帮助他们！你只想打仗，你这个好吃懒做的混家伙，你现在什么事情都不做，尽和人打仗、吃吃喝喝，还残杀无辜。你不吃斋，还放火烧教堂，我真希望你到了地狱之后他们也用火来烧你。你还洋洋得意，自己逞能，连老人小孩也不放过。你要记住，你这只公山羊，圣书上对我们波兰人写下的金玉良言。从开天辟地到世界末日，至高至尊的天主决不会宽恕那些又笨又懒的人。你要好好地管住自己，你这个土耳其佬，免得将来我打破你的脑袋，我给你寄去五块钱，尽管我的日子过得很困难，而且也不知道将来怎么办好，家里的境况很不好。我拥抱你，最最亲爱的巴尔特克。

马格达

信中提出的忠告并没有引起巴尔特克的重视“娘们懂个啥，”他心想“倒爱管闲事！”他禀性难移，打起仗来依然和过去一样。几乎每打一仗，他都要得到奖赏。后来，他还受到了地位比斯特因梅茨还要高的人的注意。以致到了最后，当损失惨重的波兹南团队被送回德国内地休整的时候，他听从了军曹的劝说，打了申请报告，于是便留了下来，进了别的团队，其结果便是他一直打到了巴黎城下。

现在，他的信中尽是对法国人的轻蔑“每次战役，他们都像受惊的兔子那样狼狈逃走。”他给马格达写道。他写的都是实话。但是这次围攻巴黎却不合他的胃口，在巴黎城下，他不得不整天躺在壕沟里，听着大炮的轰鸣，常常是一身泥土一身水。另外，他也很想念他

原来的团队，现在他作为志愿兵加入的这个团队，尽是些德国人，他过去只会说一点点德国话，那是他在工厂里学来的，不过一句话里十个字中最多只会说四五个，现在，他的德国话说得可流利了。但是这个团队里的人却把他叫做“波兰牛”，幸亏他的那些十字勋章和一双令人生畏的拳头，才使他免遭别人更为恶意的嘲笑。不过，几次仗打过之后，他便获得了新伙伴们的尊敬，而且和他们的关系也渐渐亲密起来了。由于他给全团争得了巨大的荣誉，他们也就把他看做是自己人了。巴尔特克一向不愿意别人把他看成是德国人，认为这是对他的侮辱，如今他为了表示自己是法国人的敌人，也称自己是“德国人”了。他觉得，这是完全不同的两种事情，而且他也不愿意自己比别人差。不过，后来发生的一件事情倒能使我们的主人公进行深刻的反思，如果他的头脑能够反思的话。有一次，他的团队派出了几组士兵去伏击敌人的狙击兵，他们设下了埋伏，于是狙击兵便陷入了他们的包围之中。但是这一次，第一阵枪声响过之后，巴尔特克并没有见到红帽子在逃走，因为这支法国狙击兵全是由久经沙场的老兵组成，他们是一个外籍军团的残余士兵。尽管他们被包围了，但战斗得异常顽强，后来他们直冲过来，用刺刀从普鲁士军队的包围中冲出一条血路，他们反抗得那么英勇，竟有大部分士兵冲出了重围。其余的人知道狙击兵被俘之后都不免一死，因此他们都不愿活着落入敌人的手中，巴尔特克所在的那个连队，才抓住了两个俘虏。晚上，这两个俘虏被关在看林员的一间屋子里，准备第二天枪毙的。几个士兵在门外设岗防守，而巴尔特克则被安排在屋子里的那扇玻璃被打碎的窗子下面，看守被捆绑的两个俘虏。

其中一个年纪已经不轻，长着一把灰白胡子，脸上现出一副满不在乎的神气。另一个年约二十余岁，脸上的胡须刚刚依稀可辨，他的脸孔不像个士兵，倒像个姑娘。

过了一会儿，年轻的那个说道：“一切都完了！脑袋上一粒子弹，一切就都完了！”

巴尔特克浑身颤抖，连手中的枪也震动起来了，原来这个年轻人说的是波兰话。

“我反正都无所谓了。”另一个用一种厌倦的语调说道“：说句老实话，反正一个样，我已经活了这把年纪，也够本的了。”

巴尔特克的那颗心在军装下面跳动得更加急速了。

“你听着！”老的接着说道；“已经没有别的法子了。要是你害怕，就想些别的事情，要么干脆睡它一觉，生活是可悲的。上天可以作证，我对一切都无所谓了。”

“我真可怜我的母亲。”年轻的低声说道。

很显然，他为了抑制住自己的感情，要么是自己在欺骗自己，便开始吹起口哨来。突然他停住了口哨，用非常绝望的声音哭叫道：

“让天雷来打死我吧，我连向她告别一声都没有说呀！”

“那你是从家里偷跑出来的了？”

“是的，那时候我认为，只有打倒了德国人，我们波兹南人的日子才会好过一些。”

“我也是这样想的，……可是现在……”

那个年纪大的挥了挥手。他又说了些什么话，因为声音太低，都被呼呼的风声淹没了。夜寒天冷，又不时飘落着阵阵细雨，附近的森林漆黑得有如服丧的黑纱，寒风在房间的四角呼号着，又像狗一样，在火炉的烟囱里尖叫着。免得被风吹灭而高挂在窗户之上的那盏油灯。把摇曳不定的灯光投射在房间里，然而站在窗边的巴尔特克却完全处在黑暗中。

那两个俘虏看不清他的脸，这对他说来兴许是件好事。因为在这个农民的心里，许多奇怪的事情正在汹涌翻滚。起初，他满是惊异，瞪圆了眼睛望着两个俘虏，竭力想听清他们的谈话。原来他们出来打德国人，是为了波兹南人生活得更加美好。而他也是为了波兹南人生活得更好才来打法国人的，可是那两个人明天就要被处死，这是为什么呢？这个可怜的人真是迷惑不解，他难以解答这个棘手的

问题。他又能对他们说些什么呢？要是他能告诉他们，说他是他们的同乡，他非常同情他们，那该多好呀！突然他觉得他的喉咙好像被谁掐住了似的，他能对他们这样说吗？他能救他们吗？他若是这样做了，那他也会被枪毙的。嘿，真见鬼，他现在左右为难，一种悲怆的心情使他再也不能呆在这个房间里了。

一种揪心的怀念之情仿佛把他带到了波格伦坪村，满腔怜悯——这在他这个战士的心中是个从未认识的客人——也在他耳边大声叫喊："巴尔特克，快救救他们吧！他们是你的同胞啊！"而他的心也想起了家，想起了马格达，想起了波格伦坪村。这种思念之情又是那样强烈，这是他从来没有过的。法国、战争，还有那些战役，他已经受够了。他越来越清楚地听到了这声音："巴尔特克，快救救这些自己人啊！"要是战争能在大地上销声匿迹该多好啊！从破窗户望出去，森林一片漆黑，像波格伦坪的松树一样悲号着，而且就在这悲号声中仿佛也有一种声音在呼叫他："巴尔特克，快救救你的同胞啊！"

他能做什么呢？

和他们一起逃到森林中去，还是采取别的什么办法呢？但是普鲁士纪律所灌输给他的一切，使他立即把这种想法给否定了……圣父圣子保佑啊！他只能丢弃这种想法，他，一个士兵，能去当逃兵吗？永远也不！

这时候，森林呼号得更响了，风的呼啸也更加悲哀了。

那个年纪大的俘虏突然开口说道："这风刮得就像我们家乡的秋天那样！"

"你让我安静一下好吗！"那年轻的用不满的口气说道。

可是过了一会儿，他又不停地一再说着。

"在我们那里，在我们那里，在我们那里，啊，上帝，上帝！"

声声悲叹混进了呼啸的风中，两个俘虏又寂然无声地躺在地上。

巴尔特克浑身像犯疟疾似的颤抖着，连他自己都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这是最糟糕的事情，巴尔特克什么也没有偷过，可是他觉

得自己就像偷了别人什么东西似的，害怕别人来抓他。他没有受到任何威胁，可他老是在胆战心惊。千真万确，他的脚在发抖，他的枪也变得特别沉重了。他感到喘不过气来，像是被一场大哭扼制住了似的。是因为马格达，还是由于波格伦坪？两者都有。不过，主要是因为他无法救出那个年轻的俘虏而感到无比的悲痛。

巴尔特克时时觉得他已经睡着了。这时，屋外的狂风刮得更加猛烈了，而在风的呼啸中，种种奇异的呼叫声在扩大，在增强。

突然间，巴尔特克头盔底下的每根头发都倒竖起来。因为他觉得,在那漆黑的潮湿的森林深处,好像有人在呻吟、在悲号:"在我们那里,在我们那里,在我们那里!"

巴尔特克全身瑟缩了一下，用枪托敲打着地板，免得昏睡过去。

他的神智渐渐清醒了，……他抬头一看，两个俘虏依然躺在角落里。灯光摇曳，风在呼叫，一切都依然如故。

此刻灯光照亮了那个年轻俘虏的脸孔，那是张孩子的脸或是姑娘的脸。他的眼睛紧闭着，头枕着麦秸，看起来像个死人似的。

打从巴尔特克出世以来，还从来没有为这种怜悯痛苦过。显然有种什么东西把他的喉咙给扼住了。一种悲哀的哭声正要从他的胸膛里喷射出来。

这时候，那个年纪大的俘虏困难地侧过身来，说道：

"晚安,伏瓦德克……"

接着又是一片静寂。一个小时过去了，巴尔特克的确感到很不好受。风如同波格伦坪的风琴那样轰鸣着，两个俘虏静静地躺在那里。突然,那年轻的俘虏挣扎着抬起了身子,叫道:"卡罗尔?"

"什么事?"

"你睡着了吗?"

"没有……"

"你听我说！我害怕……你随便说点什么都可以，我可是要祷告了……"

“那你就祷告吧!”

“我们的在天之父，愿你的名字永远神圣，愿你的天国来临……”

呜咽突然中断了他的祷告……不过依然能听到他那断断续续的声音：“按照……你的意志……”

“啊,耶稣 啊 耶稣!’巴尔特克的心在悲号。

不，他再也无法忍受下去了。再呆一会儿，他就会喊起来：“老乡，我也是波兰人啊！”然后就越过窗户……逃进森林，一切都只好听天由命了。

突然，从院里传来了整齐的步伐声，来的是队长和军士长，他们是来换班的。

第二天打早上起来，巴尔特克便喝得酩酊大醉，第三天依然是醉醺醺的……

但是在以后的日子里，新的行军、战斗和进攻又是接二连三地发生了……因此，作者很高兴地报告大家，我们的主人公已经恢复了平衡。不过，从那个晚上开始，他就迷上了酒瓶，常常从这里面寻找乐趣，有时是借酒浇愁。此外，他在战斗当中变得比以往更加残暴了，他的胜利也是接踵而来。

六

几个月又过去了，早已是春回大地。在波格伦坪村，果园里的樱桃树也已枝繁叶茂，鲜花盛开，地里的小麦长得绿油油的，满眼青翠。有一天，马格达坐在院里，正削着已经长芽了的土豆，预备做午饭吃，这些土豆给牲口吃要比给人吃更适合。但当时正青黄不接，而且贫穷已经来到了波格伦坪村，这些都可以从马格达瘦黑而愁苦的脸上看出，也许是为了驱散心头的苦闷。马格达闭起了双眼，用一种尖细的假嗓子唱起歌来：

啊！我的雅辛科去打仗，

啊，他给我寄来许多信。

啊，我也回了他好几封，

啊，因为我是他的婆娘。

麻雀在樱桃树上吱吱喳喳地鸣叫，似乎要赛过她似的。马格达一边唱着歌，一边还不时地看看那只躺在阳光中的小狗，有时也抬头眺望房屋旁边的那条大道，或是把目光转向那条从大道通向果园的小路，可能是因为这条小路是通向火车站的近道，而且上帝果真显灵，她这一天没有白看。远处出现了一个人影，马格达便把一只手放在眼睛上面，但是她什么也看不清楚，因为阳光太刺眼了。但是那条秃毛狗却立即惊醒了,抬起了头,吠叫了几声,开始警觉起来,它竖起了耳朵，左右摇晃着它的头。就在这时候，一段听不清晰的歌词传到了马格达的耳中，那只狗也立即跳了起来，朝来人方向飞奔过去，马格达的脸色突然煞白了。

“是巴尔特克,还是别人?”

她也噌的一下跳起身来，把装满土豆的筐子都掀倒在地了。现在，毫无疑问是他了。那只狗已经双脚搭在来人的肩膀上，马格达也飞奔过去,高兴地大声喊道“:巴尔特克!巴尔特克!”

“马格达,是我回来了!”巴尔特克喊叫着,向她送来一个飞吻,大步流星地朝她迎了过来。

他推开了院门，被门框绊了一下，差点跌了一跤。幸亏只摇晃了两下，于是他们俩就紧紧拥抱在一起了。

马格达抢着说道：“我还以为你不会回来了……我以为你被他们打死了……你怎么啦？让我看看你，我要好好地看看你，你瘦多了！啊！耶稣！啊，你这个可怜的人！啊，我最亲爱的……你回来了，你回来了……,,

她把双手从巴尔特克的脖子上挪开了一会儿，仔细地打量着他，随即又紧贴在他的胸前。

“你回来了，谢谢上帝……我亲爱的巴尔特克！你还好吧？快进

屋里去……弗兰涅克上学去了！德国人常常欺侮我们的孩子……小家伙长得很结实，就是像你一样脑子笨。啊！你回来得正是时候，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了。我告诉你，家里苦极了，真是苦得要命啊！整个家都快败光了，圈舍的屋顶都刮飞了。你怎么样？啊！巴尔特克！巴尔特克！想不到我还能再看见你！你不知道播种的时候，我遇到了多大的困难……幸亏邻居们都来帮忙，但总不能都靠别人啊！啊，你好不好？身体还行吗？啊！我真高兴你回来。真高兴！上帝保佑你，快进屋去吧！啊，上帝！你是巴尔特克，可又不像巴尔特克了。你这是怎么搞的？啊，老天爷！”

这时候，马格达才看见巴尔特克脸上的长伤疤，从左边的太阳穴，经过脸颊，一直到下巴颏。

“没什么，是一个胸甲骑兵砍伤的，可是我也回敬了他一下。我住过医院。”

“啊，耶稣！”

“唉，这不过是小小的一块伤疤！”

“可是你瘦得像死神一样。”

“闭嘴！”巴尔特克回答了一句。

他的确很瘦，而且脸色憔悴，衣衫褴褛——一个真正的胜利者？此外，他连站都站不稳，身子摇摇晃晃的。

“你怎么啦？是喝醉了？”

“我……身体还很虚弱。”

他身体虚弱，这话不假。不过，他也是喝醉了酒的，因为对他这样一个皮包骨头、气衰力竭的人，只要一杯白酒就够他瞧的，何况他在火车站喝了四杯酒呢！不过这倒使他有了一个真正胜利者的神情和勇气，而这种神情是他过去所没有的。

“闭嘴！”他又说了一遍。“我们已经打完了 Krieg（战争），现在我是个老爷了，你知道吗？你看见了这个吗？”说到这里，他用手指着他的那些勋章和奖章：“你知道我是什么人吗？嘿！左！右！干草！稻

草……立定！”

最后一句“立定！”声音是那样的尖锐刺耳，吓得马格达倒退了几步。

“你疯了!”

“你好吗？马格达！……当我说‘你好吗’，那就是说，你好吗？法国话你懂吗，傻婆娘？ Musiu Musiu! 谁是 Musiu? 我是 Musiu①。”

“嘿,你这是怎么啦？”

“这关你什么事！什么？快拿午饭来②，懂吗？”

马格达的额头上开始愁云密布。

“你叽哩呱啦说的是什么话呀？你这是怎么回事？难道你连波兰话都不会说了？你这个混人，我说得不错，他们都把你变成个什么样的人了!”

“给我拿吃的来!”

“走,进屋去!”

任何一道命令都会给巴尔特克产生不可抗拒的印象，因此，当他一听到‘走’时,他就一个立正,两只手紧贴在腿侧,半转身之后,便朝他老婆命令的方向前进，然而当他走到门槛前，他才醒悟过来，惊讶地望着马格达。

“唉,你要干什么？马格达,你要……”

“开步走!前进!”

他走进了屋里，但在门槛上摔了一跤。这时候，酒真的开始涌到他的头上了。他开始唱起歌来，在房子里寻找弗兰涅克，尽管弗兰涅克不在家，他口里也在说着：“你好，孩子！”接着他又放声大笑起来。

① Musiu 应是 Monsieur，法文“先生”的意思，这里是巴尔特克读音不准，才有 Musiu 一词。

②巴尔特克在这里说的是德文。

他朝前迈了几步，高喊着“呜啦”便全身瘫倒在床上了。直到傍晚时分，他才醒了过来。他显得清醒多了，也休息过来了，和弗兰涅克打过招呼后，便向马格达要了十多个芬尼，又朝酒店奋勇前进了。他那赫赫战功的名声早已传到了波格伦坪村，因为同一团队里的其他一些连队的战士都比他先回到家，他们都谈起过他在格拉维洛特和色当大战的英勇事迹。现在，一听到这位英雄就在小酒店里，过去的伙伴们都赶来看望他了。

此刻，我们的巴尔特克坐在桌子旁，没有人能认出他来了，过去他是多么的温和谦恭，如今他用拳头敲打着桌子，傲气十足，嘴里叽哩咕噜像只火鸡。

“小伙子们，你们记得不记得，我那时是怎样打法国人的吗？斯特因梅茨又是怎么说的呢？”

“我们怎么会不记得呢！”

“人们一谈起法国人，就感到害怕，其实，他们是些可怜的家伙，他们吃起生菜来像兔子，他们逃跑的时候也活像兔子。法国人是不喝啤酒的，光喝葡萄酒。”

“这话不错。”

“每当我们放火烧村的时候，他们都拱起双手，大声喊起 Pitte! Pitte!① 听起来倒像是请我们去喝酒，实际上是哀求我们放过他们，可是我们毫不理睬他们。”

“他们叽哩咕噜说话,你能听得懂吗？”一个年轻的农民问道。

“你是听不懂的,因为你太傻了,可是我听得懂,Done di pe②,你懂吗？”

“这是什么意思？”

“你们看见过巴黎没有？我们在那里接连打了好几仗，全是我们

①法语:“发发慈悲”,“发发善心”之意,与波兰语的 Picie(喝）音相近。

②法语，应该是 donnec du pain(给我面包）。

打赢了。他们没有好的指挥官，人们都是这么说的，大家都说，他们的鹿砦修得不错，但管理却糟透了。他们的军官都是群笨蛋，他们的将军也是些笨蛋，可是我们的军官都很不错。”

马捷依·凯兹，这个波格伦坪村见多识广的老农民，摇着头说道：“是的，是德国人打赢了这场可怕的战争，是他们打赢了，我们也帮助他们了，不过，我们能从这里面得到什么好处呢？也许只有上帝知道。”

巴尔特克瞪着眼看他：“你在说什么？”

“德国人从来就瞧不起我们，现在更要把鼻子翘得高高的了，就像是上帝都不在他们头上了，以后他们会更加欺侮我们的，甚至现在就对我们傲慢起来了。”

“你说的不对！”巴尔特克大声说道。

在波格伦坪村，凯兹老人具有这样的权威：全村的人都是以他的思想为思想的，因此，谁要是反对他，就会被视作狂妄分子。但是现在，巴尔特克是个胜利者，他自己也是个权威了。

然而大家还是惊讶地望着他，甚至露出了愤激的情绪。

“你怎敢顶撞马捷依！你算老几？！”

“马捷依有什么了不起！我还不愿和他这样的人说话哩！知道吗？小伙子们！难道我没有跟斯特因梅茨说过话吗？马捷依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好了，现在我们用不着去理他。”

马捷依对这个胜利者凝视了一会儿。

“啊，你这个傻瓜！”他说道。

巴尔特克一拳打在桌子上，震得所有的酒瓶酒杯都跳了起来。

“住嘴，混蛋！”①

“安静点，你叫喊什么！你就问问神父或者贵族老爷去吧，你这个傻呆子。”

①原文是德文。

“神父打过仗吗？贵族老爷打过仗吗？可是我打过。小伙子们，你们不要信他的话。现在德国人开始看重我们了，是谁打赢了这场战争？是我们打赢的，也是我打赢的。现在我们想要什么，他们就会给什么。如果我想在法国当个地主老爷，我就可以留在那儿。谁把法国人打得落花流水，政府是一清二楚的。我们的团队是最优秀的团队，军事文告上就是这样写的。现在波兰人的地位提高了，你们知道吗？”

凯兹搓了搓双手，起身走出了酒店。巴尔特克在政治战线上也打了个胜仗，那些和他一起留下来的年轻人，现在都把他看成是个了不起的人物了。他又说道：“无论我想要什么，他们都会给的，若是不给我，那还能给谁呢？凯兹这老头儿是个木瓜脑袋，你们知道吗？政府要你去打仗，你就去打仗好了，谁以后还会欺侮我呢？是德国人吗？那么这是什么？”

他说到这里，便把他的勋章和奖章拿给大家看。

“我是为谁才去打法国人的？不是为了德国人，难道还会为别人？现在，我甚至比德国人还更强，因为没有一个德国人能有我这样多的勋章和奖章。快拿啤酒来！我跟斯特因梅茨说过话，也和波德别尔斯基① 说过话。快拿啤酒来！”

他们渐渐地喝醉了，巴尔特克开始唱了起来：

喝酒，喝酒，喝酒！
只要我的口袋里，
还有一文钱！

突然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把芬尼来。

“拿去吧！我现在是个老爷了……你们怎么不想要？啊，我们在法国用的可不是这种钱。而是另一种钱。啊，我们在那里烧了多少

① 特奥菲尔·冯波德别尔斯基(1814—1879)，普法战争中的总指挥，普鲁士将军。

地方、杀了多少人啊，只有上帝才知道……还有狙击兵。”

酒鬼的脾气是变化多端的。巴尔特克忽然出人意外，竟把桌上的钱又收归起来，开始伤心地哭叫着：“上帝啊，请拯救我这个有罪的灵魂吧!”

接着，他两个肘子支撑在桌子上，把头埋在手掌里，便默不作声了。

“你怎么了？”一个酒客问道。

“他们自己找死的，我有什么罪过？”巴尔特克伤心地喃喃说道。“我真是为他们伤心过，因为他们是我的同胞。啊，上帝，您发发慈悲吧，一个就像鲜艳的朝霞，第二天就苍白得像夏布一样。他们还没有断气,就给活埋了……快拿烧酒来!”……

随后是片刻的沉默，在场的人都面面相觑，无比惊异。

“他在胡说些什么呀!”一人问道。

“他在和自己的良心说话呢！”

“管它什么战争,人就该喝酒。”巴尔特克嘟哝道。

他接连喝了两杯烧酒，一声不响地坐了一会儿。后来他吐了一口唾沫，又出人意外地恢复了他的兴致。

“你们和斯特因梅茨说过话吗？……可是我就和他说过。呜啦！快喝吧！谁来付钱？我来付！”

“你付钱，你这个酒鬼！”忽然传来了马格达的声音：“你不用担心,看我怎么还给你。”

巴尔特克用呆滞的目光望着进来的这个女人。

“你和斯特因梅茨说过话吗？你是什么人？”

马格达没有回答他，而是面向那些很感兴趣的听众，开始哭诉起来。

“唉，老少爷们，老少爷们！你们都看见了我是多么的丢脸，我是多么的悲苦！他回来了，我感到高兴，以为他是个好人，可是有谁知道，他回来时竟成了一个酒鬼。他甚至连天主都忘记了，也忘记了波

兰话。他一回到家里就倒在床上睡着了，起床后清醒了一阵子，现在又喝得醉醺醺的，而且是用劳动换来的血汗钱来喝酒，你知道你拿的钱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吗？那是我做牛做马，辛辛苦苦挣来的呀！啊，老少爷们！他已经不是个天主教徒了，他也不是个人了，他全被德国人迷住了，他尽说德国话，他正在找机会害人哩，他是个异教徒。他是……”

她说到这里，已是满脸泪水了，随后她又把声音提高了一个八度。

“从前他人笨，可心眼好。可是现在，他们把他变成个什么样的人了。我日日夜夜都在盼望他早点回来，可是他回来后，我既没有得到欢乐，也没有得到他的怜爱，万能的上帝啊，仁慈的上帝啊！你还不如傻了好，要么你就干脆变成个十足的德国人也好。”

最后这两句话她说得那么伤心，几乎是拉长嗓子在哭唱了，然而,巴尔特克却回了一句“: 闭嘴,看我不揍你一顿!”

“你打吧！你砍掉我的头好了！你现在就砍啊！打呀！你打死我好了！”这女人叫嚷着，毫不示弱，还把脖子伸了过去。她转身面对大家说道：“啊！老少爷们！你们大家都来看看！”

但是这些农民都一个个地溜走了。不一会儿，酒店都走空了，只剩下巴尔特克和他的老婆，她还伸着脖子等他去砍杀哩。

“你干吗还像只鹅似的伸长着脖子？快回家去吧！”巴尔特克嘟哝道。

“你砍呀!’马格达再说了一遍。

“唔,我才不砍你哩!’巴尔特克回答道,把双手插进口袋里。

这时候，酒店老板想尽快结束这场吵闹，便把灯吹灭了，店堂里立即变得又漆黑、又寂静。过了一会儿，黑暗中又响起了马格达尖锐的叫喊声“: 你砍呀!”

“嘿嘿，我就不砍你！”巴尔特克用一种得胜的声调回答道。

月光下，可以看见两个人影从酒店出来，朝农舍走去。一个走在

前面，还在无声地抽泣着，这是马格达。那个在格拉维洛特和色当大战中的胜利者巴尔特克，却低着头，顺从地跟在她的后面。

七

巴尔特克回到家里，身体是那样的虚弱，有好几天都不能劳动，这对他的家庭来说是极为不幸的，因为他的家现在正急需一个强壮的男子汉来撑持。马格达已经尽了她的努力，她从早到晚忙个不停，邻居们也都尽力来帮助她，可是这一切仍无济于事，她的家业已濒临破产。她还欠了一笔债，钱是从德国移民尤斯特那里借来的，这个波格伦坪村的德国人，从原先的地主那里买了十多顷荒地，现在已成了村里家业最兴旺发达的人，他还积有一笔钱，专用来放高利贷的，他的钱主要是借给村里的地主雅金斯基。雅金斯基这个姓氏曾上过“金谱”，正是由于这个缘故，他不得不使他的家庭维持相应的场面。不过，尤斯特也借钱给农民。半年当中，马格达便欠下了他几十块钱的债，其中一部分是贴补家用，另一部分则寄给了正在打仗的巴尔特克。这笔债款本来问题不大，只要上帝赐给一个丰收的年成，再加上辛勤的劳动，就能从丰收的粮食中还清这笔借款。然而不幸的是，巴尔特克竟不能劳动了。起初，马格达还不相信他不能劳动，她去找过神父，请他帮助她的丈夫振作起来，但他确实不能劳动了。只要他一干活，就会喘不过气来，腰背发痛，他只好整天坐在茅屋前面。他身穿一件白色军服，头戴胸甲骑兵的头盔，嘴里叼着一根瓷烟斗，活脱是个俾斯麦的派头，他用一个至今身体还多病而无法劳动的男人的呆滞目光望着周围的世界。他坐在那里，时而想起战争，时而想到他的种种战功，时而又想到他的马格达，有时他浮想联翩，有时他什么也不想，就那么傻呆着。

有一天，他正好这样呆着的时候，突然听见从远处传来的弗兰涅克的哭叫声。

弗兰涅克从学校回来，一路上哭得四周都荡着回声。

巴尔特克取下嘴里的烟斗。

“嘿,弗兰涅克,你怎么啦?”

“怎么啦?”弗兰涅克抽泣着,重说了一遍。

“你哭叫什么呀?”

“为什么我不能哭叫,有人打了我的耳光。”

“是谁打你的?”

“还有谁呢?除了博格先生。”

博格先生是波格伦坪村的老师。

“他有什么权力打你的耳光?”

“也许有的,因为他已经打了!”

正在菜园里挖地的马格达从篱笆里面出来，手里拿着锄头，朝孩子走去。

“你在说什么呀?”她问道。

“我还能说什么呢？我在说博格先生骂我是波兰猪，还打了我的耳光。他还说，他们要像打法国人那样，也要把我们踩在他们的脚底下，因为他们是最强的人。我并没有触犯他，就是当他问我，谁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人时，我回答说是圣父，于是他就打了我一巴掌，我哭了起来，他就骂我是波兰猪，还说现在就像打法国人一样……”

弗兰涅克又从头到尾说了一遍,还反复说着“他说,我说……”于是马格达用手封住他的嘴，转身对着巴尔特克大声叫嚷道：“你听见了没有？你听见了没有？你去跟法国人打仗好了，也好让德国人来打你的儿子，就像打只小狗那样，就让他骂孩子吧！你去呀，你去打仗好了……就让这个斯瓦布人打死你的儿子。这就是对你的奖赏，真是活报应呀……”

说到这里，马格达也为自己的话语感到痛苦，便抱着弗兰涅克一道哭了起来。巴尔特克睁大着眼睛，张着嘴，呆呆地站在那里，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他弄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会这样，难道

他的战功都一钱不值了吗？……他一声不响地坐了一会儿，突然仿佛有什么东西在他的眼里闪现，热血也涌上了他的脸，对于一个普通的乡下人来说，惊异也像恐怖一样，很容易转变为愤怒的。巴尔特克立即站了起来，从咬紧的牙齿缝中迸出一句话来：

“我要去跟他评评理！”

他朝外走去，路不太远，学校就在教堂后面。博格先生此时正好站在台阶上，周围是一群小猪，他在扔碎面包给小猪吃。

他身材高大，年约五十岁，身体强壮得如同一棵橡树。他身材不胖，只是脸显得胖一些，并且有一双圆鼓鼓的眼睛，显示出强悍和坚定的神气。

巴尔特克朝他走过去。

“德国佬，你为什么打我的儿子？为什么？”他大声问道。

博格先生倒退了几步，眼睛盯着他，毫无畏惧之色。他傲慢地说道“滚开,你这个波兰傻瓜！”

“你为什么打我的孩子？”巴尔特克又问了一遍。

“我还要打你呢，你这个波兰老粗。现在我要让你知道，谁是这儿的主人。快滚开，你去法院告我好了……滚！”

巴尔特克双手抓住教师的肩膀，用力摇来摇去，拉长了他的沙喉咙叫嚷道：“你知道不知道我是谁？你知道是谁打败了法国人？是谁和斯特因梅茨将军说过话？你为什么要打我的儿子？你这只斯瓦布狗？”

博格先生的鼓眼睛瞪得并不比巴尔特克的小，博格先生是个强壮有力的人，他决定采用出其不意的猛击一拳，以挣脱巴尔特克的纠缠。

这一拳正好打在格拉维洛特和色当两次战役的功臣的脸上。这样一来，这位农民也豁出去了。博格先生突然受到左右两拳的猛击，于是他的头也像钟摆那样左右摇动起来，所不同的是，他的头摆动着更急速可怕。在巴尔特克身上，那种使土耳科斯兵和佐夫兵闻风丧

胆的征服者的英雄气概又复苏了。博格的儿子，二十岁的奥斯卡，一个跟他父亲一样魁梧有力的小伙子，急忙赶上前来帮助他的父亲，但也无济于事。于是爆发了一场可怕的短促搏斗，儿子被打倒在地，父亲觉得自己悬空了。巴尔特克双手把他托举起来，不知该怎样处理他好，不幸的是，房子前面正好有一只大泔水桶，那是博格夫人专门收集泔水用来喂猪的，只听桶里嘭的一声巨响，过了一会儿，才看见博格先生的双脚伸出桶外，拼命挣扎着，博格太太从房里冲了出来。

“ 快来人呀 嗷人呀 !”

这个精明能干的女人立即把泔水桶推倒，她的丈夫和泔水一道倒在了地上。

邻近房子里的德国移民们都纷纷赶来援助他们的乡邻。

十多个德国人朝巴尔特克猛扑过来，有的用棍棒敲打他，有的拳脚相加，于是又出现了一场混乱的搏斗，在这一大群敌人中间，很难找出巴尔特克来。十多个人打成一团，这团人急剧地转动着。

但是，突然间，巴尔特克从这团混战的人群中突围出来了，他像疯子似的拼命朝篱笆跑去。

德国人也在后面追赶他，转眼间，篱笆发出了断裂声，一根粗大的木桩已握在巴尔特克的铁手中。

他迅速地转过身来，满脸怒容，他高举木棍挥舞着，吓得那群德国佬急忙后退。

巴尔特克追上前去。幸运的是，他一个也没有追上，这时候，他的火气也渐渐消了下来，转身朝家里走去。啊，如果这次打的又是法国人，那么历史就会把他的凯旋写成不朽的了。

然而情况是这样的：大约有二十个追击的人又聚集在一起，朝巴尔特克追过来，他只好缓慢地后退着，像一只野猪被一群狗追逐那样，每当他转过身来站住时，那些追击他的人也止步不前，他手中的那根木棒已使他们完全慑服。

不过这时候，他们又朝他扔石头，有一块石头打在巴尔特克的额

头上，顿时鲜血流到眼里，他感到浑身无力，身体摇晃了一两下，便倒在地上，木棍也掉落在一旁。

“呜啦！”德国人欢呼雀跃。

可是，他们还没有走近他身边，巴尔特克又重新站起来了，他们被吓得惊恐后退，这只受伤的狼对他们来说依然是很凶狠的，况且现在离波兰人的住屋不远了，远远地看到有几个农民正急急朝战场奔来，德国移民们匆匆退回到自己的家里。

“发生了什么事？”那些跑过来的农民问道。

“我把这些德国人教训了一顿！”巴尔特克刚说完这句话，又晕了过去。

八

事情变得严重了，德国的报纸连篇累牍地发表蛊惑人心的文章，说是性格温和的德国移民受到了那些野蛮而又愚昧无知的群众的迫害，这些群众受到反德国的宣传和宗教的狂热所煽动。于是博格竟成了英雄。他，一个性格沉静而又温文尔雅的教师，在普鲁士的边缘地区播种智慧之光，他是个在野蛮人中间传播文化的真正的使者，却成了暴乱的第一个受害者。幸运的是，他得到了千百万德国人的支持，他们决不允许这类事件发生……以及诸如此类的话。

巴尔特克并不知道，他的头上正在酝酿一场多么严重的风暴，相反的，他非常乐观，相信他一定会打赢这场官司，因为博格打了他的儿子，而且又是先动手打他的，后来还有那么多德国人上来围攻他，当然他完全有申辩的理由，他们还用石头打破了他的头。他们打的是谁呢？是他，一个名字上了《战地日报》的人，一个曾在格拉维洛特打了胜仗的人，一个曾经和斯特因梅茨说过话、并获得过许多勋章的英雄。他的确没有料到，那些德国人会不知道这些情况，会这样欺侮他。他同样没有想到，博格居然敢威胁波格伦坪村人，说只要有机会，



他们德国人就要狠狠地揍波格伦坪村人，就是因为波格伦坪人英勇打击了法国人。至于他自己，他坚信法院和政府一定会支持他的，毫无疑问，他们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以及他在战争中的伟大功绩。即使别人不支持他，至少斯特因梅茨会替他说话，因为正是这场战争，使巴尔特克变穷了，家里还欠了债，他们总不能不公正地对待他呀。

然而就在这时候，德国警察来到了波格伦坪村，传讯巴尔特克，他们估计会有一场可怕的反抗，于是一下子来了五个荷枪实弹的警察。但是他们的估计是错误的，巴尔特克根本没有想过要反抗，他们命令他上马车，他就坐进去了，只有马格达在伤心痛哭，不停地叫嚷："唉，谁叫你那样卖命去打法国人的？现在可好了，落得这样的结果，可怜的人儿，竟落得这样的结果！"

"闭嘴，蠢婆娘！"巴尔特克回答。车子驶动后，他还对沿途过路的人微笑。

"我要让他们知道，他们欺侮的是谁？"他在马车里大声喊叫。

他的胸前挂满了勋章，俨然像个胜利者那样来到了法院。

法院倒是对他宽大为怀，他们考虑到各种因素的存在，一致决定从宽处理，巴尔特克被判处三个月徒刑。

除此之外，法院还判罚他一百五十个马克的补偿费，以偿付博格一家和其他受伤的德国移民。

"然而罪犯，"《波森①日报》在'法院专讯'报导上写道"：在判决书宣读之后，不仅毫无悔恨之意，反而口出狂言，且无耻地列数他对国家的所谓种种功勋，然而法官对于辱骂法院和德国民族的新罪行却充耳不闻，不予处理，实在令人疑惑不解。"

与此同时，关在监牢里的巴尔特克却平静地回想起他在格拉维洛特、色当和巴黎的英雄战绩。

①波森即波兹南。

要说博格先生的行为没有受到任何舆论的指责，那也是不公正的。的确有过批评。在一个大雨滂沱的早晨，议会里有一个波兰议员，以其雄辩的口才指出，政府对波兹南地区的波兰人在态度方面有了很大的改变。他还提出，鉴于波兹南联队在战争中所表现出的英勇精神和牺牲，应该给波兹南人民以更多的权利。最后他还指出，波格伦坪村的博格先生滥用自己作为教师的权力，殴打波兰孩子，还辱骂他们是波兰猪，甚至还扬言，在这次战争之后，新迁来的移民定将本地的居民踩在自己的脚下。

当这位波兰议员演说的时候，正好下着大雨，而且这种天气容易催人入睡，因此，不仅保守党人在打瞌睡，而且国家自由党人也在昏昏欲睡，甚至连社会党人和中立派也呵欠不断，因为这件事发生在他们的‘文化斗争’开始之前。

就在这一通“波兰抱怨”之后，议会立即转入了它预定的议事日程。

此时的巴尔特克却坐在牢房里，说得确切些，是躺在监狱的医务所里，因为他被石头打伤之后，在战争中留下的伤口现在又迸发了。

当他不发烧时，他就想呀想呀，就像一只在沉思中毙命的火鸡那样,但是巴尔特克并没有死,只是思来想去,毫无结果。

不过,有时候,当科学称之为‘神志清醒’的时刻,他也会想到,他不该那样卖力地去‘收拾’法国人。

马格达的艰难时期来临了，她必须交纳罚金，可是这笔钱从哪里筹集呢？波格伦坪的神父愿意帮忙，但一看他的钱袋，总共不到四十个马克。波格伦坪本来就是个穷教区，再加上这位年高德重的神父从来也不知道他的钱是怎样花掉的。雅辛斯基老爷又不在家，据说他是到波兰王国[①] 去向一位富有的小姐求婚去了。

马格达真是一筹莫展。

①指沙皇俄国占领的以华沙为中心的波兰地区。

延期付款，那是连想也不敢想的事，那么，还有什么法子可想呢？把牛马卖掉吗？现在正是收割的前夕，是最困难的时期。收割快临近了，家里也需要钱用，可是她已经是囊空如洗、一文不名了。这女人束手无策，真是绝望了。她好几次打报告给法院，希望看在巴尔特克立过战功的份上，减免他的刑罚，但是她始终没有收到过回文，限期快到了，随之而来的便是财产的扣押。

她不断地祈祷，她痛苦地回想起战前的美好时光。那时候，她的家庭尚且宽裕，巴尔特克冬天还能到工厂去打工挣钱。马格达到亲戚家去借钱，可是他们也是一贫如洗。家家户户都受到了战争的影响。她不敢去找尤斯特，因为她还欠着他一大笔债，甚至连利息都没有付过。这时候，尤斯特却出人意料的亲自来到马格达家里。

一天下午，她萎靡不振地坐在门槛上，因为她伤心绝望得已经浑身无力了。她望着那些在空中互相追逐的黄头苍蝇，心中暗忖道："这些小虫子是多么幸福啊！它们欢欢快快地生活，无需向别人付钱。"等等。有时候她又长叹一声，或者从她苍白的嘴唇中间发出喃喃的声音"：啊！上帝啊，我的上帝！"突然，门外出现了尤斯特的大鼻子，以及大鼻子底下的长烟斗，马格达一见，顿时脸色煞白，尤斯特开口说话"：你好！"

"你好，尤斯特先生！"

"我的钱呢？"

"啊，我尊敬的尤斯特先生，请您发发善心吧，我是个可怜的女人，我真是一点办法也没有。他们抓走了我的男人，我还要替他付罚金，我真是走投无路了，还不如死了的好，免得一天天遭受痛苦的折磨。请您再等等吧，我亲爱的尤斯特先生！"

说到这里，她就呜呜地哭了起来，她毕恭毕敬地低下头，亲吻着尤斯特先生又胖又红的双手。

"老爷快回来了，我打算向他借钱来还您的债。"

"啊，那罚金你又怎么去付呢？"

“我也不知道，也许只好卖掉那头母牛了。”

“那么,还是让我再借给你一笔钱吧!”

“愿上帝保佑您,我亲爱的先生,您虽是个路德派教徒,可是个大好人，我说的是实情话。要是别的德国人全像您那样，村里的人就会祝福他们了。”

“不过,没有利息我是不会借钱的。”

“我知道,我知道。”

“那么,你就一起写个借条给我。”

“好的,您真是个大善人,上帝会报答您的!”

“我要到城里去,我们就去办签约吧!”

他到了城里，办好了签约。不过，在这之前，马格达曾和神父商量过，可她又能从他那里听到什么好的意见呢？神父只是说，这笔钱借期短、利息高，可惜的是，雅辛斯基老爷现在不在家，要是他在家，一定会帮助她的。然而，马格达决不能等着她的牛马被扣押，只得接受尤斯特的条件。她向他借了三百马克，比罚金多一倍，因为她家里还急需一笔钱用。为了表明这次契约的重要性，巴尔特克必须亲自在契约上签字画押。为此事，马格达还专程去探了一次监，这位昔日的胜利者显得异常的忧郁、憔悴，病病歪歪的。他曾写过一封申诉书,列数他的冤屈,但他的申诉未被接受。《波森日报》上的文章,使得行政当局的意见对他更为不利了，难道行政当局能不去保护那些生性和平的德国人吗？“在最近的这次战争中，他们对祖国的热爱和献身精神得到了多么充分的证明。”因此，他们拒绝巴尔特克的申诉完全合情合理，而巴尔特克的彻底崩溃，也就不足为奇了。

“现在我们全完了!”他对他的老婆说道。

“是全完了。”她重复着。

巴尔特克又竭力在思索问题。

“这是对我们的最残酷的欺压!”他说道。

“博格还在虐待我们的孩子。”马格达说道“:我去向他求情,他还

大骂我一通。啊，现在德国人在波格伦坪村占了上风，他们横行霸道，真是无法无天了！”

“ 当然 ,因为他们最强大。”巴尔特克悲哀地说道。

“ 虽然我是个平平常常的妇道人家，可是我要告诉你，最强大的是上帝 !”

“ 他是我们的庇护所。”巴尔特克接着补充了一句。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 ,随后他又问道 :“ 唉 ,尤斯特是怎么说的 ?”

“ 要是上帝今年给我们一个丰收，那我们就能还清他的债务。说不定地主老爷也会帮助我们的，尽管他自己也向德国人借了债。据说他在战前就要把波格伦坪卖掉的。也许这次他会娶一位富有的小姐回来。”

“ 他能很快回来吗 ?”

“ 谁知道呢，庄园里的人说，他很快就会带着老婆一道回来的。只要他一回来，那些德国人就会去纠缠他，德国人真是无孔不入啊！他们多得像昆虫一样。无论你朝哪边看，无论你走到哪里，也不论是农村还是城市，到处都是德国人。也许这都是我们的罪过招来的！我们该到哪里去求救呀？”

“ 也许你能想出办法来 ,因为你是个聪明的女人。”

“ 我能有什么好办法呢？要是我有办法，我哪会心甘情愿去向尤斯特借钱。为了这笔钱，现在，我们的房屋、土地全都押给他了。尽管尤斯特比别的德国人要好一些，但是他也只把眼睛盯在自己的利益上，决不会去照顾别人的，他也不会比别人更宽宏大量些。难道我是个傻瓜，连他为什么借钱给我都看不出来吗？可是我又有什么法子呢 ?又有什么法子呢 ?”她说到这里 ,扭动着双手 :“ 你也想想办法，你从前不是顶聪明的。你打法国人倒是很有能耐，要是你头上没有片瓦遮身 ,嘴里没有面包去填肚子 ,我看你怎么办 ?”

这个格拉维洛特的英雄又低垂着头。

“ 啊 ,耶稣 ,耶稣 !”

马格达是个温柔、好心的人，巴尔特克的痛苦使她心情激动，于是她立即说道“：安静点，亲爱的人，不要急，你头上的伤还没有好呢，你不要再伤脑筋了，只要上帝来个丰收年就好了，大麦长得真是喜人，已经弯到地上了，小麦也长得不错，土地可不是德国人，不会亏待人的。你在打仗的时候，田里的情况糟得很，可现在庄稼长得这样好，真叫人高兴。”

善良的马格达满含着泪水微笑起来：“土地可不是德国人……”她又重说了一遍。

“马格达！”巴尔特克瞪大了眼睛望着她，说道“：马格达！”

“什么？”

“啊，你真是……像……”

巴尔特克对她真是感激涕零，但是他无法把这种感情表达出来。

九

说实在话，马格达真可以抵得上十个比她差的女人，虽然她有时对巴尔特克很严厉，可她却是实心实意地爱着他。有时，当她火冒三丈时，比如那次在酒店里，她当众大骂他是笨蛋，但是平时她在别人面前总是说他好。“我的巴尔特克是在装傻，实际上他是个机灵鬼。”她常常这样对人说。不过，巴尔特克的机智聪明真可以和他的那匹马相媲美，要不是马格达，恐怕他连家里的土地和其他事情都会搞得一团糟的。现在，全部事情都落在马格达身上，她东奔西跑，到处求情，她从不放过任何一次机会以求得别人的帮助。上次探望之后，过了一个星期，她又急急忙忙赶去看望巴尔特克，她走得气喘吁吁，却满脸春风，喜形于色。

“巴尔特克，你好啊，我的宝贝！”她高兴地大声说道“：你知不知道，地主老爷已经回来了吗？他在华沙结了婚，他那年轻的夫人真是个大美人，而且还得到了她的一大笔陪嫁。啊，真是不错的！啊

波格伦坪村的这位地主老爷确实结了婚，把他的夫人带回了庄园，而且也确实得到了一大笔财产。

“真是不错。那又怎么样呢？”巴尔特克问道。

“别性急呀，傻瓜！”马格达答道：“我走得连气都喘不过来了。啊，耶稣……我去拜见过这位夫人，我见到了她，她像个女王一样出来见我，她年轻娇美，真像一朵含苞欲放的鲜花，又像朝霞一样艳丽。啊，这天气真热死人，我连气都喘不过来了！……”

马格达提起围裙，擦了擦脸上的汗水，过了一会儿，她又像放连珠炮似的说了起来。

“她穿了一条像矢车菊那种颜色的裙子，我跪在她的面前，她向我伸出手来……我吻了吻它。她的手香气扑鼻，而且细嫩得像孩子的手一样，她长得像画中的那些圣女，又有一副好心肠，很同情穷人，于是我就请求她帮助我们……愿上帝保佑她身体健康……她说：只要我做得到的，我一定帮忙。她就是这样说的，她说话的声音又甜又好听，你听了心里都会乐开了花似的，于是我又说起了波格伦坪村的人多么不幸,她说,唉,不光是波格伦坪村啊……这时候,我止不住哭了起来，她也哭了……直到老爷走了进来，他见到她在哭，便把她抱住吻着她，吻得非常文雅，老爷们可不像你们那样粗暴，于是她就对老爷说 尽力去帮助这个女人吧,他回答说 只要是你所希望的,世界上的一切我都会去做……但愿圣母保佑她，保佑这位可亲可爱的夫人，保佑她早生贵子，保佑她身体健康。地主老爷还对我说：你们受了很多苦，因为你们是落在德国人手里。不过——他说——我一定会帮助你们的,帮你们还清尤斯特的债。”

巴尔特克又开始担心起来。

“可是他自己也落在德国人手里呀!”

“那有什么关系，他的夫人很富有。现在他们能把波格伦坪的全部德国人都买过来，所以老爷才敢说这样的大话。他还说，选举快要

进行了,人们要留心,决不能去选德国人,不过,我会还清尤斯特的债教训那个博格的。于是他的夫人便搂住了他的脖子。老爷又问起你来,他说:‘若是他身体还不好,我就去跟医生谈一谈,让他出一张证明，证明他现在不能关在监牢里，若是他们不肯释放他，那就说家中需要他收割麦子,假释出来,到冬天再回去坐牢。’你听见了吗?昨天地主老爷进了一趟城，今天医生就来了波格伦坪村，是地主老爷把他请来的，他不是德国佬，他会写证明的。到了冬天你再来蹲监狱好了，你会像国王一样，这里又暖和，又会白给你吃的。现在你就能够回家干活了，我们也能还清尤斯特的债了。也许地主老爷会不要我们的利钱。要是秋天我们还不能全部还清，到时我就恳求夫人，但愿圣母保佑她！……你听见了吗？……”

“她是个仁慈的夫人,这没得说!”巴尔特克立即说道。

“你去见她的时候，一定要跪在她面前，你一定要跪下。要是你不跪，我会扭断你的狗头。只要上帝赐给一个丰收就好了。现在你看清楚了，这种帮助是从哪里得到的。是从德国人那里吗？他们之中有谁会为了你的那些臭勋章给过你一个铜子呢？他们惟有把你的头打破，别的你休想得到。我告诉你，你一定要在夫人的面前跪下。”

“我怎么会不下跪呢!”巴尔特克坚定地回答。

命运似乎又在对这位胜利者微笑了，几天之后他得到通知，由于健康原因，他被假释出狱，等到冬天再执行监禁，他被带到了审判官面前，巴尔特克全身哆嗦着。这个昔日曾用利刃夺取过军旗和大炮的英勇战士，现在一看见穿制服的人，比见到死神还要害怕。他的脑海里立即下意识地涌起一种深沉的情绪，觉得这些都是迫害他的人，都在任意地摧残他。他觉得有一种巨大的不友好的、甚至是恶意的力量在追逐他，如果他反抗这种力量，就会遭到毁灭。因此，他现在站在审判官面前，就像以前站在斯特因梅茨面前一样。身子笔直，胸脯挺起，肚子缩紧，屏声息气地站立着。除了审判官，还有几个军官在场：巴尔特克的眼前仿佛是战争和军事审判庭的再现。那些军官

们从金丝眼镜下面以傲慢和轻视的眼光望着他，就像普鲁士军官望着一个普通士兵和波兰农民一样。巴尔特克凝神静气地站立着，那个审判官用一种命令式的口气说话，他不是提问和劝说，而是在命令和威胁。他说，柏林死了一个议员，因此要举行新的选举。

“你这个波兰狗！你若是敢投雅辛斯基先生的票，你就等着瞧吧！”

这时候，军官们个个横眉怒目，露出威逼的凶光。那个叼着烟斗的军官,又把审判官的话重复了一遍“:你就等着瞧吧!”于是这个胜利者巴尔特克连粗气都不敢放一声。等到他听到“:滚出去!”他便向左转过身走出门外，才大大透了一口气：他们命令他投上克日夫达村的苏伯达先生的票。对于这个命令，他并没有多加考虑，只是舒了一口气，现在他终于能回到波格伦坪村了。收割时节，他又能呆在家里，况且地主老爷还会替他还清尤斯特的债务。他朝城外走去，路边上沉实的麦穗在微风中波浪起伏地摇曳着，轻轻发出一种农民感到亲切悦耳的簌簌声。巴尔特克身体还很虚弱，但太阳温暖着他。“嘿,世界真美呀!”这位憔悴的士兵想道。

离波格伦坪村已经不远了。

十

选举！选举！马丽亚·雅辛斯基夫人的脑海里想的尽是选举。她的所思所想，她的一言一行，甚至连做梦都离不开选举。

“尊敬的夫人真是个大政治家呀!”邻村的一位乡绅对她说道,以一种尊敬的姿态吻着她的纤纤玉手。但是这个大政治家的脸红得像樱桃似的,露出甜美的微笑,回答道“:啊,我们不过是尽我们的努力去宣传罢了。”

“约瑟夫先生一定会当选为议员的！”乡绅坚信不疑地说道。那位‘大政治家’却回答说“:这正是我所希望的,虽然这不单是为了约

瑟夫,也是大家的事情。’说到这里,这位‘ 大政治家 ’的脸颊上又泛起一阵‘ 非政治的 ’红晕。

“ 说老实话,你真是一位地道的俾斯麦 !’乡绅大声说道,又吻了吻她的那双纤手。接着他们就在一起商量如何进行选举动员的问题。

那位乡绅主动承担了下克日夫达村和米日罗夫村的竞选活动(上克日夫达村是毫无希望的了,因为那是苏伯达先生的领地),马丽亚则负责波格伦坪村。她把整个身心都倾注到这个角色中去，一点时间也不让浪费。每天都能看见她来往于通往农舍的大路上，她一手提着她的长裙，一手撑着阳伞。从提起的长裙下面，可以看见她那双细嫩的脚，为了伟大的政治目标而不辞劳苦，奔走不停。她深入农户,一路上对正在田间劳动的农民说声“: 上帝保佑你 ”,她探望病人，对村里居民亲切相待，甚至还尽力帮助他们，即使不是为了政治目的，她也会这样做的，因为她有颗善良的心，不过现在由于政治的需要，她做得更加起劲罢了。为了这个政治目的，为什么她不应该尽力去做呢 ?! 现在她惟一不敢告诉她丈夫的是她对村民大会有一种无法克制的想去参加的愿望，她甚至已经打好了在大会上演说的腹稿，那会是一篇多么精彩的演说，多么感人的演说！的确，她害怕演说，不过，一旦需要她登台演说，那她就会妙语惊人！然而，当统治当局禁止村民集会的消息传到波格伦坪后，这位“ 大政治家 ” 便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气愤得不禁哭了起来，把一块手绢都撕碎了，眼睛哭得红了一整天。她丈夫劝说她，不要“ 伤心 ” 到这个程度，但也无济于事。第二天，她又以更大的热忱在波格伦坪村进行竞选活动。现在，马丽亚夫人是勇往直前，决不后退了。她一天之内走访了十多户农家，还大骂那些德国人，以至她丈夫都不能劝阻她了。但是这没有什么危险,村民们都很高兴地接待她,亲吻她的手,并对她笑脸迎送,因为她长得那样漂亮、那样娇艳，无论她走到哪里，哪里就更加明亮。她也同样来到了巴尔特克的家里，秃尾巴狗一见她便大声吠叫起来，不

过，马格达在惊喜之中便用木棍敲了一下它的脑袋。

“啊！尊敬的夫人！我高贵的夫人！我好心的夫人！”马格达兴奋地叫着，热烈地亲着她的手。

巴尔特克按照他许下的诺言，立即跪在马丽亚夫人的面前。小弗兰涅克先是吻了一下她的手，随后便把大拇指放进自己的嘴里，呆呆地望着她，露出一副好奇的神情。

“我希望，”年轻的夫人在问候之后说道，“我希望，我们的巴尔特克一定会投我丈夫的票，而不投苏伯达先生的票！”

“啊，亲爱的夫人，我的曙光！”马格达叫道，“谁会去投苏伯达的票呢！谁投了谁就会遭殃！（说到这里，她又吻了一下夫人的手）请夫人别生气，一个人只要一提到德国人，就管不住自己的舌头了！”

“我丈夫刚才还在对我说，他要替你们还清尤斯特的借债。”

“愿上帝保佑他！”说到这里，马格达转身对巴尔特克说道，“你干吗像木桩子在那里傻呆着。啊，尊敬的夫人，他真像个大哑巴，实在对不起！”

“你们一定会投我丈夫的票，是吧？”夫人问道，“你们是波兰人，我们也是波兰人，所以我们应该团结在一起。”

“要是他不投老爷的票，我就把他的脑袋拧断！”马格达说道，“为什么你老像个木头似的站在那里，一动也不动，真是个木呆子！”

巴尔特克又吻了一下夫人的手，但他一直默不作声，脸色像黑夜一样阴暗，他又想起了那个审判官。

选举的日子日益临近而且终于来到了，雅辛斯基先生有必胜的信心。所有的乡邻们都来到了波格伦坪村。他们已经投过票了，从城里回到了波格伦坪，现在都在等着神父带回来的消息。以后，就要举行一次庆功宴。晚上，雅辛斯基夫妇要到波兹南去，随后便到柏林去就职了。在这个选区中，有些村庄昨天就投完票了，所以选票结果今天必须揭晓。所有在场的人都很乐观，只有年轻的夫人有点心神不安，然而，她也是满怀着希望，露出了微笑。她真是个慈悲好客的

女主人，所以大家都一致承认，约瑟夫先生在华沙找到的是一个真正的宝藏。此时此刻，这个宝藏无法静下心来呆在一个地方，她来往于宾客之中，向每个人问上几百遍，以确认她的“约瑟夫一定会当选！”她并无什么野心，也不是受虚荣心的驱使而渴望成为一位议员夫人。不过，在她的头脑里，却萦绕着她和她的丈夫有一种真正的使命等待他们去完成的想法。所以她的心跳如同她结婚时一样急速。她美丽的脸上也充满了愉快的光辉。善于在宾客中间应酬的她，迅捷地来到她丈夫的身边，拉着他的衣袖，像个孩子似的在他耳边轻轻地叫了一声“:议员大人!”他微笑着,两个人都感到无比的幸福,双双都有一种强烈的欲望去拥抱和亲吻对方。但是他们碍于客人在场，只好作罢。与此同时，所有的客人都时时刻刻在望着窗外，因为此时此刻，这个问题是最重要的了，故世的前议员是个波兰人，而在这个选区里，德国人是第一次提出自己的候选人的。然而这次战争的胜利却给了他们以勇气。正是为了这个缘故，这些聚集在波格伦坪庄园中的人都非常希望他们的候选人能够当选。在午宴之前，并不缺少热情洋溢的爱国演说，这些演说尤其令这位年轻的夫人大为感动，因为她还没有习惯听这种演说。她时时感到有一种恐怖袭上心来：要是他们在计算选票时舞弊又怎么办呢？不过，选举委员会里不单是德国人呀！年老的乡绅还向这位夫人解释选票的计算方法，尽管她已经听了好几百遍，但她还想再听听。啊，现在，这个问题涉及到当地居民在议会中是拥有一个自己的代言人呢，还是一个敌人。再过片刻，这个问题就能见分晓了，而且立刻就能决定了，因为大路上已有一股灰尘飞驰过来;“神父来了!神父来了!”在场的人齐声叫道。夫人脸色苍白，大家的脸上也露出了紧张激动的表情，虽然他们都相信必胜无疑，不过这最后一刻，他们的心还是跳得特别快。来的人不是神父，而是骑马从城里赶回来的管家，也许他知道了结果吧？他把马在柱上拴好后，便急急跑进了府院。

客人和女主人都拥到了台阶上。

“有什么消息吗？有没有？我们的老爷当选了吗？什么？快到这儿来。你的消息确切吗？选举结果已经公布了没有？”

大家七嘴八舌，都在争着问他，那管家却把帽子抛向空中：“我们老爷当选了！”

夫人突然跌坐在椅子上，双手按在她那汹涌起伏的胸脯上。

“万岁！万岁！万岁！”大家齐声欢呼。

仆人们都从厨房里跑了出来：“万岁！德国人被打败了！我们的议员万岁！议员夫人万岁！”

“神父哪儿去了？”有人问道。

“他一会儿就回来！”管家回答说：“他们还在统计票数。”

“我们入席吧！”议员先生招呼道。

“万岁！”人们又是一阵欢呼。

大家又从前厅来到了客厅，向主人和女主人祝贺，现在是在较为平静的气氛中进行了，但是，夫人自己却无法抑制住自己的激动，她不顾客人的在场，双手搂住了她丈夫的脖子，不过，大家都不觉得她有失体统，相反的，人人都非常激动。

“啊！我们又有生路了！”一个从米日罗夫来的乡绅说道。

这时候，台阶上传来了一阵脚步声，神父走进了大厅，后面跟着波格伦坪村的马捷依。

“欢迎！欢迎！”在场的人齐声说道：“谁得到了多数票？”

神父沉默了片刻，在众人的欢乐气氛中，突然响起了一句简短而刺耳的回答：“苏伯达当选了！……”

接着是一片惊诧，随即便是一串焦急和慌乱的问话，神父依然只回了一声：“苏伯达当选了……”

“怎么会呢？这是怎么搞的？是用了什么手段？管家说的可是不一样，到底出了什么事？……”

这时候，雅辛斯基先生把可怜的夫人带了出去，她咬住她的手指，以免哭出声来或者昏倒过去。

“啊,不幸啊不幸!”人们一再说着。

与此同时，在村里的另一边，传来了一片喧闹声，像是人们在欢呼庆贺，这是波格伦坪村的德国人在欢庆他们的胜利。

雅辛斯基夫妇又回到了大厅。人们听见他在门边对他夫人说道“:请你镇静一点!”这时她便停止了哭泣,眼里没有了泪水,只是非常红肿。

“现在请你告诉我们,这是怎么回事?”主人平静地问道。

“老爷,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哩!”老马捷依说道“:就连波格伦坪村的农民都投了苏伯达的票！”

“是谁这样干的?”

“你说什么？是本地人吗……”

“是的,我亲眼看见了,大家也都看到,巴尔特克·斯沃维克就投了苏伯达的票。”

“是巴尔特克·斯沃维克吗？……”夫人问道。

“就是他！现在大家都在骂他，那家伙躺在地上哭。他老婆正在咒骂他，我亲眼看到了他是怎么样投票的。”

“应该把这样的家伙驱逐出村！”那个从米日罗夫来的乡绅说道。

“老爷，还有那些打过仗的人都像他那样投了苏伯达的票，他们说，有人命令他们这样做的！”

“这是欺骗！这是地地道道的舞弊！这选举是无效的！这是欺诈行为!”许多人都在嚷叫。

这一天，波格伦坪宅院中的午宴便显得异常的沉闷了。

傍晚，主人夫妇便离开了波格伦坪村，但不是到柏林，而是去了德累斯顿。

这时候,巴尔特克却呆在家里,既显得可怜,又遭人指责、漫骂和憎恨，连他的老婆都把他当作陌生人，他老婆整天都不和他说一句话。

秋天，上帝赐给了一个丰收年，而那位已经接收了巴尔特克全部

家业的尤斯特先生显得心满意足，因为他这笔交易真是捞着了。

有一天，从波格伦坪村通往城里的大路上，有三个人急趱而行，其中有一男一女，还有个孩子。男的已腰弓背驼，俨然像个乞丐，而不是个身体壮实的农民。他们是到城里去的，因为他们无法在波格伦坪村居住和工作了。这天恰逢秋雨淅淅，那女的为失去她的农舍和背井离乡而伤心呜咽，男的则一声不响地走着。路上荒凉冷静，既无马车往来，也不见别人行走，只有被雨水淋湿了的十字架，在他们头上张着它的双臂。雨越下越大，越下越密，天色也更加昏暗了。

巴尔特克、马格达和弗兰涅克一家人到城里去了，因为这个格拉维洛特和色当战役的胜利者，为了博格的那件官司，冬天还得被关在监牢里。

雅辛斯基夫妇却一直住在德累斯顿。